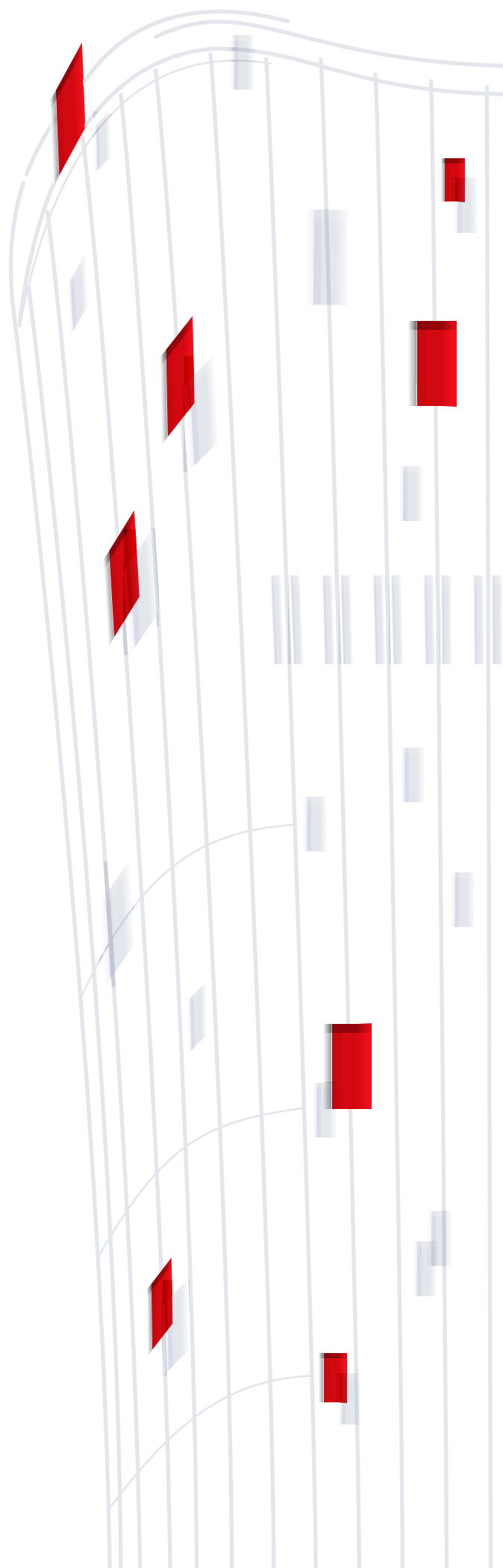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98

努力做您的
最佳綜合金融
服務提供者

2022年
年度報告



公司簡介

本行成立於1987年，是中國改革開放中最早成立的新興商業銀行之一，是中國最早參與國內外金融市場融資的商業銀行，並以屢創中國現代金融史上多個第一而蜚聲海內外，為中國經濟建設做出了積極貢獻。2007年4月，本行實現在上交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A+H股同步上市。

本行以建設成為「有擔當、有溫度、有特色、有價值」的最佳綜合金融服務提供者為發展願景，充分發揮中信集團「金融+實業」綜合平台優勢，堅持「以客為尊、改革推動、科技興行、輕型發展、合規經營、人才強行」，向企業客戶和機構客戶提供公司銀行業務、國際業務、金融市場業務、機構業務、投資銀行業務、交易銀行業務、託管業務等綜合金融解決方案，向個人客戶提供零售銀行、信用卡、消費金融、財富管理、私人銀行、出國金融、電子銀行等多元化金融產品及服務，全方位滿足企業、機構及個人客戶的綜合金融服務需求。

截至2022年末，本行在國內153個大中城市設有1,428家營業網點，在境內外下設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信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中信百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阿爾金銀行和浙江臨安中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7家附屬機構。其中，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在香港、澳門、紐約、洛杉磯、新加坡和中國內地設有31家營業網點和2家商務中心。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在香港和境內設有3家子公司。信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為本行全資理財子公司。中信百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本行與百度公司聯合發起設立的國內首家獨立法人直銷銀行。阿爾金銀行在哈薩克斯坦設有7家營業網點和1家私人銀行中心。

本行堅持服務實體經濟，穩健經營，與時俱進。經過35年的發展，本行已成為一家總資產規模超8.5萬億元、員工人數超6萬名，具有強大綜合實力和品牌競爭力的金融集團。2022年，本行在英國《銀行家》雜誌「全球銀行品牌500強排行榜」中排名第21位；本行一級資本在英國《銀行家》雜誌「世界1000家銀行排名」中排名第19位。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年度報告內容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本行董事會於2023年3月23日通過了本行2022年年度報告全文及摘要。會議應出席董事11名，實際出席董事11名。本行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列席了本次會議。

本行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2年年度財務報告已經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分別根據中國和香港審計準則審計，並分別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本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鶴新，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方合英，副行長、財務總監王康，財務會計部總經理薛鋒慶，聲明並保證本行2022年年度報告所載財務報告真實、準確、完整。

利潤分配預案：本報告第三章「公司治理—普通股利潤分配政策及股息分配」披露了經董事會審議通過的，擬提交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的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每10股派發現金股息3.29元人民幣(含稅)。本年度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

前瞻性陳述的風險提示：本報告中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陳述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重大風險提示：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存在對本行未來發展戰略和經營目標產生不利影響的重大風險。本報告詳細描述了本行在經營管理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及本行採取的應對措施，具體請注意閱讀本報告第二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中相關內容。

本報告除特別說明外，金額幣種為人民幣。本報告以中英文兩種語言編製，如有歧義，以中文報告為準。



目錄

董事長致辭	5
行長致辭	9
釋義	12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13
第二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2
2.1 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22
2.2 公司從事的主要業務	22
2.3 核心競爭力分析	23
2.4 經營業績概況	24
2.5 財務報表分析	24
2.6 資本市場關注的重點問題	50
2.7 業務綜述	58
2.8 風險管理	80
2.9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事項	86
2.10 前景展望	87
2.11 結構化主體情況	87
第三章 公司治理	88
第四章 環境、社會與治理(ESG)	133
第五章 董事會報告	139
第六章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155
第七章 優先股相關情況	165
第八章 可轉換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167
第九章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	169

使命願景

願景

成為有擔當、有溫度、有特色、
有價值的最佳綜合金融服務提供者

使命

為客戶謀價值 為員工謀幸福
為股東謀效益 為社會盡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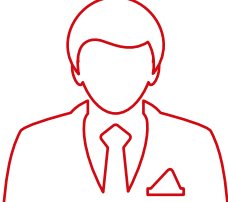
核心 價值觀

客尊、誠信、創新、協作、卓越

品牌 口號

讓財富有溫度

經營概覽

	經營業績：	經營收入	淨利潤
		2,111.09 億元	621.03 億元
		總資產	淨利潤增速
		85,475.43 億元	11.61%
	盈利能力指標：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ROAA)	成本收入比
		0.76%	30.66%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ROAE)	淨息差
		10.80%	1.97%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率	撥備覆蓋率
		1.27%	201.19%
			貸款撥備率
			2.55%
	基礎客群：	線上月活用戶	對公客戶
		3,274.73 萬戶	103.73 萬戶
			個人客戶
			1.27 億戶

註：經營業績、盈利能力指標、資產質量指標為本集團數據，基礎客群數據為本行數據。



朱鶴新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董事長致辭

各位股東：

時間記錄前行的腳步，歲月鐫刻奮鬥的輝煌。剛剛過去的2022年是黨和國家歷史上極為重要的、不平凡的一年。這一年，黨的二十大勝利召開，擘畫了全面建設社會主義現代化國家的宏偉藍圖，吹響了奮進新徵程的時代號角。2022年也是中信銀行發展歷程中重要的里程碑之年，中信銀行迎來了三十五歲生日。三十五年來，中信銀行櫛風沐雨，始終與黨和國家戰略同頻共振，在踔厲奮發、攻堅克難中書寫了高質量發展的絢麗篇章。

2022年，中信銀行總資產規模超過8.5萬億元；經營收入達2,111.09億元，較上年增長3.20%；淨利潤達621.03億元，較上年增長11.61%。不良貸款餘額652.13億元，不良貸款率1.27%，不良貸款連續兩年實現量、率「雙降」，撥備覆蓋率上升21.12個百分點至201.19%。努力付出終有回報，過去的一年我們的股價和市值漲幅持續跑贏大市，在國內上市銀行同業中名列前茅，反映出資本市場對我們過去一年經營發展和綜合實力的認可。成績的取得，歸功於全體中信人的辛勤付出，得益於廣大股東客戶的心手相連。我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社會各界對中信銀行的關心與幫助，衷心感謝全體中信人的付出與貢獻。基於良好的業績表現，董事會建議分派年度股息每10股人民幣3.29元，繼續保持高分紅以回饋廣大投資者。

回顧2022年，國際環境風高浪急，國內改革艱巨繁重。面對複雜嚴峻的經營環境，中信銀行積極助力穩經濟大盤，加快推進高質量發展，各項工作取得了「穩中有進、進中向好」的喜人成績。經營業績背後反映出來的是我們「勢」的變化，我們的戰略執行更為堅定，業務經營更有成效，發展質量更加夯實。

我們堅定「進」的方向，服務實體，擔當有為。金融是實體經濟的血脈，金融與實體共生共榮。我們心繫實業報國的家國情懷，將紅色基因融入血脈，始終胸懷「兩個大局」，心繫「國之大者」，牢記「踐行國家戰略、助力民族復興」的發展使命，確保企業發展與國家戰略同頻共振。我們始終保持崇高的使命感和責任感，積極貫徹黨中央關於穩住經濟大盤部署，及時出台29項務實措施，全力支持穩住經濟大盤和經濟高質量發展。我們聚焦實體經濟，堅守初心使命，將著力點放在服務實體經濟上，巧用金融活水助企紓困，圍繞國家政策導向，加大對製造業中長期、普惠金融、綠色金融、戰略新興產業等重點領域的支持，相關領域貸款較年初分別增長35%、22%、67%、37%。我們全力支持鄉村振興發展，加大金融資源傾斜力度，涉農貸款增速達23%。我們積極滿足住房改善、新能源汽車、養老服務等消費需求，在助力國家發展和實體經濟「枝繁葉茂」中，實現了自身可持續發展。

我們打通「進」的路徑，創新驅動、改革突破。創新是根植於中信人血脈的基因，我們深知唯有改革，才有出路；唯有改革，才有活力。我們秉持勇於創新的企業精神，厚植開放包容的創新土壤，堅持激勵創新和寬容創新並舉，最大限度地調動創新的積極性和主動性，培育第二增長曲線。我們科學研判「時」與「勢」，把握「危」與「機」，因時因勢推出了「342強核行動」，著力打造「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綜合融資」三大核心能力，為未來銀行發展繪製了翔實的施工圖和路線圖。我們加快體系和機制的改革，自上而下調整零售組織體系，由點到面推動公司大客戶經營上移，因勢利導對風險、科技、財資、公司、金市板塊組織架構進行了優化調整。我們順應科技創新趨勢，持續加大科技資源投入，全年信息科技投入近90億元，近四年來科技人員數量增長近兩倍，達4,762人。我們深入推進數字化轉型，成立了大數據中心，上線「天元司庫、零售M+、鯤鵬系統」等一批高價值平台，為建設「數字中信」奠定基礎。實踐證明，只有始終緊盯時代發展潮流，不斷佈局新賽道、鍛造撒手鐮、構築護城河，才能不斷培育新的增長動能。

我們彙集「進」的動能，融合聚力、資源共享。協同是中信集團最大的優勢，也是中信銀行最大的「靠山」。2022年7月，中信金控正式成立，驅動集團高質量發展的「頭號引擎」已全方位運轉，協同融合聚力也擁有了更堅實的抓手。作為中信集團協同的主平台，中信銀行一直發揮著協同工作「火車頭」的作用。我們不斷激發協同新動能，進一步踐行「一個中信、一個客戶」的理念，強化資源共享、科技互聯、信息互通，做強統一客戶服務體系、全面風險防控體系。我們持續構建協同新生態，進一步拓展協同「朋友圈」，合力構建協同「生態圈」，形成協同發展「共同體」，為客戶提供「不止於金融」的最佳綜合服務。2022年，我們首次實現了37家分行業務協同全覆蓋，協同聯合融資規模突破2萬億大關，零售產品交叉銷售規模踏入千億俱樂部，協同資產託管規模首次躍上2萬億平台。無論一個難題還是多元需求，無論一個行業還是千行百業，中信聯合艦隊的「飛輪效應」正在不斷凸顯，為銀行高質量發展注入新的活力。


三十五載馳而不息，三十五載風雨兼程。世界之變、時代之變、歷史之變正以前所未有的方式展開。當前，我國發展已經進入戰略機遇和風險挑戰並存、不確定難預料因素增多的時期。在時代轉折與求新求變交織的關鍵時刻，我們推出「讓財富有溫度」的全新品牌口號，旨在傳遞金融亦可迸發出有溫度的力量，讓每一份價值都能被悉心守護。我們相信，在中信集團等廣大股東的大力支持下，在「強核行動」的指引下，只要緊跟政策導向、保持戰略定力、夯實治理根基，必將無懼風雲變幻，在高質量發展的前行中「強筋壯骨」，在可持續發展的道路上取得新突破。

緊跟政策導向，錨定高質量發展的前進方向。我們相信，只有緊扣國家高質量發展的脈搏，把握好市場發展趨勢和機遇，才能掌握贏得市場的密碼。我們積極助力穩住經濟大盤，在服務實體經濟中提升自身可持續發展能力。我們聚焦民生之本，緊抓恢復和擴大消費的機遇，充分發揮消費金融和金融租賃平台作用。我們以健全ESG管理體系為抓手，大力踐行雙碳戰略，鍛造綠色金融優勢。我們積極落實鄉村振興戰略，聚焦鄉村重點產業領域，培育鄉村振興業務優勢。我們把握科創金融機遇，支持賦能「專精特新」企業發展，持續打造新經濟領域優勢。在經營路上，我們一直努力傳遞中信溫度，貢獻中信力量，靜待春暖花開。

保持戰略定力，打造高質量發展的強大內核。我們相信，在構建以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中，在「促進共同富裕」這一時代主旋律下，機遇與挑戰並存。我們將以中信金控平台成立為契機，緊抓國家經濟「供需並重」改革的機遇，加速、加力推進「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綜合融資」三大核心競爭力建設，打造富有中信特色的高質量發展價值鏈，全力打造高質量發展的新引擎。我們堅信，只要堅定信心、保持定力，卯足幹勁往前走，必能做出特色、做出亮點、做出優勢。

夯實治理根基，築牢高質量發展的堅實基礎。我們相信，只有持之以恆堅持價值銀行理念和導向，多辦打基礎、利長遠的事，久久為功才能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我們築牢治理之基，堅持「守正創新」，健全科學決策的公司治理體系。我們聚焦「人才強行」，強化人才「第一資源」作用，為基業長青奠定堅實的人才根基。我們堅持「科技興行」，支持和驅動經營管理由信息化到數字化、智能化的轉變，努力夯實科技基座。我們致力於打造「百年老店」，全面加強風險內控管理，守牢資產質量生命線。我們信守合規理念，堅持「正己守道」，築牢合規經營生命線。我們堅信，在高質量價值經營的理念下，經營之路既要「走得快」，更要「走得穩」「走得實」，走出高質量、可持續的發展步伐。

乘勢而上開新局，奮楫揚帆再起航。走進新時代，站在新起點，「三十又五」的中信銀行正在以比「而立之年」更加成熟的姿態立於競爭強手之林，立於時代發展潮頭。中信銀行將始終不忘初心、牢記使命，以「亂雲飛渡仍從容」的定力、「直掛雲帆濟滄海」的魄力，努力走在股份制商業銀行前列，奮力走好中國特色金融發展之路，作出更大的貢獻，創造新的輝煌。三十五年篤行不怠、砥礪前行，中信銀行必將行而不輟，為股東創造更多價值。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朱鶴新

2023年3月23日



方合英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行長致辭

各位股東：

2022，在縱橫交織的網格裡尋光向上，所有經歷都讓我們更加相信：微笑，是抵達黎明的篝火。

一年前，中信銀行以「歸零」之心播下「強核」之種，自上而下、由內而外全面構建核心經營能力，經過全體幹部員工的辛勤耕耘，我們欣喜地看到，這顆種子正在以嶄新姿態萌發而上：2022年，本行總資產超8.5萬億元，存貸款規模雙雙突破5萬億，淨利潤跨上600億元台階，再次實現兩位數增長，不良貸款連續兩年實現量率「雙降」，撥備覆蓋率時隔8年重回200%以上。更重要的是，我們的營收及非息收入保持較好增長，淨息差和存款成本變動表現良好，輕資本轉型迎來「收穫季」。經營基本面的全面向好，得到來自資本市場的認可，中信銀行市值漲幅位居同業前列，我們再次計劃以上市以來最高的現金分紅讓投資者共享經營成果。在全面貫徹落實黨的二十大精神開局之年，我們以這份凝聚最大努力的答卷致敬時代、溫暖初心。

我們感恩這個偉大時代，國家的改革強盛，讓我們有了生長的土壤與信心；我們也珍視使命與初心，服務實體經濟，助力人民實現美好生活，讓我們有了堅韌向上的勇氣與意志。選擇相信、堅守勇氣，縱使舉步維艱，縱然雄關漫道，我們義無反顧。這是中信銀行一路走來，三十五張成績單背後的精神傳承，也是比成績單更寶貴的文化底色。我接過中信銀行經營發展的「接力棒」，已經歷三個完整年度，回望征程，雖說「風雨兼程」是常態，但近年來我們所經歷的「逆境」卻具空前之勢：不良居高、發展偏重都是彼時中信銀行面臨的棘手問題，我們的傳統競爭優勢受到挑戰，盈利能力承壓嚴重；與此同時，世界百年未有之大變局加速演進，不確定性因素顯著增多，為我們的經營發展再添一層迷霧。身處多重矛盾的「交織期」，站在「背水一戰」的關口，向左還是向右？慢走還是快跑？這是每一名中信人都關心的問題，也是市場投向中信銀行的聚光燈。面對逆境與挑戰，我們用行動給出了答案，那就是在發展中解決問題，不能被逆境擊倒，更不能被逆境定義，以微笑的姿態沉著應戰，以微笑的姿態勇毅前行。

微笑，不是因為美好已在前方等待，而是相信全力以赴終將換來燦燦長空。

這一年，這三年，我們革故鼎新、向內求索，在蓄勢聚能、實發展基本盤中重塑核心經營能力。面向市場、面向發展，我們以刀刀向內的勇氣開啟了中信銀行的「破」與「立」，我們提出「謀遠、謀好、謀快」並舉的經營哲學，不斷破除與高質量發展不相適應的傳統觀念、思維定式和慣性做法，努力建立具備「中信特色」的新理念、新模式、新機制。我們以理念升級推進風險管控體系完善。全面打響「資產質量攻堅戰」，努力建成「控風險有效、促發展有力」的風險管理體系，更加追求濾掉風險的真實利潤：一方面，以「名單制」精準推進存量風險加速出清，同時推動不良資產處置從「處置資產」到「經營資產」的理念轉變，建立有效的風險處置體系，最大限度減損增效；另一方面，堅持系統觀念，從審批體制改革、到責任體系完善、再到風險文化建設，多維實施全面風險體系加固行動，力促「馭變量」能力提升，最大限度控制風險增量。我們以輕資本轉型推進經營模式變革。「輕資本」轉型，不僅意味著「輕資產」，也意蘊著「輕成本」。為此，我們聚焦「大財富管理」，努力做大輕資本收入，減輕對息差及資本的依賴，讓資產負債表盡可能向著「遠週期」和「集約瘦身」的方向演變；我們加速科技賦能，全面構建安全、高效、便捷的移動互聯服務體系，加強流程與業務整合，最大程度樹立「資金成本」和「運營成本」優勢，激發輕型發展活力。我們以組織重塑推進體制機制優化。全面推進科技、風險、公司、零售、金融市場等板塊的組織架構調整，以期通過新的生產關係驅動生產力提升。打破部門豎井藩籬，最大限度消除部門職責「空白」與「交叉」地帶，大力推行「產品部門客戶化、客戶部門產品化」，更好地推動客戶分層經營，努力實現響應跑在需求前面；以「領域制」改革引領組織進化，催動業務部門與科技部門更加高效融合，在前中後台倡導和培養數字化的思維和意識，盡快搭建起高效科學的決策「駕駛艙」……我們相信，這些努力，會讓我們距離理想中敏捷型銀行的模樣更近一點，「輕型化、智能化、平台化」的演進，每時每刻都在發生。

這一年，這三年，我們扎根時代、向外生長，在報國惠民、踐行使命擔當中堅定前行方向。無論身處何種階段，牢牢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是我們開展一切工作的本源和落腳點。我們牢記「國之大者」，始終與國家戰略同頻共振、始終與人民群眾同心同行。面對中國式現代化進程，我們不遺餘力支持實體經濟。普惠金融、製造業中長期、戰略性新興產業、綠色信貸獲得長足發展，三年複合增長率分別達到30%、39%、41%、57%；積極服務創建世界一流企業戰略，業內首家推出自主研發的系統化司庫管理平台，為央國企司庫體系建設貢獻中信智慧；針對小微企業，我們急其所急、想其所想，用守望相助持續傳遞「中信溫度」。面對人民美好生活嚮往，我們不遺餘力服務社會民生。我們加快財富管理佈局，推出「讓財富有溫度」品牌主張，近4萬億的零售管理資產，逾萬億的個人存款，背後承載的是讓財富增值惠及更多大眾的樸素願望；從全面開源全套生僻字解決的中信方案，惠及千萬「數字鴻溝」民眾，到開發安居場景消費貸款產品，滿足新市民融資需求，再到推動網點和APP適老化改造，推出「幸福+」養老賬本，背後承載的是對每一個金融需求的關懷；我們體系性推動ESG建設，傾情於祖國的綠水青山，也融愛於員工的健康福祉，致力於打造「百千萬」精準扶貧工程品牌，也奉獻於倡導低碳生活方式，背後承載的是我們作為企業公民的社會責任。

三年來我們沉心謀劃與提氣疾行，所有努力都在於從根本上解決制約可持續發展的桎梏，所有進化都在於更好地為客戶和股東創造價值。我們經歷的每一次陣痛，付出的每一分努力，都轉化為中信銀行的價值成長。歷經三年，制約高質量發展的問題被逐漸解決，我們的主要發展指標已回歸股份制銀行前列，經營業績和綜合實力實現新的跨越。串聯來時路，不經意間，一條「微笑曲線」已躍然紙上—這不僅是經營指標的觸底反彈，更是中信心懷信念向前奔赴的最真實樣子。

如今，黨的二十大擘畫了全面推進中華民族偉大復興的宏偉藍圖，給予我們以更大的匯於滄海的勇氣和決心。站在新的起點，我們將繼續秉持「永不弱星光之勢」的精神追求，去迎接下一個全力以赴。征程再啟，面向未來，讓「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綜合融資」價值鏈更好地聚合融通仍將是我們經營管理的核心，我們將一如既往「以客戶為中心」，以「數字化轉型」和「中信協同」為助推，打造更加鮮明的差異化競爭優勢，縱深推進中信銀行高質量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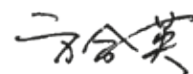
我們相信，數字化轉型，並不是簡單的從銀行卡轉向APP、從線下轉向線上、從營業時間固定轉向7×24不打烊，我們更加在意這些努力「背後的價值」。為此，我們將面向自己做加法，把複雜和思考留給自己：以應用賦能為引領，大力推動「數業技」融合，在產品創新、能力構建、客戶服務等層面不斷突破，尋找「更加懂你」的時代坐標，同時積極推動關鍵基礎設施國產化，加快擁抱最新人工智能領域變革，為銀行業整體數字化轉型探路。我們也將面向客戶做減法，把簡單和便捷留給客戶：以人為本、以心為始，努力實現更精準的客戶與行業洞察、更智能的產品與需求匹配、更極致的服務與體驗觸達是我們在數字化轉型路上的永恆追求，盡可能向客戶提供一站式、多場景的專業化服務，讓資產配置的目標變得清晰，讓財富保值增值的行動更為精準，讓客戶獲得「大不一樣」的服務體驗。

我們相信，協同不僅是中信銀行的獨特名片，更是我們最大核心競爭力。在幾代中信人的努力下，「中信協同」在「財富管理、綜合融資、資產託管、不良處置」等多項領域發揮出巨大勢能，不僅對整體經營的支點作用和催化作用更加明顯，而且在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方面的貢獻也日漸突出。「中信金控」的成立，進一步提升了中信旗下銀行、證券、信託、保險等公司的聚合程度，在金融脫媒、跨界競爭的大背景下，讓我們對做強做優做大綜合金融服務有了更大信心。背靠「中信聯合艦隊」，我們將進一步發揮「金融全牌照」「產業全覆蓋」的優勢，匯聚中信各領域專家，釋放「1+1>2」的集成優勢和疊加效應，讓「千人千面」的資產配置成為可能，讓「不止於金融」的服務產生更多新可能。

時代大潮奔湧向前，迎變應變從未休止。站在時代風口，我們正在面對的或即將面臨的，從未如此多元。我們並不知道明天將會發生什麼，也許明天的「暴風」來得更加猛烈，但我們並不困縛，也並不彷徨。因為我們相信，是變化、是挑戰、亦是機遇；因為我們相信，無論時代變局帶來怎樣挑戰，銀行「服務實體、普惠於民」的根本使命不會變，客戶作為商業邏輯起點的本源不會變；因為我們相信，跨過逆境即是輝煌，我們一定會在建設「價值銀行」的道路上走得更加堅實。

至誠無息，不息則久，久則徵，徵則悠遠。雖然在助力國家高質量發展的這片星辰大海裡，我們只是熒熒之光，但其中的崇高之意讓我們腳步不停、追求不息。未來，我們將以黨的二十大精神為引領，圍繞「為客戶和股東創造價值」，循著「342強核行動」的脈絡，在高質量發展的道路上繼續奔跑，「越向前，越精彩」！

2023，煙火如常、溫暖如初，你我的堅持，終將美好。因為相信，所以微笑！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方合英

2023年3月23日

釋義

報告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之間
本行／公司／中信銀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臨安中信村鎮銀行	浙江臨安中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新湖中寶	新湖中寶股份有限公司
信銀理財	信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信銀投資	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原振華國際財務有限公司)
原中國銀監會	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煙草	中國煙草總公司
中國銀保監會／銀保監會	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國證監會／證監會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中信百信銀行	中信百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股份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8月更名前為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中信國際資產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國金	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金控	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中信集團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2011年12月改制更名前為中國中信集團公司)
中信金租	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
中信泰富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原中信嘉華銀行有限公司)
中信有限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2014年8月更名前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註：本釋義條目以漢語拼音排序)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1.1 公司信息

法定中文名稱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信銀行」)
法定英文名稱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縮寫「CNCB」)
法定代表人	朱鶴新
授權代表	方合英、張青
董事會秘書	張青
聯席公司秘書	張青、甘美霞(FCG, HKFCG)
證券事務代表	王珺威
註冊及辦公地址 ¹	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10號院1號樓6-30層、32-42層
註冊及辦公地址郵政編碼	100020
互聯網網址	www.citicbank.com
投資者聯繫電話/傳真	+86-10-66638188/+86-10-65559255
投資者電子信箱	ir@citicbank.com
客服和投訴電話	95558
香港營業地址	香港九龍觀塘道348號宏利廣場5樓
信息披露媒體	《中國證券報》(www.cs.com.cn) 《上海證券報》(www.cnstock.com) 《證券時報》(www.stcn.com)
信息披露網站	刊登A股年度報告的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刊登H股年度報告的香港聯交所指定網站： www.hkexnews.hk
年度報告備置地	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10號院1號樓中信銀行董事會辦公室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北京天達共和律師事務所
中國香港法律顧問	高偉紳律師事務所
國內審計師	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東育路588號前灘中心42樓 (郵編：200126)
國內簽字註冊會計師	葉少寬、李燕
國際審計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22樓
國際簽字註冊會計師	葉少寬
持續督導保薦機構一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¹ 2015年本行註冊地址由「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8號富華大廈C座」變更為「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9號」，2020年變更為「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10號院1號樓6-30層、32-42層」。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辦公地址及電話	北京市朝陽區亮馬橋路48號中信證券大廈23層 +86-10-60838888				
簽字保薦代表人	馬小龍、胡雁 ²				
持續督導期間	2019年3月19日至2020年12月31日(如持續督導期屆滿尚未完成可轉債全部轉股，則延長至可轉債全部轉股或到期贖回二者孰早為止)				
持續督導保薦機構 ^二	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辦公地址及電話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1號國貿大廈2座27、28層 +86-10-65051166				
簽字保薦代表人	艾雨、周銀斌 ³				
持續督導期間	2019年3月19日至2020年12月31日(如持續督導期屆滿尚未完成可轉債全部轉股，則延長至可轉債全部轉股或到期贖回二者孰早為止)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楊高南路188號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1716號舖				
股份上市地點、 股票簡稱和股票代碼	A股	普通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中信銀行	601998
		優先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中信優1	360025
		可轉換公司債券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中信轉債	113021
	H股	普通股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	0998
主要指數成份股	上證A股指數、上證綜合指數、滬深300指數、中證800指數、恆生H股金融業指數、富時中國A50指數				
信用評級	<p>標普：</p> <p>(1) 主體信用長期評級：BBB+；</p> <p>(2) 短期評級：A-2；</p> <p>(3) 展望：穩定。</p> <p>穆迪：</p> <p>(1) 存款評級：Baa2/P-2；</p> <p>(2) 基礎信用評級：ba2；</p> <p>(3) 展望：穩定。</p> <p>惠譽：</p> <p>(1) 違約評級：BBB；</p> <p>(2) 支持力評級：2；</p> <p>(3) 支持力底線評級：BBB；</p> <p>(4) 生存力評級：bb-；</p> <p>(5) 展望：穩定。</p> <p>大公：</p> <p>(1) 主體評級：AAA；</p> <p>(2) 展望：穩定。</p> <p>中誠信：</p> <p>(1) 主體評級AAA；</p> <p>(2) 展望：穩定。</p>				

² 關於持續督導保薦代表人變更詳細情況參見本行於2022年12月13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變更持續督導保薦代表人的公告》。

³ 關於持續督導保薦代表人變更詳細情況參見本行分別於2022年12月13日、2023年2月21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變更持續督導保薦代表人的公告》《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變更保薦代表人的公告》。

1.2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張青	王珺威
聯繫地址	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10號院1號樓	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10號院1號樓
聯繫電話	+86-10-66638188	+86-10-66638188
傳真	+86-10-65559255	+86-10-65559255
電子信箱	ir@citicbank.com	ir@citicbank.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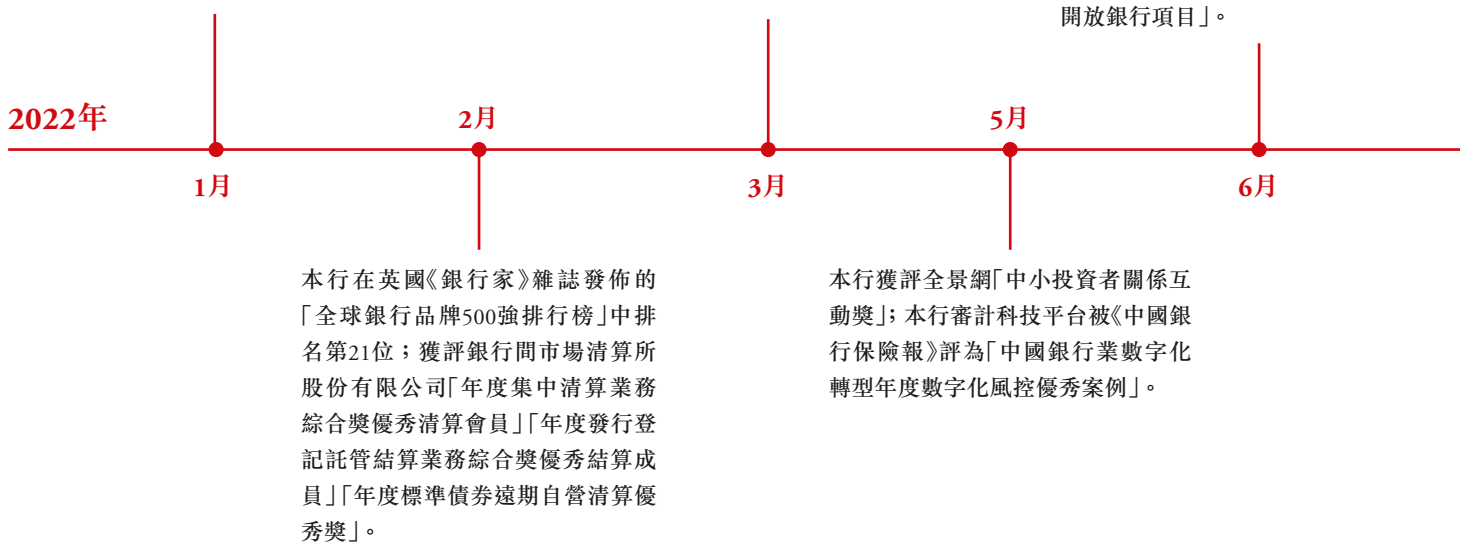
1.3 主要榮譽及獎項



本行獲評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銀行間本幣市場「市場創新獎X-Repo」「市場創新獎X-Bargain」「市場創新獎X-Swap」「市場影響力獎－核心交易商」「市場影響力獎－貨幣市場交易商」「市場影響力獎－同業存單發行人」「市場影響力獎－債券市場交易商」「市場影響力獎－衍生品市場交易商」「市場影響力獎－對外開放參與機構」；被債券通有限公司評為「北向通優秀做市商」；被跨境銀行間支付清算有限公司評為「人民幣跨境支付清算金融市場創新參與者」。

本行被上海票據交易所評為年度「優秀市場機構」「優秀承兌機構」「優秀託管結算機構」「優秀票據支付服務機構」「優秀商票信息披露服務機構」「優秀票據業務宣傳推廣機構」；本行手機銀行被新浪金融研究院評為「年度創新手機銀行」。

本行開放銀行2.0項目被《亞洲銀行家》評為「中國最佳API和開放銀行項目」。





本行一級資本在英國《銀行家》雜誌公佈的「世界1000家銀行排名」中位列第19位；本行在中國銀保監會小微企業金融服務監管評級位列股份制銀行第2位；本行審計科技平台獲評全國首屆數字化審計論壇「內部審計數字化卓越案例」，獲評《亞洲銀行家》「亞太區最佳監管技術實施獎」。

本行被中國銀保監會及中國銀行業協會評為「綠色銀行評價先進單位」；獲評上海清算所「優秀結算成員」「優秀承銷商」「優秀清算會員」「標準債券遠期自營清算優秀獎」；被《中國基金報》評為「最佳私募銷售銀行」；獲評《每日經濟新聞》「年度財富管理獎」；被《證券時報》評為「年度養老金融服務銀行」；獲得《財經》主辦的第一屆生態品牌峰會「生態品牌認證」，「中信碳賬戶」「供應鏈金融」入選「生態品牌標桿案例」。

本行入選新華網與中國企業改革與發展研究會評選的「企業ESG普惠金融優秀案例」；獲評證券之星「年度最佳財富管理獎」；被投資者網評為「年度創新賦能高質量發展商業銀行」；被《華夏時報》評為「年度零售銀行」。

7月

本行被中國人民銀行徵信中心評為「全國性銀行年度徵信系統數據質量工作優秀機構」；被中國外匯交易中心評為「優秀一帶一路貨幣交易機構」「最佳外幣拆借會員」。

8月

本行獲評《中國證券報》「銀行理財銷售金牛獎」；被證券之星評為「年度最具成長性銀行」「年度最具社會責任銀行」。

9月

10月

本行被中國人民銀行清算總中心評為「數字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優秀參與機構」；被《經濟觀察報》評為「年度卓越品牌銀行」；被《財經》評為「最具品牌影響力財富管理銀行」；被《21世紀經濟報道》評為「最佳汽車金融服務銀行」；獲評界面「年度跨境金融服務平台」；被中國交易銀行年會組委會評為「最佳交易銀行品牌獎」「最佳跨境金融服務銀行」；本行鄉村振興案例入選人民網財經研究院評選的「鄉村振興創新案例」。

11月

12月

1.4 財務概要

1.4.1 經營業績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增幅(%)	2020年
經營收入	211,109	204,554	3.20	195,399
利潤總額	73,416	65,517	12.06	57,857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62,103	55,641	11.61	48,98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5,066	(75,394)	上年同期為負	156,863
每股計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7	1.08	8.33	0.94
稀釋每股收益(元)	1.06	0.98	8.16	0.86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	3.99	(1.54)	上年同期為負	3.21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度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經營收入	53,954	54,264	51,974	50,917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17,350	15,174	14,579	15,00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9,757	6,462	(31,328)	190,175

1.4.2 盈利能力指標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增減(%)	2020年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ROAA) ⁽¹⁾	0.76%	0.72%	0.04	0.69%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ROAE， 不含非控制性權益) ⁽²⁾	10.80%	10.73%	0.07	10.08%
成本收入比(不含稅金及附加) ⁽³⁾	30.66%	29.34%	1.32	26.73%
信貸成本 ⁽⁴⁾	1.12%	1.08%	0.04	1.64%
淨利差 ⁽⁵⁾	1.92%	1.99%	(0.07)	2.18%
淨息差 ⁽⁶⁾	1.97%	2.05%	(0.08)	2.26%

- 註：(1)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淨利潤/期初和期末總資產餘額平均數。
 (2)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期初和期末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的平均數。
 (3) 成本收入比=(經營費用-稅金及附加)/經營收入。
 (4) 信貸成本=當年計提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貸款及墊款平均餘額。
 (5) 淨利差=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總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
 (6) 淨息差=利息淨收入/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

1.4.3 規模指標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幅(%)	2020年 12月31日
總資產	8,547,543	8,042,884	6.27	7,511,161
貸款及墊款總額 ⁽¹⁾	5,152,772	4,855,969	6.11	4,473,307
—公司貸款	2,524,016	2,336,179	8.04	2,170,400
—貼現貸款	511,846	465,966	9.85	411,007
—個人貸款	2,116,910	2,053,824	3.07	1,891,900
總負債	7,861,713	7,400,258	6.24	6,951,123
客戶存款總額 ⁽¹⁾	5,099,348	4,736,584	7.66	4,528,399
—公司活期存款 ⁽²⁾	1,951,555	1,974,319	(1.15)	1,915,266
—公司定期存款	1,855,977	1,789,956	3.69	1,674,846
—個人活期存款	349,013	310,054	12.57	327,110
—個人定期存款	942,803	662,255	42.36	611,17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143,776	1,174,763	(2.64)	1,163,641
拆入資金	70,741	78,331	(9.69)	57,756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總額	665,418	626,303	6.25	544,573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權益總額	550,477	511,362	7.65	469,625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元)	11.25	10.45	7.66	9.60

註：(1) 根據財政部《關於修訂印發2018年度金融企業財務報表格式的通知》(財會[2018]36號)，基於實際利率法計提的金融工具利息應包含在相應金融工具的眼面餘額，並反映在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中。自2018年起，本集團按照上述通知要求編製財務報表。為便於分析，此處「貸款及墊款總額」、「客戶存款總額」不含相關應計利息。

(2) 公司活期存款包括對公客戶活期存款和匯出及應解匯款。

1.4.4 資產質量指標

項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減(%)	2020年 12月31日
不良貸款率 ⁽¹⁾	1.27%	1.39%	(0.12)	1.64%
撥備覆蓋率 ⁽²⁾	201.19%	180.07%	21.12	171.68%
貸款撥備率 ⁽³⁾	2.55%	2.50%	0.05	2.82%

註：(1) 不良貸款率=不良貸款餘額/貸款及墊款總額。

(2) 撥備覆蓋率=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餘額(不含應計利息減值準備)/不良貸款餘額。

(3) 貸款撥備率=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餘額(不含應計利息減值準備)/貸款及墊款總額。

第一章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1.4.5 其他主要監管指標

項目 ⁽¹⁾	監管值	2022年	2021年	變動	202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百分點	12月31日
資本充足情況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7.50%	8.74%	8.85%	(0.11)	8.74%
一級資本充足率	≥8.50%	10.63%	10.88%	(0.25)	10.18%
資本充足率	≥10.50%	13.18%	13.53%	(0.35)	13.01%
槓桿情況					
槓桿率	≥4%	6.59%	6.78%	(0.19)	6.40%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覆蓋率	≥100%	168.03%	146.59%	21.44	135.14%
流動性比例					
其中：本外幣	≥25%	62.61%	59.09%	3.52	58.09%
人民幣	≥25%	62.18%	59.99%	2.19	58.21%
外幣	≥25%	69.24%	58.98%	10.26	67.11%

註：(1) 本指標表均按中國銀行業監管並表口徑計算。

(2) 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計算和披露資本充足率。從2022年第一季度起，本集團將阿爾金銀行納入資本並表範圍(含各級資本充足率、槓桿率指標)。

1.4.6 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差異

本集團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的2022年末淨資產與2022年淨利潤無差異。

1.4.7 五年財務概要

項目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重述)	2018年 (重述)
經營業績					
經營收入	211,109	204,554	195,399	187,881	165,766
利潤總額	73,416	65,517	57,857	56,545	54,326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62,103	55,641	48,980	48,015	44,51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5,066	(75,394)	156,863	116,969	102,316
每股計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7	1.08	0.94	0.95	0.88
稀釋每股收益(元)	1.06	0.98	0.86	0.89	0.88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元)	3.99	(1.54)	3.21	2.39	2.09
規模指標					
總資產	8,547,543	8,042,884	7,511,161	6,750,433	6,066,714
貸款及墊款總額	5,152,772	4,855,969	4,473,307	3,997,987	3,608,412
總負債	7,861,713	7,400,258	6,951,123	6,217,909	5,613,628
客戶存款總額	5,099,348	4,736,584	4,528,399	4,038,820	3,616,423
歸屬於本行股東權益總額	665,418	626,303	544,573	517,311	436,661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權益總額	550,477	511,362	469,625	442,363	401,706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元)	11.25	10.45	9.60	9.04	8.21
盈利指標					
平均總資產回報率(ROAA)	0.76%	0.72%	0.69%	0.76%	0.77%
平均淨資產回報率(ROAE)	10.80%	10.73%	10.08%	11.06%	11.36%
成本收入比(不含稅金及附加)	30.66%	29.34%	26.73%	27.84%	30.71%
信貸成本	1.12%	1.08%	1.64%	1.79%	1.40%
淨利差 ^(註)	1.92%	1.99%	2.18%	2.36%	2.22%
淨息差 ^(註)	1.97%	2.05%	2.26%	2.45%	2.31%
資產質量指標					
不良貸款比率	1.27%	1.39%	1.64%	1.65%	1.77%
撥備覆蓋率	201.19%	180.07%	171.68%	175.25%	157.98%
貸款撥備率	2.55%	2.50%	2.82%	2.90%	2.80%
資本充足率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74%	8.85%	8.74%	8.69%	8.62%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63%	10.88%	10.18%	10.20%	9.43%
資本充足率	13.18%	13.53%	13.01%	12.44%	12.47%

註：根據財政部、國務院國資委、銀保監會和證監會聯合發佈的《關於嚴格執行企業會計準則切實加強企業2020年年報工作的通知》，2020年起，本集團對信用卡消費分期相關收入進行了重分類，將其從手續費收入重分類至利息收入，2019年、2018年淨利差和淨息差指標均已重述。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1 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2022年，我國銀行業把服務實體經濟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助力市場主體渡過難關、恢復正常經營和生活，充分挖掘新動能和新的增長潛力，全力支持穩住宏觀經濟大盤，著力防範化解金融風險，持續深化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保持了經濟平穩運行的良好態勢。銀行業金融機構持續加強公司治理建設，股權管理更趨完善；進一步優化信貸結構，新增信貸資源重點向小微企業、製造業、科技創新和綠色發展傾斜；繼續推動中間業務提質升級，財富管理類業務蓬勃發展；進一步提升內生風險防控能力，資產質量穩中向好。

從宏觀經濟看，面對國際經濟金融形勢複雜多變、經濟出現下行壓力等嚴峻挑戰，各地區各部門高效統籌風險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經濟總量再上新台階，高質量發展取得新成效。國內生產總值增速3.0%，最終消費支出、資本形成總額、貨物和服務淨出口分別拉動經濟增長1.0、1.5、0.5個百分點，對經濟增長的貢獻率分別為32.8%、50.1%、17.1%。中國經濟韌性強、潛力大、活力足，長期向好的基本面依然不變，推動經濟持續恢復具備較多有利條件。

從行業發展看，銀行業總資產、利潤穩健增長，資產質量基本穩定，風險抵補能力較強。我國銀行業金融機構總資產379.4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0.0%；全年累計實現淨利潤2.3萬億元，較上年增長5.4%；年末不良貸款餘額2.98萬億元，不良貸款率1.63%；資本充足率15.17%。

從政策舉措看，監管機構紮實落實穩經濟一攬子政策和接續政策，著力提升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質效，堅決支持穩住經濟大盤。出台金融支持經濟社會發展23條措施，支持基礎設施重點領域信貸投放和補充投資資本金，並行實施碳減排支持工具和支持煤炭清潔高效利用專項再貸款，創設科技創新、設備更新改造、交通物流、普惠養老專項再貸款，推進金融服務鄉村振興和製造強國戰略，維護房地產市場穩健運行。監管機構「嚴監管、重處罰」態勢不減，市場亂象存量問題持續減少，商業銀行繼續回歸本源，追求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2.2 公司從事的主要業務

本行以建設成為「有擔當、有溫度、有特色、有價值」的最佳綜合金融服務提供者為發展願景，充分發揮中信集團「金融+實業」綜合平台優勢，堅持「以客為尊、改革推動、科技興行、輕型發展、合規經營、人才強行」，向企業客戶和機構客戶提供公司銀行業務、國際業務、金融市場業務、機構業務、投資銀行業務、交易銀行業務、託管業務等綜合金融解決方案，向個人客戶提供零售銀行、信用卡、消費金融、財富管理、私人銀行、出國金融、電子銀行等多元化金融產品及服務，全方位滿足企業、機構及個人客戶的綜合金融服務需求。報告期內，本行業務具體信息請參見本章「業務綜述」部分。

2.3 核心競爭力分析

公司治理規範高效。本行積極推進中國特色現代化企業建設，堅持兩個「一以貫之」⁴，始終堅持市場化運行，不斷完善公司治理和業務運營體制機制，形成了管理高效、分工專業的組織架構體系。參照現代銀行發展理論與實踐，結合黨建工作要求，搭建了「三會一層」公司治理科學架構，實現黨的領導有機融入公司治理，按照前台、中台、後台相分離的原則，建立起涵蓋總行部門條線和分支行板塊的矩陣式管理模式。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規範運作，有效履職。

綜合協同優勢明顯。本行遵循「一個中信、一個客戶」發展原則，堅持「利他共贏」協同理念，不斷做強集團協同主平台。以客戶為中心，建立政府、企業、個人「三大」服務體系，以發展為主線，深挖融融、產融、母子、跨境、區域「五大」合作領域，以結果為導向，做好機制、智庫、人才、系統、品牌「五大」支持保障，深度打造中信協同「兩圈一體」生態體系，提高協同乘數效應，為客戶提供「不止於銀行、不止於金融、金融+實業」的最佳綜合服務。

開拓創新活力凸顯。本行是中國最早參與國內外金融市場融資的商業銀行，並以屢創中國現代金融史上多個第一而蜚聲海內外。創新不僅是深植於本行的基因，也是驅動本行發展的新引擎。本行傳承和發揚「開拓創新」的中信風格，持續推進產品和服務創新，在投行業務、跨境業務、機構業務、交易銀行、汽車金融、出國金融、信用卡、外匯做市、公募基金託管等業務形成了獨特的競爭優勢。

風險防控科學有效。本行持續健全完善「控風險有效、促發展有力」的風險管理體系，提升風險管理質效。加強全面風險管理，有效傳導穩健的風險偏好。深入推進「五策合一」⁶，將資源投向國家有需要、市場有前景的關鍵領域和優質客戶，根據形勢和政策變化，適時調整授信策略。堅持強化控新清舊，提升全機構、全產品、全客戶、全流程風控能力，鞏固資產質量向好趨勢。加快智能風控體系建設，全面提升線上化業務風控能力，持續建設全面風險智能管理平台，開發大數據風險管理工具，提升風險防控的前瞻性和精準性。

金融科技全面賦能。本行始終堅持以科技賦能、創新驅動為核心動力，為業務發展全面賦能，推動本行成為一流科技型銀行。本行持續加大科技投入，提升產品和服務競爭力，驅動業務和運營模式轉型，打造數據驅動型發展模式。投產國內中大型銀行首個自主分佈式核心系統，金融科技綜合賦能能力實現全面躍升，人工智能、區塊鏈、物聯網、大數據等新技術創新應用由點及面深度滲透到業務各領域，成為發展的重要生產力。

品牌文化特色鮮明。本行通過對三十五年發展所積澱的文化基因的提煉與昇華，確立了特色鮮明的企業文化。本行以成為「有擔當、有溫度、有特色、有價值」的最佳綜合金融服務提供者為發展願景，堅持「客尊、誠信、創新、協作、卓越」的核心價值觀，積極踐行「為客戶謀價值、為員工謀幸福、為股東謀效益、為社會盡責任」的企業使命。發佈品牌新主張「讓財富有溫度」，以全新面貌回饋利益相關方。2022年2月，本行在英國《銀行家》雜誌「全球銀行品牌500強排行榜」中排名第21位，品牌價值128億美元。

人才隊伍專業優秀。本行堅持以人為本，深化人力資源改革，尊重金融人才特點及成長規律，建立以價值為導向、以員工為中心的人才管理機制，搭建市場化、現代化的人力資源管理體制，服務全行戰略轉型和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本行樹立「凝聚奮進者、激勵實幹者、成就有為者」的人才觀，通過科學合理的幹部選配機制，堅持事業為上、以事擇人，持續優化考核評價，不斷強化激勵約束，構建多元化人才發展通道，著力打造業務精、管理強、價值高的複合型人才隊伍。

⁴ 堅持黨對國有企業的領導是重大政治原則，必須一以貫之；建立現代企業制度是國有企業改革的方向，也必須一以貫之。

⁵ 即拓展協同朋友圈、構建協同生態圈，形成協同發展共同體。

⁶ 指行業研究、授信政策、審批標準、營銷指引、資源和考核政策。

2.4 經營業績概況

2022年，本集團堅決貫徹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和監管要求，持續推進三年發展規劃，深入實施「342強核行動」，著力提升發展質量，較好地完成了各項任務，經營發展保持向上向好態勢。

經營效益穩定增長，盈利能力表現良好。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經營收入2,111.09億元，比上年增長3.20%；其中實現利息淨收入1,506.47億元，比上年增長1.86%，實現非利息淨收入604.62億元，比上年增長6.71%；實現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621.03億元，比上年增長11.61%；平均總資產回報率(ROAA)為0.76%，比上年上升0.04個百分點，平均淨資產收益率(ROAE)為10.80%，比上年上升0.07個百分點。

不良貸款繼續「雙降」，資產質量保持向好態勢。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652.13億元，比上年末減少22.46億元，下降3.33%；不良貸款率1.27%，比上年末下降0.12個百分點；撥備覆蓋率201.19%，比上年末上升21.12個百分點；貸款撥備率2.55%，比上年末上升0.05個百分點。

業務規模穩步增長，繼續加大服務實體經濟力度。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85,475.43億元，比上年末增長6.27%；貸款及墊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51,527.7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6.11%；客戶存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50,993.48億元，比上年末增長7.66%。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落實國家穩經濟大盤政策，加大對重點區域和行業的信貸支持，服務好製造業、高新技術、綠色金融等重點領域，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質效的同時，優化調整業務結構。

2.5 財務報表分析

2.5.1 利潤表項目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621.03億元，比上年增長11.61%。下表列出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利潤表項目變化。

項目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22年	2021年	增減額	增幅(%)
經營收入	211,109	204,554	6,555	3.20
—利息淨收入	150,647	147,896	2,751	1.86
—非利息淨收入	60,462	56,658	3,804	6.71
經營費用	(66,838)	(62,224)	(4,614)	7.42
信用及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71,404)	(77,048)	5,644	(7.33)
利潤總額	73,416	65,517	7,899	12.06
所得稅	(10,466)	(9,140)	(1,326)	14.51
淨利潤	62,950	56,377	6,573	11.66
其中：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淨利潤	62,103	55,641	6,462	11.61

2.5.1.1 經營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經營收入2,111.09億元，比上年增長3.20%。其中，利息淨收入佔比71.4%，比上年下降0.9個百分點；非利息淨收入佔比28.6%，比上年上升0.9個百分點。

項目	單位：%	
	2022年	2021年
利息淨收入	71.4	72.3
非利息淨收入	28.6	27.7
合計	100.0	100.0

2.5.1.2 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淨收入1,506.47億元，比上年增加27.51億元，增長1.86%。下表列示出本集團生息資產、付息負債的平均餘額和平均利率情況。其中，資產負債項目平均餘額為日均餘額。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平均餘額	利息	平均	平均餘額	利息	平均
			收益率/ 成本率(%)			收益率/ 成本率(%)
生息資產						
貸款及墊款	4,979,084	239,656	4.81	4,666,055	232,636	4.99
金融投資 ⁽¹⁾	1,831,848	58,814	3.21	1,752,694	59,674	3.4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06,712	6,100	1.50	408,003	6,073	1.49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345,851	7,947	2.30	333,761	6,515	1.9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75,144	1,092	1.45	64,665	1,267	1.96
小計	7,638,639	313,609	4.11	7,225,178	306,165	4.24
付息負債						
客戶存款	4,999,113	102,997	2.06	4,630,091	92,388	2.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	1,211,197	25,504	2.11	1,226,365	30,031	2.45
已發行債務憑證	966,176	27,082	2.80	852,438	26,962	3.16
向中央銀行借款	169,058	4,974	2.94	226,967	6,804	3.0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96,959	1,935	2.00	75,329	1,631	2.17
其他	10,573	470	4.45	10,852	453	4.17
小計	7,453,076	162,962	2.19	7,022,042	158,269	2.25
利息淨收入		150,647			147,896	
淨利差 ⁽²⁾			1.92			1.99
淨息差 ⁽³⁾			1.97			2.05

註：(1) 金融投資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 淨利差=總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總付息負債平均成本率。

(3) 淨息差=利息淨收入/總生息資產平均餘額。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利息淨收入受規模因素和利率因素變動而引起的變化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對比2021年		
	規模因素	利率因素	合計
資產			
貸款及墊款	15,620	(8,600)	7,020
金融投資	2,691	(3,551)	(860)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9)	46	27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236	1,196	1,4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05	(380)	(175)
利息收入變動	18,733	(11,289)	7,444
負債			
客戶存款	7,380	3,229	10,609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	(372)	(4,155)	(4,527)
已發行債務憑證	3,594	(3,474)	120
向中央銀行借款	(1,737)	(93)	(1,83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469	(165)	304
其他	(12)	29	17
利息支出變動	9,322	(4,629)	4,693
利息淨收入變動	9,411	(6,660)	2,751

淨息差和淨利差

報告期內，本集團淨息差為1.97%，比上年下降0.08個百分點；淨利差為1.92%，比上年下降0.07個百分點。本集團生息資產收益率為4.11%，比上年下降0.13個百分點，付息負債成本率為2.19%，比上年下降0.06個百分點。2022年，受市場利率下行等因素影響，銀行業淨息差普遍承壓，本集團積極響應國家政策導向，堅決貫徹落實讓利實體經濟的方針政策，同時平衡好發展需要，堅持「量價平衡」、「質效並重」的發展理念，一方面加大優質資產的營銷和獲取，另一方面把存款成本管控作為工作重點，努力通過結構優化穩定息差水平。

2.5.1.3 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利息收入3,136.09億元，比上年增加74.44億元，增長2.43%，主要是生息資產規模增長抵銷生息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的影響所致。本集團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金融投資利息收入、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以及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佔比分別為76.42%、18.75%、1.95%、2.53%和0.35%，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是利息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

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貸款及墊款利息收入為2,396.56億元，比上年增加70.20億元，增長3.02%，主要因為貸款及墊款平均餘額增加3,130.29億元抵銷平均收益率下降0.18個百分點的影響所致。其中，公司貸款平均餘額增加1,454.19億元，利息收入增加48.85億元，個人貸款平均餘額增加1,125.73億元，利息收入增加36.68億元。

按期限結構分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短期貸款	1,671,528	81,968	4.90	1,558,714	81,856	5.25
中長期貸款	3,307,556	157,688	4.77	3,107,341	150,780	4.85
合計	4,979,084	239,656	4.81	4,666,055	232,636	4.99

按業務類別分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收入	平均 收益率(%)
公司貸款	2,434,461	109,157	4.48	2,289,042	104,272	4.56
個人貸款	2,083,366	120,438	5.78	1,970,793	116,770	5.93
貼現貸款	461,257	10,061	2.18	406,220	11,594	2.85
合計	4,979,084	239,656	4.81	4,666,055	232,636	4.99

金融投資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金融投資利息收入588.14億元，比上年減少8.60億元，下降1.44%，主要由於金融投資平均收益率下降0.19個百分點抵銷平均餘額增加791.54億元的影響所致。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的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利息收入為61.00億元，比上年增加0.27億元，增長0.44%，主要是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平均收益率略有上升所致。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利息收入79.47億元，比上年增加14.32億元，增長21.98%，主要由於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平均餘額增加120.90億元同時平均收益率上升0.35個百分點所致。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利息收入為10.92億元，比上年減少1.75億元，下降13.81%，主要由於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平均收益率下降0.51個百分點抵銷平均餘額增加104.79億元的影響所致。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5.1.4 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利息支出1,629.62億元，比上年增加46.93億元，增長2.97%，主要是付息負債規模增加抵銷付息負債成本率下降的影響所致。

客戶存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客戶存款利息支出為1,029.97億元，比上年增加106.09億元，增長11.48%，主要是客戶存款平均餘額增加3,690.22億元同時平均成本率上升0.06個百分點所致。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平均餘額	利息支出	平均成本率(%)
公司存款						
定期	1,905,617	52,132	2.74	1,798,263	48,053	2.67
活期	2,019,155	27,506	1.36	1,916,440	24,911	1.30
小計	3,924,772	79,638	2.03	3,714,703	72,964	1.96
個人存款						
定期	776,007	22,517	2.90	627,545	18,664	2.97
活期	298,334	842	0.28	287,843	760	0.26
小計	1,074,341	23,359	2.17	915,388	19,424	2.12
合計	4,999,113	102,997	2.06	4,630,091	92,388	2.00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利息支出為255.04億元，比上年減少45.27億元，下降15.07%，主要由於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平均成本率下降0.34個百分點同時平均餘額減少151.68億元所致。

已發行債務憑證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已發行債務憑證利息支出270.82億元，比上年增加1.20億元，增長0.45%，主要是已發行債務憑證平均餘額增加1,137.38億元抵銷平均成本率下降0.36個百分點的影響所致。

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中央銀行借款利息支出49.74億元，比上年減少18.30億元，下降26.90%，主要由於向中央銀行借款平均餘額減少579.09億元同時平均成本率下降0.06個百分點所致。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利息支出為19.35億元，比上年增加3.04億元，增長18.64%，主要由於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平均餘額增加216.30億元抵銷平均成本率下降0.17個百分點的影響所致。

其他利息支出

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利息支出為4.70億元，比上年增加0.17億元。

2.5.1.5 非利息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非利息淨收入604.62億元，比上年增加38.04億元，增長6.71%，非利息淨收入佔比為28.64%，比上年上升0.94個百分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增減額	增幅(%)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7,092	35,870	1,222	3.41
交易淨收益	4,881	5,168	(287)	(5.55)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17,771	14,874	2,897	19.48
其他經營淨收益	718	746	(28)	(3.75)
合計	60,462	56,658	3,804	6.71

2.5.1.6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積極推動輕資本轉型發展，實現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370.92億元，比上年增加12.22億元，增長3.41%，佔營業淨收入的17.57%，比上年上升0.03個百分點。其中，託管及其他受托業務佣金比上年增加10.43億元，增長10.20%，主要由於理財業務手續費收入增長所致；結算與清算手續費比上年增加2.17億元，增長11.27%，主要是信用證等業務收入增加所致；代理業務手續費比上年減少8.05億元，下降12.39%，主要是代銷信託、基金等業務收入減少所致。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增減額	增幅(%)
銀行卡手續費	16,480	16,474	6	0.04
託管及其他受托業務佣金	11,269	10,226	1,043	10.20
代理業務手續費	5,692	6,497	(805)	(12.39)
擔保及諮詢手續費	5,357	5,384	(27)	(0.50)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143	1,926	217	11.27
其他手續費	110	97	13	13.40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小計	41,051	40,604	447	1.1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959)	(4,734)	775	(16.37)
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37,092	35,870	1,222	3.41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5.1.7 交易淨收益、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報告期內，本集團交易淨收益、投資性證券淨收益合計為226.52億元，比上年增加26.10億元，主要是本集團較好把握了市場趨勢及波動節奏，證券投資收入實現較快增長所致。

2.5.1.8 經營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經營費用668.38億元，比上年增加46.14億元，增長7.42%，其中，員工成本比上年增加36.79億元，增長10.69%，主要是本集團加大科技隊伍建設，科技人員增加以及工效掛鉤政策等因素影響所致。報告期內成本收入比(扣除稅金及附加)為30.66%，比上年上升1.32個百分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增減額	增幅(%)
員工成本	38,082	34,403	3,679	10.69
物業及設備支出及攤銷費	10,328	9,843	485	4.93
其他一般及行政費用	16,306	15,775	531	3.37
小計	64,716	60,021	4,695	7.82
稅金及附加	2,122	2,203	(81)	(3.68)
合計	66,838	62,224	4,614	7.42
成本收入比	31.66%	30.42%	上升1.24個百分點	
成本收入比(扣除稅金及附加)	30.66%	29.34%	上升1.32個百分點	

2.5.1.9 信用及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報告期內，本集團信用及其他資產減值損失合計714.04億元，比上年減少56.44億元，下降7.33%。其中，計提貸款及墊款減值損失557.86億元，比上年增加55.58億元，增長11.07%；計提金融投資減值損失18.11億元，比上年減少169.41億元，下降90.34%，主要是本集團上年對回表理財資產加大撥備計提力度，基數較高所致。有關本集團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的分析參見本章「貸款質量分析」部分。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增減額	增幅(%)
貸款及墊款	55,786	50,228	5,558	11.07
金融投資	1,811	18,752	(16,941)	(90.34)
應收利息	5,378	3,616	1,762	48.73
同業業務 ^(註)	(45)	-	(45)	上年為零
表外項目	8,587	4,723	3,864	81.81
抵債資產	45	43	2	4.65
其他應收款	(158)	(314)	156	(49.68)
合計	71,404	77,048	(5,644)	(7.33)

註：同業業務包括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的減值損失。

2.5.1.10 所得稅費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費用為104.66億元，比上年增加13.26億元，增長14.51%。報告期內實際稅率為14.26%，比上年上升0.31個百分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2021年	增減額	增幅(%)
稅前利潤	73,416	65,517	7,899	12.06
所得稅費用	10,466	9,140	1,326	14.51
實際稅率	14.26%	13.95%	上升0.31個百分點	

2.5.2 資產負債項目分析

2.5.2.1 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總額85,475.43億元，比上年末增長6.27%，主要由於本集團貸款及墊款、金融投資增加。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貸款及墊款總額	5,152,772	60.3	4,855,969	60.4
貸款及墊款應計利息	17,180	0.2	13,064	0.2
減：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¹⁾	(130,985)	(1.5)	(120,957)	(1.5)
貸款及墊款淨額	5,038,967	59.0	4,748,076	59.1
金融投資總額	2,515,295	29.4	2,334,013	29.0
金融投資應計利息	16,140	0.2	15,355	0.2
減：金融投資減值準備 ⁽²⁾	(28,566)	(0.3)	(26,727)	(0.3)
金融投資淨額	2,502,869	29.3	2,322,641	28.9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	6,341	0.1	5,753	0.1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77,381	5.6	435,383	5.4
存放同業款項及拆出資金	296,998	3.4	251,774	3.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730	0.1	91,437	1.1
其他 ⁽³⁾	211,257	2.5	187,820	2.3
合計	8,547,543	100.0	8,042,884	100.0

- 註： (1) 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墊款應計利息減值準備。
(2) 金融投資減值準備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應計利息減值準備。
(3) 其他包括貴金屬、衍生金融資產、投資性房地產、物業和設備、無形資產、商譽、使用權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及其他資產等。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貸款及墊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及墊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 51,527.72億元，比上年末增長6.11%。貸款及墊款淨額佔總資產比例為59.0%，比上年末下降0.1個百分點。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墊款佔全部貸款及墊款比例為89.0%。本集團貸款及墊款按計量屬性分類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墊款	4,585,898	89.0	4,355,927	89.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及墊款	562,993	10.9	500,042	10.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貸款及墊款	3,881	0.1	—	—
貸款及墊款總額	5,152,772	100.0	4,855,969	100.0

有關本集團貸款及墊款分析參見本章「貸款質量分析」部分。

金融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投資總額(不含應計利息) 25,152.95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812.82億元，增長7.77%，主要是本集團債券投資及投資基金增加所致。

本集團金融投資按產品分類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債券投資	1,745,891	69.4	1,602,529	68.7
投資基金	431,958	17.2	397,407	17.0
資金信託計劃	222,819	8.8	234,770	10.1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39,628	1.6	50,437	2.1
理財產品及通過結構化主體進行的投資	1,516	0.1	1,611	0.1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60,468	2.4	35,082	1.5
權益工具投資	13,015	0.5	12,177	0.5
金融投資總額	2,515,295	100.0	2,334,013	100.0

本集團金融投資按計量屬性分類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投資	557,594	22.2	495,810	21.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153,634	45.8	1,186,558	50.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798,939	31.8	646,900	27.7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5,128	0.2	4,745	0.2
金融投資總額	2,515,295	100.0	2,334,013	100.0

債券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債券投資17,458.91億元，比上年末增加1,433.62億元，增長8.95%，主要是國債及地方債投資增加所致。

債券投資發行機構分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387,299	22.2	436,237	27.2
政府	1,155,492	66.2	931,822	58.2
政策性銀行	81,210	4.6	135,127	8.4
企業實體	120,582	6.9	97,654	6.1
公共實體	1,308	0.1	1,689	0.1
合計	1,745,891	100.0	1,602,529	100.0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重大金融債券投資明細

下表為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前十大金融債券投資明細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債券名稱	賬面價值	到期日 (日/月/年)	票面利率(%)	計提減值準備
2022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6,407	24/10/2032	2.77	—
2022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5,335	18/07/2032	2.96	—
2020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5,046	07/08/2023	3.00	—
2022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4,217	16/06/2027	2.69	—
2020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4,103	22/12/2023	0.65	—
2021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3,773	21/07/2024	2.78	—
2019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3,535	01/07/2024	3.42	—
2019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3,504	14/08/2024	3.24	—
2020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3,242	05/08/2023	3.06	—
2020年政策性銀行債券	3,152	09/04/2023	1.86	—
合計	42,314			—

註： 未包含按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要求計提的第一階段損失準備。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淨額63.41億元，比上年末增長10.22%。報告期末，本集團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減值準備餘額為零。相關詳情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24「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對合營企業投資	5,811	5,220
對聯營企業投資	530	533
減值準備	—	—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淨額	6,341	5,753

衍生金融工具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持衍生金融工具主要類別和金額情況如下表所示。相關詳情請參閱財務報告附註20「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名義本金	公允價值		名義本金	公允價值	
		資產	負債		資產	負債
利率衍生工具	3,083,802	14,959	14,887	2,630,541	8,643	8,539
貨幣衍生工具	2,506,299	29,173	28,780	1,936,863	13,930	14,217
其他衍生工具	35,553	251	598	17,043	148	151
合計	5,625,654	44,383	44,265	4,584,447	22,721	22,907

抵債資產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抵債資產餘額27.28億元，已計提減值準備12.50億元，賬面淨值14.78億元。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抵債資產原值	2,728	2,616
—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2,722	2,611
— 其他	6	5
抵債資產減值準備	(1,250)	(1,286)
—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1,250)	(1,286)
— 其他	—	—
抵債資產賬面價值合計	1,478	1,330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減值準備變動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1年 12月31日	本期 計提/轉回	本期核銷 及轉出	其他 ⁽¹⁾	2022年 12月31日
貸款及墊款 ⁽²⁾	121,471	55,786	(57,791)	11,736	131,202
金融投資 ⁽³⁾	29,011	1,811	(1,558)	1,981	31,245
同業業務 ⁽⁴⁾	281	(45)	-	2	238
其他資產 ⁽⁵⁾	5,134	5,220	(4,352)	1,347	7,349
表外項目	11,428	8,587	(11,112)	54	8,957
信用減值準備小計	167,325	71,359	(74,813)	15,120	178,991
抵債資產	1,286	45	(119)	38	1,250
其他資產減值準備小計	1,286	45	(119)	38	1,250
合計	168,611	71,404	(74,932)	15,158	180,241

- 註： (1) 其他減值準備變動包括收回已核銷和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2) 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3) 金融投資減值準備包括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準備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
 (4) 同業業務減值準備包括存放同業款項減值準備、拆出資金減值準備、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5) 其他資產減值準備包括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各項金融資產應計利息減值準備。

2.5.2.2 負債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負債總額78,617.13億元，比上年末增長6.24%，主要由於客戶存款以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所致。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9,422	1.5	189,198	2.6
客戶存款	5,157,864	65.6	4,789,969	64.7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及拆入資金	1,214,517	15.4	1,253,094	16.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6,194	3.3	98,339	1.3
已發行債務憑證	975,206	12.4	958,203	13.0
其他 ^(註)	138,510	1.8	111,455	1.5
合計	7,861,713	100.0	7,400,258	100.0

- 註： 其他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衍生金融負債、應付職工薪酬、應交稅費、預計負債、租賃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及其他負債等。

客戶存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客戶存款總額(不含應計利息) 50,993.48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627.64億元，增長7.66%；客戶存款佔總負債的比例為65.6%，比上年末上升0.9個百分點。本集團公司存款餘額為38,075.32億元，比上年末增加432.57億元，增長1.15%；個人存款餘額為12,918.16億元，比上年末增加3,195.07億元，增長32.86%。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公司存款				
活期	1,951,555	37.8	1,974,319	41.2
定期	1,855,977	36.0	1,789,956	37.4
小計	3,807,532	73.8	3,764,275	78.6
個人存款				
活期	349,013	6.8	310,054	6.5
定期	942,803	18.3	662,255	13.8
小計	1,291,816	25.1	972,309	20.3
客戶存款總額	5,099,348	98.9	4,736,584	98.9
應計利息	58,516	1.1	53,385	1.1
合計	5,157,864	100.0	4,789,969	100.0

客戶存款幣種結構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人民幣	4,721,203	91.5	4,383,814	91.5
外幣	436,661	8.5	406,155	8.5
客戶存款合計	5,157,864	100.0	4,789,969	100.0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存款分佈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總部	2,857	0.1	2,941	0.1
環渤海地區	1,320,402	25.6	1,222,932	25.5
長江三角洲	1,393,987	27.0	1,337,865	27.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828,772	16.1	759,667	15.8
中部地區	689,136	13.4	636,401	13.3
西部地區	515,272	10.0	467,708	9.8
東北地區	105,107	2.0	95,197	2.0
境外	302,331	5.8	267,258	5.6
合計	5,157,864	100.0	4,789,969	100.0

2.5.3 股東權益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股東權益6,858.30億元，比上年末增長6.72%。報告期內，本集團股東權益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公積	其他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及一般風險準備	未分配利潤	非控制性權益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	48,935	118,076	59,216	1,644	144,427	254,005	16,323	642,626
(一)淨利潤	-	-	-	-	-	62,103	847	62,950
(二)其他綜合收益	-	-	-	(3,422)	-	-	(279)	(3,701)
(三)所有者投入和減少資本	-	-	-	-	-	-	3,990	3,990
(四)利潤分配	-	-	-	-	10,880	(30,446)	(469)	(20,035)
(五)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	-	-	157	-	(157)	-	-
2022年12月31日	48,935	118,076	59,216	(1,621)	155,307	285,505	20,412	685,830

2.5.4 貸款質量分析

報告期內，本集團不良貸款額、不良貸款率均呈下降趨勢，總體貸款質量和撥備覆蓋率保持穩健水平。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總額51,527.7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968.03億元；不良貸款餘額652.13億元，較上年末減少22.46億元；不良貸款率1.27%，較上年末下降0.12個百分點。

按產品劃分的貸款集中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貸款(不含票據貼現)餘額25,240.1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878.37億元，增長8.04%；個人貸款餘額21,169.1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30.86億元，增長3.07%；票據貼現餘額5,118.4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458.80億元，增長9.85%。本集團公司不良貸款(不含票據貼現)餘額較上年末減少43.49億元，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下降0.33個百分點；個人不良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22.53億元，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上升0.08個百分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餘額	不良 率(%)	餘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餘額	不良 率(%)
公司貸款	2,524,016	48.99	43,479	1.72	2,336,179	48.11	47,828	2.05
個人貸款	2,116,910	41.08	21,734	1.03	2,053,824	42.29	19,481	0.95
票據貼現	511,846	9.93	-	0.00	465,966	9.60	150	0.03
貸款合計	5,152,772	100.00	65,213	1.27	4,855,969	100.00	67,459	1.39

按擔保方式劃分的貸款分佈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貸款擔保結構基本穩定。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信用及保證貸款餘額21,034.6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253.06億元，佔比為40.82%，較上年末上升2.15個百分點；抵押和質押貸款餘額25,374.6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56.17億元，佔比為49.25%，較上年末下降2.48個百分點。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擔保方式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信用貸款	1,384,754	26.87	1,292,209	26.61
保證貸款	718,709	13.95	585,948	12.06
抵押貸款	2,018,796	39.18	1,963,710	40.44
質押貸款	518,667	10.07	548,136	11.29
小計	4,640,926	90.07	4,390,003	90.40
票據貼現	511,846	9.93	465,966	9.60
貸款合計	5,152,772	100.00	4,855,969	100.00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按地區劃分的貸款集中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總額51,527.7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968.03億元，增長6.11%。從餘額看，環渤海地區、長江三角洲和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貸款餘額居前三位，分別為14,005.62億元、13,816.73億元和7,312.24億元，佔比分別為27.19%、26.81%和14.19%。從增速看，長江三角洲、中國境外、中部地區貸款增長最快，分別達到9.99%、9.54%和8.65%。從不良貸款區域分佈看，本集團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環渤海地區、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和長江三角洲地區，不良貸款餘額累計475.66億元，佔比72.94%。從不良貸款增量分佈看，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增加最多，為18.91億元，不良貸款率上升0.26個百分點；其次是中國境外增加17.40億元，不良貸款率上升0.70個百分點。

不良貸款區域分佈變化的主要原因：一是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個別大額客戶出現風險降級不良，導致該地區不良增加較多；二是西部、環渤海等地區的不良資產處置力度較大，不良餘額下降明顯。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餘額	不良率(%)	餘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餘額	不良率(%)
環渤海地區	1,400,562	27.19	27,541	1.97	1,325,105	27.29	30,122	2.27
長江三角洲	1,381,673	26.81	8,692	0.63	1,256,155	25.87	8,711	0.69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731,224	14.19	11,333	1.55	733,840	15.11	9,442	1.29
中部地區	730,240	14.17	6,424	0.88	672,083	13.84	6,922	1.03
西部地區	598,729	11.62	6,299	1.05	573,221	11.80	8,933	1.56
東北地區	87,630	1.70	1,359	1.55	92,254	1.90	1,504	1.63
中國境外	222,714	4.32	3,565	1.60	203,311	4.19	1,825	0.90
貸款合計	5,152,772	100.00	65,213	1.27	4,855,969	100.00	67,459	1.39

註：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按行業劃分的公司類貸款集中度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貸款餘額中，租賃和商業服務業，製造業居前兩位，貸款餘額分別為4,913.01億元和4,195.07億元，合計佔公司貸款的36.09%，較上年末上升1.32個百分點。房地產業貸款餘額為2,771.73億元，佔比10.98%，較上年末下降1.21個百分點。從增速看，製造業，批發和零售業，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增長速度相對較快，分別較上年末增長17.80%、8.64%、8.45%，均高於公司貸款平均增長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公司不良貸款主要集中在租賃和商業服務業、房地產業、建築業三個行業，不良貸款餘額佔比合計達到56.89%，但房地產業和建築業資產質量繼續呈現好轉趨勢，兩個行業不良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分別減少17.89億元和12.51億元，不良貸款率較上年末分別下降0.55個百分點和1.07個百分點。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租賃和商業服務業不良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63.23億元，不良貸款率上升1.22個百分點。製造業，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批發和零售業不良貸款餘額分別較上年末減少57.58億元、18.87億元和17.79億元，不良貸款率分別下降1.84、1.33、1.32個百分點。租賃和商業服務業不良貸款餘額上升的主要原因是由於個別大戶出現風險降級不良所致。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餘額	不良 率(%)	餘額	佔比(%)	不良 貸款餘額	不良 率(%)
製造業	419,507	16.62	5,137	1.22	356,129	15.24	10,895	3.06
房地產業	277,173	10.98	8,542	3.08	284,801	12.19	10,331	3.63
批發和零售業	177,612	7.04	4,769	2.69	163,489	7.00	6,548	4.01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149,891	5.94	852	0.57	144,053	6.17	2,739	1.90
水利、環境和公共 設施管理業	413,399	16.38	122	0.03	381,182	16.32	148	0.04
建築業	103,335	4.09	5,605	5.42	105,633	4.52	6,856	6.49
租賃和商業服務業	491,301	19.47	10,589	2.16	456,182	19.53	4,266	0.94
電力、燃氣及水的 生產和供應業	89,609	3.55	680	0.76	84,351	3.61	1,370	1.62
公共及社會機構	8,409	0.33	282	3.35	7,898	0.34	282	3.57
其他	393,780	15.60	6,901	1.75	352,461	15.08	4,393	1.25
公司貸款合計	2,524,016	100.00	43,479	1.72	2,336,179	100.00	47,828	2.05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公司類貸款客戶集中度

本集團重點關注對公司類貸款客戶的集中風險控制。報告期內，本集團符合有關借款人集中度的監管要求。本集團將單一借款人定義為明確的法律實體，因此一名借款人可能是另一名借款人的關聯方。

主要監管指標	監管標準	2022年	2021年	202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 ⁽¹⁾	≤10	1.19	1.23	4.31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 ⁽²⁾	≤50	9.84	10.15	15.74

註：(1) 單一最大客戶貸款比例=單一最大客戶貸款餘額/資本淨額。
(2) 最大十家客戶貸款比例=最大十家客戶貸款合計餘額/資本淨額。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22年12月31日		
		餘額	佔貸款總額 百分比(%)	佔監管資本 百分比(%)
借款人A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施管理業	9,888	0.19	1.19
借款人B	房地產業	9,822	0.19	1.18
借款人C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9,668	0.19	1.16
借款人D	房地產業	8,119	0.16	0.97
借款人E	租賃和商務服務業	7,984	0.15	0.96
借款人F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政業	7,873	0.15	0.95
借款人G	房地產業	7,581	0.15	0.91
借款人H	製造業	7,406	0.14	0.89
借款人I	製造業	6,980	0.14	0.84
借款人J	製造業	6,591	0.13	0.79
貸款合計		81,912	1.59	9.84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最大十家公司類貸款客戶的貸款餘額合計819.12億元，佔貸款總額的1.59%，佔資本淨額的9.84%。

貸款風險分類情況

本集團根據原中國銀監會制定的《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衡量及管理本集團信貸資產質量。《貸款風險分類指引》要求中國商業銀行將信貸資產分為正常、關注、次級、可疑、損失五類，其中後三類貸款被視為不良貸款。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加強貸款風險分類集中化管理，不斷完善信貸資產風險分類管理體制，在堅持「貸款回收的安全性」這一核心標準基礎上，充分考慮影響信貸資產質量的各項因素，針對不同級別的貸款採取不同的風險管理措施。

本行實行的貸款風險分類認定流程依次為經營機構執行貸後檢查，分行業務管理部門提出初步意見、分行信貸管理部門初步認定、分行風險總監審定和總行最終認定。本行對風險狀況發生重大變化的貸款實施動態風險分類調整。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正常貸款	5,087,559	98.73	4,788,510	98.61
正常類	5,003,190	97.10	4,703,620	96.86
關注類	84,369	1.63	84,890	1.75
不良貸款	65,213	1.27	67,459	1.39
次級類	36,540	0.71	33,819	0.70
可疑類	21,469	0.42	26,938	0.55
損失類	7,204	0.14	6,702	0.14
貸款合計	5,152,772	100.00	4,855,969	100.00

註： 正常貸款包括正常類貸款和關注類貸款，不良貸款包括次級類貸款、可疑類貸款和損失類貸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正常類貸款餘額較上年末增加2,995.70億元，佔比97.10%，較上年末上升0.24個百分點；關注類貸款餘額較上年末減少5.21億元，佔比1.63%，較上年末下降0.12個百分點。本集團按照監管風險分類標準確認的不良貸款餘額為652.13億元，較上年末減少22.46億元；不良貸款率1.27%，較上年末下降0.12個百分點。

報告期內，國內外宏觀經濟形勢依然嚴峻，實體經濟仍未從根本上擺脫困境。但本集團於2022年初對貸款質量的變化趨勢做了充分的預期和應對準備，採取了針對性的風險防範和化解措施，綜合運用清收、轉讓、重組、核銷、抵債等多種方式，加大了風險化解及不良處置力度，不良貸款的變動情況處於預計和控制的範圍內，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不良貸款餘額和不良貸款率、問題貸款餘額和問題貸款率較年初呈現「雙降」態勢。

貸款遷徙情況

下表列示了報告期內本行貸款五級分類遷徙情況。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正常類遷徙率(%)	2.26	2.98	3.52
關注類遷徙率(%)	29.38	32.87	48.12
次級類遷徙率(%)	73.43	77.19	76.82
可疑類遷徙率(%)	78.75	58.93	70.34
正常貸款遷徙至不良貸款遷徙率(%)	1.60	1.93	2.56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正常貸款向不良遷徙的比率為1.60%，較上年末下降0.33個百分點，主要原因是本行資產質量保持穩健，持續加大逾期貸款化解處置力度，化解效果顯現。

逾期貸款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餘額	佔比(%)	餘額	佔比(%)
即期貸款	5,070,583	98.40	4,765,596	98.14
逾期貸款 ⁽¹⁾				
1-90天	33,936	0.66	43,162	0.89
91-180天	11,840	0.23	11,944	0.24
181天及以上	36,413	0.71	35,267	0.73
小計	82,189	1.60	90,373	1.86
客戶貸款合計	5,152,772	100.00	4,855,969	100.00
逾期91天及以上的貸款	48,253	0.94	47,211	0.97
重組貸款 ⁽²⁾	12,511	0.24	16,182	0.33

註： (1)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或以上的貸款。
(2) 重組貸款是指原已逾期或降級但對金額、期限等條件重新組織安排的貸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逾期貸款821.89億元，較上年末減少81.84億元，佔比較上年末下降0.26個百分點。其中90天以內短期性、臨時性的逾期貸款佔比0.66%，較上年末下降0.23個百分點。逾期91天及以上貸款佔比為0.94%，較上年末下降0.03個百分點。

本集團對貸款重組實施嚴格審慎的管控。截至報告期末，重組貸款125.11億元，較上年末減少36.71億元，佔比較上年末下降0.09個百分點。

貸款損失準備分析

本集團採用新金融工具準則，以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為基礎，基於客戶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等風險量化參數，結合宏觀前瞻性調整，科學合理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充分足額計提減值準備。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
期初餘額	121,471	126,100	115,870
本期計提 ⁽¹⁾	55,786	50,228	69,285
核銷及轉出	(57,791)	(64,161)	(67,236)
收回以前年度已核銷貸款及墊款	10,520	9,627	8,127
其他 ⁽²⁾	1,216	(323)	54
期末餘額	131,202	121,471	126,100

註： (1) 等於在本集團合併損益表中確認為本集團計提的貸款減值損失淨額。
(2) 包括匯率變動及其他。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損失準備金餘額1,312.0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7.31億元。貸款損失準備餘額與不良貸款餘額的比率(即撥備覆蓋率)、貸款損失準備餘額與貸款總額的比率(即貸款撥備率)分別為201.19%和2.55%，撥備覆蓋率較上年末上升21.12個百分點，貸款撥備率較上年末上升0.05個百分點。

撥備計提變動主要原因是2022年貸款規模同比上升，貸款規模增加導致應計提貸款損失準備上升。同時，本集團風險抵補能力進一步提升，撥備覆蓋率同比上升。

2.5.5 主要表外項目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主要表外項目包括信貸承諾、資本承擔、用作質押資產，具體項目及餘額如下表所示：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信貸承諾		
— 銀行承兌匯票	795,833	669,736
— 開出保函	186,617	128,866
— 開出信用證	270,837	214,958
— 不可撤銷貸款承諾	57,961	53,473
— 信用卡承擔	704,268	708,741
小計	2,015,516	1,775,774
資本承擔	2,011	1,541
用作質押資產	438,515	396,557
合計	2,456,042	2,173,872

2.5.6 現金流量表分析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本集團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為1,950.66億元，上年同期為淨流出753.94億元，主要是客戶存款流入量增加、同業往來流入增加以及貸款流出量減少所致。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本集團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為1,158.73億元，上年同期為淨流出2,067.88億元，主要是投資活動規模減少所致。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本集團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為325.39億元，上年同期為淨流入2,199.18億元，主要是同業存單規模減少所致。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比上年 增幅(%)	主要原因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195,066	上年為負	
其中：客戶存款增加現金流入	340,067	57.0	客戶存款流入量增加
同業業務 ^(註) 增加現金淨流入	119,903	144.5	同業往來流入增加
貸款及墊款增加現金流出	(347,961)	(19.5)	客戶貸款流出量減少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115,873)	(44.0)	
其中：收回投資現金流入	2,580,725	(15.3)	出售及兌付金融投資規模減少
支付投資現金流出	(2,690,472)	(17.2)	投資活動規模減少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32,539)	(114.8)	
其中：發行債務憑證現金流入	850,086	(6.0)	發行同業存單減少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收到的現金流入	3,990	(90.9)	發行無固定期限債券減少
償還債務憑證現金流出	(836,677)	23.2	償還到期同業存單增加

註：同業業務包括存放同業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7 資本充足率分析

本集團建立了涵蓋資本規劃、資本配置、資本考核、資本監測與資本分析管理的全面資本管理體系。報告期內，本集團結合內外部形勢變化，繼續堅持「輕資產、輕資本、輕成本」的三輕發展戰略，按照「資本約束資產」的理念，建立資本規劃與業務安排的聯動機制，合理安排資產增長，積極推動資產流轉，不斷優化資產結構。同時，本集團以「輕型發展」和「價值創造」為導向，在堅持「監管資本額度管理」和「經濟資本考核評價」的框架下，全面優化資本配置模式，引導經營機構在資本約束下合理擺佈資產結構，提升本集團資本充足率水平。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原中國銀監會2012年6月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要求，本集團資本充足率為13.18%，比上年末下降0.35個百分點；一級資本充足率10.63%，比上年末下降0.25個百分點；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8.74%，比上年末下降0.11個百分點，全部滿足監管要求。

2023年，本集團將繼續以資本為綱，圍繞「輕型發展」和「價值創造」導向，施行全面資本管理，通過強化資本管理舉措，實現業務增長、價值回報與資本消耗的平衡發展，以全面提升資本使用效率。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幅(%) / 增減	2020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551,863	514,078	7.35	471,251
其他一級資本淨額	119,614	117,961	1.40	77,710
一級資本淨額	671,477	632,039	6.24	548,961
二級資本淨額	160,610	153,772	4.45	152,768
資本淨額	832,087	785,811	5.89	701,729
其中：				
核心一級資本最低要求	315,775	290,476	8.71	269,662
一級資本最低要求	378,930	348,572	8.71	323,595
資本最低要求	505,240	464,762	8.71	431,460
儲備資本要求	157,888	145,238	8.71	134,831
逆週期資本要求	—	—	—	—
附加資本要求	—	—	—	—
加權風險資產	6,315,506	5,809,523	8.71	5,393,248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74%	8.85%	下降0.11個百分點	8.74%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63%	10.88%	下降0.25個百分點	10.18%
資本充足率	13.18%	13.53%	下降0.35個百分點	13.01%

註：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計算和披露資本充足率。

槓桿率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增幅(%) / 增減	2020年 12月31日
槓桿率水平	6.59%	6.78%	下降0.19個百分點	6.40%
一級資本淨額	671,477	632,039	6.24	548,961
調整後的表內外資產餘額	10,193,191	9,322,716	9.34	8,582,636

註：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槓桿率管理辦法(修訂)》(銀監會令2015年第1號)的規定計算和披露槓桿率。有關槓桿率的詳細信息，請查閱本行網站投資者關係專欄相關網頁http://www.citicbank.com/about/investor/financialaffairs/gglzb/2022_/。

2.5.8 主要會計估計與假設

本集團在應用會計政策確定相關資產、負債及報告期損益，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表時，會作出若干會計估計與假設。本集團作出的會計估計和假設是根據歷史經驗以及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等因素進行的，並且對這些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本集團作出的估計和假設，均已適當地在變更當期以及任何產生影響的以後期間予以確認。

本集團財務報表編製基礎受估計和判斷影響的主要領域包括：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模型、金融資產分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結構化主體的控制、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等。

2.5.9 會計報表中變動幅度超過30%主要項目的情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末/ 2022年	比上年末/ 上年增幅(%)	主要原因
貴金屬	5,985	(37.9)	自持實物貴金屬減少
拆出資金	218,164	51.6	拆出非銀行金融機構款項增加
衍生金融資產	44,383	95.3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規模上升及重估價值增加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730	(85.0)	買入返售證券減少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9,422	(36.9)	償還中央銀行借款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546	32.8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存款證增加
衍生金融負債	44,265	93.2	衍生金融工具交易規模上升及重估價值增加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6,194	160.5	賣出回購證券增加
其他綜合收益	(1,621)	(198.6)	其他債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2.5.10 分部報告

2.5.10.1 業務分部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分部包括公司銀行業務、零售銀行業務和金融市場業務。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各業務分部的經營狀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業務分部	2022年度				2021年度			
	分部 經營收入	分部 佔比(%)	分部 稅前利潤	分部 佔比(%)	分部 經營收入	分部 佔比(%)	分部 稅前利潤	分部 佔比(%)
公司銀行業務	94,436	44.7	33,028	45.0	94,056	46.0	25,015	38.2
零售銀行業務	84,677	40.1	17,380	23.7	82,567	40.4	22,704	34.6
金融市場業務	30,312	14.4	23,336	31.8	26,512	13.0	19,442	29.7
其他業務及未分配項目	1,684	0.8	(328)	(0.5)	1,419	0.6	(1,644)	(2.5)
合計	211,109	100.0	73,416	100.0	204,554	100.0	65,517	100.0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業務分部	2022年末		2021年末	
	分部資產	佔比(%)	分部資產	佔比(%)
公司銀行業務	2,933,628	34.5	2,725,565	34.1
零售銀行業務	2,207,675	26.0	2,124,792	26.6
金融市場業務	2,713,155	32.0	2,357,445	29.5
其他業務及未分配項目	638,074	7.5	788,177	9.8
合計	8,492,532	100.0	7,995,979	100.0

註：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2.5.10.2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境內地區經營，分行及支行遍佈全國31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倫敦分行於2019年正式開業。子公司中信國金和信銀投資在香港註冊，臨安中信村鎮銀行、中信金租和信銀理財在中國內地註冊。下表列示了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分部經營狀況。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地區分部	2022年末／2022年度				2021年末／2021年度			
	分部資產		分部稅前利潤		分部資產		分部稅前利潤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金額	佔比(%)
總部	3,391,987	39.9	28,065	38.2	3,311,831	41.4	28,990	44.3
長江三角洲	1,883,859	22.2	15,433	21.0	1,786,736	22.3	8,651	13.2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989,734	11.7	5,059	6.9	936,397	11.7	3,008	4.6
環渤海地區	1,853,384	21.8	9,953	13.6	1,827,646	22.8	9,325	14.2
中部地區	830,699	9.8	8,947	12.2	773,844	9.7	4,248	6.5
西部地區	671,733	7.9	3,026	4.1	645,367	8.1	8,372	12.8
東北地區	120,001	1.4	326	0.4	117,419	1.5	(42)	(0.1)
境外	452,843	5.3	2,607	3.6	380,343	4.8	2,965	4.5
抵銷	(1,701,708)	(20.0)	-	-	(1,783,604)	(22.3)	-	-
合計	8,492,532	100.0	73,416	100.0	7,995,979	100.0	65,517	100.0

註：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

2.6 資本市場關注的重點問題

2.6.1 戰略規劃

本行深入推進《中信銀行2021-2023年發展規劃》和「342強核行動」，戰略實施上取得了較好成效。

本行堅持黨建引領，全面踐行國企使命擔當。以「國之大者」引領發展方向，當好服務實體經濟的主力軍和先鋒隊，全力支持穩住經濟大盤和經濟高質量發展。普惠金融、製造業中長期、戰略性新興產業、涉農貸款同比增長21.57%、34.74%、36.58%和22.78%。普惠金融核心指標保持股份制銀行前列，小微企業金融服務監管評級位居同業第二，鄉村振興業務在監管考核中獲股份制銀行唯一優秀檔。響應國家雙碳戰略，綠色信貸突破3,340.82億元，較年初增長66.97%。

本行堅持強核發展，不斷穩固發展基本盤。穩息差跑贏大市，淨息差為1.97%，實現量價平衡。拓中收成效顯著，非息收入604.62億元，較上年增長6.71%。中收佔比28.64%，較上年上升0.94個百分點。

本行堅持創新驅動，持續增強引領發展活力。加大科技資源戰略投入，推動科技管理敏捷轉型，強化前沿技術的提前佈局和成果應用，加大科技專利申請力度，持續鍛造行業領先的數據能力。投產犇騰、零售M+、天元司庫、鯤鵬、對公數字化營銷、金融市場應用生態體系等一批高價值平台，全行數字化應用能力顯著提升。率先同業建成金融信創全棧「四朵雲」總體佈局，信創資源池規模位居股份制同業前列，算力同比提升2倍。近四年來，全行科技人員數量增長1.94倍，而同期需求交付數增長3.57倍，需求交付週期縮短60%以上。

本行堅持協同融合，充分釋放整體聯動優勢。依託中信集團金融全牌照、實業全覆蓋優勢，總分支、前中後、境內外聯合作戰，合力打造融融、產融、母子、分分協同生態圈，實現「客戶共享、產品共創、渠道共建、營銷共贏、智力共聚」，全面滿足客戶全生命週期服務。協同工作的體系性、創造性、效益性顯著提升，首次實現37家分行業務協同全覆蓋，聯合融資規模突破2萬億元大關，同比增長28%，協同的支柱作用更加彰顯。

本行堅持改革賦能，精準破題體制機制優化。面向市場、面向發展，優化組織體系和管理機制。以提升組織力為目標，全面深化體制機制改革，優化風險、科技、財資等板塊組織架構，一體貫通優化零售板塊組織體系，推動公司大客戶經營上移。持續推動人力資源改革，科學謀劃、綜合施策，優化培養、選拔、管理、使用等各環節工作，堅持從嚴管理和正向激勵相統一，系統推進堪當發展重任的高素質幹部隊伍建設。

2.6.2 財富管理

2.6.2.1 零售客戶財富管理

本行以財富管理為核心牽引打造「新零售」，堅持客戶導向、價值導向，以「全客戶—全產品—全渠道」三全適配為經營方略，以「板塊融合、全行聯動、集團協同、外部聯結」四環為發展路徑，以「數字化、生態化」兩翼為能力支撐，全面深化「主結算、主投資、主融資、主活動、主服務」的「五主」客戶關係，打造客戶首選的財富管理主辦銀行。截至報告期末，零售管理資產餘額(含市值)⁷達3.91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2.36%。

踐行「三全」經營方略。本行不斷完善全客戶經營體系，開展大眾客戶集中經營，升級富裕、貴賓、私行客戶分層服務體系。打造全產品貨架，提升投研、策略、選品、投顧能力，構建私行全策略、全品類產品體系，依託中信金控推出「中信優品」，升級個人客戶權益體系，為客戶提供「金融+非金融」綜合服務。強化全渠道服務，手機銀行、動卡空間兩大APP升級9.0版本，遠程渠道探索「鐵三角」⁸作業模式，加速推進私人銀行中心、私人銀行工作室線下渠道建設，提升屬地化服務能力。

「四環」並舉打造新增長點。本行進一步深化板塊融合，開展個貸客戶綜合經營，推進借記卡信用卡「雙卡融合」，構建信用卡客戶特色財富管理服務體系。加強全行聯動，戰略性推進代發業務，打造「投行+私行」聯動獲客模式。借勢集團協同，豐富企業家客群服務方案，夯實高端客戶互薦模式；完善大類資產配置報告制度，規範全渠道資產配方案及服務；成立基金工作室，為基金篩選、營銷、售後等環節提供有力的專業支持。強化外部聯結，構建發薪、房車、社區、消費等生態場景，形成持續性獲客來源；打造財富管理開放平台，攜手多家金融機構為本行零售客戶提供財富陪伴活動。

「兩翼」持續賦能經營管理。報告期內本行深化零售數字化建設，上線一站式的財富產品銷售平台、私人銀行產品全生命週期管理系統、新一代個人信貸系統，完善零售客戶經營M+平台，初步實現零售業務「全客戶、全產品、全渠道」一體化經營融合。在組織機制、經營體系、服務能力、合作模式等方面，構建開放、共贏、共生的價值觀和組織能力。

2.6.2.2 對公客戶財富管理

本行致力於成為對公客戶「全面、專業、領先、綜合」的財富服務商，按照「342強核行動」要求，以客戶為中心搭建全方位陪伴式營銷服務體系，圍繞「產品更豐富、服務更優質、操作更便捷」持續發力，全力推進對公財富管理業務健康發展。

⁷ 含本行子公司個人客戶管理資產。

⁸ 包括財富顧問、遠程助理、理財經理。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不斷加強與外部頭部機構的聯結及與內部零售、私行等產品的混合銷售，持續豐富對公財富產品貨架。現已涵蓋現金管理類和固收、固收+類產品類別，包含公募、私募定制化產品，不斷為客戶提供多元化、個性化的財富增值服務。

本行與中信集團協同持續深化，與中信證券、中信信託等中信集團內頭部金融子公司的合作不斷加深。報告期內，聯合信銀理財首發鄉村振興主題理財產品，發行「同富」系列慈善理財產品，實現了企業社會責任與投資理財的有效結合；聯合中信證券發行「固收+REITs」資管產品，報告期內銷售金額達1.89億元，實現服務實體經濟客戶與銀行輕資本轉型的雙贏。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對公財富規模1,998.5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09.03億元。伴隨著服務客戶數量的增加，本行對公財富產品和服務得到了越來越多的認可，樹立了良好的對公財富品牌形象。

2.6.3 資產管理

資產管理業務是本行打造「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綜合融資」價值鏈上的橋樑和中樞環節，依託信銀理財牌照優勢、資產組織及投資管理能力，本行充分發揮集團內、母子行協同優勢，打造具有核心競爭力、產品種類全、客戶覆蓋廣、綜合實力領先的全能型資管。為客戶創造價值的同時，助力本行輕資本轉型發展，為建設價值銀行發揮重要作用。

本行資產管理業務緊跟國家戰略導向，堅持履行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初心使命。積極助力共同富裕，率先探索「慈善+金融」新模式，報告期內發行「同富」系列主題產品，實現向慈善機構捐款74.21萬元；大力發展綠色金融，積極傳遞綠色價值，綠色金融產品化取得突破，發行多支ESG、綠色低碳主題產品，截至報告期末，綠色主題產品存續規模達29.96億元；加快佈局養老金融，正式獲批養老理財產品試點資格後，在產品創設、投資管理、風控機制、管理制度、運營託管等多方面發力，在《中國銀保監會關於印發商業銀行和理財公司個人養老金業務管理暫行辦法的通知》發佈後，積極申報個人養老金理財業務方案報告；持續服務科創金融，支持「專精特新」，通過股權直投、股票融資、產業基金、專利技術融資等方式賦能科技型創新企業，助推「卡脖子」關鍵核心技術突破；積極落實國家鄉村振興戰略，聚焦鄉村重點產業領域，結合理財業務定位和業務優勢，強化金融產品和服務方式創新，報告期內落地鄉村振興主題產品2支，規模合計31.18億元。截至報告期末，新產品的基礎資產均為正常類資產，資產質量管控良好。

本行資產管理業務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打造包括貨幣、貨幣+、固收、固收+、混合、權益六大賽道及項目、股權兩條新賽道的「6+2」產品體系，充分滿足不同客戶的差異化理財需求，產品規模再創新高，報告期內理財產品增量位居全國性理財機構前列。資產管理業務的產品業績和市場地位備受市場認可，報告期內累計獲得「金貔貅獎」「金牛獎」等各類權威獎項40項。在普益標準發佈的2022年四個季度綜合理財能力排名中，信銀理財均穩居全國性理財機構第二名。

本行資產管理業務堅持創新探索，加強金融科技創新向應用成果的轉化。大力開拓外部渠道，加快推動雙循環互促共進。截至報告期末，信銀理財與27家代銷合作機構開展了理財產品代理銷售業務，較上年末增加15家。率先推出直銷APP對客服務，成為首家擁有直銷APP的股份制商業銀行理財子公司，穩步推進開放式理財平臺布局。應用區塊鏈強化家族信託投顧業務的內外部信息交互，在直銷場景中使用OCR（光學文字識別）、生物識別等技術提升效率、強化合規，應用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技術，提升估值、對賬等8個運營場景的自動化水平。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理財產品規模達15,770.7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738.02億元，增幅12.39%；其中符合資管新規要求的淨值型產品規模14,907.89億元，佔比達94.53%，較上年末增長2,240.66億元。

2.6.4 綜合融資

本行主動落實國家宏觀政策要求，積極圍繞客戶、產品和管理三個維度，紮實推進「三個一體化」⁹工程，主動構建生態圈價值體系，不斷提升綜合融資服務優勢，力爭成為「最佳綜合金融服務提供者」。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綜合融資餘額12.30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23%。

聚焦產品、客戶和管理體系三個一體化工程。通過「商行+投行」一體化，實現由「信用中介」向「服務中介」和「流量經營」的轉變，推動輕資本業務發展。報告期內，債務融資工具承銷規模達到7,393.40億元，穩居全市場第一。成功推出「鏈生態」，以企業資產池為核心的多個創新產品和平台開發落地，為超3萬家企業提供了12,107.85億元融資支持。國際收支收付匯量、結售匯量分別突破4,000億美元、2,000億美元。大力推進中小客群建設，打造價值普惠，強化大客戶、政府和機構客戶經營，聚焦新經濟領域市場主體，加大上市公司和「專精特新」等優質客群營銷，拓寬獲客渠道。

明確生態圈主體，挖掘生態圈價值。重點構建十大類超300家機構的生態圈，制定生態圈指引，明確生態圈主體的合作價值和合作模式，充分挖掘生態圈主體在資金、資產、客戶、產品、渠道、牌照等多維度、多視角價值。全面推動「一個中信，一個客戶」的經營理念，不斷擴大中信集團協同覆蓋面，為客戶提供全方位的綜合融資解決方案，不斷完善融融、產融、板塊、募資、分分、智庫協同的多維體系，打造「不止於銀行」的多元融資生態圈體系，實現本行輕型發展目標，創造超越客戶期待的價值。

後續，本行將不斷整合資源、優化模式、完善機制，打通信貸市場、資本市場和貨幣市場，深化與子公司的合作，加強金融合作生態圈的建設，為實體經濟發展提供多元化的融資服務，成為市場領先的綜合融資供應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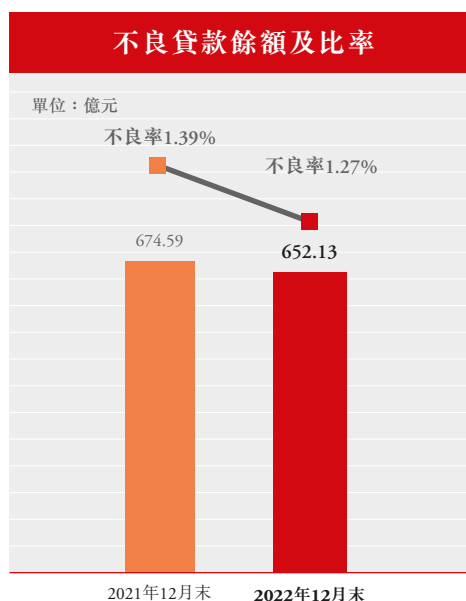
⁹ 指構建產品體系一體化的「1+3」工程，客戶經營一體化的「1+3」工程和管理體制一體化的「1+3」工程。

2.6.5 資產質量

報告期內，國際環境動盪不安，給我國經濟增長帶來不利影響，各種難以預見的風險挑戰明顯增多。本行牢牢把握高質量發展主線，迎難而上，穩中求進，牢牢守住了風險底線，穩固了資產質量向好趨勢。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貸款總額51,527.7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968.03億元。資產質量基本面穩中向好，不良貸款量、率繼續「雙降」，截至報告期末，不良貸款餘額652.13億元，較年初減少22.46億元；不良貸款率1.27%，較年初下降0.12個百分點。問題貸款量、率較年初均有所下降，問題貸款餘額1,495.82億元，較年初減少27.67億元；問題貸款率2.90%，較年初下降0.24個百分點。風險抵禦能力持續增強，貸款損失準備餘額與不良貸款餘額的比率（即撥備覆蓋率）201.19%，較年初上升21.12個百分點；貸款損失準備餘額與貸款總額的比率（即貸款撥備率）2.55%，較年初上升0.05個百分點，撥備計提較為充足。

本行持續加強風險管控。一手抓「控新」，切實防控新增不良。持續深化「五策合一」，提升研判能力，力促精準投放。加強組合管理，強化區域和客戶集中度管控，優化授信結構。加強貸後管理，持續優化「線上+線下」相結合的風險預警體系，抓實房地產、地方政府融資平台、大額集團客戶等重點領域風險管控。前置風險化解關口，加強低質低效客戶主動壓退，有效防範資產質量劣變。一手抓「清舊」，加快出清存量風險。對重點項目落實名單制管理，分類施策加快化解處置，多個重大項目風險化解取得積極進展，集團協同盤活化解不良資產取得重大突破。



2.6.6 房地產風險管理

本行嚴格落實穩定房地產市場的政策要求，堅持「房住不炒」定位，因城施策實施差別化住房信貸政策。穩定房地產貸款投放，區分房地產項目風險與企業集團風險，保障房地產企業合理融資需求。穩妥有序開展房地產項目併購貸款業務，支持優質房地產企業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積極提供併購融資顧問服務。做好房地產融資的到期展期工作，促進項目完工交付。積極做好「保交樓、穩民生」工作，為專項借款支持項目提供新增配套融資支持。支持剛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優化新市民住房金融服務，促進房地產市場平穩健康發展。在實現房地產貸款平穩投放的同時，做好存量授信風險防控。對客戶實施分類管理，提前做好風險化解預案。對重點大額授信風險客戶，加強與中信集團的協同，妥善處置和化解風險。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房地產相關的貸款、銀行承兌匯票、保函、債券投資、非標投資等承擔信用風險的對公房地產融資餘額3,734.33億元，較上年末減少242.80億元。其中對公房地產貸款餘額2,771.73億元，較上年末減少76.28億元，佔本集團公司貸款的10.98%，較上年末下降1.21個百分點；本集團代銷、理財資金出資等不承擔信用風險的對公房地產融資餘額483.62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75.48億元。此外，債券承銷餘額529.46億元，較上年末減少22.05億元。本集團對房地產企業客戶分類施策，加大風險化解處置力度，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房地產不良貸款率3.08%，較上年末下降0.55個百分點。

後續，本行將繼續貫徹落實房地產行業政策和監管要求，穩健開展房地產業務。高度關注房地產宏觀政策，加強市場研究和前瞻性預判，及時優化內部管理措施。

2.6.7 穩大盤與支持實體經濟

今年以來，國內外形勢發生較大變化，經濟下行壓力明顯增加。黨中央國務院發佈紮實穩住經濟的一攬子政策措施後，本行迅速制定《中信銀行落實穩住經濟大盤的29項工作舉措》，緊跟國家穩投資促消費保民生系列部署，堅決扛起國有企業的使命擔當，持續做好對國家宏觀政策重點支持領域的信貸支持，加大信貸投放力度，賦能實體經濟穩增長。

全力以赴支持實體經濟穩增長。本行深入推進「五策合一」，加強對製造業、戰略新興、高科技、普惠、涉農等重點領域的行業研究及政策引導，加大營銷推動力度，完善審查審批標準。主動對接政府重大項目，增加基礎設施建設項目投入，適度加大地方債投資和認購力度。兼顧能源保供和綠色發展，保障重點煤炭企業技改升級、流動資金貸款融資需求，積極支持風電、光伏等重點項目建設。強化產業鏈供應鏈融資支持，持續推動線上化、場景化業務開展，快速響應產業鏈核心及配套企業融資需求。圍繞「穩地價、穩房價、穩預期」目標，保障房地產企業合理融資需求。

強化風險防控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本行堅持「讓利不讓風險」原則，在助企紓困、支持投放的同時，堅守風險底線不動搖，做好風險管控各項工作。積極推進線上化、自動化產品創新，發揮金融科技優勢，強化風控模型建設。牢牢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風險的底線，保障信貸資金安全。

報告期內，本行按照黨中央、國務院決策部署，紮實落實穩經濟一攬子政策和接續措施，持續提升服務實體經濟质效，加大對普惠金融、戰略新興產業和傳統製造業改造升級的儲備和投放。截至報告期末，普惠貸款餘額4,459.9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91.25億元，增幅21.57%；戰略性新興產業貸款餘額4,242.1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36.13億元，增幅36.58%；製造業中長期貸款¹⁰餘額2,022.6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21.45億元，增幅34.74%。

2.6.8 金控平台

2022年是中信金控的開局之年，作為首批持牌金融控股公司，在中信集團「五五三」¹¹戰略的指引下，中信金控確立了「一四三五」¹²發展戰略。本行作為中信集團最大的金融子公司，中信金控的成立為本行業務的高質量發展注入了新動能、提供了新可能。

提升統一客戶服務能力。中信金控圍繞「一個中信、一個客戶」發展原則，全面整合集團內銀行、證券、信託、保險、資產管理等金融子公司的專業化金融服務能力，有助於本行持續做優客戶綜合服務能力。報告期內，中信金控已遴選首批戰略客戶及企業家客戶，通過組建跨子公司「N+1+1」¹³專屬服務團隊，建立「人一家一企一社」企業家辦公室服務體系，與本行合作落地了多個重點項目，實現綜合融資和資產管理規模雙提升。

提升綜合金融服務能力。中信金控成立財富管理委員會，下設投行、零售、資產配置三大委員會，集合各金融子公司的專業優勢，有效貫通綜合融資、財富管理、資產管理三環價值鏈，為各類客戶提供一攬子綜合金融服務。報告期內，本行實現中信證券、中信建投證券保薦上市企業營銷全覆蓋，兩家券商新增IPO項目在本行開立募資賬戶及授信比例提升。落地銀行系統內首單科創企業股權直投基金，為實體企業高質量發展提供專業化定制化方案。

¹⁰ 來自銀保監會《S72製造業融資情況表》，包含對公、個人經營貸投向製造業的貸款。

¹¹ 即深耕綜合金融服務、先進智造、先進材料、新消費、新型城鎮化等五大板塊，構建金控、產業集團、資本投資、資本運營、戰略投資等五大平台，並以整合、協同、拓展三種方式作為未來發展的重要抓手。

¹² 即打造一流金控平台，提升全面風險防控、綜合金融服務、統一客戶服務、先進科技賦能四大功能體系，構建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綜合融資三大核心能力，做強銀行、證券、信託、保險、資管五大細分領域。

¹³ 即N家子公司組成一個聯合團隊，服務一個戰略客戶。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提升全面風險防控能力。中信金控從組織、政策、流程、技術、文化五個維度，構建全面風險管理體系，探索綜合金融企業集團風險防控的新模式，這將有助於本行及時發現、提早處置一些潛在的風險隱患，有助於更好地發揮集團產融並舉的協同優勢，加快風險處置化解。報告期內，本行協同中信城開、中國華融等兄弟公司，有效化解佳兆業上百億元的債權風險，成功盤活近千億元項目貨值，成功探索出一條產融協同風險化解新模式。

提升先進金融科技能力。中信金控堅持以科技創新為第一動力，致力於打造「基礎設施共用、數據資源共享、管理應用互聯、用戶體驗互通」的開放融合新生態。報告期內，本行依託中信集團金融控股平台，協同推進「協同+」「優享+」等系統的應用推廣，推動中信集團戰略客戶、金控客戶、各金融子公司客戶向銀行轉化，深化客戶價值分析與數據挖掘，進一步提升綜合服務的效率及精準度，實現客戶全生命週期管理。

2.6.9 數字中信

本行堅定不移推進科技興行戰略，以客戶價值為導向，以客戶旅程重塑為抓手，推動前、中、後台聯動升級；以金融科技為永續動能，全面塑造全行經營管理的數字化能力，打造智慧、生態、有溫度的數字中信，提升全行競爭力 and 市場價值，全面賦能全行高質量發展。

本行不斷強化科技關鍵核心能力。持續深化業務、技術和數據融合，建立端到端的業務需求統籌機制，研發交付效能和質量實現大幅增長，百人年生產缺陷數同比下降近80%。持續建設和推廣企業級公共能力，業務中台服務重用率超過60%，新建重構系統接入佔比85%，覆蓋用戶、產品、營銷等主要業務領域，基本建成服務化架構，有力支撐前台業務靈活拓展和快速創新；技術中台基本形成以服務網格、容器雲平台、樂高開發平台、基礎技術服務為主線的雲原生技術底座，有效支撐部署流程提速30%，投產效率提速4倍；數據中台持續推進企業級數據公共平台和工具建設。全面建成生產雲、開發測試雲、子公司雲和生態云「四朵雲」總體佈局，信創資源池規模位居股份制同業前列，算力同比提升2倍。

瞄準業務需求，不斷深化前沿技術研發和應用。投產物聯網金融平台並成功應用於高端白酒行業控貨場景。中信區塊鏈底層平台全面實現國產化，作為首批金融機構一次性通過工信部全部信創測評，處理能力超過13萬筆每秒，技術成熟度達到行業一流。率先同業自主構建「區塊鏈+隱私計算」一體化平台，入選2022年第七屆融城杯金融科技創新案例。堅持關鍵核心技術自主可控，攻克了業務中台、技術中台、信創全棧雲等一批行業技術難關，例如率先實現金融市場應用系統群自主可控，大幅提升了本行金融市場報價、交易、風控及運營智能化水平，為銀行業金融市場領域應用軟件國產化及架構轉型貢獻了「中信方案」，項目榮獲2021年度人民銀行金融科技發展獎二等獎。此外，本行多項科技創新成果亮相2022年世界人工智能大會，中信科技品牌影響力持續增強。

本行持續構建企業級數據能力，深挖數據要素價值。成立一級部門大數據中心，着力打造全行級數字化能力中心，形成信息技術「一部三中心」組織新架構。制定全行數據戰略規劃，聚焦數據治理、數據應用和技術支撐三大領域核心能力建設，打造行業領先的數據能力。強化數據治理和貫標，累計發佈2萬個數據字典項，實現基本業務領域全覆蓋，建立數據全面入湖機制，累計入湖量同比增長40%。持續夯實數據底座，數據基礎平台計算能力同比提升近80%，數據加工平均時長縮短60%；建立全行級實時數據服務中心，交付取數需求同比增長48%，平均取數效率同比提升50%。依託數字化工藝體系，持續推動業務數據化和數據業務化，例如，基於機器學習和運籌優化等智能化技術，實現客群經營策略自動化生產，助力私行業務客戶升級率提升超90%，基礎客戶場景AUM¹⁴增量提升30%；基於中信大腦、高精度OCR等智能工具，推進運營流程數字化，憑證審核模型識別準確率超90%。

14 AUM指資產管理規模。

本行持續推動業務數字化價值更大釋放。聚焦財富管理業務戰略，投產理財綜合銷售平台(犇騰)、新一代個人信貸系統群(鯤鵬)、零售M+ (二期)、e管家(青雲)等一批重點項目。其中，鯤鵬系統全面採用服務網格、容器化等雲原生前沿技術，實現個貸產品線全覆蓋、運營體系高效集中、支持多場景快速接入，投產後實現7×24小時全天候交易，日均交易總量近3,000萬筆。聚焦公司業務戰略，投產天元司庫系統、對公數字化營銷平台、智慧網銀4.0等一批重點項目。其中，面向央企國企集團客戶司庫建設需求，自主研發智能司庫並率先同業首批試點落地，系統打造了12大中心、70個模塊、875個業務功能點，集成了本行領先的交易銀行生態化產品體系，全面支持集團企業多級組織架構、多級次穿透、多元流程配置，為客戶提供個性化、定制化和綜合化的財資管理服務，助力全面打響業界領先的中信司庫品牌。聚焦金融市場業務戰略，投產集中交易平台、資產託管核算系統、同業三方存管系統重構等一批重點項目。其中，集中交易平台覆蓋境外主要交易對手，全面實現事前風險管控，涵蓋90%以上事前風控指標。聚焦中後台業務戰略，全行運維智能風控體系實現運維自動化合規檢查，覆蓋風險識別、計量與監控、處置、改進等各領域，實現風險天天查、隨時改、全覆蓋。

報告期內，本集團信息科技投入87.4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6.08%，佔營業收入比例達4.14%，重點投向雲化基礎設施、前中後台業務數字化和大數據研發等領域。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科技人員(不含子公司)達4,762人，較上年末增長11.11%，科技人員佔比8.40%。

2.6.10 品牌升級

為主動應對內外部發展環境和銀行業經營形勢變化，擴大品牌影響力，助力業務增長，2022年本行以成立35週年為契機，啟動品牌煥新工程，打造「一個中信銀行，一個品牌主張」，確立「單一品牌模型」「三級品牌架構」及品牌體系，並於9月16日行慶當日，發佈品牌新主張「讓財富有溫度」。

本行將財富管理能力建設上升到戰略高度，致力於滿足客戶全生命週期財富管理需求，提供長期陪伴服務，呼應「共同富裕」時代主旋律，積極回應客戶、投資人等利益相關方關切。

本行以全新面貌為市場帶來新的想像與期待：

對全社會，肩負社會財富增值的共同使命：打造資金與資產良性循環，為社會提供更加安全可靠的資產配置，引導社會資金通過多元化資產配置與可信賴渠道，助推社會經濟發展成果轉化，肩負社會財富穩步提升的社會責任與國家戰略。

對大型機構，誠伴傳統產業升級與戰略轉型：以綜合金融服務能力，跨國際、跨市場的大資產管理，協同集團「金融+實業」的優勢資源，誠伴大中型製造業企業的價值升級與創新發展的全過程。

對中小企業，呵護新興產業的健康成長：通過綜合融資服務為新興產業快速匯聚資源，扶持中小企業從發明創造到創業、從產品研發到規模化運營，從合夥經營到上市融資等每一個發展歷程，為企業不斷提升競爭力和可持續的健康發展保駕護航。

對個人客戶，守護一生的財富管理服務：以細緻入微的金融服務，以個性化、多元化的大財富管理，滿足每位客戶對專業理財的進階需求，不斷提升客戶在人生各個階段對高品質生活的追求。

2.7 業務綜述

2.7.1 公司銀行板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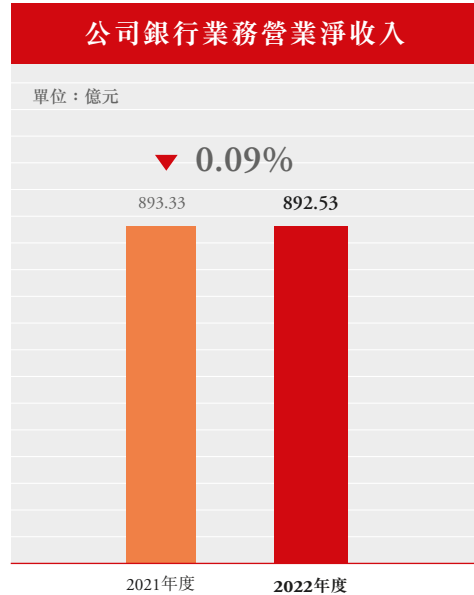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行公司銀行業務聚焦全行「三大核心能力」建設和「四大經營」主題，持續推動公司業務的變革轉型，對公業務整體經營能力和業績指標穩步提升。

報告期內，本行公司銀行業務實現經營淨收入892.53億元，較上年下降0.09%，佔本行經營淨收入的45.13%；其中公司銀行非利息淨收入134.60億元，較上年增長3.21%，佔本行非利息淨收入的24.41%，較上年下降1.61個百分點。

負債端

報告期內，本行對公負債業務堅持穩中求進、量價平衡的發展原則，逐步推動負債結構優化，對公存款保持了規模穩步增長、成本合理管控的平衡發展態勢。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對公存款餘額36,379.9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77.47億元，日均餘額37,562.65億元，較上年增長2,116.99億元。其中，結構性存款時點餘額佔比4.76%，較上年末下降0.09個百分點，在股份制商業銀行中保持較低水平。

本行保持市場化存款產品規模合理管控，大力發展交易銀行，加大中小客戶經營拓展，推動結算存款增長，實現對公存款成本有效管控。報告期內，對公存款成本率2.06%，較上年上升3BPs，對公存款成本保持股份制商業銀行較低水平。



資產端

本行深入貫徹落實國家關於經濟工作的相關要求，積極為服務實體企業、穩住經濟大盤貢獻中信力量。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一般對公貸款餘額22,993.9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691.37億元，有力支持了經濟高質量發展；通過信貸考核引導分行聚焦投放重點區域、重點領域和重點行業，報告期內，綠色信貸、戰略性新興產業等各項實體經濟重點領域貸款增長均超計劃目標，資產結構顯著優化；向發改委和人民銀行推送的製造業中長期貸款、政策性開發性金融工具配套融資、設備更新改造貸款三大政策業務清單內項目合計投放139個，投放金額73.74億元。

報告期內，新發生人民幣對公貸款累計加權平均利率4.29%，對公貸款定價能力保持同業前列。

2.7.1.1 客戶經營情況

本行始終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完善分層分類客戶經營體系，深化高成長、高價值客群合作粘性。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對公客戶總數達103.73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1.06萬戶；其中基礎客戶¹⁵25.29萬戶、有效客戶¹⁶14.04萬戶，分別較上年末增長3.06萬戶和1.61萬戶。

戰略客戶

本行持續強化總分行對戰略客戶的提級營銷，前中後台一體、總分支行聯動，對190家總行級戰略客戶、1,600多家分行級戰略客戶及其產業鏈深耕細作。

本行依託中信集團的協同優勢，對戰略客戶逐戶定制綜合金融服務方案、創新供應鏈金融產品、精簡業務流程、擴大業務授權並配置差異化資源。報告期內，本行與中國中車集團有限公司、中海企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等一批客戶建立了戰略合作關係，深化了對新能源、新基建、高端裝備製造、汽車、TMT、大消費等領域行業龍頭客戶的綜合融資、財富管理、交易結算服務，並為戰略客戶產業鏈上的大批中小企業提供了優質高效的金融支持。

報告期內，本行戰略客戶存款日均餘額13,673.71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5.69%；實現營業淨收入272.59億元。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戰略客戶貸款餘額7,815.7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6.24%，貸款質量總體良好¹⁷。

15 指日均存款10萬元及以上對公客戶。

16 指日均存款50萬元及以上對公客戶。

17 戰略客戶存款餘額、營業收入及貸款餘額根據本行調整認定後的戰略客戶名單進行統計，為提高數據可比性，相關增長率對照客戶範圍變化進行了相應調整。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政府與機構客戶

本行充分發揮政府與機構業務特色優勢，加強政府與機構業務體系化建設，着力打造中信銀行政府金融服務品牌。

報告期內，本行政府與機構業務持續深耕財政、社保、住建、教育、醫療醫保等重點領域，提供專業、高效、優質的金融服務，獲取重點資格賬戶近500項(戶)；在踐行國家戰略、穩住經濟大盤方面發揮積極作用，圍繞水利、交通、教育、醫療、老舊小區改造、鄉村振興、新型城鎮化、新基建等重點領域，通過地方債全流程服務解決各級政府關注問題，提供地方債發行顧問服務項目超3,000個；圍繞政府施政和服務民生，著力加強政府與機構業務數字化轉型，智慧政務產品體系持續完善，新增銀醫、銀校、銀法合作項目超200個，帶動政府與機構客群穩步拓展。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各類政府與機構客戶6.92萬戶¹⁸；報告期內，日均存款12,625.33億元，較上年同期增長1.94%；不良貸款率0.16%，資產質量保持良好。

中小客戶

本行持續加強中小客群¹⁹綜合經營和深度經營，通過強化頂層設計、優化流程機制、完善支持保障，構築「精準觸客、有效獲客、多措活客、深度黏客」的營銷服務體系，整合「政策、服務、產品、協同」四大工具箱，不斷提升中小客戶金融服務水平。

本行制定《2022-2024年對公中小客群建設行動方案》，聚焦服務科創企業、綠色經濟、資本市場等重點客群，圍繞「百渠千鏈」批量獲客渠道、園區金融、私公聯動等重點場景形成專項綜合解決方案。截至報告期末，累計服務「專精特新」企業15,294戶，較上年末增長5,905戶，服務上市公司、擬上市公司4,580戶，較上年末增長592戶，持續提升新經濟、新動能客群的綜合金融服務質效。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中小客戶達24.28萬戶，較上年末增長3.01萬戶。報告期內，日均存款(含理財)餘額7,381.06億元，同比增長750.87億元。

¹⁸ 因本行對公客戶管理需要，針對存量機構客戶進行了重新劃分調整，年初基數已相應回歸計算。

¹⁹ 中小客戶指日均存款(含理財)為10萬元-5,000萬元的對公客戶。

小微企業客戶

報告期內，本行貫徹落實國家決策部署和監管政策要求，積極落實穩經濟一攬子政策，全力支持小微企業減負紓困、助力穩住宏觀經濟大盤，取得了較為顯著的成效，獲得監管機構和社會各界認可，入選中國銀行業協會「年度普惠金融典型案例」、亞洲金融合作協會「產業金融實踐案例」等。

本行持續夯實體制機制基礎，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聽取了2021年普惠金融發展情況及2022年工作計劃，高級管理層召開普惠金融專題會議並部署重點工作，普惠金融領導小組和工作小組定期召開工作會議，統籌推動業務發展；持續完善以「總行六統一、分行四集中」²⁰為核心的專業化體制機制，加快推動直營團隊、專職客戶經理、產品經理和專業審批人隊伍建設。

本行持續完善產品服務體系，報告期內不斷優化智能化產品研發信貸工廠，持續提升重點產品線上化水平，開發和優化涵蓋「科創e貸」「設備e貸」等在內的20餘項「中信易貸」線上化貸款產品；優化手機銀行等移動服務渠道，搭建「普惠智慧營銷」專區，加大製造業貸款、信用貸、首貸戶和無還本續貸推廣力度。

本行持續提升風險防控能力，報告期內進一步完善審查審批標準、貸後預警管理等風險管理制度和流程，推進智能風控平台迭代，豐富智能風控規則，加強貸款支付管控、資金流向監測和反洗錢等內控合規管理，按照市場化、法治化原則對出現臨時性經營困難的小微企業給予延期還本付息支持。

本行持續強化政策資源保障，報告期內不斷加大減費讓利力度，對2022年四季度普惠小微貸款階段性減息1個百分點(年化)，繼續將普惠金融相關指標納入分行綜合績效考核並將其權重保持在10%以上，明確風險容忍度，優化盡職免責流程，配置專項獎勵、費用和補貼，充分調動分支機構積極性。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小微企業貸款²¹餘額12,481.9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641.35億元；有貸款餘額客戶數24.31萬戶，較上年末增加5.16萬戶。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²²餘額4,459.9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91.25億元，貸款增速高於各項貸款增速16.10個百分點；有貸款餘額客戶數22.99萬戶，較上年末增加4.82萬戶；資產質量穩定在較好水平，不良率低於全行平均水平；小微企業在本行貸款利率等綜合融資成本「穩中有降」。



20 總行六統一是指總行實行普惠金融「制度、流程、產品、系統、風險、品牌」六統一；分行四集中是指在分行普惠金融部搭建「審查、審批、放款及貸後」四集中的運營管理平台。

21 指小型企業貸款、微型企業貸款、個體工商戶和小微企業主經營性貸款。

22 指單戶授信總額1,000萬元(含)以下的小型微型企業貸款、個體工商戶和小微企業主貸款。根據《關於2021年進一步推動小微企業金融服務高質量發展的通知》(銀保監辦發[2021]49號)要求，自2021年起，普惠型小微企業貸款餘額和戶數均不含票據貼現及轉貼現業務數據。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2.7.1.2 業務及產品情況

投資銀行業務

本行投資銀行業務緊跟銀行新三年發展規劃，強化集團融融及產融業務協同，圍繞「價值創造」「產品領先」兩大經營主題，全面融入客戶一體化經營，以客戶為中心、以產品為抓手、以共贏為導向，致力於成為跨債務資本市場、股權資本市場、傳統信貸市場、非標融資市場的綜合金融服務提供商。

本行投資銀行業務積極落實國家戰略，堅持服務實體經濟，支持經濟轉型關鍵領域，強化「融資+融智」業務優勢，各項業務持續快速發展。報告期內，本行落地主體類和用途類「雙首批」科創票據，累計承銷金額193.10億元，積極引導債市資金精準支持國家戰略。緊跟國家政策導向，通過銀團貸款、併購融資等為製造業投放中長期貸款166.00億元，向綠色金融、戰略新興、鄉村振興領域累計投放373.00億元。積極落實監管要求，為房地產紓困提供投行綜合金融服務，以房地產銀團、併購及債券承銷為房地產企業提供融資563.31億元，滿足房地產企業合理融資需求。

報告期內，本行投資銀行業務實現業務收入74.29億元，實現融資規模12,085.00億元。債務融資工具承銷規模7,393.40億元，位列全市場第一位²³。報告期內獲評《證券時報》「精品投行業務天璣獎」；《Wind資訊》「最佳銀行間債務融資工具承銷商」「最佳信用類債券承銷商」「最佳債券承銷商」等獎項。

國際業務

本行國際業務以高質量可持續發展為主線，堅持服務國家戰略，堅持以客戶為中心，堅持「綠色輕型發展」和「數字化發展」，各項工作取得良好進展。

報告期內，本行國際業務以跨境司庫服務建設為契機，打造「結算+交易+融資+融智」全鏈條產品體系；全面推動國際業務數字化建設，跨境電商平台中小客戶累計收結匯達183.43億美元，服務中小出口客戶7.29萬戶；強化外匯資金交易「外匯管家」品牌和「外匯交易通」平台建設，落地境內同業首筆人民幣對外匯美式期權、亞式期權；加大融資支持實體經濟力度，優化產品流程、提高審批效率，對部分行業國際業務客戶實施差異化授權；深入信用證業務場景化挖掘，在大力開展電費繳納及融資業務的基礎上，繼續拓展燃氣、燃油、供暖等場景應用；創新中小企業貿易融資業務模式，推出《中信銀行外向型企業積分卡授信審批方案》。

報告期內，本行累計實現國際收支收付匯量4,008.24億美元，同比增長17.58%；結售匯量2,038.26億美元，同比增長5.67%。



23 根據Wind資訊數據排名。

交易銀行業務

本行將交易銀行業務作為對公轉型的重要支點，傾力發展交易銀行業務，全力建設「交易+2.0」生態，推出「鏈生態、財生態、e生態」為主體的交易銀行生態體系，創新金融服務模式，為企業提供全方位「數智化」綜合金融服務。

「鏈生態」以企業「資產池」為核心共建供應鏈生態，充分運用信e鏈、信e採、信e銷、信保函等供應鏈金融產品，全線上打通產品、資產與主體，通過產品嫁接和靈活組合，實現便捷的期限錯配、利率轉換、銀行增信及資產變現，解決客戶在採購、銷售、倉儲等各環節的資金需求，助力企業穩鏈強鏈固鏈。報告期內，本行供應鏈累計融資7,815.87億元，同比增長44.55%。

「財生態」以智能司庫為核心，以「賬戶體系」為基石，打造高效快捷的收付體系，率先在業內推出中信天元司庫系統，系統打造了12大中心，70個模塊、875個業務功能點，全面滿足企業全生命週期財資一體化管理需求，助力企業提升財務管理的精益化、集約化和智能化水平。根植「收、付、管、融」四大場景，不斷外延結算場景，推出「監管寶」批量監管及平台監管新模式，上線「農薪通」「拼多寶」新產品，高效滿足客戶資金監管、結算便利及資金增值多樣化需求，促進生態內部良性循環。

「e生態」以「客戶體驗」為核心，整合「金融+非金融」生態夥伴資源，延伸全渠道、全客戶、全服務、全體驗服務能力，為企業提供更加開放、互聯、精益、智能的線上化綜合金融服務。報告期內，發佈智慧網銀4.0，以全新面貌為客戶提供服務；完善交易、對賬、記賬配套金融服務，通過企業錢包小程序，實現客戶業務與財務交易、對賬流程的貫通。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交易銀行客戶數達96.11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4.88%；報告期內，交易融資量12,107.85億元，同比增長31.58%；交易筆數20,022.14萬筆，同比增長0.76%；交易金額152.87萬億元，同比增長13.87%。本行「交易+2.0」生態品牌獲評中國經貿企業最信賴的金融服務商—「最佳交易銀行品牌」獎，「監管寶」產品獲評《銀行家》雜誌2022年中國金融創新獎—「十佳交易銀行」創新獎。

汽車金融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汽車金融業務繼續領跑行業，開啟從1.0「鏈金融」到2.0「車生態」發展的新篇章。在1.0「鏈金融」時代，本行圍繞汽車行業產業鏈，以廠商為核心向上下游拓展，建立了先發優勢。在2.0「車生態」時代，本行將圍繞「車製造」「車流通」「車生活」三大主場景，由產業鏈主線向支線逐級延伸、層層遞進，擁抱「車生態」。

本行為汽車客戶提供線上化全場景服務，滿足客戶從簽約、融資、放款、贖放貨到車輛管理的全方位金融服務需求。通過銀企直聯實現與主流廠商資金流、物流和信息流的全線上實時交互；通過專屬客戶端實現經銷商客戶汽車金融業務全線上辦理，自動化放款率超70%。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汽車金融合作客戶數8,644戶，較上年末增加1,956戶；未結清融資餘額1,873.9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72.33億元。報告期內，放款規模達6,089.64億元，同比增長38.39%，跑贏大市；逾期墊款率0.07%，資產質量保持良好。本行汽車金融業務在《21世紀經濟報道》「中國汽車金引擎」評選活動中，連續九年斬獲「最佳汽車金融服務銀行」殊榮。

資產託管業務

本行秉持「價值託管」理念，深化集團協同，夯實託管歸行，聚焦託管主戰場，深化客戶經營，加速科技賦能，從資金端、產品運營端、投資端為資產管理機構及企業客戶提供託管基礎服務和增值服務。

本行加大推動公募基金、養老金及跨境託管等資管類託管業務。報告期內，資管類產品新增託管規模1.55萬億元，位居全市場首位²⁴。



報告期內，本行新發公募基金託管上線73支，首發託管規模923.51億元，首發市場佔有率6.03%，公募基金託管規模1.96萬億元，位居股份制商業銀行第二位²⁵。通過與中信集團戰略協同合作，服務客戶水平得到進一步增強，獲得中國公募基金英華獎「2022年度成長性基金託管銀行」。年金業務保持穩健增長，職業年金累計中標中央國家機關事業單位及31個省、自治區、直轄市職業年金託管資格；企業年金託管規模1,363.86億元，穩居股份制商業銀行第二位²⁶。

跨境業務實現快速發展，QDII類跨境產品託管規模1,357.44億元，債券「南向通」業績指標排名三家託管清算行首位，合作客戶覆蓋銀行一級交易商、券商自營、QDII/RQDII全部三類「南向通」投資機構。獲評外匯交易中心2022年度跨境創新服務獎第一名。

報告期內，本行託管業務實現收入35.11億元。截至報告期末，託管規模突破13萬億里程碑，達到13.37萬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0,097.96億元。託管賬戶對存款撬動效應持續提升，報告期內帶動存款沉澱日均餘額3,456.72億元，其中託管賬戶一般性企業存款日均餘額909.00億元。資產託管業務獲評《亞洲銀行家》「最佳股份制託管銀行獎」。

2.7.1.3 風險管理

本行公司銀行業務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以推動高質量發展為主題，圍繞「優化結構、做強特色、做實基礎、提升效益」的整體目標，積極服務實體經濟，提高客戶綜合經營能力，完善銀行集團統一授信體系，重點強化客戶限額管理，防範授信集中度風險，實現公司業務高質量發展。

客戶層面，按照「嚴進深耕」的整體原則，全面挖掘戰略客戶價值。深度經營重點機構客戶，持續提升政府金融品牌形象。圍繞核心渠道，積極拓展中小微企業客群。

²⁴ 根據中國銀行業協會最新數據排名。

²⁵ 根據中國銀行業協會最新數據排名。

²⁶ 根據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最新數據排名。

區域層面，落實區域協調發展戰略目標，以京津冀協同發展、粵港澳大灣區建設、長江三角洲區域一體化發展等為引領，以長江經濟帶發展、黃河流域生態保護和高質量發展為依託，以農產品主產區、重點生態功能區為保障，推動共建「一帶一路」高質量發展，統籌西部、東北、中部、東部四大板塊發展，加快形成優勢互補高質量發展的區域經濟佈局。

行業層面，以國家政策導向為引領，堅持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積極順應新方向、搶佔新領域。持續加大對綠色金融、戰略性新興產業、高科技產業、鄉村振興、製造業等領域的信貸支持。積極做好對基礎設施建設、房地產、能源保供等領域的金融服務。以新經濟、新賽道為著力點，圍繞新能源鏈、高科技鏈、專精特新企業，加大客戶拓展力度。

業務層面，打造「價值普惠」，持續推進普惠業務高質量發展。強化對產業鏈供應鏈支持，全力搭建以資產池為核心的供應鏈生態。提升國際業務價值貢獻，做好企業跨境融資服務。加快資本市場業務發展，為客戶提供綜合融資服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公司類貸款(不含票據貼現)餘額22,993.9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691.37億元；不良貸款率1.71%，較上年末下降0.42個百分點。公司類貸款資產質量總體穩定。

2.7.2 零售銀行板塊

本行把握市場發展趨勢，堅持零售業務經營邏輯，通過做大客戶基礎、做強產品驅動、做優渠道勢能和提升服務體驗，為客戶提供「金融+非金融」綜合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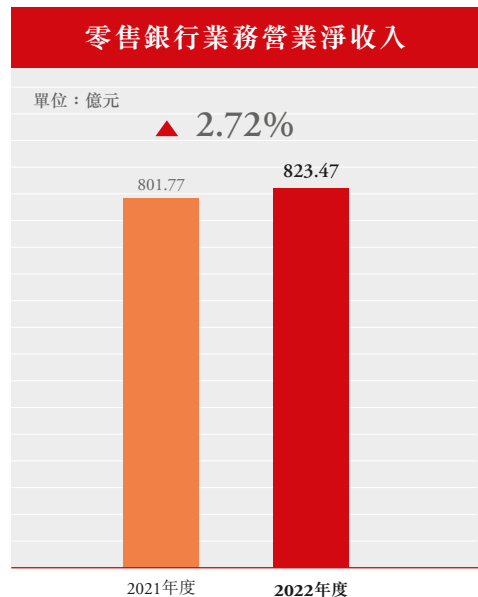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行零售銀行業務實現經營淨收入823.59億元，較上年增長2.72%，佔本行經營淨收入的41.64%；零售銀行非利息淨收入233.42億元，較上年增長4.34%，佔本行非利息淨收入的42.33%，較上年下降2.31個百分點。

2.7.2.1 客戶經營情況

本行持續提升客戶獲取和經營能力，推進零售經營體系深化，實現客戶規模持續增長。

客戶分層經營方面，深化客戶分層經營體系，依託「線下網點+線上手機APP」全渠道優勢，以專業分層服務能力，實現從大眾基礎客戶、富裕客戶、貴賓客戶到私行客戶的價值提升，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客戶數1.27億戶，較上年末增長6.31%。

針對大眾基礎客戶，充分運用線上渠道，將線上運營、遠程助理和AI營銷有機結合，實施垂直化、集約化經營，提升經營效能。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大眾基礎客戶1,576.70萬戶，較上年末增長6.32%。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針對富裕及貴賓客戶，推廣「財富顧問+遠程助理+理財經理」鐵三角經營模式，為理財經理減負、賦能，釋放財富客戶經營產出。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富裕及貴賓客戶397.18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0.86%。

針對私行客戶，以資產配置引領構建全策略、全品類產品體系；打造「私行客戶經理+投資顧問+產品經理」三位一體專業化隊伍；以「耀鑽陪伴計劃」為依託完善私行客戶經營服務體系；借助公私聯動「雲企會」、出國金融「少年行」等多元化渠道場景獲客勢能，實現客戶及管理資產規模穩步增長。截至報告期末，私人銀行客戶達6.68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0.81%。報告期內私行客戶管理資產(本行口徑)月日均餘額9,485.97億元，同比增長13.04%。

客戶分群經營方面，本行依託生態場景建設，面向出國²⁷、年長²⁸、商旅等重點客群，提供金融和非金融綜合服務，強化「有溫度」的零售銀行品牌形象。

針對出國金融客群，全面升級出國金融權益體系，重磅打造「出國金融EasyGo」會員體系。對普通會員、持卡會員和VIP會員配置差異化權益。針對旅遊客群，推出如意簽、簽證中心增值服務等優惠權益，完善簽證服務；針對留學客群，推出《2022出國留學藍皮書》，分析最新留學趨勢，提供規劃指導。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出國客群960.80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0.36%。

針對年長客群，進一步豐富服務內容、提升服務質量，整合「幸福專線」和「白金顧問」服務，推出「幸福+陪伴」、升級「幸福+俱樂部」線上服務平台。報告期內，本行聯合中國老年大學協會共同組織了年長客群特色活動「幸福家·爸媽才藝大賽」，促進了優質年長客群獲取和經營，進一步提升了本行「幸福+有溫度」的品牌影響力。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年長客群2,092.95萬戶，較上年末增長11.04%。

針對商旅客群，持續拓展「商旅+」生態體系，發行「中信銀行萬豪旅享家聯名信用卡」，結合出行需求的逐步恢復，升級「中信銀行國泰航空聯名信用卡」，為客戶提供高品質的旅行體驗，夯實業內商旅客群體系領先地位。截至報告期末，商旅客群有效客戶數1,577.10萬戶。

2.7.2.2 業務及產品情況

財富管理業務

本行積極應對市場變化、緊貼客戶需求、強化客戶關係，著力做大財富管理業務。

零售理財方面，本行積極落實監管新規要求，加速產品淨值化轉型，拓展頭部合作機構，為客戶擇優選擇產品。報告期內，本行與十家頭部理財公司達成代銷合作，代銷行外理財公司產品佔比10.23%，較年初提升5.41個百分點。截至報告期末，零售理財產品餘額1.19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27%。



27 出國客群指辦理過出國金融相關業務的客戶群體。

28 年長客群指年齡超過50歲(含)的客戶群體。

代銷基金方面，本行緊隨市場變化，以客戶盈利體驗為出發點，把握市場估值較低機會，為客戶配置定制化權益類基金，佈局未來增長機會。報告期內，推出9支定制化權益類產品，每支募集規模均位列市場同期同類產品前列。基金線上化運營效率大幅提升，全面升級手機銀行APP基金頻道場景、優化客戶體驗，基金頻道相關MAU²⁹較上年提升92.56%。

代銷保險方面，本行加大推動保險代銷力度，響應監管「回歸本源」轉型要求，持續優化業務結構。報告期內，本行累計代銷長期保障型保險規模較上年度增長55.25%，增速市場領先。

存款產品方面，本行在報告期內對各類存款產品在手機銀行、個人網銀等渠道上的購買流程進行了梳理和優化，在代發、信用卡等觸達渠道端為客戶提供存款產品配置選擇。同時，繼續推動支付結算產品場景化應用，推出面向履約擔保場景的「e管家」保證金業務、面向繳費場景的「新奧燃氣卡」業務，將場景拓展與獲客結合，沉澱結算性存款。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存款餘額11,592.7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912.53億元，增幅33.55%。

養老金融業務

中信銀行
幸福+ 養老

奶奶說：
好友閑坐，食一碗人間烟火
飲几杯人生起落
治愈你，也溫暖我

品質養老
誠選中信

养老可信，个人养老账户 65-75 配置优选

安心之道 新增稳健理财产品	稳健之道 新增养老理财产品
三年期 年利率：2.25%	养老产品A类 年化收益率 4.33%
二年期 年利率：2.05%	(业绩基准年化：3.08% R2-2022 9.30)
一年期 年利率：1.95%	高配专享：994

95558

让财富有温度

本行是國內最早推出年長客戶專屬服務的商業銀行之一，也是中國老齡協會戰略合作銀行。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幸福+」養老金融服務體系，不斷打磨「一個賬戶、一個賬本、一套產品、一套服務、一支隊伍、一個報告」的養老金融「六大支撐」服務能力，滿足客戶從「生存型養老」向「生活型養老」的轉型需求。

養老賬戶方面，本行首批獲得養老「第三支柱」資質，於2022年11月25日正式推出個人養老金資金賬戶開立和產品銷售等服務。憑借與中信證券、中信建投證券、華夏基金互通的個人養老金產品交易鏈路，實現個人養老金產品購買「全中信」服務的功能。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養老金賬戶30.25萬戶，賬戶累計繳存金額5.08億元，戶均繳存金額1,678.65元。

養老賬本方面，本行創新推出「幸福+」養老賬本，通過對基本養老金、企業／職業年金、個人養老金的全資產歸集整合，實現了三大支柱養老體系的統一視圖展示。同時，向客戶提供養老資產配置、電子社保卡和醫保電子憑證、養老規劃測算、投教陪伴等一站式養老金融服務。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幸福+」養老賬本用戶達111.27萬戶。

養老產品方面，本行加快豐富養老理財、基金、保險、儲蓄產品的後台系統功能建設，截至報告期末，上架養老目標基金、稅延型養老保險等養老金融產品120餘支，為客戶提供優質全面的養老金融服務。

養老服務方面，本行不斷升級「幸福+」年長客戶服務體系，圍繞「幸福+財富」「幸福+健康」「幸福+優惠」「幸福+學院」「幸福+舞台」「幸福+傳承」六大服務板塊，滿足年長客群個性化服務需求。同時，持續推動網點和手機銀行適老化改造，提升年長客戶線下線上服務體驗。

29 指訪問基金頻道相關頁面的用戶數。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養老隊伍方面，本行聯合清華大學啟動銀行業首個養老金融規劃人才培養項目，覆蓋1,380名一線優秀的理財經理，為客戶提供養老金融+非金融全生命週期服務和陪伴，帶動本行養老金融專業化服務能力的進一步提升。

養老報告方面，本行聯合華夏基金發佈《中國居民養老財富管理發展報告(2022)》。報告聚焦居民養老財富管理的現狀和金融市場供給，闡述了中信銀行養老財富管理的業務實踐，提出了預備養老、退休金融、適老服務以及全生命週期養老財富管理的路徑和策略，為全市場開展養老財富管理業務提供有益借鑒。

私人銀行業務

本行堅持全客戶、全產品、全渠道經營理念，聚焦新零售體系下的私行客戶分層經營，持續強化私行專業化體系建設。

報告期內，私行專業化服務團隊構建成型，客戶服務能力全方位提升。完成年初隊伍增配規劃，專職私行客戶經理人數較去年翻番，服務私行客戶管理資產人均增量超億元；深化「買方投顧」轉型，形成了AFP、CFP、CPB持證全覆蓋、人數超200人的投資顧問隊伍，成為「1+1+N」³⁰服務團隊中流砥柱。

私行客戶經營服務體系進一步升級，協同獲客勢能加速釋放。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完善對客「耀鑽陪伴計劃」，豐富階梯式差異化的「金融+非金融」綜合服務體系，圍繞私行客戶生命週期做深存量；協同獲客體系搭建成型，公私聯動「雲企會」品牌價值持續深化，出國金融「少年行」提供有溫度的子女教育服務，「鑽石團隊」與「無限秘書」協同營銷，共塑品牌價值，獲客產能持續釋放。



私行產品貨架不斷迭代完善。全策略、全品類產品體系有效滿足客戶資產配置需求，買方視角的大類資產投研體系升級重塑。特色大單品服務持續升級，發佈家族信託「人—家—企—社」綜合服務升級方案，落地本行首單慈善信託，創新型家族信託工具形成核心競爭力。報告期內，全權委託產品業績穩定，保有量超850億元，年銷量超660億元，同比增長近45%，市場口碑受到廣泛認可；家族信託產品保有量近550億元，年銷量超130億元，同比增長近30%。

私行服務渠道持續拓展和優化。本行以數字化轉型賦能財富管理，打造開放式、生態化私行業務服務平台，持續提升客戶線上化服務體驗；同時，線下屬地化服務能力進一步提升，私行中心屬地化佈局加速，擴展客戶服務外延，報告期內新批建17家私人銀行中心，完成170家私人銀行工作室掛牌。

30 指「支行端私人銀行客戶經理+分行端投資顧問+總行端專家資源庫」組成的私人銀行客戶營銷服務模式。

個人信貸業務



本行堅持「價值個貸」理念，堅持個貸業務是全行資產業務「壓艙石」定位，有序推動個人住房貸款、個人經營貸款、個人信用貸款三大主力產品平衡發展，支持實體經濟、民營經濟發展，助力居民消費升級。

個人住房貸款方面，本行繼續堅持「房子是用來住的，不是用來炒的」定位，因城施策，支持剛性和改善型住房需求，積極開展商業性個人住房貸款業務。個人經營貸款方面，持續優化產品政策及配套功能，增加小微企業信貸供給，加強和改進小微企業金融服務能力，持續推動建立金融服務小微企業敢貸願貸能貸會貸長效機制。個人消費貸款方面，堅持「自主場景、自主風控、自主產品」的發展原則，持續優化消費貸產品營銷能力。在聚焦優質主力客群的同時，不斷加強產品創新與應用場景相融合，做大「汽車消費」「安居」

等優質場景產品的升級與應用，為客戶提供全方位、便捷高效的線上化自助型融資服務。

報告期內，本行成功上線新一代個人信貸系統「鯤鵬系統」。鯤鵬系統實現了業務高質量發展與科技專業賦能的深度結合，是目前業內領先的零售資產業務綜合性數字化平台。

截至報告期末，個人貸款(不含信用卡)餘額15,535.4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759.17億元，增幅5.14%；商業性個人住房貸款餘額9,440.8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11億元，增幅0.04%。

信用卡業務

本行信用卡業務積極踐行「新零售」發展戰略，以合規經營和風險防控為前提，充分發揮信用卡作為金融供給側和消費需求側「連接器」的作用，為消費勢能的持續釋放注入新動力，增進廣大消費者的獲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打造「有溫度的信用卡」，不斷為客戶和社會創造價值。



本行持續深化獲客與經營，多措並舉促進消費。圍繞細分客群及客戶生命週期，通過關鍵觸點管理提升客戶活躍和交易，升級打造「99365」³¹品牌活動增強客戶粘性。積極拓展商旅、互聯網、新能源汽車等場景佈局，發行「中信銀行萬豪旅享家聯名信用卡」，深化與支付寶、財付通、京東等平台合作，推出首款新能源車主專屬信用卡「中信銀行i車信用卡」及購車分期產品，完善動卡空間APP「友車」經營平台。強化消費分期的客群滲透，賬單分期規模創歷史新高；積極佈局家裝、購車等消費場景，上線「中信銀行圓夢卡」，進一步打開消費分期增量空間。持續優化年費經營策略，保持年費收入領先優勢，同時不斷深化增值業務會員模式經營，持續擴大中間收入來源。

31 指「9分享看」「9分享兌」「精彩365」。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本行不斷夯實數字化智能建設，以持續提升服務及經營能力。運營方面，深化綜合運營平台建設，整合AI智能輔助技術應用，強化「人機協同」作業模式應用，實現坐席綜合服務效能提升10%以上；營銷方面，依託AI技術及客戶營銷模型，構建覆蓋全量客戶的畫像標籤，基於5G全IP服務平台，開展千人千面精準營銷，提升服務及營銷效能20%；創新方面，基於VR和AI技術，在動卡空間APP內構建沉浸式3D場館「動卡元空間」，打造構建數字時代信用卡智慧生活新體驗。

本行積極履行社會責任，踐行金融為民職責。支持綠色金融創新，業內率先上線個人碳減排賬戶－「中信碳賬戶」，實現中信銀行手機銀行與動卡空間雙APP登錄，積極推動綠色低碳理念融入消費者生活。截至報告期末，中信碳賬戶累計開戶量達68.10萬戶，累計減排536.52噸。以教育幫扶助鄉村振興，發行「中信銀行公益信用卡」，升級「愛信賬戶3.0版」，「愛·信·匯」公益平台累計在全國28個省市自治區的學校捐贈200間「夢想中心」多媒體教室及配套課程。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卡累計發卡10,660.29萬張，較上年末增長5.21%；信用卡貸款餘額5,104.67億元。報告期內，信用卡交易量27,922.63億元，同比增長0.44%；實現信用卡業務收入598.23億元，同比增長1.18%。



代發業務

本行深入推進公私聯動，戰略性推動代發業務發展。結合公司客戶的經營策略，不斷提升公司客戶的代發覆蓋。以企業發薪場景為核心，連接「智能人事」「一鍵報稅」等場景，持續建設「開薪易」開放代發平台，打造企業人事與財務數字化轉型的必備工具。同時，整合優質資源，豐富代發客群產品線，優化業務辦理體驗，通過線下「幸福工會」進企服務、線上代發客群專區運營，提升企業與員工服務滿意度。

2.7.2.3 風險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零售銀行業務按照「做大零售業務，持續釋放價值貢獻」的戰略目標，加大個貸投放，提升服務品質，以防範化解風險、支持業務發展為目標，持續提升風險精細化管理水平。

個貸業務風險管理

本行依託新個貸系統，持續強化風險體制機制建設，全面推進個貸數字化轉型，構建可持續發展能力。

貸前，繼續優化渠道管理，深化實施業務准入差異化管理策略。在前台營銷、渠道准入、持續評價、渠道退出等方面，對合作渠道進行全週期閉環管理；根據各區域經濟活躍度、風險管理能力等，修訂完善差異化受理標準。貸中，持續加強信用風險、欺詐風險的識別、監控與管理，持續完善集中運營模式建設。加快構建智能化風控體系，完成個人線上信用類貸款統一授信策略體系及個貸客戶星級評價體系；完善量化風險監控及重檢體系，從產品、區域、合作渠道等維度進行風險監測和分析，持續優化模型和策略的開發、監控、分析、迭代的閉環運行機制；完成總行級審批運營支撐平台搭建，實現對各環節本身、各環節之間的標準化、規範化、精細化管理，集中化審批運營體系效能逐步顯現。貸後，加強貸後管控、完善預警機制。通過創建智能風控貸後預警平台，充分應用內外數據，不斷豐富風險監控預警規則，涵蓋合規風險、信用風險、欺詐風險等多個維度，持續迭代個貸風險預警管理體系。

面對房地產市場風險暴露等不利因素，本行積極應對、多措並舉，個貸資產質量整體保持在合理水平。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個人貸款(不含信用卡)不良餘額111.0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3.35億元，不良率0.71%，較上年末上升0.05個百分點。

信用卡業務風險管理

本行信用卡業務堅持全流程風險管理理念，持續強化風險管理建設，敏捷迭代風險模型提升精準施策能力，強化授信資源優化配置，調優客群與資產結構。

本行依託新技術精進數據挖掘和風險識別能力，持續迭代風險模型，提升客戶風險識別度；不斷優化客群結構和資產結構，提升客群細分下的精準授信管理能力；強化資金用途管控和欺詐風險防範，推動涉賭涉詐聯防聯控工作，有效識別化解和防範信用卡風險，促進信用卡業務經營健康發展；加大不良資產清收處置力度，聚焦實質不良清收，提升不良處置成效。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信用卡不良貸款餘額105.20億元，較上年末上升8.70億元；不良率2.06%，較上年末上升0.23個百分點，信用卡資產質量整體保持平穩。

2.7.3 金融市場板塊

面對匯利率市場波動劇烈、各類資產收益持續下行，市場信用風險仍在暴露等挑戰，本行金融市場板塊緊跟國家政策方向、主動履行社會責任，以「342強核行動」為指引，通過加強市場研判、優化資負結構、強化交易能力、深化同業客戶一體化經營等措施，促進經營業績穩步提升。

報告期內，本行金融市場板塊實現經營淨收入253.82億元，較上年上升20.95%，佔本行經營淨收入的12.83%，其中金融市場非利息淨收入184.64億元，較上年增長40.43%，佔本行非利息淨收入33.48%，較上年上升7.25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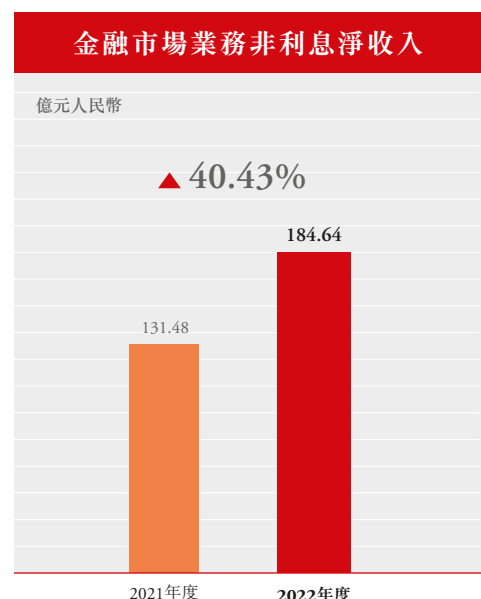
2.7.3.1 客戶經營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在分區域分類分層客戶經營基礎上，探索構建產品中心、客戶團隊、總分行矩陣式銷售模式，升級同業客戶一體化深度經營體系，高效助力中信集團協同與本行強核發展。發揮中信集團協同效應，輸出金融市場板塊投資交易專業能力，構建證券基金、要素市場、城農商行網絡經營生態，形成本行金融市場領域差異化競爭優勢。

2.7.3.2 業務及產品情況

金融同業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金融同業條線積極克服經濟下行壓力增大、同業競爭日益激烈等不利因素，在嚴控市場風險的基礎上，優化投資策略，深化客戶經營，調整業務結構，經營業績持續向好。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本行加大服務實體經濟力度，辦理票據直貼13,972.49億元，服務對公企業14,331戶，其中服務小微企業9,634戶，佔比67.22%。票據再貼現日均餘額達565.76億元，較上年度增長39.78%，為實體經濟持續提供低成本融資渠道。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票據資產餘額5,121.3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9.84%。

本行「中信同業+」平台持續深化同業客戶一體化經營，以科技數據為驅動，服務客戶能力大幅提升。報告期內線上業務量突破萬億大關，達10,748.95億元，較上年度增加4,198.27億元，增幅64.09%；交易品種達12種，成為同業客戶經營、集團協同、線上線下業務融合的重要載體。同時，本行繼續深化科技賦能，推進同業業務管理信息平台建設，推動業務管理數字化、線上化和移動化，強化精細化管理，提升業務效率；有效借助科技手段，著力提升基於系統的同業業務風險防控能力，有效防範操作風險、道德風險。



金融市場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金融市場業務貫徹輕型發展理念，堅持提質增效，發揮專業優勢，強核交易能力，提升收益水平，持續推動金融市場業務轉型和可持續發展。

外匯業務積極履行做市商職責，不斷拓展創新業務產品，助力企業做好匯率風險防範。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向銀行間外匯市場提供流動性，做市交易量22,511.77億美元，做市排名保持市場前列；堅持金融服務實體經濟，引導客戶樹立匯率風險中性理念；持續加強服務實體經濟匯率風險管理的能力建設，不斷豐富相關產品體系，達成境內首筆代客美式和亞式人民幣外匯期權，為客戶提供靈活且與其風險承受能力相適應的匯率風險管理解決方案。

債券業務執行全行資產負債安排，切實履行金融服務實體經濟職責、服務客戶綜合融資功能，積極參與債券市場投資交易。履行國債承銷商職責，綜合運用承銷、投資、交易支持國債發行，報告期內承銷份額穩居市場前列；發揮金融服務實體經濟的作用，支持地方政府穩投資、擴內需，加大地方政府債投資力度，支持客戶綠色債券融資，並持續開展綠色債券和鄉村振興債券雙邊、請求等做市報價，為市場提供定價基準及流動性支持；順應人民幣國際化趨勢，積極貫徹落實債券市場互聯互通機制，持續助力債券市場高質量開放。同時落實本行輕資本轉型戰略，主動優化資產結構，踐行流轉經營理念，加強資產專業化經營，深度研判市場走勢，增強市場機會把握能力，豐富業務模式和投資策略，穩步提升投資回報。

貨幣市場業務大力開展債券回購、同業拆借等資金交易，積極支持非銀行金融機構、中小商業銀行等交易主體的短期融資需求，有序擴大交易對手範圍，落實同業客戶一體化戰略，主動參與市場交易機制創新建設，不斷拓展多元化資金融通渠道，進一步夯實本行貨幣市場核心交易商地位。報告期內，人民幣貨幣市場業務交易量28.14萬億元，同比增長12.98%，人民幣同業存單發行量累計達7,626.30億元。

貴金屬業務積極支持產業鏈實體企業用金需求，為客戶提供專業化的貴金屬租借及倉單交易服務，黃金租借規模穩步增長；切實履行黃金詢價做市商職能，持續為市場提供流動性，進一步擴大貴金屬做市範圍；及時把握市場趨勢，加大價差交易波段操作力度，不斷拓展多元化交易策略，穩步開展黃金進口業務。報告期內，本行獲得上海黃金交易所首批國際板黃金做市商資格，黃金詢價做市規模穩居市場第一梯隊。

資產管理業務

本行資產管理業務以客戶為中心，以穩健風格的固收產品為經營重心，同時積極佈局中長期限固收+產品，服務廣大居民多元化投資需求。借助中信集團金融全牌照和產業多元化優勢，健全總分聯動業務機制，充分發揮協同優勢，提升產品創設能力，建立了覆蓋全市場、全資產、全渠道、全天候的產品體系，為客戶提供豐富的財富管理工具和綜合金融服務。

報告期內，得益於新產品規模大幅提升帶動影響，實現理財業務收入77.90億元，較上年增長13.19%。

2.7.3.3 風險管理

金融市場業務

本行持續跟蹤境內外宏觀經濟形勢，深入分析貨幣、財政和行業政策走向，把握金融市場行情，不斷深化完善多層次、多維度的信用評價體系，優化投後監測、預警、處置等管理機制，加強信用類債券風險防控，報告期內債券投資信用資質整體優良。

資產管理業務

報告期內，本行進一步優化管理業務全面風險管理模式，持續完善風險管理體系。業務層面，通過建立合規審核機制、定期重檢工作流程、梳理工作崗位職責以及全網掃描輿情信息等措施，建立起有效的內部控制機制，合理控制合規風險、操作風險、聲譽風險，防範上述風險對本行利益的損害。產品層面，通過開展壓力測試評估、分析產品資產結構，合理控制產品運作過程中面臨的流動性風險；通過風險限額的事前、事中管控機制，實現對各類風險限額的系統剛控；優化理財產品風險等級評價標準，做好投資者適當性管理，確保理財產品的運作符合產品說明書的約定。資產層面，重點關注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一方面密切關注市場變化，在使用好情景分析等工具的基礎上做好市場風險管理；另一方面通過事前調查、事中審查、事後調查等工作，做好資產的全生命週期管理，合理控制信用風險。通過對資產相關風險的有效預判，提示相關風險對理財產品淨值造成的影響。

2.7.4 分銷渠道

2.7.4.1 線上渠道

中信銀行APP

報告期內，本行聚焦財富管理業務，升級中信銀行APP 9.0版，支撐全行零售客戶分層分群的精細化經營，向客戶提供「千人千面、與我有關」的個性化、專屬化使用體驗；聯動合作機構，進一步深化財富開放生態建設，引入多家基金公司、理財子公司、中信百信銀行入駐開放財富平台幸福號，通過全流程的智能財富陪伴，服務用戶超3.60億人次。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銀行APP線上月活用戶³²達3,274.73萬戶；報告期內，手機銀行APP實現交易金額達12.74萬億元，同比增長6.99%。



32 指当月打開手機銀行APP與動卡空間APP的用戶數。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遠程客戶經營服務

本行加快升級遠程客服經營能力，強化AI能力對外輸出，推動文本應答機器人和語音外呼機器人應用、上線智能質檢和APP斷點商機，賦能遠程坐席業務經營。同時通過萃取調優對客話術，滿足和改善客戶體驗，提升遠程渠道營銷精準度和產能貢獻。報告期內，遠程外呼覆蓋客戶數1,067.55萬戶，同比增長30.24%。

企業微信

本行加大企業微信推廣應用力度，強化與客戶的長期緊密聯繫。截至報告期末，企業微信客戶添加量突破500萬戶，達到528.45萬戶，同比增長74.07%。通過企業微信渠道實現客戶有效聯繫，AUM年日均餘額穩步提升，戶均增長8.81萬元。

開放銀行

本行持續推進開放銀行及生態場景建設。通過標準化、模塊化、輕型化的技術對接方案(包括但不限於API、SDK、H5、小程序)，將金融/非金融服務嵌入三方合作場景中，並引入三方服務入駐，以支撐零售、普惠金融、對公等特色產品服務的快速輸出及外部合作平台資源的高效引入。截至報告期末，通過標準化產品服務組件與行業共建賬戶、支付、繳費等場景超1.8萬個，服務用戶超2,869萬人次，累計資金交易超4,317億元，榮獲《亞洲銀行家》2022年度「中國最佳API和開放銀行項目」。

2.7.4.2 線下渠道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已在中國境內153個大中城市設立營業網點1,428家，其中一級(直屬)分行營業部37家，二級分行營業部125家，支行1,266家(含社區/小微支行35家)，設有自助銀行1,542家(含在行式和離行式)，自助設備4,967台，智慧櫃檯9,197個(含立式智慧櫃檯3,085個)，形成了由綜合網點、精品網點、社區/小微網點、離行式自助網點組成的多樣化網點業態。在分支機構已初步覆蓋中國境內大中城市的基礎上，本行境內分支機構的設立重點向優化佈局和提升效能轉變，網點建設資源向北京、上海、廣州、深圳、杭州、南京等發達城市和地區傾斜。同時，積極響應國家「十四五」規劃，加大重點地區網點佈局和服務覆蓋，支持自貿區、特區、新區、綜改區、高新區、共同富裕示範區等重點地區經濟發展。

境外機構方面，本行附屬公司中信銀行(國際)在香港、澳門、紐約、洛杉磯、新加坡和中國內地設有31家營業網點和2家商務中心。信銀投資在香港和境內設有3家子公司。阿爾金銀行在哈薩克斯坦設有7家營業網點和1家私人銀行中心。報告期內，本行按照《中信銀行2021-2022年海外發展規劃》，持續完善境外機構人力資源、業務、系統、授權、考核等管理體系，穩步推動悉尼代表處升格和香港分行申設籌建工作。

2.7.4.3 境外分行業務

倫敦分行是本行第一家直屬境外分行，於2019年6月21日正式開業，開展批發銀行業務，為客戶提供存款、貸款（包括雙邊貸款、銀團貸款、貿易融資、跨境併購融資等）、代客即期外匯交易、貨幣市場交易、衍生產品交易、離岸人民幣交易、債券投資交易等金融市場業務，以及跨境人民幣支付結算等金融服務。

報告期內，倫敦分行根據宏觀經濟形勢和國際地緣政治形勢，不斷加強風險管控和合規管理，深化境內外業務協同合作，充分發揮EMEA融資中心職能，擴大與集團內境外子公司在綜合服務領域的合作，報告期內累計發放各類貸款8.49億美元；不斷拓寬融資渠道，全年累計發行同業存單約合37.38億美元；在歐洲交易時段承接總行外匯交易業務，為客戶提供全時段高效便捷的外匯交易服務；積極履行銀行間外匯市場做市職能，為市場提供連續雙向報價，代理總行外匯交易全年累計交易量達263.40億美元。

截至報告期末，倫敦分行總資產達到32.05億美元，較上年末增長8.63%。報告期內，受貸款規模增長及外匯市場行情利好等因素影響，實現營業收入3,989.72萬美元，較上年同期增長93.00%，淨利潤1,602.79萬美元，較上年同期增長606.17%。

2.7.5 子公司及合營公司業務

2.7.5.1 中信國金

中信國金於1924年在香港註冊成立，1986年6月由中信集團收購，2002年收購當時的香港華人銀行有限公司後重組成為投資控股公司，現為本行全資子公司，已發行股本為75.03億港元。中信國金是本行開展境外業務的主要平台，業務範圍涵蓋商業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業務，商業銀行業務主要通過控股的中信銀行（國際）（持股比例75%）開展，非銀行金融業務則主要通過中信國際資產（持股比例46%）開展。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國金共有在職員工2,601人，無公司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中信國金總資產4,516.09億港元，較上年末增長8.05%，淨資產595.54億港元，較上年末增長8.94%。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22.37億港元，同比增長8.94%。

中信銀行（國際）。中信銀行（國際）是一家扎根香港的綜合性商業銀行，在4C³³戰略執行框架下，全面融入中信集團生態體系，與集團成員積極聯動，全面提升綜合服務能力和市場競爭力。面對充滿挑戰的經營環境，中信銀行（國際）積極推進業務，深耕客戶，努力發揮核心產品的競爭優勢，業務取得了紮實進展。在香港及澳門銀團貸款市場排名位列牽頭行及簿記行前四名³⁴，在「債券通評獎」中榮獲「北向通優秀投資者（商業銀行類）」及「一級市場創新獎」，贏得市場高度認可。中信銀行（國際）推動客戶結構優化，高淨值個人客戶數較上年末增長20.86%，其中私人客戶及CITICdiamond³⁵客戶較上年末分別增長18.90%和32.11%，為未來業務增長奠定基礎。中信銀行（國際）持續推動金融科技轉型，報告期內移動銀行服務旗艦平台「inMotion動感銀行」推出多項新功能並優化現有流程，客戶數量較上年同期增長39.53%，交易量較上年增長43.40%。

33 指文化為本(Culture)、客戶為尊(Customer)、多方聯動(Collaboration)和科技引領(Cyberspace)。

34 根據路孚特發佈的排名。

35 指資產管理規模達HK\$4百萬或以上的客戶。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銀行(國際)已發行股本為184.04億港元，總資產4,491.70億港元，較上年末增長8.13%，淨資產546.94億港元，較上年末增長9.86%。報告期內，實現經營收入84.06億港元，實現淨利潤22.53億港元，分別較上年度增長2.53%和5.86%。

中信國際資產。中信國際資產是一家跨境資產管理公司，以私募股權投資及資產管理為主營業務。報告期內，中信國際資產執行「控風險、提收益、降成本、減層級」的策略，加強項目及平台公司管理，有序退出並加大債權項目的清收力度，同時，繼續加強費用管控，推動組織優化，持續提升團隊運營效率，降低經營成本，提升收益。

2.7.5.2 信銀投資

信銀投資於1984年在香港註冊成立，是本行在境外設立的控股子公司。信銀投資註冊資本為18.89億港元，其中本行持股99.05%，中信銀行(國際)持股0.95%³⁶。經營範圍主要包括貸款業務(持有香港放債人牌照)、投資業務(主要包括債券投資、基金投資、股票投資和長期股權投資等)，並通過旗下子公司開展境外投行類牌照業務及境內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業務等。

信銀投資作為本行海外投行平台，以打造「服務母行、賦能強大、輕型發展、績效優異」的全能海外投行為發展願景。報告期內，信銀投資持續推進營銷服務體系建設，完善產品鏈和業務策略，不斷深化境外投行牌照業務體系能力建設，加快打造境外資產管理中心。債券承銷業務大幅增長，報告期內落地143單，總單數為上年同期的1.19倍。主動資產管理業務規模持續擴大，產品服務種類不斷豐富，重點渠道及客戶建設穩步推進。業務表現得到市場肯定，債券承銷方面首次進入中資美元債承銷商全榜單前12名³⁷，排名創歷史新高，市場影響力大幅提升。報告期內成功發行2.7億美元中長期私募債券，負債結構得到進一步優化。

截至報告期末，信銀投資共有在職員工841人，公司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1人。信銀投資總資產折合人民幣316.6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8.13%；歸母淨資產折合人民幣47.7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31%。資產管理規模折合人民幣744.8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8.08%。報告期內，受資本市場及資產價格波動影響，實現歸母淨利潤折合人民幣3.71億元。

2.7.5.3 中信金租

中信金租於2015年4月成立，註冊資本40億元，由本行獨資設立。作為本行服務實體經濟的重要戰略佈局，中信金租科學統籌風險防控和經營管理，在穩中求優、穩中求快中主動擔當、積極作為，2022年業務投放在逆勢中創五年來新高，實現經營效益穩步增長、運行質量有效改善、社會責任全面彰顯，交出了一份靚麗的成績單。

36 經監管機構批准，信銀投資回購併註銷中信銀行(國際)所持有的0.95%股權，該項股權變更於2023年3月3日正式完成。股權變更後信銀投資成為本行全資子公司。

37 根據WST Pro/SereS中資美元債平台總承銷金額排名。

報告期內，中信金租立足租賃本源，以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為目標，服務實體經濟能力顯著提升。堅持金融助企、穩企、惠企，推出32條一攬子政策，大力支持製造業、專精特新等國家重點扶持產業，出台《關於加強中小客群授信建設的方案》，多舉措保障中小客群建設，全年製造業新增投放48.79億元，同比增長71.86%。落地中小客群34戶，落地金額17.92億元，讓金融資源直通廣大非公有制經濟客戶。

中信金租積極響應國家支持綠色發展和鄉村振興的號召，通過對公零售雙輪驅動，推動綠色租賃高質量發展。報告期內，堅定不移推進光伏和風電集中式電站建設，秉承「讓金融服務普惠千家萬戶」理念，推出鄉村戶用分佈式光伏零售租賃業務，借助數字化轉型，量身定制「信租e民」光伏融資租賃管理系統，服務農戶4,325戶。著力構建「風、光、水、儲、氫」五位一體能源體系，實現儲能和氫能業務新突破，報告期內落地項目金額達3.08億元。



報告期內，中信金租成功上線乘用車系統，實現了車輛從生產到銷售到相關服務整個產業鏈的全流程金融支持。獲批設立項目公司(SPV)資格，圍繞打造海洋強國、製造強國的國家戰略推進船舶業務，與行業龍頭企業合作落地船舶租賃21艘，形成不同船型資產組合配置、多幣種業務兼具的船舶租賃服務體系。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金租共有在職員工159人，無公司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中信金租總資產507.82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68%；淨資產72.9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0.76%。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淨收入18.15億元，同比增長8.35%；淨利潤7.08億元，同比上升156.56%；淨資產收益率(ROE)為10.21%，資產回報率(ROA)為1.38%，撥貸比為4.01%，資本充足率為13.34%。

2.7.5.4 信銀理財

信銀理財於2020年7月1日在上海註冊成立，註冊資本為50億元。信銀理財為本行全資子公司，經營範圍主要包括理財產品發行，對受托的投資者財產進行投資和管理，理財顧問和諮詢服務等。

關於報告期內開展的資產管理業務相關介紹，請參見本章「2.6資本市場關注的重點問題」中資產管理專題，以及「2.7.3金融市場板塊」中資產管理業務部分介紹。

截至報告期末，信銀理財共有在職員工411人，無公司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總資產103.40億元，淨資產94.49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淨收入35.53億元，實現淨利潤20.48億元，分別較上年度增長16.88%和13.40%，淨資產收益率(ROE)為24.31%，資產負債率為8.61%。

2.7.5.5 中信百信銀行

中信百信銀行是本行與福建百度博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聯合發起設立的國內首家獨立法人直銷銀行，於2017年11月18日正式開業，本行持有中信百信銀行的股份為65.70%。



報告期內，中信百信銀行積極踐行黨中央、國務院「穩住經濟大盤」決策部署，出台六大類21項舉措助企紓困，為穩經濟大盤貢獻百信力量；深入踐行開放銀行發展模式，持續聚焦綠色普惠金融服務，創新落地全國首單「數字人民幣+票據貼現+綠色金融」業務，「京綠通」專項再貼現存量規模位居市場前列；助力國家糧食安全戰略，

深入服務農業產業鏈，全力支持三農產業發展；成功發行互聯網銀行首筆二級資本債，率先落地市場首單平層個人消費貸銀登收益權項目；依託股東協同資源稟賦，深耕股東場景生態，共同推進科技創新，有效釋放股東協同發展動能；積極探索金融科技前沿領域，上線數字營業廳，全力打造未來銀行新範式，連續3次入選人民銀行金融科技監管沙箱，連續5年榮獲畢馬威中國領先金融科技50強。

報告期內，中信百信銀行持續優化資產負債結構，大力推動渠道建設，不斷加強智能風控能力，穩步推進精細化用戶運營，綜合實力和市場競爭力持續提升。截至報告期末，共有在職員工934人，總資產969.2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2.06%；總負債894.8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3.26%；淨資產74.35億元。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淨收入39.68億元，同比增長32.35%；淨利潤6.56億元，同比增加3.93億元。連續4年獲得聯合資信評估有限公司AAA主體長期信用評級，2022年獲評《亞洲銀行家》全球純數字銀行排名第12位、國內排名第3位。

2.7.5.6 阿爾金銀行

阿爾金銀行前身為1998年匯豐銀行在哈薩克斯坦設立的分支機構，2014年11月由當地最大商業銀行哈薩克斯坦人民銀行全資收購。2018年4月24日，本行完成對阿爾金銀行多數股權的收購工作，目前本行持有阿爾金銀行的股份為50.1%。

報告期內，面對嚴峻的外部經營環境，阿爾金銀行頂住外部嚴峻壓力，準確把握變局帶來的市場機遇，經營發展取得新突破，財務業績創新高，資產質量保持穩定，為股東交出了一份較好的成績單。受益於外匯市場帶來的業務機會，報告期內實現非利息收入116.50億堅戈³⁸，同比增幅192.70%。阿爾金銀行充分發揮與本行的協同優勢，與長沙、鄭州、南京、青島、蘭州等分行以及中信銀行（國際）、信銀投資等境外機構加強協同合作，報告期內新增數十餘家中資企業賬戶開立，跨境業務營銷取得新進展。同時不斷創新遠期匯率管理產品，為「一帶一路」中資企業客戶提供更加全方位的金融服務。國際評級機構惠譽確認阿爾金銀行長期發行人違約評級為BBB - 級別，長期展望為穩定，同時銀行生存能力評級為bb，阿爾金銀行國際評級繼續保持穩定。

38 2022年12月31日，堅戈兌人民幣匯率為1：0.014923501。

截至報告期末，阿爾金銀行股本70.50億堅戈，總資產9,797.48億堅戈，淨資產949.36億堅戈。報告期內，實現營業淨收入462.76億堅戈，實現淨利潤242.70億堅戈，總資產回報率(ROA)為2.91%，淨資產收益率(ROE)為29.30%。

2.7.5.7 臨安中信村鎮銀行

臨安中信村鎮銀行位於浙江省杭州市臨安區，註冊資本為2億元，其中本行持股佔比51%，其他12家企業持股佔比49%，主要經營一般性商業銀行業務，2012年1月9日開始對外營業。

報告期內，村鎮銀行繼續深化「三服務」³⁹「金融聯絡員」等鄉村振興金融服務活動。由行領導帶隊進社區、進市場、進園區，深入走村串戶，對小微企業集聚區、農貿市場、社區等開展走訪。報告期內，新拓展小微企業客戶35戶，為民營和小微企業解決授信需求5.21億元。村鎮銀行戶均貸款、500萬元以上貸款佔比等指標持續優化。截至報告期末，戶均貸款餘額52.40萬元，較上年末下降3.86萬元；500萬元以上貸款佔比10.97%，較上年末下降2.99個百分點。

報告期內，村鎮銀行積極支持實體經濟，踐行普惠金融、鄉村振興戰略，加大「兩增兩控」⁴⁰信貸業務的投放，截至報告期末，涉農貸款餘額10.78億元，較上年末下降5.01%；小微企業貸款餘額14.8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06%；農戶和小微企業貸款合計佔比93.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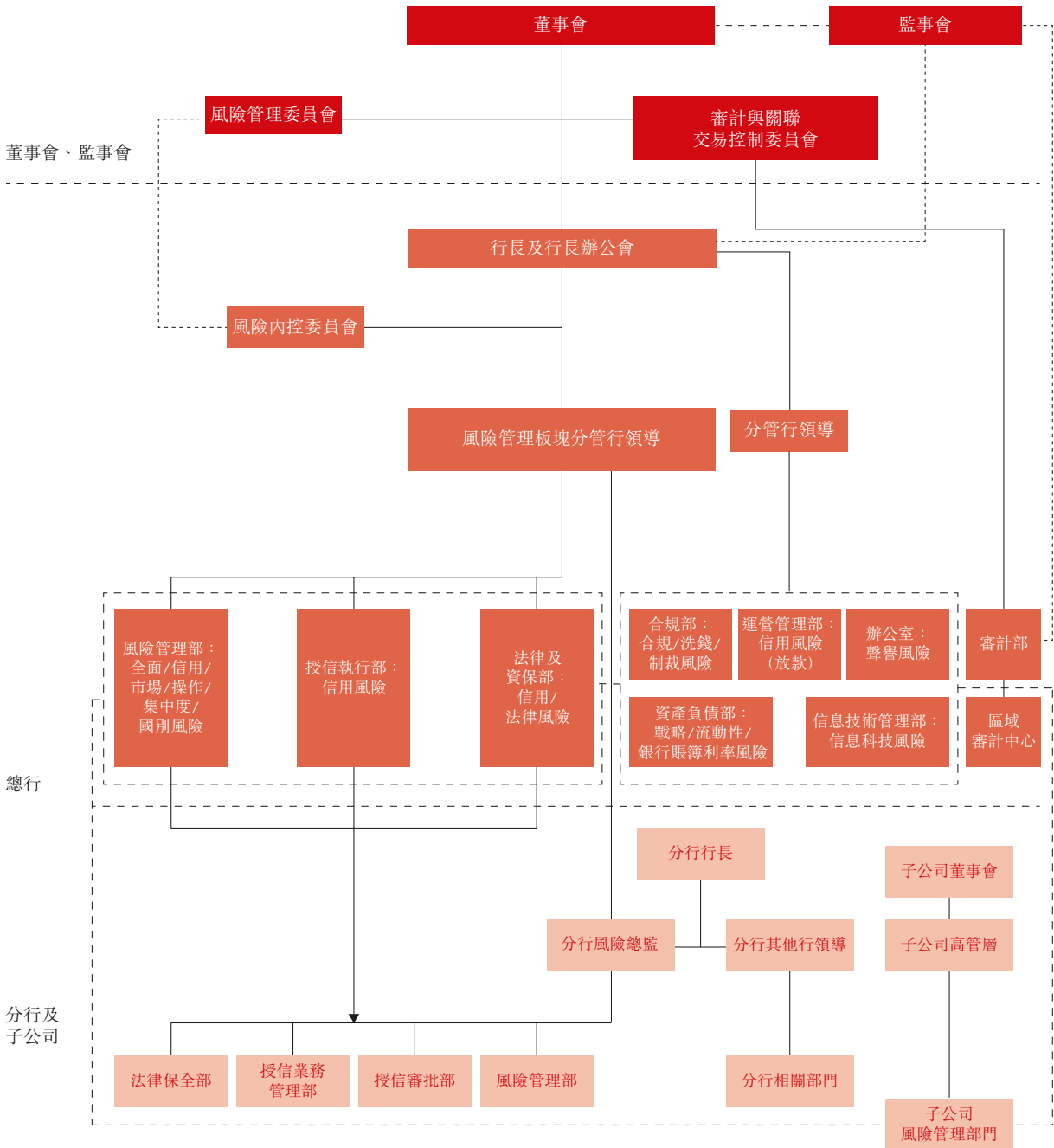
截至報告期末，臨安中信村鎮銀行共有在職員工58人，總資產23.8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90%；淨資產4.0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9.33%；客戶存款餘額18.1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8.69%；各項貸款餘額19.01億元，較上年末增長2.00%；資本充足率24.37%，撥備覆蓋率492.27%，撥貸比4.45%。報告期內，實現淨利潤0.46億元。

39 指服務企業、服務群眾、服務基層。

40 根據國務院《推進普惠金融發展規劃》(2016-2020年)，「兩增」小微企業貸款同比增速不低於各項貸款的同比增速，貸款戶數不低於上年同期水平。「兩控」指合理控制小微企業貸款資產質量水平和貸款綜合成本。

2.8 風險管理

2.8.1 風險管理架構



2.8.2 風險管理體系和風險管理技術

報告期內，本行貫徹落實國家相關決策部署，統籌推進穩增長、保民生、防風險各項工作，助力穩經濟大盤，全力穩資產質量，有力穩業務運行。持續完善風險管理體系，有效傳導穩健的風險偏好，不斷深化風險合規文化。強化統一授信管理，加強區域和客戶集中度管控。改革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實現審批—貸後—重檢的一體化、問題資產管理和清收處置一體化。持續深化審批體系改革，全面落地專職審批人制，完善審查審批標準，提升全流程審批效率，在堅守風險底線的前提下釋放經營機構活力。持續推進貸後管理轉型，深入開展重點領域差異化管理和分類監測。深化特殊資產經營平台搭建，多個大額風險項目化解工作取得積極進展，集團協同處置實現「多方共贏」。加強風險管理專業隊伍建設，提升全行風險管理水平。

本行強化全行數字風控統籌，持續提升風險管理技術研發能力，深化大數據、人工智能技術的多層次應用。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提升個人信貸、汽車金融、普惠金融、交易銀行、國際業務等線上化業務的風控能力，推進大數據風險預警。持續建設全面風險智慧管理平台，實現信用、市場、操作三大風險系統功能集成，支持客戶准入、貸後管理等信貸流程數字風控工具應用，賦能總分行業務發展。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執行中國銀保監會《商業銀行大額風險暴露管理辦法》等相關規定，在全面風險管理框架下積極開展大額風險暴露管理各項工作，持續完善大額風險暴露管理制度體系，優化管理信息系統，加強數據治理，提升數據質量，有序開展統計監測和監管報送。報告期內，本行大額風險暴露各項指標均符合監管限額要求。

2.8.3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未按照約定履行義務，從而使銀行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信用風險主要來自於各類授信業務，包括但不限於貸款、擔保、承兌、貸款承諾等表內外授信業務，銀行賬戶債券投資、衍生產品交易等業務，以及結構化融資、融資性理財等包含信用風險的其他業務。本行以保持資產質量穩定，提升優質客戶佔比為整體經營目標，以服務實體經濟、防範風險為指導方針，不斷優化授信結構，提升綜合金融服務能力，強化授信全流程管理，防範系統性風險，將信用風險控制在本行可以承受的範圍內。關於本行報告期內各業務信用風險管理情況，請參見本章「業務綜述」相關內容。關於本行信用風險資產組合緩釋後風險暴露情況、信用風險資本計量情況，請參見本行發佈的《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資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報告》。

報告期內，為積極適應市場發展形勢和政策環境變化，本行多措並舉以提升授信後管理、押品管理的能力與水平。

加強貸投後管理體系機制建設。做實公司授信客戶分類管理，引導全行開展前瞻性主動壓退，防控新增風險，優化信貸資產結構；強化貸投後管理和風險監測機制建設，對重點客戶和資產組合實施差異化貸後檢查，分層分類開展風險監測；推動風險預警管理體系升級，制定完善法人客戶預警管理制度，構建集團客戶預警管理機制，優化預警業務流程，提高風險識別的前瞻性和有效性。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持續推進貸投後管理數字化轉型。加強外部風險數據應用，豐富線上預警策略規則；借助系統自動推送提示，實現內部風險信息跨機構共享；研發大數據風險預警模型，推動應用並持續優化；推進風險監測和貸投後執行監控線上化，提升貸後管理工作質效。

全面夯實授信業務押品管理體系。按照「選得好、估得准、管得住」為目標全面優化押品管理制度和業務流程，強化押品對授信業務的風險緩釋作用；積極開展現有押品系統優化和押品數據治理，以滿足管理需要和監管要求；啟動新一代公司授信業務押品管理系統建設，推動押品管理「線上化、自動化、智能化」轉型。

2.8.4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面臨的市場風險主要為利率風險和匯率(含黃金價格)風險。本行建立了涵蓋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等各環節的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通過產品准入審批、風險限額管理、風險報告等方式，控制和防範市場風險，提高市場風險管理水平。本行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根據本行風險偏好，將市場風險控制在合理範圍內，實現經風險調整的收益最大化。

報告期內，本行完成巴塞爾協議III市場風險資本計量項目主體工作實施，顯著提升風險計量水平；積極應對利率、外匯和大宗商品等市場波動，持續做好風險排查、監測和提示，嚴格執行風險限額，在風險可控的基礎上有力支持業務發展。關於市場風險資本計量情況，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55」；利率缺口有關情況、外匯敞口有關情況及敏感性分析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55(b)」。

2.8.4.1 利率風險管理

交易賬簿利率風險

本行對交易賬簿利率風險建立完整的風險限額體系，針對不同產品特點設置風險價值、利率敏感性及市值損失等限額，定期運用壓力測試等工具對交易賬簿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將交易賬簿利率風險控制在風險偏好可容忍的水平內。

本行交易賬簿利率風險主要受國內債券市場收益率變動的影響。報告期內，國內債券市場收益率以區間震盪為主，11至12月波動有所加大，10年期國債收益率全年累計上行6BPs。本行密切跟蹤市場變化，加強市場研判，切實做好風險監測預警，審慎控制交易賬簿的利率風險敞口。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

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結構等要素發生不利變動導致銀行賬簿整體收益和經濟價值遭受損失的風險，包括缺口風險、基準風險和期權風險。本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遵循穩健的風險偏好原則，在本行風險容忍範圍內，確保整體風險暴露水平可控。本行以有效的全面風險管理為依託，建立了完善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體系，包括多層級的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架構，風險管理策略和流程，風險識別、計量、監測、控制與緩釋體系，內部控制與審計制度，信息管理系統，風險報告與信息披露機制等。

報告期內，本行緊跟貨幣政策和財政政策變化，加強對市場利率走勢預判，加強對客戶行為變化的模擬分析，前瞻性調整應對措施；綜合運用缺口分析、敏感性分析、壓力測試等多種方法，從重定價缺口、久期、淨利息收入波動(ΔNII)、經濟價值波動(ΔEVE)等多個維度監測風險暴露水平及變化；靈活運用價格引導、久期管理、規模管理等管理工具，確保本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敞口水平整體穩定。在以上管理措施綜合作用下，報告期內，本行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指標均在本行風險容忍度範圍內波動。

2.8.4.2 匯率風險管理

匯率風險是指因匯率(含黃金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行主要通過外匯敞口分析來衡量匯率風險的大小。本行外匯敞口主要來自外匯交易形成的外匯頭寸，以及外幣資本金和外幣利潤等。本行通過合理匹配本外幣資產負債並適當運用衍生金融工具等方式管理匯率風險。對於全行資產負債的外匯敞口以及結售匯、外匯買賣等交易業務形成的外匯敞口，設置敞口限額，將本行承擔的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水平。

本行匯率風險主要受人民幣兌美元匯率變動的影響。報告期內，人民幣兌美元匯率先貶後升，全年累計貶值8.32%。本行不斷完善對外匯敞口的計量和管理，嚴格控制相關業務的外匯風險敞口，加強日常風險監控、預警和報告，將匯率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

2.8.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是指銀行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目標是通過建立科學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體系，對法人和集團層面的流動性風險進行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在符合監管要求的前提下，確保流動性需求能夠及時以合理成本得到滿足。

本行建立了完善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治理架構，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下設專門委員會和相關管理部門職責明確，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清晰。董事會承擔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負責審核批准流動性風險偏好、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重要的政策和程序等。監事會負責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在流動性風險管理中的履職情況進行監督評價，並向股東大會報告。高級管理層負責流動性風險的具體管理工作，及時瞭解流動性風險的重大變化，並向董事會定期報告。總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在高級管理層的授權下，履行其部分職責。總行資產負債部為本行流動性風險的牽頭管理部門，負責擬定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對流動性風險進行計量監測分析等具體管理工作。總行審計部門負責對本行流動性風險管理工作進行審計監督與評價。

本行保持穩健審慎的流動性風險水平，實施審慎、協調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通過缺口管理、壓力測試和應急演練、優質流動性資產管理等方法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流動性風險。本集團實行統一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總行負責制定銀行集團、法人機構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策略等，在法人機構層面集中管理流動性風險；境內外附屬機構在銀行集團總體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框架內，根據監管機構要求，制定自身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程序等並持續推動實施。

報告期內，面對複雜的經濟環境，央行穩健的貨幣政策更加靈活適度，綜合運用多種貨幣政策工具，引導市場流動性合理充裕。年內兩次降准0.25個百分點，兩次下調貨幣政策工具利率各10BPs，並通過MLF、OMO、PSL等工具操作，投放基礎貨幣，熨平市場資金面波動，支持寬信用；結構性貨幣政策工具持續發力，創設科技創新、普惠養老、交通物流、設備更新改造專項再貸款等，加大對小微等普惠領域的政策支持力度，實現對實體經濟的精準滴灌。貨幣市場流動性總體充裕，短端利率震盪走低。中長端利率方面，前三季度總體震盪下行，四季度受房地產融資等因素影響有所回升。

第二章 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本行持續強化流動性風險管理，不斷提升流動性管理的前瞻性和主動性，持續做好資產負債統籌管理，堅持穩存增存，加強資金來源和資金運用的總量和結構優化，統籌做好流動性和效益性的動態平衡；加強流動性風險計量和監測，繼續實施流動性風險限額管理，持續推動流動性風險監管達標；加強優質流動性資產管理，推動經央行評級信貸資產質押項目落地；加強主動負債管理，保持合理的主動負債結構，確保融資渠道暢通和來源多元化；持續推動金融債發行，補充穩定負債來源；做好日常流動性管理，加強市場分析和預判，前瞻性進行資金安排，在確保流動性安全的基礎上，提升資金運用效率。報告期內，本行綜合考慮可能引發流動性風險的主要因子和外部環境因素，合理設定壓力情景，按季度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在輕度、中度、重度情景下，本行最短生存期均超過監管規定的30天。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各項流動性指標持續滿足監管要求。流動性覆蓋率為168.03%，高於監管最低要求68.03個百分點，表明本行優質流動性資產儲備充足，抵禦短期流動性風險衝擊能力較強，具體情況如下：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流動性覆蓋率	168.03%	146.59%	135.14%
合格優質流動性資產	1,087,933	929,568	823,822
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	647,452	634,132	609,593

註：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流動性覆蓋率信息披露辦法》(銀監發[2015]52號)的規定披露流動性覆蓋率相關信息。

淨穩定資金比例為107.64%，高於監管最低要求7.64個百分點，表明本行可用的穩定資金來源能夠支持業務持續發展的需要，具體情況如下：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項目	2022年 12月31日	2022年 9月30日	2022年 6月30日
淨穩定資金比例	107.64%	104.67%	104.97%
可用的穩定資金	4,874,024	4,756,829	4,453,589
所需的穩定資金	4,528,272	4,544,592	4,242,673

註：本集團根據《商業銀行淨穩定資金比例信息披露辦法》(銀保監發[2019]11號)的規定披露淨穩定資金比例相關信息。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流動性缺口狀況等有關情況，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55(c)」。

2.8.6 負債質量管理

本行高度重視負債質量管理工作，通過建立科學完備的負債質量管理體系，對負債質量狀況進行有效計量、監測和控制，在符合監管要求的前提下，確保負債質量的穩定性、多樣性、適當性、合理性、主動性和真實性(以下簡稱「六性」)。本行負債質量管理體系與自身負債規模和複雜程度相適應，組織架構分為決策層和執行層，決策層包括董事會、高級管理層，其中董事會承擔負債質量管理的最終責任，高級管理層承擔負債質量的具體管理工作；執行層包括總行相關部門、分行等。本行圍繞「六性」要素，確定了負債質量管理的目標和流程，搭建了相應的限額指標體系，涵蓋負債質量管理的重要監管指標。

報告期內，本行結合內外部環境及業務發展規劃，密切關注影響本行負債來源穩定性的內外部因素，持續加強對負債規模和結構變動的監測、分析和管理，通過多種方式提升負債與資產在期限、幣種、利率、匯率等方面的匹配程度。同時建立與本行業務策略相匹配的內外部定價機制，確保以合理成本吸收資金。報告期內，本行負債質量管理監管指標持續達到監管要求，負債成本穩中有降，負債質量狀況及負債質量管理六大要素執行情況總體良好。

2.8.7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策略風險和聲譽風險。本行以提升風險管控能力，降低操作風險損失；促進流程優化，提高服務效率；確保業務連續，保證持續運營；降低資本耗費，提高股東回報為操作風險管理目標。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加強操作風險管控。強化操作風險日常管理，實施巴塞爾協議III操作風險新標準法項目，組織開展對主要業務流程的操作風險與控制評估，優化關鍵風險指標體系，推動全行歷史損失數據質量治理，加強併表子公司操作風險體系建設，開展操作風險資本計量新標準法實施工作，升級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功能，對操作風險易發業務環節加強風險排查，持續提升全行操作風險管理水平。進一步健全外包風險管理體系，加強外包事項日常管理和風險評估，組織開展外包審計及檢查工作，有效規範第三方合作風險管理。持續提升應急處置能力，完善應急預案，有效保障全行業務持續運營。開展業務連續性管理體系重檢，開展信息科技風險評估工作。報告期內，本行操作風險管理體系運行平穩，操作風險整體可控。

2.8.8 聲譽風險管理

聲譽風險主要是指由本行行為、從業人員行為或外部事件等導致利益相關方、社會公眾、媒體等對本行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本行品牌價值，不利於本行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從治理架構、全流程管理、常態化建設、監督管理等方面進一步完善聲譽風險管理體系。強化聲譽風險源頭管理，通過排查潛在風險點，加強研判、預警，做好預案建設和風險化解工作；舉辦聲譽風險管理桌面演練，強化各職能部門及分支機構聲譽風險管控及輿情處置能力建設；持續做好輿情日常監測，主動回應媒體、公眾關切。報告期內，本行聲譽風險管理水平穩步提升，有效維護了自身形象和聲譽。

2.8.9 國別風險管理

國別風險是指由於某一國家或地區經濟、政治、社會變化及事件，導致該國家或地區借款人或債務人沒有能力或者拒絕償付本行債務，或使本行在該國家或地區的商业或資產存在遭受損失，或使本行遭受其他損失的風險。

報告期內，本行國別風險管理遵循適應性和持續改進原則，結合本行國別風險管理目標、國別風險敞口規模和業務複雜程度，逐步完善國別風險管理政策和程序，並制定具體的方法和流程，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國別風險，促進本行業務的穩健發展。報告期內，本行根據監管要求和經營戰略持續夯實國別風險管理體系建設，持續評估和監測國別風險變化趨勢，適時適度進行國別風險評級和限額的重檢和調整，加強國別風險併表管理和敞口監測，開展國別風險壓力測試，將國別風險控制在可承受水平。

2.8.10 反洗錢

本行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銀行業金融機構反洗錢和反恐怖融資管理辦法》《法人金融機構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管理指引(試行)》等反洗錢法律和監管規定，深入踐行「風險為本」監管原則，持續強化反洗錢內控與洗錢風險管理，全面提高反洗錢管理水平。

本行董事會、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認真履行法人反洗錢責任，充分發揮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作用，在全面風險管理體系下，持續踐行「全員、全面、全程」的洗錢風險文化理念，促進「三道防線」各司其職、總分支行各盡其責。報告期內，本行優化反洗錢授權管理機制，加大對子公司反洗錢穿透管理力度，並首次開展機構自評估。加強對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各層級人員的反洗錢培訓，聚焦監管熱點開展4期反洗錢宣傳，有效履行商業銀行反洗錢義務主體責任。深化反洗錢後督及數據治理，深度排查6類重點業務，持續開展6批次高風險客戶專項後督，提高主動查改及自我糾偏能力。

報告期內，本行動態重檢、修訂反洗錢內控制度10項，夯實「頂層制度、專項制度、條線制度」三位一體的反洗錢內控制度體系，開展「新制度、新產品、新系統」反洗錢審核449件、出具1,709條審核意見，發揮反洗錢事前審核價值。反洗錢信息系統建設方面，報告期內優化145項系統功能點，上線新名單監控系統功能，調優客戶、產品評級指標，研發升級可疑交易監測模型22項，提升大額交易報告合規性。

2.9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事項

報告期內，除本行經營涉及的信貸資產轉讓等日常業務外，本行不存在其他重大投資、重大收購、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事項。

2.10 前景展望

現階段，宏觀經濟和行業政策等外部環境持續變化，既給銀行業帶來一定挑戰，也帶來較多發展機遇。

一方面，商業銀行發展面臨一些挑戰。地緣政治局勢動盪不安，世界經濟下行的風險加大。國內經濟恢復基礎尚不牢固，需求收縮、供給衝擊、預期轉弱三重壓力仍然較大，經濟社會風險點依然多發頻發。去年以來我國房地產市場明顯走弱，成為影響經濟運行的重大因素。近期房地產政策綜合發力，市場穩定可期，但局部信用風險仍需重視。地方政府債務增速總體放緩，但規模仍然較大。受美聯儲及多國央行高頻次加息、俄烏衝突延續等影響，一些國家資本流出、匯率貶值等壓力增大，需密切關注股市、債市、匯市走勢，牢牢守住金融市場風險底線。

另一方面，商業銀行發展面臨新的機遇。2023年「穩增長」排在「三穩」之首，存量政策和增量政策疊加發力，經濟活力加速釋放，社會總供給充足，市場信心不斷增強，多重積極因素共同發力，推動經濟加快恢復和增長，形成向上運行的發展軌跡。宏觀政策形成共促高質量發展的合力，尤其強調財政政策加力提效、貨幣政策精準有力。積極的財政政策在拉動新老基建投資的同時，加大對科技、新能源汽車等產業的支持。貨幣政策總量上保持信貸平穩適度增長，結構上引導金融機構支持小微企業、科技創新、綠色發展等領域。供給側需求側雙向驅動，統籌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和擴大內需。供給側方面，建設現代化產業體系，加大製造業研發和技術改造力度，支持專精特新企業發展，加快新能源、人工智能、生物製造、綠色低碳、量子計算等新領域新賽道佈局。需求側方面，將擴大內需尤其是擴大消費擺在突出位置。這些將為銀行提供有利的經營環境和廣闊的發展空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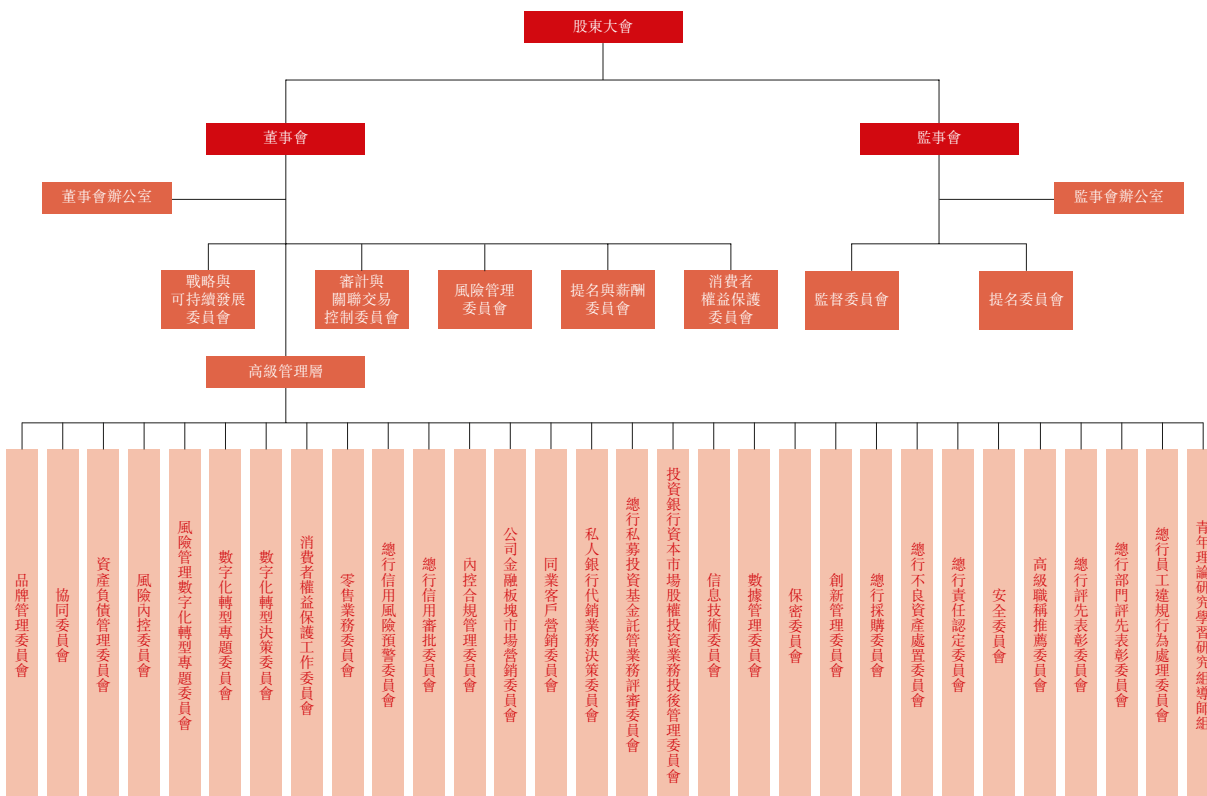
2023年，本行將聚焦服務實體經濟，緊隨宏觀調控導向，貫徹國家戰略和信貸政策，服務擴大內需和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助力創新驅動發展；聚焦高質量發展，加快輕資本轉型，優化客戶結構，強化客群建設，穩定資產質量；聚焦發展動能活力，深化組織體系變革，推進人力資源機制改革，提升科技及數字化賦能，持續構建三大能力；聚焦平安中信，發揮黨建工作優勢，完善風險內控管理，壓實各方管理責任，提高抵禦和應對各種風險的能力。2023年全年資產增速預計6%-8%左右，經營效益保持平穩較快增長，資產質量穩步向好，高質量發展持續推進。上述預測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本行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2.11 結構化主體情況

未納入本行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有關情況，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59」。

第三章 公司治理

3.1 公司治理架構



3.2 公司治理整體情況

良好的公司治理是銀行高質量發展的重要基石。報告期內，本行認真貫徹落實國家決策部署和監管要求，持續完善公司治理體系建設，加快提升公司治理能力，全面提高公司治理效能。加強黨的領導與建立現代企業制度融合，公司治理架構進一步健全，治理體制機制更加完善，治理主體既協調運轉又相互制衡。董事會、監事會及其各專門委員會規範運作、有效履職；董事、監事履職渠道進一步拓寬，履職方式進一步完善，履職能力進一步強化。本行重視獨立董事和外部監事的作用，充分保障其知情權等法定權利，積極發揮相關機制的激勵作用。

本行董事會持續加強自身建設，自覺接受監事會等各方監督，充分發揮戰略決策作用，全力支持實體經濟，強化風險防範履職。建立健全全流程戰略管理體系，按照本行2021-2023年發展規劃，紮實推進戰略執行落地。推動深化經營轉型，持續加強財富管理、資產管理、綜合融資三大核心業務能力，提升輕資本轉型發展價值，推動金融科技綜合賦能全面升級，促進業務結構更趨協調穩固，提升消費者權益保護水平。積極推動金融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積極融入國內國際「雙循環」，加大力度支持普惠金融、綠色金融、製造業、鄉村振興等重點領域。面對外部環境的複雜嚴峻挑戰，董事會將風險防控置於突出位置，強化審慎經營理念，強力推動風險管理體制改革，全面提升內控合規管理水平。

本行監事會按照「做實監事會功能」的指導思想，根據有關法律法規、監管要求和公司章程規定，圍繞全行發展規劃和中心工作，立足法定地位、法定職責、法定義務，持續創新工作機制，積極提升監督質效，有效維護了本行、股東、員工和社會等各方利益。報告期內，本行首次參與中國上市公司協會主辦的「2022年上市公司監事會最佳實踐案例」評選，成功入選最高級別榜單—「上市公司監事會最佳實踐榜」。

報告期內，本行組織董事、監事、董事會秘書參加了上交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北京監管局(以下簡稱「北京證監局」)等外部機構組織的培訓，培訓人員合計31次，開展分支機構、子公司調研9人次，調研質效進一步提高。

本行公司治理機構設置和運行情況與《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及銀保監會、中國證監會和香港聯交所的相關規定不存在重大差異，不存在監管機構要求解決而未解決的重大公司治理問題。

3.3 與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的獨立性說明

本行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按照相關監管規定，採取系列措施，確保本行在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保持獨立。

資產方面，本行擁有與業務經營有關的土地、房屋以及商標、域名等知識產權的所有權或使用權，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未佔用、支配本行資產。

人員方面，除本行行長方合英先生在控股股東兼任副總經理職務外，本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均不在控股股東擔任董事、監事以外的任何行政職務；方合英先生前述兼任系遵從中共中央組織部、國務院的批准和中信集團的統籌安排；為確保方合英先生有充分的精力履行本行相關職務，方合英先生在控股股東的主要工作職責為主持本行全面工作。

財務方面，本行擁有獨立的財務會計部門，建立了獨立的財務會計核算體系和財務管理制度並獨立進行財務決策，依法獨立設立賬戶，不與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共用賬戶；本行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依法在本行開設賬戶的程序、要求均與其他在本行開設賬戶的第三方完全相同，與本行資金及賬戶完全獨立。

機構方面，本行已設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並根據自身經營管理的需要設置業務部門和管理部門，本行獨立行使經營管理職權，與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之間不存在機構混同的情形。

業務方面，本行具有完整的業務體系和直接面向市場獨立經營的能力，獨立從事經核定的經營範圍中的業務，未受到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的干涉、控制，亦未因與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之間存在關聯關係而使本行經營自主權的完整性、獨立性受到不良影響；報告期內，本行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單位並無從事與本行相同或相近業務的情況。

3.4 普通股利潤分配政策及股息分配

為給予投資者合理的投資回報，便於投資者形成穩定的回報預期，本行公司章程相關條款對本行普通股利潤的分配基礎、分配原則、期限間隔、分配方式和分配條件等股利政策進行了明確，強調本行優先採取現金分紅的股利分配方式，規定了除特殊情況外本行以現金方式分配普通股股東利潤不少於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的10%，規定了本行調整利潤分配政策應由董事會提出書面議案並經獨立董事審議後提交股東大會特別決議通過，同時為股東參與分配方案表決提供網絡投票方式。本行利潤分配政策的制定程序合規、透明，決策程序完備，分紅標準和比例明確，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符合本行章程的規定。

本行上市以來未曾採用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式進行利潤分配。近三年普通股現金分紅情況如下表所列：

單位：百萬元人民幣

分紅年度	每10股派息金額 (元、含稅)	現金分紅金額 (含稅)	合併報表中 歸屬於本行 普通股股東	
			淨利潤	分配比例 ^(註)
2019年度	2.390	11,695	46,685	25.05%
2020年度	2.540	12,429	45,970	27.04%
2021年度	3.020	14,778	52,631	28.08%

註： 分配比例為當期現金分紅金額與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比值。

本行2022年度經審計的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的稅後利潤均為人民幣578.95億元。

本行按照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稅後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本期末應計提人民幣57.90億元，按照期末風險資產餘額的1.5%差額提取一般風險準備24.76億元。

綜合考慮財務、資本狀況等因素，本行擬向全體普通股股東派發現金股息，以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為基數，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派發現金股息3.29元人民幣(含稅)，按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A股和H股總股本數計算，分派2022年度普通股現金股息總額為人民幣161.00億元⁴¹，佔2022年度合併後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淨利潤的28.09%。

在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前本行總股本發生變動的，擬維持每股分配金額不變，相應調整分配股息總額。現金股息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實際派發的股息金額按照本行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一周(包括股東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計算。本年度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方案。分配後，本行剩餘未分配利潤結轉下一年度，主要作為內生資本留存，以維持合理的資本充足率水平。2022年度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為10.80%，預計2023年度將保持一定的回報貢獻水平。

⁴¹ 由於本行發行的可轉債處於轉股期，實際派發的普通股現金股息總額將根據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的總股本數確定。

本次普通股利潤分配方案(以下簡稱「方案」)符合本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分紅標準和分配比例明確、清晰。方案經本行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充分討論醞釀後，提交2023年3月23日召開的本行董事會會議和監事會會議審議並獲得通過，將提交本行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預期將於股東大會通過方案後兩個月內向本行普通股股東支付2022年年度股息。其中，擬於2023年7月20日向H股股東派發2022年年度股息，如有變化本行將另行公告；A股股東的股息派發基準日及具體派發方式等相關事項將另行公告。

本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方案的決策過程中履職盡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已就方案發表獨立意見如下：中信銀行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關於年度利潤分配的相關規定和要求，符合中信銀行實際情況和保障長期健康穩定發展需求，兼顧了中信銀行和全體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的整體利益，同意該項議案。同意將該項議案提交中信銀行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方案提交本行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時，將按照有關監管要求，為投資者提供網絡投票的便利條件，同時按照參與表決的A股股東的持股比例分段披露表決結果。分段區間為持股1%以下、1% - 5%、5%以上3個區間；對持股比例在1%以下的股東，還將按照單一股東持股市值50萬元以上和以下兩類情形，進一步披露相關A股股東表決結果。中小投資者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本方案的制定及實施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的合法權益。

本行普通股利潤分配方案詳情請參見本行於本報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3.5 股東大會

3.5.1 股東大會和股東權利

股東大會職責

股東大會是本行權力機構。股東大會負責決定本行的經營方針和投資計劃；審議批准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審議批准變更募集資金用途事項；選舉和更換董事以及由股東代表出任的監事和外部監事，決定有關董事、監事的報酬事項；審議批准董事會、監事會的工作報告；對本行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作出決議；對本行合併、分立、解散、清算或者變更公司形式、發行本行具有補充資本金性質的債券或其他有價證券及上市方案、回購本行普通股股票作出決議；修訂公司章程；聘用、解聘會計師事務所及決定其報酬或報酬的確定方式；審議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3%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提出的議案；審議本行在一年內重大投資及重大資產購置與處置超過本行最近一期經審計淨資產值10%的事項；審議股權激勵計劃；決定或授權董事會決定與本行已發行優先股的相關事項，包括但不限於決定是否回購、轉換、派息等；審議法律、行政法規、規章和本行股票上市地的證券監督規則規定的應當由股東大會審議批准的關聯交易；審議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本行股票上市地的證券監督管理機構的相關規定及本行章程規定應當由股東大會決定的其他事項。

年度股東大會

本行的年度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有效的溝通平台。本行召開股東大會，於會議召開45日前發出書面通知，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告知所有有權出席股東大會的在冊股東。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於會議召開20日前，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覆送達本行。本行董事、監事和董事會秘書應當出席會議，行長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應當列席會議。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股東大會上就股東的質詢和建議作出解釋和說明。本行聘請的國內及國際審計師列席年度股東大會並在會上回答有關外部審計情況、審計報告及報告內容、會計政策及審計師獨立性等相關問題。

除非另有規定或安排，本行股東可根據境內外證券監管規則，在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的詳細程序在股東大會開始時向股東說明，以確保股東熟悉該等投票程序。

臨時股東大會

根據本行公司章程，臨時股東大會可由二分之一以上的獨立董事或全部外部監事、董事會、監事會提議召開，或由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10%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持股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的持股數計算)通過提出書面請求而召開。董事會、監事會和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有權向本行提出股東大會提案。

向股東大會提出議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行3%以上股份的普通股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股東大會召集人；召集人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並將該臨時提案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召開臨時董事會

經代表1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提議，可以召開臨時董事會會議。董事長應在自接到代表10%以上表決權的股東提議後10日內召集和主持董事會會議。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如需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可通過發電子郵件至ir@citicbank.com或通過本行網站上的其他聯繫方式向董事會或本行提出。本行所有公告、新聞稿及有用公司資料已刊登於本行網站，以提升本行的信息透明度。

3.5.2 股東大會召開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共召開1次年度股東大會、2次臨時股東大會、1次A股類別股東會、1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42項議案。本行股東大會有關決議均已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以及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進行披露。

2022年1月20日，本行在北京召開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本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鶴新先生主持會議，部分董事、監事和董事會秘書出席本次股東大會，部分高級管理人員列席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發行資本債券一般性授權、發行金融債券一般性授權、對外捐贈年度預算總額及股東大會對董事會授權方案、選舉劉成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選舉廖子彬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共5項議案。

2022年6月23日，本行在北京召開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本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鶴新先生主持會議，董事會其他董事、部分監事和董事會秘書出席本次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會，部分高級管理人員列席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本行2021年年度報告、2021年度決算報告、2021年—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2年度財務預算方案、2021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報告、董事會2021年度工作報告、監事會2021年度工作報告、聘用2022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費用、配股公開發行證券相關議案、修訂公司章程、2022—2024年中期資本管理規劃等共19項議案。其中，配股公開發行證券相關議案和修訂公司章程等共8項議案亦分別經202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

2022年11月16日，本行在北京召開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本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鶴新先生主持會議，部分董事、監事和董事會秘書出席本次股東大會，部分高級管理人員列席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修訂本行股權管理辦法、選舉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共2項議案。

3.6 董事會

3.6.1 董事會組成及職責

董事會是本行的決策機構。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由11名成員組成。根據公司章程，本行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決定本行的發展戰略以及經營計劃、投資方案；制訂本行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本行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按照本行章程的規定或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本行的重大投資、重大資產購置、處置方案及其他重大事項方案；制訂本行章程的修訂案；聘任和解聘本行行長及董事會秘書，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根據行長提名，聘任或解聘總行副行長及根據監管要求須經董事會任命的總監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和獎懲事項；審定本行基本管理制度、內部管理框架等。董事會決策本行重大問題，應事先聽取本行黨委的意見。

本行董事會已對本行內部控制設計與運行的有效性進行了自我評價，詳情請參見本章「內部控制評價情況」。

第三章 公司治理

3.6.1.1 董事會成員情況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董事會成員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董事任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報告期內從本行獲得的稅前應付報酬（萬元人民幣）	是否在公司關聯方獲取報酬
朱鶴新	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男	1968.03	2021.06-2024.06	0	0	-	是
方合英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行長	男	1966.06	2018.09-2024.06	715,000	915,000	-	是
曹國強	非執行董事	男	1964.12	2018.09-2024.06	0	0	-	是
劉成	執行董事 常務副行長	男	1967.12	2022.03-2024.06	0	624,000	202.70	否
郭黨懷	執行董事 副行長	男	1964.05	2019.09-2024.06	636,000	636,000	193.20	否
黃芳	非執行董事	女	1973.05	2016.11-2024.06	0	0	-	是
王彥康	非執行董事	男	1971.03	2021.04-2024.06	0	0	-	是
何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55.09	2016.06 - 新任獨立 董事正式就任之日	0	0	30.00	否
陳麗華	獨立非執行董事	女	1962.09	2016.06 - 新任獨立 董事式就任之日	0	0	28.00	否
錢軍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70.07	2016.12 - 新任獨立 董事正式就任之日	0	0	31.00	否
廖子彬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1962.12	2022.06-2024.06	0	0	14.99	否

- 註： (1) 上表中連任董事的任期，開始時間為首次聘任時間。
(2) 何操先生、陳麗華女士、錢軍先生因擔任本行獨立董事滿六年，已分別向董事會提交辭呈。上述三位獨立董事的辭任將自本行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新任獨立董事經中國銀保監會核准任職資格就任後生效。
(3) 在本行領取報酬的董事的最終報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後再行披露。
(4) 本行非執行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從本行領取任何董事報酬。
(5) 本報告第三章所列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持有本行股份變動的原因均為二級市場增持。除王康先生所持本行A股普通股外，其餘人士所持股份均為本行H股普通股。

本行董事會制定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屆董事會成員涵蓋不同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及專業經驗之董事。其中有2名董事為女性，女性成員佔比為18%，董事會構成滿足多元化要求。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現任董事近三年未發生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

3.6.1.2 董事簡歷



朱鶴新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先生自2020年3月起擔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中信有限公司董事長，現同時擔任中信緬甸(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中信集團(緬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此前歷任交通銀行副行長，中國銀行執行董事、副行長，四川省副省長，中國人民銀行副行長。朱先生具有近三十年金融從業經驗，擁有豐富的理論知識，積累大量的實踐經驗。朱先生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經濟信息管理系統專業，大學學歷，工學學士，高級經濟師。



方合英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書記、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方先生於2020年12月起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執行委員會成員、中國中信有限公司副總經理，2020年11月起任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黨委委員，現同時擔任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曾任本行蘇州分行行長、杭州分行行長、本行金融市場業務總監、副行長、財務總監。此前，先後在浙江銀行學校任教，浙江銀行學校實驗城市信用社信貸部主任、總經理助理等。方先生具有三十年銀行從業經驗，畢業於湖南財經學院(現湖南大學)，獲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曹國強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非執行董事。曹先生於2018年4月起任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總監，於2022年3月起任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副總經理，現同時擔任中信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信緬甸(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曾任中國人民銀行陝西省分行計劃資金處副主任科員、副處長，招商銀行總行計劃資金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本行總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副行長、監事長；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曹先生具有三十餘年銀行從業經驗，先後於湖南財經學院(現湖南大學)獲得貨幣銀行學專業學士學位，於陝西財經學院(現西安交通大學)獲得貨幣銀行學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劉成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常務副行長。劉先生現同時擔任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亞洲金融合作協會理事。劉先生曾在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現中央財經大學)任教，並長期供職於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國務院辦公廳，2018年4月至2021年11月任本行監事長。劉先生具有豐富的發展改革、財政金融相關工作經驗，先後就讀於中央財政金融學院金融系、中國人民大學金融學院，獲經濟學學士、碩士和博士學位，研究員。



郭黨懷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副行長。郭先生現同時擔任信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及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並代為履行行政總裁職責，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中信百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此前，郭先生曾任本行北京分行副行長、瀋陽分行行長、天津分行行長、總行營業部(現北京分行)總經理、本行國際業務部總經理、行長助理、總審計師。郭先生具有三十餘年銀行從業經驗，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黃芳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非執行董事。黃女士於2015年11月起任新湖中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8月起任浙江新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7月起任浙江新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兼財務總監。曾任中國農業銀行浙江省分行營業部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杭州市保俶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浙江省分行營業部公司業務部副總經理、浙江省分行營業部個人金融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新湖控股有限公司副總裁兼財務總監。黃女士畢業於浙江大學，獲法學學士學位，中級經濟師。



王彥康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於2016年8月起任國家煙草專賣局財務管理與監督司(審計司)國有資產管理處處長。曾任國家煙草專賣局財務管理與監督司(審計司)審計處幹部、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審計一處副處長，國有資產管理處副處長，調研員兼國有資產管理處副處長，曾掛職湖北省鄂西縣副縣長。此前曾在清華大學校部財務處及審計署駐國家煙草專賣局工作。王先生獲中國人民大會計學學士學位、北京工商大會計學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



何操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先生曾任方興地產(中國)有限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CEO，金茂投資與金茂(中國)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金茂(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副董事長、董事長，中國中化集團公司總裁助理(2013年起享受副總裁待遇)。曾任中國旅遊飯店業協會「中國酒店業主聯盟」聯席主席、全聯房地產商會副會長。上海市第十二屆、第十三屆人大代表，曾獲評上海市勞動模範及上海浦東開發開放20年經濟人物。何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專業、吉林大學政治經濟學研究生班、中歐國際工商學院(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陳麗華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女士現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管理科學與信息系統系教授、博士生導師，北京大學流通經濟與管理研究中心執行主任，北京大學聯泰供應鏈研究與發展中心主任，北京大學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發展戰略研究院副院長，中國物流學會副會長，中國管理科學學會供應鏈與物流專委會主任，中國改革開放40年物流行業特殊貢獻專家；供應鏈創新與應用國家戰略課題組核心專家，科技部國家高新區專家等。現任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北京君士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總經理、新加坡上市公司威虎集團獨立董事。陳女士畢業於吉林工業大學(理學學士學位、理學碩士學位)、香港城市大學(管理科學專業博士學位)，曾在中國科學院數學與系統科學研究院從事博士後研究。作為負責人或研究骨幹主持參加了多項國際合作項目和國家自然科學基金、省部委重點研發項目，並擔任多家國內外學術期刊的評審，在國際著名刊物發表多篇論文。



錢軍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錢先生現任復旦大學泛海國際金融學院金融學教授、執行院長，民建復旦大學委員會主任委員，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金融機構中心研究員，國際學術雜誌Frontiers of Economics in China副主編。曾任美國波士頓學院卡羅爾管理學院金融系終身教授，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斯隆管理學院金融學訪問副教授，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金融系特聘教授，上海交通大學上海高級金融學院金融學特聘教授、教授、博士生導師、EMBA項目聯席主任、EMBA/DBA/EE項目聯席主任，上海交通大學中國金融研究院副院長，國際學術雜誌Review of Finance副主編。錢先生畢業於美國愛荷華大學(學士學位)、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博士學位)，曾就讀於復旦大學(世界經濟系本科)，研究涉及理論和實證公司金融和金融體系，包括商業及投資銀行、共同及對沖基金、信用評級機構、收購和兼併、金融相關法律體系研究、新興市場的金融體系比較、中國經濟轉型過程中金融體制和金融體系的發展、金融風險防範等領域。在國際著名刊物發表多篇論文，參與多部書籍中有關金融體系發展章節的編寫，近期完成的專著包括《中國金融的力量》。



廖子彬先生

中國(香港)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先生現任香港商界會計師協會榮譽顧問、深圳前海微眾銀行獨立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曾任中國財政部會計諮詢專家、天津市第十四屆政協香港委員。此前，廖先生曾擔任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中國審計主管合夥人、畢馬威亞太區審計主管合夥人、畢馬威中國主席、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高級顧問。廖先生畢業於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獲經濟學學士學位，擁有英格蘭及威爾士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資格、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資格。

3.6.1.3 新聘或離任、解聘公司董事的情況

2022年1月20日，本行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劉成先生、廖子彬先生分別擔任本行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獨立董事。經銀保監會核准，自2022年3月28日起，劉成先生就任本行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自2022年6月24日起，廖子彬先生就任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

因在本行擔任獨立董事已滿六年，何操先生、陳麗華女士於2022年6月28日，錢軍先生於2022年12月26日，分別向董事會辭去本行獨立董事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有關職務。因上述三位獨立董事辭任將導致本行董事會中獨立董事人數佔比少於三分之一，何操先生、陳麗華女士、錢軍先生的辭任將自本行股東大會選舉新任獨立董事，並於新任獨立董事經中國銀保監會核准任職資格就任後生效。在此之前，何操先生、陳麗華女士、錢軍先生將依據相關法律法規、監管規定及本行章程的規定，繼續履行本行獨立董事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相關職責。

2022年11月16日，本行2022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周伯文先生、王化成先生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周伯文先生、王化成先生尚待監管機構核准獨立董事任職資格。

3.6.2 董事會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共召開15次會議(其中14次為現場會議，1次為書面傳簽會議)，審議通過《2021年年度報告》《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2年經營計劃》《2022年度財務預算方案》《2021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2022年度審計計劃方案》《2022年二級分行發展規劃》《2022年第一季度報告》《2022年半年度報告》《2022年第三季度報告》，以及修訂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及配套制度、修訂公司章程、提名周伯文先生和王化成先生為中信銀行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修訂《中信銀行資產減值管理辦法》和制定《中信銀行預期信用損失法實施管理辦法》等97項議案；聽取了本行2021年度和2022年各季度經營情況、2021年度和2022年各季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2021年度和2022年半年度內控合規反洗錢工作報告、2021年度和2022年上半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2021年度外包風險評估報告、2021年普惠金融發展情況及2022年工作計劃、2021年全行創新工作情況、2021年監管通報及整改情況、2021-2022年審計發現問題整改情況等42項匯報。根據監管規定及本行公司章程，有關重大事項均提交董事會現場會議審議。根據需要且按照法律法規及本行公司章程允許書面傳簽表決的事項，則通過董事會書面傳簽會議審議。

本行董事會有關決議已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進行披露。

第三章 公司治理

有關本行董事會成員在報告期內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董事會成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出席股東大會的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朱鶴新	11/15	4/15	5/5
方合英	15/15	0/15	5/5
曹國強	14/15	1/15	4/5
劉成	10/12	2/12	4/4
郭黨懷	14/15	1/15	5/5
黃芳	15/15	0/15	5/5
王彥康	15/15	0/15	5/5
何操	15/15	0/15	4/5
陳麗華	14/15	1/15	4/5
錢軍	12/15	3/15	5/5
廖子彬	9/9	0/9	1/1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沒有對本行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的決議事項提出任何異議。本行董事在會議及閉會期間提出多項意見和建議，全部得到本行採納或回應。

本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對被提名的董事進行包括獨立性、專業知識、經驗和能力等方面的資質審查，確保董事會能夠高效工作並作出科學決策。本行獨立董事人數超過董事會成員總數三分之一，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擁有任何業務或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任何管理職務，其獨立性得到有力保證。

3.6.3 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下設5個專門委員會，分別為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3.6.3.1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2022年4月29日，經董事會會議審議通過，原「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更名為「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並在該委員會議事規則中增加環境、社會、治理(ESG)相關職責。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主席由董事長、非執行董事朱鶴新先生擔任，委員包括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方合英先生，非執行董事曹國強先生，執行董事劉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錢軍先生。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職責為研究本行的經營管理目標、長期發展戰略、人力資源、信息技術發展及其他專項戰略發展規劃，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重大合作、投資、融資、兼併收購方案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在董事會授權下監督、檢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方案的執行情況；統籌推動ESG體系建設，審議ESG相關工作報告，推動落實監管要求的其他ESG相關工作等。

報告期內，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共召開8次會議⁴²，審議通過本行2021年-2023年股東回報規劃、202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2021年經營計劃、2021年度股東股權管理情況報告、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⁴³2022年工作計劃、2022-2024年中期資本管理規劃、數據戰略規劃、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更名並增加統籌ESG工作職責等24項議案，聽取了中信銀行2021年規劃執行評估報告、2021年普惠金融發展情況及2022年工作計劃3項匯報，並就相關議題提出建議。

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在報告期內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朱鶴新	8/8	0/8
方合英	8/8	0/8
曹國強	7/8	1/8
劉 成	3/4	1/4
錢 軍	7/8	1/8

3.6.3.2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董事何操先生擔任，委員包括非執行董事王彥康先生以及獨立董事陳麗華女士、錢軍先生、廖子彬先生。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檢查本行風險及合規狀況、會計政策和實務、財務報告程序和財務狀況；審查本行的財務監控、內控及風險管理制度；對關聯交易制度進行研究，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監督關聯交易制度的執行等。

報告期內，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共召開15次會議⁴⁴，審議通過本行2021年年度報告、2022年第一季度報告、2022年半年度報告、2022年第三季度報告、2021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報告、2021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給予關聯方企業授信額度、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2022年工作計劃、修訂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及配套制度、2022年度審計工作質量績效考評等33項議案；聽取了本行2021年度和2022年各季度經營情況、2021年度和2022年半年度內控合規反洗錢工作報告、2022年審計工作成效匯報、2021-2022年審計發現問題整改情況等11項匯報，並就相關議題提出建議，積極發揮委員會監督作用。

42 報告期內，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會議召開日期分別為：1月20日、3月22日、3月24日、4月29日、6月17日、8月25日、12月1日、12月22日。

43 該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現更名為「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下同。

44 報告期內，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會議召開日期分別為：1月19日、3月21日、4月27日、5月26日、6月16日、6月28日、7月26日、8月15日、8月23日、9月27日、10月26日、11月7日、11月30日、12月21日、12月30日。

第三章 公司治理

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成員在報告期內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何 操	15/15	0/15
王彥康	15/15	0/15
陳麗華	14/15	1/15
錢 軍	13/15	2/15
廖子彬	9/9	0/9

在本行2022年年度報告編製與審計過程中，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通過聽取匯報、安排座談等方式，審閱了外部審計師的審計工作時間和進度安排等事項，督促並監督外部審計師的審計工作。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兩次審閱了本行財務會計報表，與年審註冊會計師多次充分溝通。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於2023年3月21日召開會議，認為本行財務會計報表真實、準確、完整地反映了本行整體情況。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議了外部審計師從事年度審計工作的總結報告，全面客觀評價了其完成年度審計工作情況及其執業質量。

3.6.3.3 風險管理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由6名董事組成，主席由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方合英先生擔任，委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成先生、郭黨懷先生，獨立董事何操先生、錢軍先生、廖子彬先生。委員會主要職責為監督高級管理層關於信用、流動性、市場、銀行賬簿利率、操作、合規、洗錢和聲譽等風險的控制情況，以上所稱風險，是指給本行帶來直接或間接經濟或其他損失以及未來可能會導致本行經濟或其他損失的重大風險隱患等；對本行風險偏好、授信政策、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政策、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政策、操作風險管理政策、合規風險管理政策、洗錢風險管理政策、聲譽風險管理政策、業務運營合法合規、案防管理工作、風險管理狀況及風險承受能力等情況進行定期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完善本行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的建議等；根據本行總體戰略，對提交董事會審議的風險管理相關議案進行審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共召開7次會議⁴⁵，審議通過本行2021年度內部資本充足評估報告、2021年度資本充足率管理報告、2021年度資本充足率信息披露報告、存量理財業務「一行一策」個案處置資產明細、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2022年工作計劃、2022年風險偏好陳述書等18項議案；聽取了本行2021年度和2022年各季度全面風險管理報告、2021年度和2022年半年度內控合規反洗錢工作報告、2021年數據治理工作情況報告、2021年度和2022年半年度銀行賬簿利率風險管理報告、2021年度外包風險評估報告、2021年創新工作情況匯報、2021年監管通報及整改情況等26項匯報，並就相關議題提出建議。

⁴⁵ 報告期內，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召開日期分別為：1月19日、3月18日、4月22日、8月23日、10月25日、12月1日、12月21日。

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在報告期內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方合英	5/7	2/7
劉成	3/4	1/4
郭黨懷	7/7	0/7
何操	7/7	0/7
錢軍	5/7	2/7
廖子彬	4/4	0/4

3.6.3.4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主席由獨立董事錢軍先生擔任，委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黃芳女士，獨立董事陳麗華女士、廖子彬先生。委員會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選任程序和標準，向董事會提出獨立董事候選人建議，審議本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擬定董事和高級管理層的考核辦法和薪酬方案，向董事會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議並監督方案的實施等。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共召開7次會議⁴⁶，審議通過聘任程普升先生為審計部總經理、董事會對董事2021年度履職評價報告、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2022年工作計劃、增補劉成先生為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增補廖子彬先生為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提名周伯文先生和王化成先生為中信銀行第六屆董事會獨立董事候選人等14項議案，並就相關議題提出建議。

本行認為，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利於提升本行的運營質量，是本行實現戰略目標、維持競爭優勢及實現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因素。本行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時，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才能、技能、知識、行業及專業經驗、文化及教育背景、性別、年齡、種族及其他因素。所有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均在綜合考量董事會整體運作所需要的才能、技能、知識、經驗及文化和教育背景水平後作出。

在審查董事候選人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時，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按客觀條件考慮人選，適度考慮董事會成員各方面多元化的益處，綜合考量董事會成員的才能、技能、知識、經驗及文化和教育背景。在任何特定時間，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可建議董事會尋求改善其在一方面或多方面的多元化，以保持董事會組成人員的適當及平衡並切合本行業務發展。

⁴⁶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會議召開日期分別為：1月19日、3月18日、4月27日、6月28日、8月23日、9月27日、10月25日。

第三章 公司治理

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成員在報告期內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錢 軍	6/7	1/7
黃 芳	7/7	0/7
陳麗華	6/7	1/7
廖子彬	3/3	0/3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研究審查了本行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同時監督薪酬方案的實施。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認為，2022年本行高級管理層在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規定的職權範圍內，在董事會的領導和授權以及監事會的監督下，履行誠信和勤勉義務，堅決貫徹落實中央、國家決策部署和監管要求，堅持在轉型中發展，經營總體穩中有進、進中有質，呈現良好發展局面。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審核認為，本行所披露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符合有關薪酬政策和方案規定，符合本行應遵守的境內和境外上市公司監管機構所要求的披露標準。提名與薪酬委員會確認，截至報告期末，本行尚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

報告期內，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根據其議事規則，履行了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提名程序，包括：對被提名的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候選人進行包括獨立性、專業知識、經驗和能力等方面的資質審查；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行的發展戰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3.6.3.5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由4名董事組成，主席由非執行董事黃芳女士擔任，委員包括非執行董事王彥康先生以及獨立董事何操先生、陳麗華女士。委員會主要職責為擬定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戰略、政策和目標；督促高級管理層有效執行和落實消費者權益保護相關工作；監督、評價本行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的全面性、及時性、有效性以及高級管理層相關履職情況等。

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⁴⁷，審議通過董事會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2022年工作計劃1項議案，聽取了2021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總結及2022年消費者權益工作計劃、2022年上半年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等2項匯報，並就相關議題提出建議。

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成員在報告期內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黃 芳	2/2	0/2
王彥康	2/2	0/2
何 操	2/2	0/2
陳麗華	2/2	0/2

⁴⁷ 報告期內，消費者權益保護委員會會議召開日期分別為：3月18日、8月23日。

3.6.4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履職情況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擁有任何業務或財務利益，也不擔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職務，其獨立性得到有力保證。本行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所作的年度確認，並對他們的獨立性表示認同。

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相關機制的實施與有效性。經考慮以下因素，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認為本行維持了有效的機制確保董事會能夠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 董事會有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比超過董事會人數的三分之一。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主席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且大部分委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在審查擬提名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資格時，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充分考量其獨立性因素。
- 董事長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舉行年度會議，聽取對本行公司治理和經營管理工作的獨立意見。
- 日常工作中，本行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瞭解本行經營情況提供了有效渠道。根據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合理要求，組織業務部門與其充分溝通交流。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通過出席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審閱高級管理層報送的參閱資料，積極發表意見等方式有效履行職責；通過實地調研、座談等方式加強對本行及分支機構業務發展的瞭解。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本行的工作時間不少於15個工作日。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重視不斷強化自身履職能力。每次董事會會議召開前，均與本行管理層團隊進行預溝通，瞭解相關匯報和議案情況；通過參加監管機構舉辦的各類培訓，定期聽取本行有關政策匯報，瞭解監管要求和動向，加深對監管政策的學習理解，強化自身履職能力。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年度報告工作制度》，與審計師溝通，充分發揮獨立監督作用。報告期內未出現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董事會或董事會專門委員會議案提出異議的情況。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行經營管理、業務發展、戰略規劃、利潤分配、高管薪酬、風險管理、關聯交易等事項提出了相關意見和建議，本行高度重視並結合實際情況組織落實。報告期內，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的情況請參見本章「股東大會召開情況」，出席董事會的情況請參見本章「董事會工作情況」。

3.6.5 符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行已採納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下簡稱「標準守則」），並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3.67條和第19A.07B條，以規範董事及監事的證券交易事項。本行已就此事專門徵詢所有董事及監事，所有董事及監事均已確認其於報告期內嚴格遵守了該標準守則有關條款的規定。

3.6.6 董事關於財務報告的責任申明

以下所載的董事對財務報告的責任申明，應與本年度報告中審計報告內的審核意見一併閱讀。該兩者應分別獨立理解。

董事確認其有責任為每一財政年度編製能真實反映本行經營成果的財務報告書。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可能對本行的持續經營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事件或情況。

3.6.7 董事會對可持續發展報告的審議情況

董事會以單獨議案的形式對《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進行了審議，對報告內容無異議。

3.7 監事會

3.7.1 監事會組成及職責

監事會是本行的監督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本行監事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對本行發展戰略、財務活動、經營決策、內部控制、風險管理、薪酬管理等方面進行監督檢查，指導、監督本行內部審計工作，以及重點監督本行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盡責情況等。

3.7.1.1 監事會成員情況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監事會成員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監事任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報告期內從 本行獲得的 稅前應付報酬 (萬元人民幣)	是否在 公司關聯方 獲取報酬
魏國斌	外部監事	男	1959.03	2020.05-2024.06	0	0	26.00	否
孫祁祥	外部監事	女	1956.09	2021.06-2024.06	0	0	26.00	否
劉國嶺	外部監事	男	1960.01	2021.06-2024.06	0	0	26.00	否
李蓉	股東代表監事	女	1968.04	2021.01-2024.06	364,000	364,000	152.40	否
程普升	職工代表監事	男	1968.02	2022.03-2024.06	354,000	354,000	150.89	否
陳潘武	職工代表監事	男	1964.01	2017.09-2024.06	0	334,000	148.39	否
曾玉芳	職工代表監事	女	1970.12	2017.09-2024.06	188,000	188,000	119.00	否
離任監事								
李剛	職工代表監事	男	1969.03	2019.08-2022.03	0	356,000	138.82	否

- 註： (1) 上表中連任監事的任期，開始時間為首次聘任時間。
(2) 在本行領取報酬的監事的最終報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後再行披露。
(3) 本行股東代表監事不從本行領取任何監事報酬。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的監事近三年未發生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

3.7.1.2 監事簡歷



魏國斌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外部監事。魏先生曾任中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中益善源(北京)科技有限公司監事長。魏先生曾在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歷任河北省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山西省分行行長，總行個人金融部總經理，湖南省分行行長。魏先生畢業於河北省銀行學校金融專業，高級經濟師。



孫祁祥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外部監事。孫女士現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教授和博士生導師、美國C.V.Starr冠名教授、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首席專家，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孫女士同時擔任中國銀保監會國際諮詢委員會委員、中國金融學會學術委員會委員、美國國際保險學會董事局成員，以及中航工業產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原中航資本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中國太平保險集團有限責任公司獨立董事。孫女士曾任北京大學經濟學院院長、亞太風險與保險學會主席、美國哈佛大學訪問教授。孫女士畢業於北京大學經濟學院，獲經濟學博士學位。



劉國嶺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外部監事。劉先生曾在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歷任總行信貸管理部副總經理，廣西分行副行長，總行三農信貸部副總經理、信用管理部副總經理，總行專項工作檢查組組長。劉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統計學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李蓉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股東代表監事。李女士現任本行合規部總經理。李女士曾任本行重慶分行零售銀行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副行長，總行金融同業部總經理。此前，李女士在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重慶分行工作，歷任辦公室副主任、個人銀行部總經理、營業部總經理、零售銀行部總經理等職務。李女士畢業於重慶大學，獲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程普升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職工代表監事。程先生現任本行審計部總經理。程先生曾任本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集中採購中心總經理，審計部總經理、職工代表監事，太原分行行長。程先生畢業於陝西財經學院(現西安交通大學經濟與金融學院)，獲經濟學碩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陳潘武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職工代表監事。陳先生現任本行黨群工作部專員、工會常務副主席。陳先生曾任本行杭州分行人事部總經理、行長助理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總行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總經理，總行群工保衛部總經理、黨群工作部總經理。陳先生畢業於蘇州大學，獲金融學博士學位。



曾玉芳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職工代表監事。曾女士現任本行廣州分行副行長。曾女士曾任本行深圳分行會計部副總經理、總經理，深圳分行行長助理、副行長。此前，曾女士曾在國家開發銀行深圳分行財會處任處長助理。曾女士畢業於美國東西方大學，獲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3.7.1.3 監事變更情況

2022年3月10日，本行第二屆職工代表大會2022年第一次聯席會議選舉程普升先生為本行第六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自2022年3月14日起，程普升先生正式就任本行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至第六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止。

2022年3月14日，李剛先生因工作調整原因，辭去本行職工代表監事、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委員職務。李剛先生的辭任自2022年3月14日起生效。

3.7.2 監事會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共召開11次會議(均為現場會議)，圍繞全行中心工作，加強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和履職盡責等方面的監督，審議通過了定期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可持續發展報告、年度履職評價報告等26項議案，聽取了監管政策涉及公司治理情況的通報、規劃執行評估報告、經營情況匯報、全面風險管理報告、內控合規報告、監管通報問題整改、消費者權益保護、審計工作成效等48項匯報，深入瞭解本行經營管理狀況，積極履行監督職責。監事會會議是監事會發揮監督職能的主要途徑，結合監事發表的意見和建議，監事會全年發佈7期《監督工作函》，分別發送各有關單位予以研究反饋，並送達本行董事會、高級管理層，進一步完善監事會會議全流程、閉環式監督機制，提升監事會會議質效的同時，增強公司治理各主體之間的聯繫。此外，監事會通過出席股東大會、列席董事會現場會議和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會議、列席高級管理層會議、審閱高級管理層報送的參閱資料等方式，對本行重大事項的決策過程予以監督。

報告期內，本行監事會積極探索、創新工作方式方法，拓寬履職渠道、深化監督影響，推動監督工作向「主動監督、動態監督」轉變。監事會經集體研究，針對監督重點領域和全行中心工作，向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發出2期《監督提示函》，就ESG管理和普惠金融業務發展等方面，向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前瞻性提示了一些趨勢性、苗頭性問題，並提出有針對性、建設性的意見建議，如系統性提出完善ESG管理架構、提升ESG管理能力、加強ESG管理理念宣貫的意見建議。在監事會的大力督促、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的大力推動下，全行ESG管理工作得到切實強化，董事會下設原「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更名為「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增加了統籌ESG工作的職責，與ESG相關的管理提升工作全面展開。

報告期內，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監事會成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魏國斌	10/11	1/11
孫祁祥	10/11	1/11
劉國嶺	11/11	0/11
李 蓉	11/11	0/11
程普升	9/10	1/10
陳潘武	11/11	0/11
曾玉芳	11/11	0/11

註： (1) 報告期內，離任監事李剛先生任職期間應出席會議次數1次，以委託形式出席。
(2) 自2022年3月14日，程普升先生就任本行第六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起至報告期末，本行共召開監事會會議10次。

3.7.3 監事會專門委員會

本行監事會下設監督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

監督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監事會監督委員會由3名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魏國斌先生擔任，委員為劉國嶺先生、曾玉芳女士。監督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督董事會確立穩健的經營理念、價值準則和制定本行發展戰略，對本行財務活動、經營決策、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等進行監督檢查。

報告期內，監事會監督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審議通過了本行定期報告、利潤分配方案、可持續發展報告、內部控制評價報告、聘用2022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及其費用等11項議案。

報告期內，監督委員會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魏國斌	4/4	0/4
劉國嶺	4/4	0/4
曾玉芳	4/4	0/4

註： 報告期內，離任委員李剛先生任職期間應出席會議次數0次。

提名委員會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監事會提名委員會由4名監事組成，主任委員由孫祁祥女士擔任，委員為劉國嶺先生、李蓉女士、陳潘武先生。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研究監事的選任標準和程序，對由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監事的任職資格和條件進行初步審核並提出建議。本行職工代表監事由本行職工民主選舉產生或罷免。

報告期內，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2次會議，聽取了績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辦法1項匯報，審議通過了監事會對董事會、監事會、高級管理層及其成員的履職評價報告，以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職業道德準則等4項議案。

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有關成員出席會議情況列示如下：

委員	親自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任職期間會議次數
孫祁祥	2/2	0/2
劉國嶺	2/2	0/2
李 蓉	2/2	0/2
陳潘武	2/2	0/2

3.7.4 外部監事工作情況

本行3名外部監事在決策和監督過程中，不受主要股東、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其他與本行存在利害關係的單位和個人影響，注重維護中小股東與其他利益相關者合法權益，能夠獨立行使監督職責。報告期內，外部監事通過出席監事會、列席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參加監事會主題調研等形式，積極主動瞭解本行經營管理狀況，認真研讀各項議案和專題報告，能夠對本行事務作出獨立、專業、客觀的判斷，並積極發表意見建議，有效提升了監事會監督質效。報告期內，本行外部監事投入了足夠的時間和精力履行職責，在本行從事監督工作時間均超過15個工作日，符合監管規定。

3.7.5 監事會就有關事項發表的獨立意見

3.7.5.1 本行依法經營情況

本行依法開展經營活動，決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未發現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在履行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本行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3.7.5.2 財務報告的真實性

財務報告的編製和審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監管規定，未發現報告內容存在失實、歪曲或重大缺陷的情況。

3.7.5.3 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未發現本行收購、出售資產中有內幕交易、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本行資產流失的行為。

3.7.5.4 關聯交易情況

未發現本行關聯交易中有損害本行和股東利益的行為。

3.7.5.5 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對本行董事會在2022年內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議案無異議，對股東大會決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監督，認為本行董事會認真執行了股東大會的有關決議。

3.7.5.6 內部控制情況

監事會審議通過《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3.7.5.7 履行社會責任情況

監事會審議通過《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

3.7.5.8 利潤分配情況

監事會審議通過《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認為利潤分配方案符合法律、法規和《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內容合理，符合全體股東的整體利益，有利於促進本行的長遠發展。

3.7.5.9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實施情況

本行嚴格按照監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認真執行各項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及時、公平地披露信息，報告期內所披露信息真實、準確、完整。

除以上披露事項外，監事會對報告期內其他監督事項無異議。

3.8 高級管理層

3.8.1 高級管理層組成及職責

本行高級管理層對董事會負責，接受監事會監督。本行高級管理層與董事會嚴格劃分職責權限，根據公司章程及董事會授權開展經營管理活動，認真執行股東大會決議及董事會決議。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績效評價，作為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和其他激勵安排的依據。高級管理層按照董事會、監事會要求，及時、準確、完整地報告公司經營管理情況，並提供有關資料。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高級管理層由11名成員組成。

3.8.1.1 高級管理層成員情況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高級管理層成員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性別	出生年月	高管任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報告期內從本行獲得的稅前應付報酬(萬元人民幣)	是否在公司關聯方獲取報酬
方合英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行長	男	1966.06	2014.11起	715,000	915,000	-	是
劉成	執行董事 常務副行長	男	1967.12	2022.01起	0	624,000	202.70	否
郭黨懷	執行董事、副行長	男	1964.05	2014.11起	636,000	636,000	193.20	否
王康	副行長、財務總監	男	1972.06	2022.01起	16,800	16,800	193.20	否
胡罡	副行長、風險總監	男	1967.03	2017.05起	666,000	666,000	193.20	否
謝志斌	副行長	男	1969.05	2019.06起	0	353,000	193.20	否
肖歡	紀委書記	男	1972.07	2019.12起	640,000	651,000	187.70	否
呂天貴	副行長	男	1972.10	2018.08起	550,000	550,000	193.20	否
陸金根	業務總監	男	1969.06	2018.08起	165,000	553,000	178.57	否
張青	董事會秘書	女	1968.08	2019.07起	550,000	550,000	180.58	否
劉紅華	業務總監	男	1964.05	2019.08起	540,000	540,000	178.80	否
離任高級管理人員								
蘆葦	副行長	男	1971.10	2017.01-2022.10	530,000	530,000	156.24	否

- 註：(1) 上表中連任高級管理人員的任期，開始時間為首次聘任時間。
 (2) 在本行領取報酬的高級管理人員的最終報酬正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後再行披露。
 (3) 王康先生於2022年1月10日正式就任本行副行長、財務總監時持有本行16,800股A股普通股。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的高級管理人員近三年未發生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

3.8.1.2 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方合英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書記、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方先生簡歷請參見本章「董事會組成及職責」部分。



劉成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副書記、執行董事、常務副行長。劉先生簡歷請參見本章「董事會組成及職責」部分。



郭黨懷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委員、執行董事、副行長。郭先生簡歷請參見本章「董事會組成及職責」部分。



王康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財務總監。王先生現同時擔任本行杭州分行黨委書記、行長。此前，王先生曾先後擔任本行總行計劃財務部總經理、無錫分行行長、總行資產負債部總經理、董事會秘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主任、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王先生擁有二十餘年中國銀行業從業經驗，畢業於南京農業大學、中央財政金融學院和長江商學院，獲工學學士、經濟學碩士和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正高級經濟師。



胡昱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風險總監。胡先生現同時擔任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董事。胡先生曾任本行長沙分行籌備組副組長、長沙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重慶分行黨委委員、副行長、黨委書記、行長，上海分行黨委書記、行長及本行批發業務總監、首席風險官。此前，胡先生曾先後就職於湖南省檢察院政治部，於湖南省委辦公廳人事處任副主任科員，於湖南眾立實業集團公司下屬北海湘房地產開發公司任總經理助理、總經理，下屬鴻都企業公司任副董事長，於湖南長沙湘財城市信用社任董事長。胡先生擁有二十餘年中國銀行業從業經驗，畢業於湖南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謝志斌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謝先生曾任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黨委委員、總經理助理(期間掛職任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委常委、副市長)，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黨委委員、紀委書記。此前，謝先生在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歷任人力資源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總經理(黨委組織部部長助理、副部長、部長)，深圳分公司黨委書記，河北省分公司負責人、黨委書記、總經理。謝先生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肖歡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委員、紀委書記。肖先生曾就職於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歷任黨委組織部(人事教育部)組織處主管，黨務工作部組織處副處長、組織處處長、主任助理，本行紀委副書記、紀檢監察部總經理，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黨務工作部主任、直屬機關黨委常務副書記。此前，肖先生曾任解放軍醫學高等專科學校政教室教員，北京軍醫學院政治部幹事。肖先生畢業於解放軍南京政治學院，獲法學學士學位。



呂天貴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黨委委員、副行長。呂先生現任中信百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阿爾金銀行董事，兼任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呂先生曾任本行信用卡中心總裁，本行零售銀行部、私人銀行部總經理，本行業務總監。此前，呂先生曾在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分行任風險管理處副處長。呂先生擁有近30年中國銀行業從業經驗，畢業於四川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擁有高級會計師職稱、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



陸金根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業務總監。陸先生曾任本行總行營業部(現北京分行)公司信貸處副處長、奧運村支行行長、國際大廈支行行長，總行營業部黨委委員、總經理助理，本行公司銀行部總經理助理(主持工作)，本行昆明分行、長沙分行、南京分行黨委書記、行長，本行公司銀行部(鄉村振興部)總經理。陸先生具有近30年中國銀行業從業經驗，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並取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和中南大學管理學博士學位，高級經濟師。



張青女士

中國國籍

本行董事會秘書、公司秘書。張女士現任本行風險管理部總經理。張女士曾任本行西安分行信管信審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分行行長助理、黨委委員、副行長，本行信貸管理部總經理、本行黨委組織部部長兼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董事。此前，張女士在工商銀行陝西省分行工作，先後從事支行會計、計劃、信貸管理和分行項目評審工作。張女士擁有30年中國銀行業從業經驗，畢業於西安理工大學(原陝西機械學院)，獲得工學碩士學位，為高級經濟師。



劉紅華先生

中國國籍

本行業務總監。劉先生現任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劉先生曾任本行總行營業部(現北京分行)富華大廈支行行長，公司銀行部總經理，總行營業部總經理助理、黨委委員、副總經理，太原分行黨委書記、行長，本行資產託管部、公司銀行部總經理，北京分行黨委書記、行長。此前，劉先生曾在中國國際信託投資公司工作，並在中國租賃有限公司先後任業務二部經理助理、副經理、經理，公司襄理兼綜合管理部經理、副總經理。劉先生擁有20餘年中國銀行業從業經驗，畢業於北京大學，獲得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為高級經濟師。

3.8.1.3 高級管理人員新聘或解聘情況

2021年11月22日，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相關議案，同意聘任劉成先生為本行常務副行長，同意聘任王康先生為本行副行長、財務總監，自監管機構核准有關任職資格之日起正式就任。經中國銀保監會核准，劉成先生自2022年1月7日起正式就任本行常務副行長，王康先生自2022年1月10日起正式就任本行副行長、財務總監，方合英先生不再兼任本行財務總監。

2022年10月14日，蘆葦先生因工作調整原因向本行董事會提交辭呈，辭去其所擔任的本行副行長職務。蘆葦先生的辭任自辭呈送達本行董事會之日起生效。

3.8.2 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激勵機制的建立和實施情況

本行持續完善高級管理人員年度考評激勵機制。報告期內，本行根據經營指標完成情況和履職情況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評，評價結果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緊密掛鉤。

3.9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情況

本行董事津貼政策和高級管理人員薪酬分配方案，由董事會提名與薪酬委員會擬定，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其中董事津貼政策報股東大會批准。本行監事津貼政策由監事會提名委員會擬定，經監事會審議通過後，報股東大會批准。本行為同時是本行員工的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提供其職位相應的報酬，包括工資、獎金、補貼、職工福利費和各項保險金、住房公積金及年金；本行獨立董事和外部監事的報酬由基本報酬、掛鉤浮動報酬、津貼三部分組成並按照本行2020年年度股東大會通過的《關於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津貼政策的議案》《關於第六屆監事會監事津貼政策的議案》確定；本行其他董事、監事不在本行領取任何工資或津貼(董事袍金)。根據中國有關法律規定，本行為所有員工(包括同時是本行員工的執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加入了中國法律法規規定的各類法定供款退休計劃。報告期內，在本行領薪的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包括現任及離任)從本行已實際獲得的稅前報酬合計2,942.08萬元。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未向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發放激勵股權。

3.10 董事、監事在重大合約中權益

報告期內，本行及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各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就本行業務訂立任何重大且任何董事、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合約。

3.11 董事、監事的服務合約

本行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本行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3.1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間的關係

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不存在任何重大財務、業務、家屬及其他關係。

3.13 董事在與本行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所佔的權益

本行並無任何董事在與本行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持有任何權益。

3.14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2022年，本行已為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投保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2022年，本行概無曾經或正在生效的任何獲準許的補償條文惠及本行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3.15 董事長與行長

本行董事長與行長分設。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朱鶴新先生為本行董事長、非執行董事，履行主持股東大會、召集主持董事會會議、檢查董事會決議實施情況等職責；方合英先生為本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履行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經營管理工作等職責。本行董事長、行長各自職責清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3.16 公司章程修訂情況

2022年5月，本行根據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結合本行實際，在公司章程中完善黨建工作要求，規範股份回購和投融資事項管理，進一步完善主要股東管理、股東權利義務、股東大會職權及召開、治理主體職責、董事會和監事會構成及議事條款、關聯交易相關條款等內容。涉及章程修訂的相關議案經2022年6月23日召開的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尚待銀保監會核准。上述章程修訂的相關情況請參見本行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3.17 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在報告期的具體實施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未實施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

3.18 香港上市規則的公司秘書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外聘甘美霞女士(FCG, HKFCG)擔任香港上市規則的聯席公司秘書，本行內部的主要聯絡人為董事會秘書和聯席公司秘書張青女士。張青女士的聯繫電話：+86-10-66638188；傳真：+86-10-65559255。

3.19 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中信集團和中信國金所作出的不競爭承諾的申明

自2009年10月23日起，因中信集團持有的中信國金70.32%的股份已轉予本行，中信國金在《避免同業競爭協議》項下的義務解除。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中信集團執行其所作出的不競爭承諾而作出確認，認為報告期內中信集團遵守了不競爭承諾。中信集團就其遵守2007年3月13日與本行達成的《避免同業競爭協議》的執行情況向本行作出了聲明。

3.20 制定及檢討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的情況

本行董事會重視對企業管治相關內部制度的建立和完善。報告期內，本行根據實際情況，結合監管規定，制定《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職業道德準則》，對《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及變動本行股份管理辦法》《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管理辦法》《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併表管理辦法》《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議事規則》等公司治理制度進行了修訂，持續優化本行公司治理機制，健全董事會履職機制，調整完善專門委員會履職職責，明確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應遵守的職業道德價值準則及行為規範，為加強本行公司治理科學運作以及股東權利義務進一步規範提供重要保障。

本行監事會持續加強頂層設計，優化監事會議題管理工作流程，明確重點監督職責。結合法律法規、監管要求與本行實際，梳理和細化法定監督事項，修訂形成《中信銀行監事會監督清單(4.0版，2022年)》並印發全行，新增並細化監事會監督職責，涉及6大類42項職責，進一步督促總行各部門、各分行、各子公司增強支持監事會工作的主動意識，提升監督的全面性和針對性。結合監管最新制度要求，本行對現行《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監事會章節進行了修訂，完善了監事會議事規則審議程序和監事會人員構成表述、股東代表監事提名方式和選任程序，明確職工代表監事的選舉、罷免和更換程序，修訂外部監事履職要求等相關表述。上述修訂情況已向本行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匯報，根據公司治理規則，公司章程的修訂經本行董事會審議後提交股東大會審議並獲表決通過，待銀保監會核准後生效。

3.21 檢討及監察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的情況

本行董事會堅持敦促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參加相關業務培訓，促進專業發展，促進董事及相關高級管理人員提高綜合素質和履職能力。報告期內，董事會、監事會按照中國證監會、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香港聯交所和中國銀保監會的有關規定，組織有關董事、監事參加了相關培訓，起到了較好的效果。

本行報告期內任職的董事、監事及董事會秘書接受培訓的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培訓方	培訓方式	培訓時間(天)
朱鶴新	董事長 非執行董事	北京證監局	網絡培訓	1
方合英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行長	北京證監局	網絡培訓	1
曹國強	非執行董事	北京證監局	網絡培訓	1
劉成	執行董事 常務副行長	北京證監局 上海證券交易所	網絡培訓	3.5
黃芳	非執行董事	北京證監局	網絡培訓	1
廖子彬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上海證券交易所	網絡培訓	4.5
魏國斌	外部監事	北京證監局、 中信集團、中信銀行	網絡培訓	5
孫祁祥	外部監事	北京證監局、 中信集團、中信銀行	網絡培訓	5
劉國嶺	外部監事	北京證監局、 中信集團、中信銀行	網絡培訓	5
李蓉	股東代表監事	北京證監局、 中信集團、中信銀行	網絡培訓	5
程普升	職工代表監事	北京證監局、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中信集團、中信銀行	網絡培訓	8
陳潘武	職工代表監事	北京證監局、 中信集團、中信銀行	網絡培訓	5
曾玉芳	職工代表監事	北京證監局、 中信集團、中信銀行	網絡培訓	5
張青	董事會秘書	北京證監局 上海證券交易所	網絡培訓	2.5

本行董事會秘書兼公司秘書張青女士於報告期內參加了監管機構等舉辦的相關專業培訓，培訓時間超過15個小時，符合香港聯交所有關監管要求。

根據監管要求，本行定期及不定期編製《董監事參閱件》，以滿足董事、監事全面瞭解本行業務動態、戰略執行、風險控制、內控合規等情況的需求。本行董事對提供給其關於本行業務和行業最新發展以及相關法律和監管要求的報告和其他書面材料進行了審閱。以下具名總結了本行報告期內任職董事於報告期內的持續職業發展情況：

姓名	關於本行業務和 行業最新發展以及 有關業務、董事責任、 公司治理的培訓	相關法律和監管要求的 月報和其他書面材料
朱鶴新(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	✓
方合英(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	✓
曹國強(非執行董事)	✓	✓
劉 成(執行董事、常務副行長)	✓	✓
郭黨懷(執行董事、副行長)	✓	✓
黃 芳(非執行董事)	✓	✓
王彥康(非執行董事)	✓	✓
何 操(獨立非執行董事)	✓	✓
陳麗華(獨立非執行董事)	✓	✓
錢 軍(獨立非執行董事)	✓	✓
廖子彬(獨立非執行董事)	✓	✓

3.22 檢討及監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的情況

在董事會指導下，本行持續強化內控合規管理，不斷健全監督管控體系。建立「總行專班整改、紀委過程監督、結果定期匯報」工作機制，深入開展監管通報集成整改。對數字化轉型等重點外規完成內化，發揮風險前置防控作用。完成個人經營貸、委託貸款等專項評估，深入重點領域流程治理。聯合多部門開展重點領域關鍵崗位風險排查，大監督體系建設取得實質性突破。完成問題客戶治理，出台制裁合規政策，強化反洗錢法人履職，進一步健全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防控體系，提升反洗錢管控合力，推動反洗錢由「合規為本」向「風險為本」轉型。加強境外機構合規管理，確保監管合規。董事會定期審議內控合規報告，指導統籌推進合規風險文化建設，進一步提升全員合規價值認同，強化合規經營理念。

本行嚴格按照中國證監會《關於開展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的公告》（證監會公告[2020]69號）要求，根據本行實際情況開展自查，並按時提交了自查結果。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行長方合英先生在控股股東兼任副總經理職務，方合英先生的兼任系遵從中共中央組織部、國務院的批准和中信集團的統籌安排。本行具有健全的上市公司治理結構和有效的內部控制制度，並通過採取切實有效的措施確保本行的獨立性。

3.23 符合香港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情況

本行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惟以下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第C.5.3條規定召開董事會定期會議應至少提前14天發出通知。本行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條規定，董事會應當於定期董事會會議召開10天前以書面形式通知全體董事和監事。本行在董事會會議通知方面採取上述做法的原因是，會議10天前通知董事符合中國法律法規的要求，並被視為已留出合理的時間。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1.6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由於時間衝突及其他安排，一些董事未能親自出席本行的股東大會。

《企業管治守則》「B.董事會」小節要求披露未有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詳情。2022年1月20日，本行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劉成先生、廖子彬先生分別擔任本行第六屆董事會執行董事、獨立董事。2022年3月31日，本行收到銀保監會的批覆，銀保監會已核准劉成先生擔任本行執行董事的任職資格，彼時廖子彬先生的任職資格仍在銀保監會核准過程中。劉成先生就任本行執行董事後，董事會由四位非執行董事、三位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而暫不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經銀保監會核准，自2022年6月24日起，廖子彬先生就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子彬先生就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董事會由四位非執行董事、三位執行董事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董事會之構成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規定。

《企業管治守則》「E.董事會轄下的委員會」小節要求披露未有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的詳情。2021年12月10日，殷立基先生因個人健康原因，無法繼續正常履職，辭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殷立基先生辭任後，本行暫不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關於董事會及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中應有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的規定。2022年1月20日，本行2022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廖子彬先生擔任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子彬先生具備香港上市規則要求之適當的專業資格，具備適當的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經銀保監會核准，自2022年6月24日起，廖子彬先生就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經2022年6月29日本行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廖子彬先生增補為本行第六屆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任期與其董事任期一致。廖子彬先生就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委員後，本行董事會及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之構成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之規定。

隨著外部經營環境、監管要求以及銀行經營範圍、規模的變化，銀行內部控制將是一個持續改進和完善的過程。本行將遵循外部監管要求和上市公司的工作需要，按照國際先進銀行的標準，不斷完善內控管理。

3.24 投資者關係

本行高度重視與投資者的溝通交流，持續提高投資者關係管理水平，努力為廣大投資者創造更多價值。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本行始終堅持以投資者需求為導向，多措並舉，不斷增強投資者交流的深度和廣度，積極向市場傳遞本行推動高質量發展的相關舉措與成效。報告期內，本行A+H股市值漲幅位居國內銀行業前列。

為進一步加大與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溝通交流力度，本行首次面向全社會以「網絡視頻直播」方式舉辦年度業績發佈會和半年度業績發佈會，通過中信銀行APP和多家平台進行全程網絡直播。年度和半年度業績發佈會期間累計觀看直播人數分別約1.34萬、2.20萬人次，創參會人數新高，獲得市場積極正面反饋。會後本行及時將會議實錄發佈於官網，以便未能參會的投資者及時瞭解本行經營管理情況。本行於業績發佈後，通過電話及視頻連線方式，與北京、上海、深圳等多地投資者開展了業績路演，主動向市場深入介紹本行經營情況和發展戰略，展現本行在財富管理、資產管理以及綜合融資方面的發展勢能和差異化優勢，持續增強投資者對本行的價值認同。報告期內，本行通過舉辦路演、接待投資者調研以及參加券商策略會等方式開展投資者交流累計80餘場。本行已根據相關監管要求對上述投資者接待和交流活動進行記錄，並對相關文檔進行妥善保存。為切實保障中小投資者的權益，本行通過回覆上證e互動平台投資者提問，以及解答來自投資者熱線、郵箱的問題，積極做好與中小投資者溝通交流，將本行投資價值傳遞給關心本行發展的廣大投資者。半年度業績發佈後，本行以「越向上·越有光」為主題，舉辦了為期兩周的「上市15週年」系列活動，邀請中小股東走進本行參觀交流，廣泛聽取股東意見和建議。

3.25 信息披露與內幕信息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遵循真實、準確、完整、及時和公平的原則，以法律法規為準繩，以投資者的信息需求為指導，在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合計披露定期報告、臨時公告等各類文件近400份，共計400餘萬字。同時，本行根據資本市場關注熱點，持續優化定期報告框架和內容，在定期報告中通過多視角展示本行戰略實施成效與差異化競爭優勢，為投資者提供及時、充分、有效的信息，切實維護投資者的知情權。

報告期內，本行緊跟監管步伐，第一時間做好外規內化工作，根據修訂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以下簡稱「《股票上市規則》」)等法律法規及監管規定，修訂了本行《信息披露管理辦法》及各項配套制度共11項，進一步夯實信息披露工作合規基礎。本行持續優化內幕信息管理機制，在重要時點及時做好內幕信息及內幕知情人登記工作，切實防範內幕信息洩露和內幕交易風險。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內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內幕信息買賣本行股票的情況。

3.26 關聯交易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根據銀保監會、證監會、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等監管機構政策變化及管理要求，持續高度重視關聯交易管理，健全關聯交易管理體制，優化關聯交易管理機制，強化內控管理與審查審批，推進關聯交易信息化與智能化建設，提升關聯交易管理質效，在合規前提下助力協同價值和股東價值的創造，切實維護本行和全體股東的利益。

第三章 公司治理

本行始終堅持董事會決策、監事會監督、高級管理層執行、各單位分工協作的管理體制，嚴格遵循關聯交易管理要求，切實履行關聯交易審議和披露義務，對於重大關聯交易逐筆提交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審查、董事會審議、對外披露，並向銀保監會報備。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中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並擔任主任委員，代表中小股東對重大關聯交易事項進行預審，並發表獨立意見，確保關聯交易符合內部審批程序且以不優於獨立第三方的交易條件公平公允開展，符合本行及全體股東整體利益。

報告期內，本行以「溯本源、重實質、保合規、創價值」理念為導向，結合政策變化與監管要求，全面重檢本行關聯交易管理規範性與有效性，穩妥推進關聯交易體制機制改革，不斷提升關聯交易管理信息化與智能化水平，切實保障關聯交易合規有序開展。研究落實監管政策，圍繞銀保監會《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上交所《股票上市規則》等制度出⁴⁸，深入研究並對照新規進行影響分析，制定實施方案，穩步推進監管新規落實。針對新規執行中的疑難點加強與監管機構的請示溝通，確保符合監管要求。本行不斷強化關聯交易合規意識，圍繞政策變化與管理要求，在內部宣貫新規精神的基礎上，加強與股東關聯方的溝通，推動股東按照監管要求履行股東義務，合規開展關聯交易。有效開展額度管理，結合股東關聯方範圍擴大，在本行已申請的上限範圍內合理開展額度調劑，對未來業務需求進行全面摸底，適時啟動持續關聯交易年度上限調整工作，確保各項關聯交易在上限範圍內合規有序開展。持續加強內控管理，根據銀保監會關聯交易監管規定及本行關聯交易管理要求，開展關聯交易合規自查與專項審計，完善關聯交易日常管理，切實防範利益輸送風險。加快推進關聯交易管理系統建設，在關聯方與關聯交易信息集成的基礎上，結合監管政策變化與信息報送新要求，積極推動關聯交易管理系統與人力資源系統、各業務系統及外部數據平台的對接，逐步實現關聯交易的系統自動化審查，持續提升數據信息採集、統計的自動化率。

3.27 內部控制評價情況

本行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根據《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企業內部控制評價指引》《商業銀行內部控制指引》等相關要求，結合本行內部控制制度和評價辦法，本行董事會授權內部審計部門對本行內部控制設計與運行的有效性進行了自我評價，並出具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以下簡稱「內部控制評價報告」），認為內部控制在2022年12月31日（基準日）有效。本行在內部控制自我評價過程中未發現重大內部控制缺陷。本行監事會審閱了《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對報告內容無異議。

《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包括本行董事會、監事會關於內部控制責任的聲明）請見本行於本報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⁴⁸ 上交所於2022年1月7日發佈修訂後的《股票上市規則》（於2023年2月被修訂）。銀保監會頒佈的《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於2022年3月1日起實施，根據銀保監會通知，自《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實施之日起一年內為過渡期，銀行保險機構應當在一年內，逐步符合《銀行保險機構關聯交易管理辦法》規定。

3.28 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及實施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深入推進內控合規「五個體系」建設，築牢全行內控管理根基。建立合規管理體系，確立「自主約束、制度規範、授權引導」的合規管理機制，逐步形成「主動管理、前置防控」的合規風險防控體系；建立糾偏體系，持續固化「整改－排查－控新」的整治一體化工作機制；建立內控評估體系，科學設置評估指標，形成以風險為本為導向，全面評估為基礎，專項評估為重點，觸發評估為補充的內控評估體系；建立大監督體系，不斷促進行為管理與業務管理融合，有效強化員工行為管理。建立協同共治的洗錢制裁防控體系，發揮事前事中事後的聯防聯控合力，主動開展風險預警和監測，形成多位一體的洗錢制裁風險防控體系。

開展常態化制度治理。本行建立「嚴合規、強內控、促發展」常態化制度治理工作機制，組織總分行開展制度重檢，聚焦外規內化落實不到位、制度執行有效性不足、制度管控流程不合理等問題，及時開展制度立改廢工作，報告期內共發佈制度2,133項，廢止制度2,910項，持續推進建立精簡高效制度體系。

制定差異化授權方案。本行按照因人授權、因地授權、因質授權、因客授權的總體要求，對授權內容、權限大小、行權要求等實行精細化管理。完善相關業務管理系統，鎖定審批權限，強化授權機控和系統剛性控制。建立授權監督檢查機制，對轉授權和授權執行情況開展監督檢查，規範授權管理和權力運行。

健全整治一體化工作機制。本行圍繞國家宏觀政策、監管關注重點、經營管理實際，針對性形成問題整治清單，各分支機構通過運用評估、排查、控新等各類治理工具，對重難點問題進行系統性整改糾偏，促進提升全行內控管理有效性。

全面推行網格化積分管理機制。本行搭建並推行「七橫七縱」格域結合的員工行為網格化監督管理架構，系統性整合三查四訪、飛行檢查、行為排查等管理手段，固化形成各級管理網格的有效管理工具，加強基層網格監督履職督導，有效促進違規行為抓早抓小。

持續深化合規文化建設。本行落實集團合規文化根植年要求，全年開展多層級的合規培訓近6萬期，總分行開展巡講檢查6,000餘次，持續通過企業微信號、5C平台等線上渠道向全行推送監管動態、政策解讀、經驗分享等內容。連續7年組織風險合規文化季活動，結合年度工作集中開展各層級「合規面對面」、典型案例警示教育、重點領域風險排查等工作，營造「正己守道」風險合規文化氛圍。

3.29 內部審計

本行建立獨立垂直的內部審計體系，內部審計部門在董事會的直接領導下開展工作，向其負責並報告工作。董事會對內部審計的獨立性和有效性負責，並為獨立、客觀開展內部審計工作提供必要保障。本行內部審計部門由總行審計部及其垂直管理的八個區域審計中心組成，履行審計監督職責，獨立於業務經營、風險管理和內控合規等工作。

第三章 公司治理

本行內部審計按照「防風險、強管理、促發展」的工作定位，以《審計工作發展五年規劃(2021-2025年)》為指引，深化審計轉型，紮實推進年度審計計劃實施，打造問題督辦整改的長效機制，發揮「風險警示、監督評價、治理增值」的職能作用。

報告期內，本行持續推進內部審計數字化轉型，推行非現場持續審計模式，按照風險導向原則，合理動態配置資源，持續加大對重大政策落實、重大風險防範、重大權力運行的審計監督力度；持續加大對內控薄弱的二級分行、權力集中的重點崗位、資金密集的重要領域及其他重大異常情況的審計力度。報告期內開展了對公授信、房地產融資、政信類融資、個人信用貸款、全面風險管理、負債質量、績效薪酬、反洗錢和信息科技等專項審計，持續關注複雜經營環境下的內控風險狀況，為本行高質量可持續發展貢獻力量。

3.30 內部控制外部審計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審計指引》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執業準則的相關要求，審計了本行2022年12月31日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根據審計結果，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向本行出具了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報告具體內容請見本行於本報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根據內部控制審計報告關於本行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審計意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認為，本行於2022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

3.31 會計師及其酬金

有關報告期內，本行聘請的會計師及其酬金詳情，請參見本報告第五章「董事會報告－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行聘請的國際審計師，其關於合併財務報表報告責任的陳述，請參見本報告第九章「審計報告及財務報告」。

3.32 董事會對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合規管理的責任申明

董事會對本行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和合規管理負最終責任，並有責任檢討該等制度的有效性。考慮到上述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監控的目的在於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董事會僅能合理而非絕對地保證上述系統及內部監控可防範任何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有關本行風險管理的詳情，請參見本報告第二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風險管理」。

3.33 對子公司管理控制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根據監管要求，持續優化子公司管理體制機制建設，進一步提高管理水平，依法合規參與子公司治理，督促子公司建立健全獨立、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架構，築牢風險內控防線，完善母子業務協同機制，為子公司提升市場競爭力賦能。本行深入調研形成子公司管理指導意見，全面內化監管新規，重檢修訂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併表管理辦法》，進一步完善各專項管理制度，構建了涵蓋公司治理、全面風險管理、業務協同等各要素的矩陣式併表管理體系。成立由高級管理層擔任組長的跨部門工作小組並定期召開會議，建立常態化母子公司溝通協商機制，監督落實子公司管理指導意見，持續提升管理效能，統籌推進重點事項。持續推進「壓降層級、瘦身健體」專項工作，優化子公司結構，壓縮股權層級，進一步聚焦主責主業，優化資源配置，提高穿透管理質效。本行已初步建成「全機構、全要素、全流程、全方位」的集成式併表管理平台系統，進一步加強了對子公司的系統化、數字化管理。報告期內本行無因購買而新增的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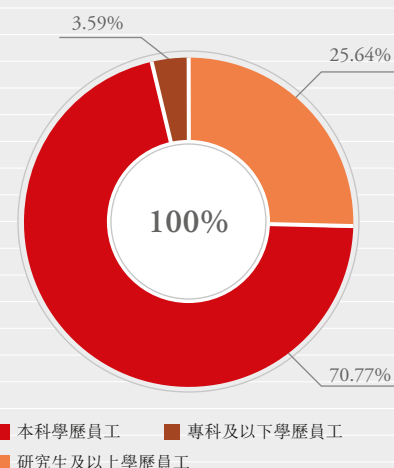
3.34 員工和分支機構情況

3.34.1 員工數量、結構及離退休人員數量、分支機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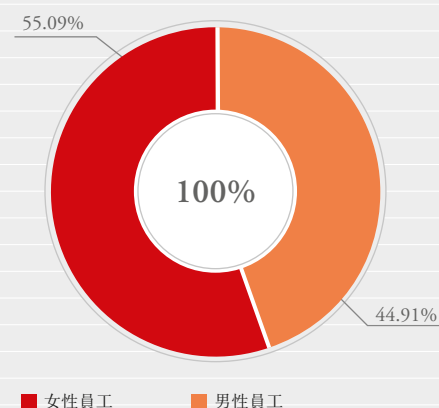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共有各類員工61,103人，其中，合同制員工60,314人，派遣及聘用協議員工789人。本行共有員工57,023人，其中管理人員12,046人，佔比21.13%；業務人員41,685人，佔比73.10%；支持人員3,292人，佔比5.77%。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學歷的員工14,622人，佔比25.64%；本科學歷員工40,354人，佔比70.77%；專科及以下學歷員工2,047人，佔比3.59%。此外，需本行承擔費用的離退休人員數量為2,238人。

本行重視員工性別多元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男性員工與女性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比例分別為44.91%及55.09%。本行認為報告期內已實現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層面的性別多元化。

員工學歷佔比情況



員工性別比例



本行分支機構(不含子公司)情況表

區域劃分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郵編	機構數量(個)	員工數量(人)	資產規模 (百萬元人民幣)
總部	總行	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10號院1號樓6-30層、32-42層/100020	1	2,295	2,927,154
	信用卡中心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一路121號中信銀行大廈/518048	1	5,256	504,861
環渤海	北京分行	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8號富華大廈C座、D座一層、E座一層及F座一層A室/100027	77	3,260	1,253,047
	天津分行	天津市和平區張自忠路162號增5號/300020	36	973	111,392
	石家莊分行	河北省石家莊市橋西區自強路10號中信大廈/050000	63	1,816	127,834
	濟南分行	山東省濟南市濰源大街150號中信廣場/250002	47	1,577	126,399
	青島分行	山東省青島市香港中路22號/266071	53	1,672	139,247
	大連分行	遼寧省大連市中山區人民路29號/116001	24	770	64,239
長三角	上海分行	上海市浦東新區世博館路112、138號地下一層、1層102-109室、2層201-2、3層302-4、第9-15層/200126	55	1,890	552,755
	南京分行	江蘇省南京市中山路348號中信大廈/210008	85	3,365	468,381
	蘇州分行	江蘇省蘇州市工業園蘇州大道東266號金融港商務中心西樓/215028	28	1,188	187,445
	杭州分行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解放東路9號/310016	92	3,867	572,397
	寧波分行	浙江省寧波市海曙區鎮明路36號中信銀行大廈/315010	28	866	110,215
珠三角及海西	福州分行	福建省福州市鼓樓區觀風亭街6號恆力金融中心/350000	53	1,505	108,718
	廈門分行	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334號101單元、201單元、301單元、401單元/361000	16	465	28,223
	廣州分行	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北路233號中信廣場/510613	104	3,378	431,628
	深圳分行	廣東省深圳市福田區中心三路8號卓越時代廣場二期北座5-10樓/518048	51	1,697	413,585
	海口分行	海南省海口市龍華區金貿中路1號半山花園/570125	11	336	19,022
中部	合肥分行	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區徽州大道396號/230001	40	1,146	127,403
	鄭州分行	河南省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內環路1號中信銀行大廈/450018	86	2,354	237,025
	武漢分行	湖北省武漢市漢口建設大道747號中信大廈/430000	48	1,515	193,129
	長沙分行	湖南省長沙市開福區湘江北路三段1500號/410011	41	1,221	124,883
	南昌分行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灘區紅谷中大道998號綠地中央廣場D3樓/330038	20	703	91,674
	太原分行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區平陽路65號31幢第1至17層/030006	30	926	67,333
西部	重慶分行	重慶市江北區江北城西大街5號/400021	32	1,108	140,303
	南寧分行	廣西壯族自治區南寧市青秀區雙龍路36-1號/530021	19	554	52,507
	貴陽分行	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長嶺北路貴州金融城BL區北二塔/550081	15	445	36,970
	呼和浩特分行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如意開發區如意和大街中信銀行/010010	32	857	47,827
	銀川分行	寧夏回族自治區銀川市金鳳區北京中路160號/750002	8	247	17,536
	西寧分行	青海省西寧市城西區文苑路一號晟世達金融中心二號樓/810008	9	223	16,233
	西安分行	陝西省西安市朱雀路中段1號/710061	38	1,139	94,302
	成都分行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天府大道北段1480號拉·德方斯大廈東樓/610042	44	1,324	148,417
	烏魯木齊分行	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烏魯木齊市天山區新華北路165號中信銀行大廈/830002	12	387	25,208
	昆明分行	雲南省昆明市五華區寶善街福林廣場/650021	31	854	78,848
	蘭州分行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民主西路9號/730000	13	333	20,313
	拉薩分行	西藏自治區拉薩市江蘇路22號/850000	2	123	6,580

區域劃分	機構名稱	營業地址/郵編	機構數量(個)	員工數量(人)	資產規模 (百萬元人民幣)
東北	哈爾濱分行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紅旗大街236號中信大廈/150000	18	509	32,181
	長春分行	吉林省長春市朝陽區建工南路718號/130000	21	491	37,669
	瀋陽分行	遼寧省瀋陽市沈河區大西路336號/110014	46	1,358	52,358
境外	倫敦分行	5th Floor, 99 Gresham Street, London, EC2V 7NG, UK	1	35	22,152
	悉尼代表處	Level 27, Gateway, 1 Macquarie Place,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1	3	-

- 註： (1) 除上表所列數據外，本行還有直屬機構軟件開發中心、大數據中心和科技運營中心2,984人，香港分行(籌)3人，外派阿爾金銀行5人。
(2) 上表中信用卡中心下設分支機構76家。
(3) 上表中「資產規模」未扣除分支機構往來軋差金額。

3.34.2 人力資源管理

報告期內，本行加強人才工作頂層設計，制定人才發展規劃，優化選幹部配班子、聚人才育賢能的體系機制，與業務轉型同向發力，精準配置全行人力資源、培訓資源、薪酬資源，統籌推進全行人才隊伍建設，增強隊伍專業能力，持續激發乾事創業活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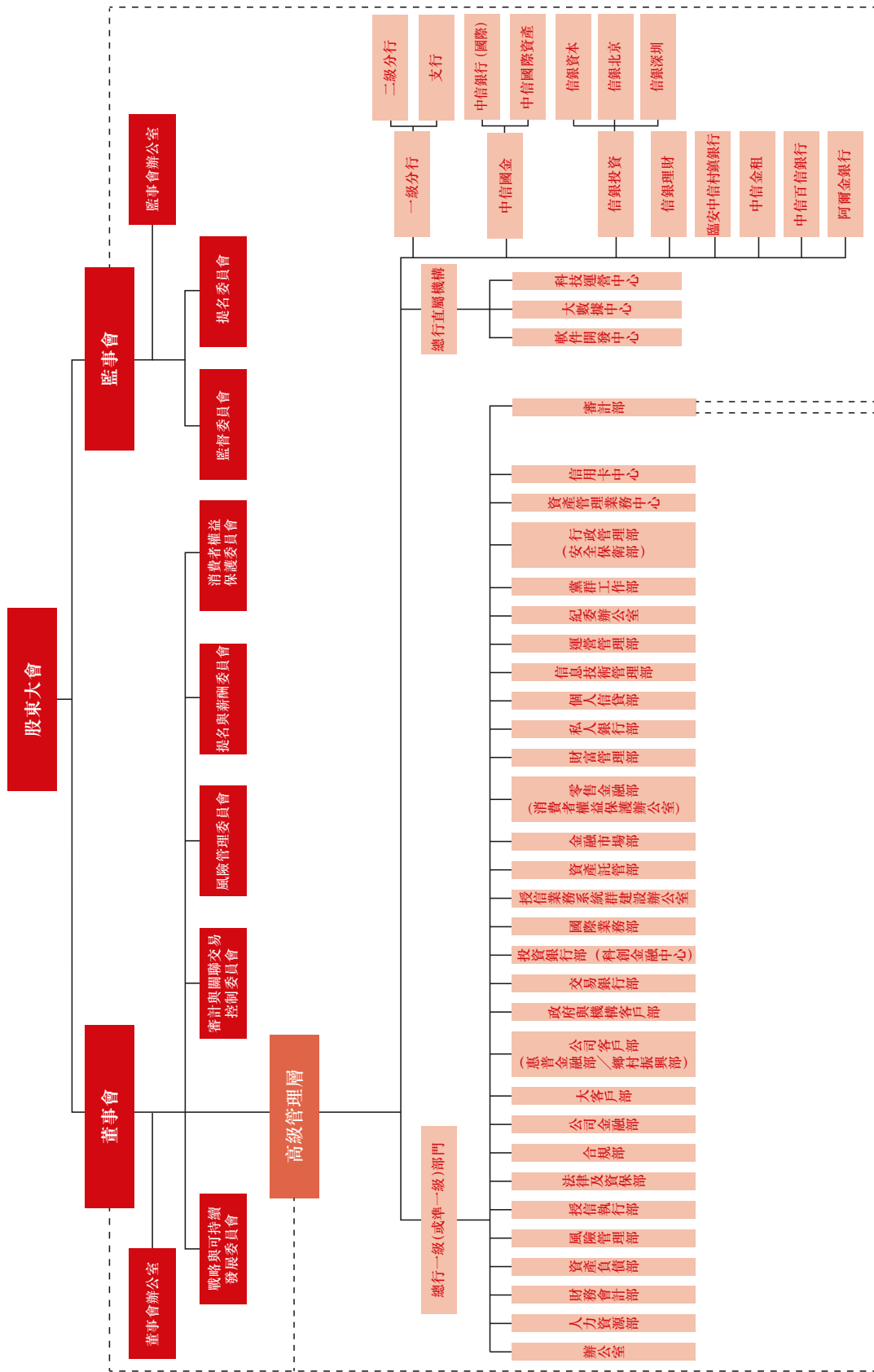
報告期內，本行堅持以崗位價值、業績貢獻和能力展現為核心的薪酬理念，按照有效激勵與嚴格約束相統一的原則，不斷優化以價值創造為核心的薪酬分配機制，完善內部收入分配結構，加大薪酬資源向一線員工、基層員工傾斜，充分發揮薪酬的正向激勵作用，以推動本行戰略發展並落實各項監管要求。

本行員工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績效薪酬構成，其中基本薪酬由員工崗位職責和履職能力等確定；績效薪酬與本行的整體經營效益以及員工個人績效完成情況等掛鉤。本行依據國家政策，建立了薪酬激勵與業績風險相匹配的薪酬機制，持續完善中高級管理人員和關鍵崗位人員的績效薪酬延期支付制度，並建立了績效薪酬追索扣回制度，對出現違規違紀、履職不力等情形的員工，根據問責處理決定，扣減其相應的績效薪酬。

3.34.3 人力資源培訓與開發

本行緊密圍繞業務發展和員工成長開展培訓工作，報告期內共舉辦培訓3,737期，培訓85.03萬人次。圍繞財富管理、司庫業務、數字化經營、反洗錢等重點業務主題，通過數字化學習平台向經營一線開展分層分類的業務培訓；推進管理人員「上崗+在崗」面授培訓及各類人才隊伍培養項目。制定《中信銀行黨員教育培訓三年規劃》並啟動落實，依託網上黨校主陣地，推動全行黨員教育培訓工作深入開展。同時，圍繞數字化轉型戰略，初步建成全行數字化能力培訓體系，舉辦「加『數』行動」線上培訓，深化全員數字化思維和意識，為全行數字化轉型營造了良好氛圍。憑借在人才和培訓領域的突出表現，本行獲評《培訓》雜誌企業人才發展「卓越實踐案例」「品牌學習項目」「精品培訓課程」等獎項。

3.3.4.4 組織架構圖



第四章 環境和社會責任(ESG)

本行高度重視與各利益相關方的共同可持續發展，將可持續發展理念全面融入戰略和文化，不斷優化可持續發展管理體系，致力於成為一家綠色銀行、人文銀行、愛心銀行、誠信銀行、價值銀行、品牌銀行。

報告期內，本行加強董事會對ESG發展的戰略引領作用，將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更名為「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統籌推動本行環境、社會、治理體系建設。持續探索完善ESG管理體系制度建設，著手制定《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社會、環境和管治(ESG)管理辦法》，進一步優化ESG工作機制。起草《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ESG行動方案》，確定本行ESG中短期發展目標及實施路徑。

2022年11月，本行正式成為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簡稱TCFD)支持機構。

有關本行ESG方面的更多信息，請參閱本行於本報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

4.1 環境信息

本行將綠色金融業務納入戰略規劃，搭建綠色金融發展體系，制定綠色金融授信政策，積極支持綠色金融發展；踐行國家節能環保相關政策要求，積極推進綠色運營的相關措施，始終倡導「綠色辦公」，加強「碳足跡」核算，支持「碳達峰」「碳中和」目標實現。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的情況。

4.1.1 綠色金融

本行董事會戰略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負責審議綠色金融發展戰略、目標和報告，監督、評估本行綠色金融執行情況。本行設立綠色金融領導小組，由行長擔任組長，統籌規劃全行綠色金融業務管理和推動，制定綠色金融業務發展戰略和目標，指導綠色金融工作的實施執行。

報告期內，本行深入開展綠色金融領域行業研究，完成新能源汽車、新能源、碳交易等多個綠色低碳領域，以及煤炭、鋼鐵、水泥、火電等減碳壓力較大領域的行業研究。制定綠色金融授信政策，明確全行綠色金融政策及業務導向，積極支持符合綠色發展趨勢的產業，提高綠色業務佔比。截至報告期末，本行綠色信貸餘額3,340.82億元，較上年末增長66.97%，貸款增速超過本行各項貸款增速。

本行積極響應國家重大政策戰略部署，不斷探索業務創新，加強綠色金融支持力度，推動綠色經濟發展。

綠色債券方面，報告期內，本行承銷綠色債券合計金額55.26億元。同時，本行持續關注碳中和等生態環境主題金融產品，不斷加強綠色債券支持力度，截至報告期末，投資綠色債券合計106.76億元。

碳中和結構性存款方面，本行憑借強大的產品設計能力，發行國內首支掛鈎碳中和利率債結構性存款產品，截至2022年末，累計發行碳中和結構性存款產品11支，總額超11.3億元，有效提升了碳中和綠色債券的市場交易活躍度。

第四章 環境和社會責任(ESG)

綠色理財方面，信銀理財積極傳遞綠色價值，綠色金融產品化取得突破。報告期內發行9支ESG、綠色概念主題產品。截至報告期末，綠色主題理財產品存續12支，規模達29.96億元。

綠色租賃方面，中信金租利用自身專業化優勢，聚焦「新能源、新材料、新環境」三大領域，加快發展戶用分佈式光伏業務，推動綠色船舶和智能化船舶發展。截至報告期末，綠色環保領域租賃餘額佔比近六成，綠色租賃餘額達274.74億元。

4.1.2 綠色運營

本行積極踐行綠色運營辦公理念，從能源、碳排放、用水量、紙張消耗和廢棄物等五個方面持續管理本行的環境足跡，以不斷減少資源消耗及污染物的排放。

能源管理方面，本行採取多項節能措施，推動降低運營活動產生的碳排放。公務車使用上，執行公務車輛配置和採購標準，優先選用新能源汽車，從排量源頭上控制車輛油耗；天然氣使用上，及時關閉天然氣閥門，減少天然氣消耗，同時定期對天然氣管道進行安全檢查，及時處理問題管線；照明系統使用上，採購燈具、電器時優先選購省電、節能產品，對於無人使用的辦公室、會議室，照明設施保持關閉狀態。空調系統使用方面，溫度設定保持在適宜溫度上，排風量根據不同時段自動調整，週六日、法定節假日空調保持關閉狀態。

水資源管理方面，本行不斷提升水資源管理的精細化水平。積極推廣使用節水用具，加強對用水設備的維修與保養，在茶水間使用直飲水機並定期更換濾芯；提示員工使用完水源後，及時將水龍頭關閉，杜絕長流水。

紙張管理方面，本行推行無紙化辦公，倡導利用電子郵件取代打印和複印。使用紙張時，電腦設置默認為「雙面打印」模式；總部紙張克數由原來的80克降為70克。

廢棄物管理方面，本行針對不同類型的廢棄物，採用科學、合理的處理方式，確保廢棄物得到恰當處置。

本行積極助力社會低碳轉型，不斷豐富線上產品、提升線上服務水平，帶給客戶個性化的極致服務體驗。同時，通過智能化解決方案，完善手機銀行還款旅程，實現一鍵還款便捷操作，並對錯誤頁提示話術與操作引導進行優化，減少客戶線下奔赴網點的需求。

本行面向對公客戶推出電子發票管理—信票夾產品，截至2022年末，累計為8,838戶企業客戶提供電子發票歸集、驗真驗重、報銷、歸檔等電子發票全流程管理服務，減少因打印會計憑證造成的浪費，助力企業實現電子發票管理的全程無紙化。同時推出財政部官方確認的OFD版式電子憑證標準，為直聯客戶提供對公電子渠道銀行回單、滿頁賬單等OFD版式的全線上電子憑證。

4.2 社會責任信息

本集團紮實履行社會責任，響應國家鄉村振興戰略部署，開展金融服務鄉村振興工作；持續推動精準幫扶，鞏固脫貧攻堅成果；全力保障客戶權益，加強金融知識宣傳教育；注重隱私與數據安全，加強安全運營管控。

4.2.1 鄉村振興

本行認真貫徹黨中央、國務院鄉村振興戰略部署，嚴格落實人民銀行、銀保監會監管政策要求，制定全行鄉村振興行動方案，通過體制機制建設、政策支持保障等措施，推動鄉村振興領域貸款投放增長，不斷提升金融服務鄉村振興工作質效，構建本行鄉村振興領域特色化服務能力。

報告期內，本行推動鄉村振興體系化建設不斷完善，成立了以行長為組長的普惠金融暨鄉村振興領導小組，強化了總、分行鄉村振興機構設置及人員配置，初步搭建了鄉村振興組織架構體系。

報告期內，本行進一步完善鄉村振興績效考核激勵和風險政策，擴大鄉村振興貸款補貼範圍，完善業務授權機制和不良容忍度考核機制，通過政策及配套措施的支持保障，引導分支機構加強鄉村振興業務拓展。

業務開展方面，本行定期組織召開全行鄉村振興業務推動及業務研討會，加強與全國農業信貸擔保公司體系業務合作，運用線上產品服務核心企業上下游涉農小微企業、農民合作社等新型農業經營主體。創設了高標準農田建設貸款、林權抵押貸款等鄉村振興專屬產品，結合區域特色創立「綠林貸」「青貯貸」「青儲融」等涉農特色產品及模式。報告期內，本行涉農貸款快速增長，全行涉農貸款佔各項一般性貸款的比重超10%，為唯一在監管考核中獲得「金融機構服務鄉村振興考核評估優秀檔」的股份制銀行。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涉農貸款客戶數為4.83萬戶，較年初增加0.22萬戶。涉農貸款餘額4,869.30億元，較年初增加903.39億元，增速22.78%，涉農貸款增速高於全行各項一般性貸款平均增速。其中個人涉農貸款餘額351.25億元，較年初增加46.13億元，增速15.12%；普惠型涉農貸款餘額330.66億元，較年初增加89.84億元，增速37.31%；農林牧漁、農村基礎設施等農業農村重點領域信貸實現較好增長。

4.2.2 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

金融精準幫扶

報告期內，本行積極履行國有金融企業責任擔當，由普惠金融暨鄉村振興領導小組和30多個相關部門組成的工作小組，定期召開工作會議，有效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

報告期內，本行嚴格落實「四個不摘」⁴⁹要求，保持幫扶政策、幫扶力度總體穩定，重點推動金融精準幫扶貸款和脫貧地區貸款餘額持續增長。加強信貸投放引導，聚焦產業幫扶、就業幫扶和脫貧人口小額信貸等重點領域，對照脫貧識別信息名錄，加大信貸支持力度，提升金融幫扶精準性。加強產品服務支持，推動手機銀行、網上銀行等基礎設施建設，優化推廣線上化產品和供應鏈金融服務，拓寬金融服務覆蓋範圍。加強政策資源保障，將金融精準幫扶貸款納入分行綜合績效考核，配置專項補貼，明確風險容忍要求，落實盡職免責政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金融精準幫扶貸款餘額328.3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9.84億元；有貸款餘額客戶數101.60萬戶；報告期內新投放貸款的風險利率基本實現平衡。

49 指摘帽不摘責任，摘帽不摘政策，摘帽不摘幫扶，摘帽不摘監管。

第四章 環境和社會責任(ESG)

2023年，本行將繼續貫徹國家決策部署、落實監管政策要求，加強頂層規劃，強化支持保障，加大重點領域支持力度，完善項目遴選和風險管理，依法合規發放貸款，切實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

捐贈幫扶

報告期內，本行重點圍繞定點幫扶、教育幫扶、公益慈善、消費幫扶四個主要方面開展工作，持續在西藏謝通門縣、新疆阿克蘇市和伽師縣、甘肅省宕昌縣、雲南屏邊縣、重慶黔江區等多地開展定點幫扶工作，在全國19個省市自治區實施教育幫扶項目，本行23家分行在各地方政府的組織下，持續對口支援全國各地57個脫貧村鞏固脫貧攻堅成果和鄉村振興發展。截至2022年末，本行共向3個縣(區)、42個幫扶村派駐了73名專兼職幹部(其中駐村第一書記24人，駐縣(區)幹部3人)。

項目	數量及開展情況
總體情況	
投入資金	855.04
受益低收入人口及困難群眾	3.68萬戶12.21萬人
主要類別投入情況	
定點幫扶	
其中：幫扶項目類型	鄉村產業、基建、教育、文化、生態振興及鞏固脫貧攻堅成果等
幫扶項目個數(個)	98
幫扶項目投入金額	469.72
教育幫扶	
其中：資助困難學生投入金額	241.14
資助困難學生人數(人)	8,204
公益慈善	
其中：實施項目類型	城鄉社會公益活動、救災等
項目個數(個)	92
公益慈善項目捐贈金額	161.09
消費幫扶	
其中：採購欠發達地區農產品金額	4,590.26

4.2.3 消費者權益保護

本行牢牢把握「以人民為中心」的發展思想，堅持金融為民，客戶至上，嚴格落實人民銀行和銀保監會相關要求，不斷提升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質效，致力於為消費者提供有溫度的金融服務。報告期內，本行在人民銀行2021年消費者權益保護評估中獲評A級。

報告期內，本行加強消費者權益保護機制體制建設。圍繞消費者權益保護管理、信息披露、投訴管理、消保審核、金融知識普及教育、金融消費者信息保護等消保重點工作內容，形成「1+14+2」的消費者權益保護制度管理體系，包括《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辦法》《消費者金融信息保護管理辦法》《消費者權益保護違規問題問責管理辦法》《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委員會議事規則》等1項基本制度、14項專項制度和2項議事規則；增強消費者權益保護事前審查質效，報告期內開展消費者權益保護審查10,853筆；組織消費者金融信息保護專項治理，完善對客協議和三方合作協議，進一步保障消費者知情權、自主選擇權、信息安全權；強化消保培訓廣度和深度，培訓覆蓋高層、業務條線員工及新員工，參加人數約5.45萬人；提升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在總行部門和分行績效考核的權重。

報告期內，本行進一步完善投訴管理工作，將投訴管理融入公司治理各環節。持續強化投訴分層分類管控，深入推進多元化解機制建設，切實加強投訴問題源頭治理，推進數字化客戶投訴分析體系建設，全面提升投訴管理水平。報告期內，本行共接收監管轉辦投訴23,862筆，投訴涉及的類別主要包括信用卡、個人貸款、借記卡賬戶管理等，佔比分別為78.53%、9.19%和6.02%。地區分佈上，主要集中在廣東⁵⁰、山東和北京等區域，佔比分別為80.86%、1.98%和1.86%。

報告期內，本行制定了集中式和常態化宣教相結合的宣教活動計劃。積極參與監管部門組織的各項宣教活動，累計開展活動10,340次，觸達消費者數量達4.26億人次，線上活動點擊量達9,597萬餘次。在銀保監會「3.15」教育宣傳周活動和四部委金融聯合教育宣傳活動中，均獲得「優秀組織單位」榮譽稱號。本行在各營業網點設立宣教專區，積極開展進社區、進企業、進校園等宣傳活動。積極推進線上宣傳，部分原創作品被監管機構、國家反詐中心、老年大學轉發推送。

4.2.4 隱私及數據安全

本行高度重視客戶隱私保護與數據安全管理工作，報告期內持續完善信息安全制度規範，強化客戶數據安全保護體系建設，通過開展風險評估與審計監督、參與外部測評認證等措施全面提升隱私與數據安全保護工作水平。

報告期內，本行修訂並發佈《中信銀行信息安全管理辦法》《中信銀行客戶信息保護管理辦法》《中信銀行電子數據安全管理辦法》等個人信息保護相關制度規範，明確個人信息及電子數據生命週期各環節安全保護管理要求。以保障客戶權益和尊重客戶意願為前提，規範客戶信息收集和使用過程中數據加密、最小授權、匿名化處理等管控措施，建立完備的應急預案、風險處置、事件報告、輿情監測等工作機制，有效防範數據與個人信息安全風險。

50 因本行信用卡中心設在深圳，故將信用卡業務投訴放入廣東地區進行統計。

第四章 環境和社會責任(ESG)

報告期內，本行從數據資源側、數據用戶側、數據傳輸環節等方面入手，加強對客戶數據全生命週期的安全管理：數據資源側方面，逐層細化網絡層、系統應用層、功能和用戶行為層，通過綜合網絡分區、用戶與權限管理、用戶行為審計等措施，強化客戶信息與數據安全防護能力。數據用戶側方面，通過加強人員入網認證，終端安全管控、用戶行為審計等措施，保障對客戶數據操作和使用的安全與合規。數據傳輸環節方面，通過覆核審批機制、敏感數據篩查機制、數據加密和脫敏機制等綜合措施，保障傳輸過程的安全性。此外，本行制定和推行數據分類分級保護，基於客戶信息與數據的敏感性劃分安全級別，並採取加密、脫敏等措施加強對高敏感數據的保護。

報告期內，經過前期嚴格測試與認證審查，本行手機銀行、動卡空間等10款APP先後獲得「金融科技產品認證」，並通過互聯網金融協會移動金融客戶端應用軟件實名備案，在客戶端軟件安全、條碼支付安全、客戶個人信息保護等方面實現質量達標可控。2022年11月，作為首批通過「金融科技產品認證」的17家機構之一，本行在國家金融科技認證中心舉辦的「傳遞信任服務發展」頒證儀式上獲評「金融科技產品認證示範機構」稱號。

報告期內，本行信息系統整體運行平穩，未發生重大信息系統生產事件，未發生重大網絡安全、信息安全或隱私洩露事件。

4.3 治理信息

本行的可持續發展工作由董事會全面監督指導，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定期審議和討論ESG相關重要議題，切實履行在綠色金融、普惠金融、消費者權益保護、反洗錢等ESG方面的相關職責。

報告期內，本行董事會審議通過《2021年年度報告》《2022年半年度報告》(年報、半年報涵蓋普惠金融、綠色金融、信息安全等ESG相關內容)《2021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職業道德準則》《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更名並增加統籌ESG工作職責》《數據戰略規劃》等議案，聽取了2021年普惠金融發展情況及2022年工作計劃、2021年度和2022年半年度消費者權益保護工作情況等匯報，董事會下設委員會根據各自職責事先審議、聽取上述議題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針對與社會責任和環境責任相關的風險評估，本行高級管理層向董事會匯報了定期全面風險管理報告、《2021年信息科技風險管理報告》《2021年聲譽風險管理工作報告》《2021年度外包風險評估報告》、2021年度和2022年半年度內控合規反洗錢工作報告等報告，內容涉及聲譽風險、洗錢風險、供應商風險、消費者金融信息安全保護等ESG相關風險。

本行監事會十分重視ESG相關工作，報告期內，監事會審議通過了本行《2021年年度報告》《2022年半年度報告》《2021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發出《監督提示函》，從監督角度提示問題、提出意見及建議，提升ESG工作監督質效。

關於公司治理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第三章。

第五章 董事會報告

5.1 主要業務

本行從事商業銀行及相關金融服務業務。

5.2 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訴訟和仲裁。這些訴訟和仲裁大部分是由於本集團為收回貸款而提起的，此外還包括因客戶糾紛等原因而產生的訴訟和仲裁。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的作為被告／被申請人的未決訴訟和仲裁案件（無論標的金額大小）共計97宗，涉及金額為人民幣5.77億元。

本行認為，上述訴訟或仲裁不會對本行財務狀況或經營結果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5.3 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的情況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情況。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已針對2022年本行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的情況，出具《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佔用資金情況專項報告》。詳情請參見本行於本報告披露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5.4 重大關聯交易

本行遵循銀保監會、上交所、聯交所和會計準則等監管規定認定關聯方和開展關聯交易，在日常業務中與關聯方發生的交易堅持遵循一般商業原則，以不優於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符合本行及股東的整體利益。關聯交易具體數據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58」，其中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的事項，均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除本節披露信息外，其他關聯交易不構成任何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

根據銀保監會監管規則，本行對與關聯方發生的重大關聯交易逐筆提交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預審後，提交董事會審議和披露，並及時向銀保監會報備。根據上交所、聯交所監管規則，對已申請關聯交易年度上限的業務，嚴格控制在上限內開展；對未申請關聯交易年度上限的業務，做好管理和監控，一旦觸發審議或披露要求，及時根據監管規定履行審議或披露程序。根據財政部規則，在會計報表附註中準確披露關聯交易信息。在按季度向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報備授信類和非授信類關聯交易的基礎上，按照銀保監會要求做好關聯交易監管系統數據報送。報告期內，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及董事會分別召開了涉及關聯交易事項的會議14次，預審、審批了關聯交易議案15項，涉及重大關聯授信154筆、合計4,329.52億元人民幣；於境內外同步發佈關聯交易相關臨時公告30項，通過兩次定期報告集中披露重大關聯交易、持續關聯交易等情況，符合監管要求。

5.4.1 資產或股權出售、收購類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沒有發生上交所規則下的資產或股權出售、收購類重大關聯交易。

5.4.2 授信類持續關聯交易

根據業務發展需要，經本行2020年10月30日召開的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行向上交所分別申請了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與關聯自然人投資／任職類關聯方2021-2023年度授信類關聯交易上限。根據業務發展需要，經本行2020年8月27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審議批准，本行向上交所分別申請了與新湖中寶及其相關方、與中國煙草及其相關方2021-2023年度授信類關聯交易上限。在符合本行適用的監管要求的前提下，上述各方在上交所監管口徑下2022年度授信類關聯交易上限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交易對方	業務類型	計算依據	2022 年度上限
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			2,000
新湖中寶及其相關方			200
中國煙草及其相關方			200
關聯自然人投資／ 任職類關聯方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業務	100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
	信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20
	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

此外，根據銀保監會相關規定，本行對單個關聯方的授信餘額不得超過本行上季末資本淨額的10%。對單個關聯法人或非法人組織所在集團客戶的合計授信餘額不得超過本行上季末資本淨額的15%，對全部關聯方的授信餘額不得超過本行上季末資本淨額的50%。

本行高度重視對授信類關聯交易的日常監測與管理，通過採取加強流程化管理、嚴把風險審批關、強化關聯授信貸後管理等措施，確保關聯授信業務的合法合規。截至報告期末，上交所監管口徑下，本行及子公司對全部關聯方企業的授信餘額為1,199.42億元。其中，對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授信餘額為1,143.69億元，對新湖中寶及其相關方授信餘額為35.36億元，對中國煙草及其相關方授信餘額為零；對關聯自然人投資／任職類關聯方授信餘額為20.37億元，其中對已申請上限的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餘額為零，對信達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餘額為2億元⁵¹，對未單獨申請上限的其他關聯自然人投資／任職類關聯方企業授信餘額合計為18.37億元⁵²。銀保監會監管口徑下，本行及子公司對全部關聯方企業的授信餘額為1,456.25億元。其中，對中信集團、新湖中寶和中國煙草所在集團客戶的合計授信餘額分別為786.84億元、184.96億元和1.47億元，對其他關聯方授信餘額為482.98億元。本行對關聯方企業的授信業務整體質量優良，關注類授信4筆(金額為16.61億元)，損失類授信3筆(金額為13.19億元)，其他授信均為正常類。就交易數量、結構及質量而言，對本行正常經營不會產生重大影響。本行與上述關聯方之間開展的授信業務均在上限內遵循一般商業條款，以不優於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

51 自2022年6月24日起，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不再構成本行關聯方。截至2022年6月30日，本行及子公司對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中國人壽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授信餘額均為零。

52 未單獨申請上限的關聯自然人投資／任職類關聯方企業的授信類關聯交易的實際發生額，均未達到《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披露標準。

本行嚴格按照上交所、銀保監會等監管機構要求，履行審議和披露程序。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不存在《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8號—上市公司資金往來、對外擔保的監管要求》（證監會公告[2022]26號）規定的資金往來、資金佔用等情形。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新湖中寶及其相關方、中國煙草及其相關方、關聯自然人投資／任職類關聯方發生的關聯貸款，對本行的經營成果和財務狀況未產生重大負面影響。

5.4.3 非授信類持續關聯交易

根據業務發展需要，經本行2020年8月27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會議、2020年10月30日召開的2020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行針對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之間七大類非授信持續關聯交易向上交所、香港聯交所申請了2021-2023年度上限，並於董事會召開當天簽署了相關持續關聯交易框架協議。根據業務發展需要，經本行2021年12月24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審議批准，本行針對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2021-2023年資產託管服務類持續關聯交易上限金額進行了修訂，並於董事會召開當天與中信集團簽署了新的《資產託管服務框架協議》。本行與上述關聯方之間開展的非授信業務均遵循一般商業條款，以不優於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股票上市規則》第十章的相關規定，報告期內，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之間持續關聯交易的開展情況如下：

5.4.3.1 第三方存管服務

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之間開展的第三方存管服務，以不優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支付本行的服務費取決於相關的市場定價並定期覆核。第三方存管服務框架協議主要條款如下：(1)提供與其各自證券公司客戶交易結算資金有關的第三方存管服務；(2)按協議提供的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資金劃付、資金轉賬、支付利息和其他結算有關的事項；(3)服務的接受方必須也將促使其相關方向服務的提供方支付服務費(如適用)；(4)按協議提供的第三方存管服務適用不優於可比的獨立第三方的條款。

報告期內，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第三方存管服務類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交易對方	業務類型	計算依據	2022年度上限	2022年度交易金額
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	第三方存管服務	服務費收入／支出	2.5	0.17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的第三方存管服務類關聯交易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5.4.3.2 資產託管服務

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之間開展的資產託管、賬戶管理和第三方監管服務，以不優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雙方支付的服務費用，取決於相關市場價格以及託管的資產或資金種類等，且定期覆核。資產託管服務框架協議主要條款如下：(1)進行與財務資產或基金有關的包括但不限於基金公司管理資產(含證券投資基金)、證券公司管理資產、信託公司管理資產、商業銀行理財產品、保險公司管理資產、私募基金、企業年金、QDII、QFII、社保基金、福利計劃、第三方交易資金的資產託管服務、賬戶管理服務等；(2)進行第三方監管服務，服務的接受方支付服務費；(3)服務的接受方必須也將促使其相關方向提供方支付相應的服務費；(4)根據協議提供的資產託管、賬戶管理和第三方監管服務適用不優於可比的獨立第三方的條款。

報告期內，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資產託管服務類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交易對方	業務類型	計算依據	2022 年度上限	2022年度 交易金額
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	資產託管服務	服務費收入／支出	18	11.87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的資產託管服務類關聯交易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5.4.3.3 財務諮詢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

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之間開展的財務諮詢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沒有固定的價格或費率，可根據提供服務的規模、費率及服務期限進行計算，並按照不低於任何獨立第三方的原則確定。財務諮詢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框架協議主要條款如下：(1)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債券承銷、融資及財務顧問服務、代銷金融產品、資產證券化承銷、委託貸款服務、投融資項目承銷、諮詢顧問服務，以及保理項下應收賬款管理、催收、壞賬擔保等；(2)服務的接受方必須也將促使其相關方就服務支付服務費(如適用)；(3)根據協議提供的財務諮詢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適用不優於可比的獨立第三方的條款。

報告期內，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財務諮詢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類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交易對方	業務類型	計算依據	2022 年度上限	2022年度 交易金額
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	財務諮詢顧問及 資產管理服務	服務費收入／支出	45	2.21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的財務諮詢顧問及資產管理服務類關聯交易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5.4.3.4 資金交易

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在日常業務中根據適用的一般市場慣例及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資金交易。該等交易定價原則為：將採用通行的市場價格並參考與獨立第三方交易中一般適用的費率。具體而言，對於外匯及貴金屬交易、貴金屬租賃、貨幣市場交易、債券交易等業務，雙方將根據公開的市場價格確定雙方交易採用的價格；對於債券代理結算業務，雙方將根據行業通行的規定確定費率；對於金融衍生品業務，雙方將根據所交易產品的市場活躍程度、可取得的市場公開報價及本行對於各項風險的管理要求等因素確定交易價格。資金交易框架協議主要條款如下：所涵蓋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外匯及貴金屬交易、貴金屬租賃、貨幣市場交易、債券交易及債券代理結算、金融衍生產品交易等。

報告期內，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資金交易類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交易對方	業務類型	計算依據	2022 年度上限	2022年 交易金額
		交易損益	22	3.30
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	資金交易	公允價值計入資產	22	5.27
		公允價值計入負債	450	5.84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的資金交易類關聯交易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5.4.3.5 綜合服務

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之間開展的綜合服務採用通行的市場價格，或獨立第三方交易中適用的費率，通過公平對等談判並根據適用的市場價格及費率來確定特定類型服務應適用的價格和費率。綜合服務框架協議主要條款如下：(1)開展的服務包括但不限於醫療保險及企業年金、商品服務採購(包括承辦會務服務)、外包服務、增值服務(包括銀行卡客戶積分兌換服務)、廣告服務、技術服務及物業租賃等；(2)協議雙方提供協議項下的服務；(3)服務的接受方應就服務提供方提供的服務向其支付服務費；(4)按協議提供的綜合服務適用不優於可比的獨立第三方的條款。

報告期內，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綜合服務類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交易對方	業務類型	計算依據	2022 年度上限	2022年 交易金額
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	綜合服務	服務費支出/收入	65	43.58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的綜合服務類關聯交易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5.4.3.6 資產轉讓

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的資產轉讓交易，以不優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受讓方支付的轉讓價格按照以下原則確定：(1)對於普通類資產轉讓，根據監管要求，信貸資產轉讓應符合整體性原則，轉讓方向受讓方轉讓信貸資產時以貸款本金作為交易價款，採取平價轉讓，不存在折價溢價。除考慮市場供求外，重點考慮轉讓後轉讓方與受讓方承擔的義務等因素；(2)對於資產證券化類資產轉讓(不含關聯方向本行轉讓資產的情況)，本行向關聯方轉讓信貸資產時以貸款本金作為交易價款，除不良資產證券化外，一般採取平價轉讓；資產支持證券發行利率方面，優先級資產支持證券(不含發起機構持有部分)通過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招標系統採用單一利差(荷蘭式)招標方式或簿記建檔方式來確定，次級資產支持證券(不含發起機構持有部分)採用數量招標或簿記建檔方式來確定；(3)目前沒有國家法定的轉讓價格，若未來有國家法定價格，則參照國家規定的價格進行定價。資產轉讓框架協議主要條款如下：(1)購買或出售信貸及其他相關資產(包括但不限於直接或通過資產管理計劃、資產證券化、保理或其他形式出讓對公及零售信貸資產、出讓同業資產債權)中的權益；(2)按協議開展的資產轉讓適用不優於可比的獨立第三方的條款；(3)協議應明確信貸和其他相關資產的管理權；(4)承擔為資產轉讓保密的義務。

報告期內，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資產轉讓類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交易對方	業務類型	計算依據	單位：人民幣億元	
			2022 年度上限	2022年 交易金額
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	資產轉讓	交易金額	1,800	217.38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的資產轉讓類關聯交易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5.4.3.7 理財與投資服務

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在日常業務中適用一般市場慣例及一般商業條款，本行向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提供理財與投資服務，包括非保本理財服務和代理服務以及理財資金或自有資金投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向本行提供理財中介服務，如信託服務和管理服務等。雙方交易通過公平談判的方式，根據理財服務種類及服務範圍的不同，按照一般商業條款確定，以不優於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並根據市場價格變化情況實時調整。理財與投資服務框架協議主要條款如下：(1)本行提供理財與投資服務，包括非保本理財服務和代理服務以及理財資金或自有資金投資，而關聯方向本行提供理財中介服務，如信託服務和管理服務等；(2)關聯方支付本行提供的理財及投資服務的費用，本行也必須向關聯方支付理財中介服務費用；(3)按協議提供的理財與投資服務適用不優於可比的獨立第三方的條款。

報告期內，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理財與投資服務類關聯交易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交易對方	業務類型	計算依據	2022	2022年
			年度上限	交易金額
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	非保本理財與代理服務	服務費支出／收入	75	32.61
	理財與自有資金投資	資金運用	2,100	647.55
		中介合作	銀行投資收益及費用收支	45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的理財與投資服務類關聯交易未超過本行獲批的年度交易上限。

除上述與中信集團及其相關方發生的持續關聯交易外，報告期內，本行與其他主要股東及其相關方之間開展的非授信類關聯交易均遵循一般商業條款，以不優於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具體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交易對方	業務類型	計算依據	2022年
			交易金額
新湖中寶及其相關方	財務諮詢顧問服務及資產管理服務	服務費收入／支出	0.15
	理財與自有資金投資	投資資金時點餘額	23.21
	資金交易	交易損益	0.52
	綜合服務	服務費收入／支出	0.30
中國煙草及其相關方	第三方存管服務	服務費收入／支出	0.000002
	資產託管服務	服務費收入／支出	0.003
	資產轉讓	交易金額	0.16
	資金交易	交易損益	0.27
	綜合服務	服務費收入／支出	0.05

5.4.4 一次性關連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沒有發生香港聯交所規則下的一次性關連交易。

5.4.5 共同對外投資關聯交易

報告期內，本行沒有發生上交所規則下與關聯方共同對外投資類重大關聯交易。

5.4.6 債權債務及擔保關聯交易

本行與關聯方存在的債權債務及擔保事項，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58」。

5.4.7 與關聯財務公司的關聯交易

5.4.7.1 存款業務

報告期內，關聯財務公司在本集團存款業務變動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公司名稱	每日最高 存款限額	存款 利率範圍	期初餘額	2022年合計 存入金額	2022年合計 取出金額	期末餘額
中信財務	無	0-2.55%	115.76	681.94	727.95	69.75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關聯財務公司存款業務變動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億元

公司名稱	每日最高 存款限額	存款 利率範圍	期初餘額	2022年合計 存入金額	2022年合計 取出金額	期末餘額
中信財務	無	1%	0.0002	0	0.0002	0

5.4.7.2 貸款業務

報告期內，本集團向關聯財務公司發放貸款及關聯財務公司向本集團發放貸款均為零。

5.4.7.3 其他金融業務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與中信財務其他金融業務餘額合計4.07億元，其中：本集團票據相關業務涉及中信財務承兌責任0.57億元，中信財務購入本集團公開發行同業存單3.5億元。另外，本集團與中信財務即期結售匯名義本金1.26億元。

報告期內，本集團為中信財務提供各類結算服務，收取手續費0.01億元。

5.4.8 關聯自然人交易餘額及風險敞口

本行與關聯自然人的交易餘額及風險敞口事項，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58」。

5.4.9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計師的確認

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對報告期內香港上市規則下各項持續關連交易進行了審核，並確認：

- (1) 這些交易為本行的日常業務；
- (2) 這些交易是按照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 (3) 這些交易是根據有關交易的協議條款進行，且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本行股東的整體利益。

審計師獲取了本行管理層提供的持續關連交易清單，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修訂）「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執行相關工作後，關於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審計師未發現存在下列情形：

- (1) 未通過本行董事會批准的情況；
- (2) 在提供產品或服務的關連交易中，在所有重大方面各項關連交易的定價不符合本集團定價政策的情況；
- (3) 在所有重大方面各項關連交易的執行不符合關連交易的相關協議中所訂立條款的情況；
- (4) 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值超過本行於2020年8月27日、2020年10月30日、2021年12月24日公告中披露的各項持續關連交易的年度總值上限。

董事會確認已收到審計師就香港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述事宜之確認。

5.5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5.5.1 重大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且不存在以前期間發生但延續到報告期的重大託管、承包、租賃其他公司資產的事項，亦不存在其他公司託管、承包、租賃本行重大資產事項。

5.5.2 重大擔保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除控股子公司信銀投資為其設立的全資境外特殊目的機構發行的總金額5億美元的債券提供無條件並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⁵³及經批准的經營範圍內的金融擔保業務外，沒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擔保事項。

獨立非執行董事關於公司對外擔保的專項說明及獨立意見

我們作為中信銀行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本著公正、公平、客觀的原則，對中信銀行的對外擔保情況進行了核查，現發表專項說明及意見如下：

經核查，中信銀行開展的對外擔保業務以保函為主，保函是經批准的日常經營範圍內的常規性銀行業務之一。截至2022年年度報告的報告期末，中信銀行開出的保函的擔保餘額折合人民幣1,866.17億元。

中信銀行始終高度重視對保函業務的風險管理，根據保函業務的風險特徵，制定了被擔保對象的資信標準、擔保業務的操作流程和審批程序。報告期內，中信銀行保函業務運作正常，沒有出現違規擔保的情形。我們認為，中信銀行對擔保業務風險的控制是有效的。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操、陳麗華、錢軍、廖子彬

⁵³ 有關情況參見本行於2021年11月11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5.5.3 委託理財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正常業務範圍之外的委託理財事項。

5.5.4 其他重大合同

報告期內，本行未簽署正常業務範圍之外的其他重大合同。

5.6 公司及相關主體承諾事項

根據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本行分別就境內非公開發行優先股事項、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並上市事項以及向原股東配售股份事項可能導致的即期回報被攤薄制定了擬採取的填補措施，包括加強資本規劃管理，確保資本充足穩定；加大資產結構調整力度，提高資本配置效率；提高運營效率，降低運營成本；加強內部資本充足評估流程，提高資本管理水平；加強資本壓力測試，完善資本應急預案；就向原股東配售股份事項保證募集資金規範、有效使用；提高管理水平，合理控制成本費用支出。同時，本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也作出了關於填補回報措施能夠得到切實履行的承諾。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有違反前述承諾的行為。

2022年6月22日，中信有限和中信金控分別出具《中國中信有限公司關於全額認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可配售A股股份的承諾函》和《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關於全額認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可配售A股股份的承諾函》，相關內容參見本行於2022年6月23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關於控股股東承諾全額認購可配售A股股份的公告》。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現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及本行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有履行完畢的或截至報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畢的承諾事項。

5.7 聘任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根據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決議，本行繼續聘請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行2022年度國內會計師事務所，繼續聘請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行2022年度國際會計師事務所。自2015年度審計開始，本行聘用上述兩家會計師事務所作為本行審計師。兩家會計師事務所已經連續8年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達到最長連續聘用年限，須進行變更。目前，本行正在推進2023年度會計師事務所選聘工作。

2022年度為本行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審計報告簽字的註冊會計師為葉少寬和李燕，其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分別為1年和5年；為本行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審計報告簽字的註冊會計師為葉少寬，其為本行提供審計服務的連續年限為1年。

本集團2022年度按中國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告以及202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報告由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2年度財務報告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合計審計費用(含子公司)折合人民幣約為1,939萬元，其中本行審計費用957萬元(內部控制報告審計費用為80萬元)。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其對財務報告之責任聲明分別列載於A股、H股年報的審計報告內。

除上述提及的審計服務外，本年度本集團向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支付的非審計服務(包括為資產證券化、債券發行等提供的專業服務)費用約719萬元，其中本行非審計服務費用491萬元。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確認此類服務不會損害其審計獨立性。

5.8 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本行募集的資金按照招股說明書、配股說明書等文件中披露的用途使用，用於充實本行資本金，提高本行的資本充足率和抗風險能力。

5.9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受處罰情況

就本行所知，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立案調查的情況，本行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採取強制措施的情況；本行或本行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受到刑事處罰，涉嫌違法違規被中國證監會立案調查或者受到中國證監會行政處罰，被中國證監會採取行政監管措施，被證券交易所採取紀律處分或受到其他有權機關重大行政處罰的情況；本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不存在涉嫌嚴重違紀違法或者職務犯罪被紀檢監察機關採取留置措施或因涉嫌違法違規被其他有權機關採取強制措施且影響其履行職責的情況。

5.10 公司及相關主體誠信狀況

報告期內，本行及本行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書確定的義務、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的情況。

5.11 儲備

本行截至報告期末的儲備變動詳情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4-47」。

5.12 物業

本行截至報告期末的物業變動詳情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27」。

5.13 資產負債表期後事項

本行截至報告期末的資產負債表期後事項詳情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64」。

5.14 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本行未就本行整體或主要業務簽訂任何行政管理合同。

5.15 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

本行可供分配利潤的儲備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5.16 捐款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慈善法》等法律法規的要求，積極回報社會，將捐贈款項向最需要的地方傾斜。報告期內，本集團捐款總額共計855.04萬元，主要用於落實中央及各地方定點幫扶、鞏固脫貧攻堅成果及鄉村振興工作，並對城鄉社會弱勢群體開展公益、慈善救助。報告期內，本集團員工捐款人民幣272.29萬元，納稅總額390.93億元，每股社會貢獻值6.02元。

5.17 固定資產

本行截至報告期末的固定資產變動詳情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27」。

5.18 退休與福利

本行根據國家相關法規政策為員工繳納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養老保險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的基準和比例確定。此外，本行還為員工建立了企業年金，並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繳費。

本行提供給員工的退休福利詳情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7」。

5.19 股本及公眾持股量

本行報告期內的股本變動情況請參見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42」。根據已公開資料，本行董事會認為，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本行具有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5.20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上市證券

報告期內，本行及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行任何上市證券。

5.21 優先認股安排

中國有關的法律、行政法規和相關部門規章並未對上市公司的股份優先購買權作出強制性規定，本行公司章程也沒有關於優先認股權的強制性規定。根據本行公司章程的規定，本行增加註冊資本，可以採取公開或非公開發行普通股股份、向現有普通股股東配售新股、向現有股東派送新股、以資本公積金轉增註冊資本、優先股轉為普通股以及法律、行政法規規定和國務院授權的有關審批部門批准的其他方式進行。

5.22 發行股份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發行股份的相關情況請參見本報告第六章「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和第七章「優先股相關情況」。

5.23 債權證發行

報告期內，本行債權證發行情況請參見本報告第六章「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5.24 股票掛鈎協議

報告期內，除本報告第七章「優先股相關情況」、第八章「可轉換公司債券相關情況」相關披露外，本行未訂立或存續任何股票掛鈎協議。

5.25 董事及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報告期內，概無董事及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獲得本行或其附屬公司授予權利或行使任何該等權利，以收購本行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

5.26 主要股東權益

請參見本報告第六章「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主要普通股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5.27 稅項事務

A股股東

對於個人投資者股東，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和《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的規定，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其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

對於證券投資基金股東，其股息紅利所得按照前述《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和《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等規定執行。

對於居民企業股東(含機構投資者)，現金股息紅利所得稅由其按照國家相關稅收規定自行履行納稅義務繳納。

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向主管稅務機關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無誤後按稅收協定的規定執行；若涉及退稅，可在取得股息紅利後及時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

H股股東

對於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一般依法按照1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對於非居民企業股東，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有關滬港通的稅項事宜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執行。

優先股股東

對於個人優先股股東取得的優先股股息涉及的個人所得稅繳納事宜，按照國家相關稅收規定執行。

對於居民企業優先股股東(含機構投資者)，優先股股息由其按照國家相關稅收規定自行履行納稅義務繳納。

本行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5.28 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任何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5.29 主要風險

本行面對的主要風險請參見本報告第二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0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不存在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情況。

5.31 業務審視

本集團於2022年度的業務狀況、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以及2023年度展望的詳情請參見本報告第二章「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32 審核委員會

本行董事會審計與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已審閱並同意本行及本集團2022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2022年度經審計財務報表。

5.33 與僱員、供貨商及客戶之關係

本集團與僱員、股東及客戶及等的關係說明，請參見第三章「公司治理－人力資源管理」、第三章「公司治理－投資者關係」及第四章「環境、社會與治理(ESG)－消費者權益保護」。

|| 5.34 重要客戶

2022年，本集團5家最大客戶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總額不超過本集團年度利息收入及其他營業收入總額的30%。

|| 5.35 其他重大事項

報告期內，本行根據法律法規、監管要求所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項，已作為臨時報告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進行了披露。

第六章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6.1 普通股股份變動

6.1.1 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2021年12月31日		變動增減(+,-)					2022年12月31日	
	數量	比例(%)	發行新股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有限售條件股份：	-	-	-	-	-	-	-	-	-
1. 國家持股	-	-	-	-	-	-	-	-	-
2. 國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 其他內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內非國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內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 外資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無限售條件股份	48,934,842,469	100.00	-	-	-	+1,188	+1,188	48,934,843,657	100.00
1. 人民幣普通股	34,052,679,492	69.59	-	-	-	+1,188	+1,188	34,052,680,680	69.59
2. 境內上市的外資股	-	-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4,882,162,977	30.41	-	-	-	-	-	14,882,162,977	30.41
4. 其他	-	-	-	-	-	-	-	-	-
股份總數	48,934,842,469	100.00	-	-	-	+1,188	+1,188	48,934,843,657	100.00

6.1.2 有限售條件股份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無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

6.2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6.2.1 股權融資情況

本行於2022年6月23日召開的2021年年度股東大會、2022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22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配股方案的議案》等相關議案，本行擬向原股東配售股份（以下簡稱「本次配股」）。本次配股募集資金不超過人民幣400億元（含400億元），募集的資金在扣除相關發行費用後將全部用於補充本行的核心一級資本，提高本行資本充足率，支持本行未來業務持續健康發展，增強本行的資本實力及競爭力。本行於2022年10月取得中國銀保監會關於本次配股方案的批覆，本次配股方案尚需獲得上交所審核通過及中國證監會做出同意註冊的決定，以及取得其他必要批准後方可實施。有關情況請參見本行分別於2022年4月30日、2022年6月24日、2022年10月28日和2023年3月6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行新的股票。

6.2.2 債券發行情況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准予行政許可決定書》(銀許准予決字[2022]第41號)，本行獲準發行金融債券，2022年金融債券新增餘額不超過800億元。根據《中國銀保監會關於中信銀行發行金融債券的批覆》(銀保監復[2022]195號)，本行獲準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不超過600億元人民幣金融債券(以下簡稱「本次金融債券」)。本次金融債券分期發行，其中，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金融債券(第一期)(以下簡稱「22中信銀行01」)已於2022年4月26日簿記建檔，並於2022年4月28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完畢。22中信銀行01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0億元，品種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2.80%。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優化中長期資產負債匹配結構、增加穩定中長期負債來源並支持中長期資產業務的開展。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金融債券(第二期)(以下簡稱「22中信銀行02」)已於2022年8月3日簿記建檔，並於2022年8月5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完畢。22中信銀行02發行規模為人民幣300億元，品種為3年期固定利率債券，票面利率為2.50%。本期債券募集資金將用於優化中長期資產負債匹配結構、增加穩定中長期負債來源並支持中長期資產業務的開展。

上述發行金融債券有關情況請參見本行2022年4月29日和2022年8月6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6.2.3 可轉債發行情況

本行報告期內可轉債發行情況及可轉債轉股情況請見本報告第八章「可轉換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6.2.4 內部職工股

本行無內部職工股。

6.3 普通股股東情況

6.3.1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141,414戶，其中A股股東114,292戶，H股登記股東27,122戶，無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前一月末(2023年2月28日)，本行普通股股東總數為140,639戶，其中A股股東113,628戶，H股登記股東27,011戶，無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

6.3.2 前十名股東情況(截至報告期末)

單位：股

序號	股東名稱	股東性質	股份類別	持股總數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	報告期內股份	質押、標記
						條件股份數量	增減變動情況	或凍結的 股份數量
1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A股、H股	31,988,728,773	65.37	0	0	0
2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股	11,553,703,597	23.61	0	+1,958,434	未知
3	中國煙草總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2,147,469,539	4.39	0	0	0
4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1,018,941,677	2.08	0	0	0
5	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267,137,050	0.55	0	0	0
6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A股	176,025,864	0.36	0	+83,448,058	0
7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H股	168,599,268	0.34	0	0	0
8	全國社保基金一一零組合	其他	A股	130,048,429	0.27	0	+130,048,429	0
9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證紅利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其他	A股	54,739,740	0.11	0	-3,126,722	0
10	河北建投雄安建設開發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A股	31,034,400	0.06	0	0	0

- 註：
- (1) 上述股東持有的股份均為本行無限售條件股份。
 - (2) 除中信有限、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外，上表中A股和H股股東持股情況分別根據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股東名冊統計。
 - (3)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總數是該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報告期末，在該公司開戶登記的所有機構(除中信有限)和個人投資者持有的H股股份合計數。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是以名義持有人身份，受他人指定並代表他人持有股票的機構，其中包括香港及海外投資者持有的滬股通股票。
 - (4) 中信有限為中信股份的全資子公司。中信有限確認，截至報告期末，中信股份及其下屬子公司(含中信有限)合計持有本行股份32,284,227,773股，佔本行股份總數的65.97%，其中包括A股股份28,938,928,294股，H股股份3,345,299,479股。中信有限直接持有本行股份31,988,728,773股，佔本行股份總數的65.37%，其中包括A股股份28,938,928,294股，H股股份3,049,800,479股。
 - (5) 冠意有限公司(Summit Idea Limited)確認，截至報告期末，其通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2,292,579,000股，佔本行股份總數的4.685%。冠意有限公司為新湖中寶的全資附屬公司。除上述股份外，新湖中寶全資子公司香港新湖投資有限公司通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153,686,000股，佔本行股份總數的0.314%。
 - (6) 上表中普通股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根據《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報告》，截至2022年9月30日，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其全資子公司中央匯金資產管理有限責任公司合計持有中國建設銀行57.31%的股份。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表中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 (7) 本行前十名股東中不存在回購專戶。
 - (8) 就本行所知，截至報告期末，上表中股東不存在委託表決權、受托表決權及放棄表決權的情況。

6.4 主要普通股股東及其他人士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根據本行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及就本行所知，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定義的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擁有本行股份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估該類別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估全部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中信有限	H股	實益擁有人	3,049,800,479(L)	20.49	6.23
	A股		28,938,928,294(L)	84.98	59.14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10,313,000(L)	0.07	0.02
	A股		4,103,888,024(L)	12.05	8.38
中信股份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3,345,299,479(L)	22.48	6.84
	A股		33,042,816,318(L)	97.03	67.52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CITIC Polaris Limited)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3,345,299,479(L)	22.48	6.84
	A股		33,042,816,318(L)	97.03	67.52
中信盛榮有限公司(CITIC Glory Limited)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3,345,299,479(L)	22.48	6.84
	A股		33,042,816,318(L)	97.03	67.52
中信集團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3,345,299,479(L)	22.48	6.84
	A股		33,042,816,318(L)	97.03	67.52
冠意有限公司(Summit Idea Limited)	H股	實益擁有人	2,292,579,000(L)	15.41	4.685
Total Partner Global Limited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2,292,579,000(L)	15.41	4.685
香港新湖投資有限公司	H股	實益擁有人	153,686,000(L)	1.03	0.314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2,292,579,000(L)	15.41	4.685
新湖中寶股份有限公司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2,446,265,000(L)	16.44	4.999
浙江新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2,446,265,000(L)	16.44	4.999
浙江恆興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2,446,265,000(L)	16.44	4.999
寧波嘉源實業發展有限公司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2,446,265,000(L)	16.44	4.999
黃偉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2,446,265,000(L)	16.44	4.999
李萍	H股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2,446,265,000(L)	16.44	4.999
國投瑞銀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UBS SDIC Fund Management Co., Ltd.)	H股	投資經理	1,279,932,079(L)	8.60	2.62
EasternGate SPC	H股	投資經理	811,326,282(L)	5.45	1.66

註： (1) (L) - 好倉，(S) - 淡倉

(2) 以上所披露資料主要基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3)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若若干條件達成，則本行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本行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行及聯交所，故股東於本行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報告期末，本行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定義的本行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本行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需要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之本行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6.5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在本行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和淡倉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行的股份情況請見本報告第三章「董事會成員情況」「監事會成員情況」「高級管理層成員情況」，本行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未持有相關股份期權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根據本行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及就本行所知，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於本行股份中擁有以下權益：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身份	估該股份		估全部已
				持有權益的	類別已發行股份	發行普通股股份
				股份數目	百分比(%)	百分比(%)
方合英	副董事長	H股	實益擁有人	915,000(L)	0.0061	0.0019
	執行董事、行長					
劉成	執行董事	H股	實益擁有人	624,000(L)	0.0042	0.0013
	常務副行長					
郭黨懷	執行董事	H股	實益擁有人	636,000(L)	0.0043	0.0013
	副行長					
李蓉	股東代表監事	H股	實益擁有人	364,000(L)	0.0024	0.0007
程普升	職工代表監事	H股	實益擁有人	354,000(L)	0.0024	0.0007
陳潘武	職工代表監事	H股	實益擁有人	334,000(L)	0.0022	0.0007
曾玉芳	職工代表監事	H股	實益擁有人	188,000(L)	0.0013	0.0004

註：(1) (L) – 好倉，(S) – 淡倉。

(2) 以上所披露資料主要基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所提供的信息作出。

6.6 公司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控股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未發生變化。截至報告期末，中信有限為本行控股股東，中信股份為中信有限單一直接控股股東，中信股份的控股股東為中信集團。中信集團為本行實際控制人。

中信集團是1979年在鄧小平先生的倡導和支持下，由榮毅仁先生創辦。成立以來，中信集團充分發揮了經濟改革試點和對外開放窗口的重要作用，在諸多領域進行了卓有成效的探索與創新，在國內外樹立了良好信譽與形象。目前，中信集團已發展成為一家金融與實業並舉的大型綜合性跨國企業集團。其中，金融涉及銀行、證券、信託、保險、基金、資產管理等行業和領域；實業涉及房地產、工程承包、資源能源、基礎設施、機械製造、信息產業等行業和領域，具有較強的綜合優勢和良好發展勢頭。

第六章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2011年12月，經國務院批准，中信集團以絕大部分現有經營性淨資產出資，聯合下屬全資子公司北京中信企業管理有限公司共同發起設立中信有限(設立時名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其中，中信集團持有中信股份99.9%的股份，北京中信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持有0.1%的股份，中信集團整體改制為國有獨資公司。為完成上述出資行為，中信集團將持有的本行全部股份轉讓注入中信有限，中信有限直接和間接持有本行股份28,938,929,004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1.85%。上述股份轉讓獲得國務院、中國財政部、原中國銀監會、中國證監會、香港金融管理局的批准。2013年2月，經上交所和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審核同意，正式完成相關過戶手續。2018年12月26日，財政部、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部決定將財政部持有中信集團股權的10%一次性劃轉給社保基金會持有。根據有關規定，社保基金會以財務投資者身份享有劃入國有股權對應的股權收益等相關權益，不乾預企業日常生產經營管理，此次劃轉不改變中信集團原國資管理體制，相關手續正在辦理中。

2013年10月，中信股份受讓BBVA持有的本行H股2,386,153,679股，約佔本行股份總數的5.10%。增持完成後，中信股份持有的本行股份佔比增至66.95%。

2014年8月，中信集團將主要業務資產整體注入香港上市公司中信泰富，中信泰富更名為中信股份，原中信股份更名為中信有限。中信股份持有中信有限100%股份。

2014年9月，中信有限通過協議轉讓方式增持本行H股81,910,800股。增持完成後，中信有限共計持有本行A股和H股股份31,406,992,773股，約佔本行總股本的67.13%。

2016年1月，本行完成向中國煙草非公開發行2,147,469,539股A股股票。相應地，本行股份總數增至48,934,796,573股，中信有限所持本行股份佔比降至64.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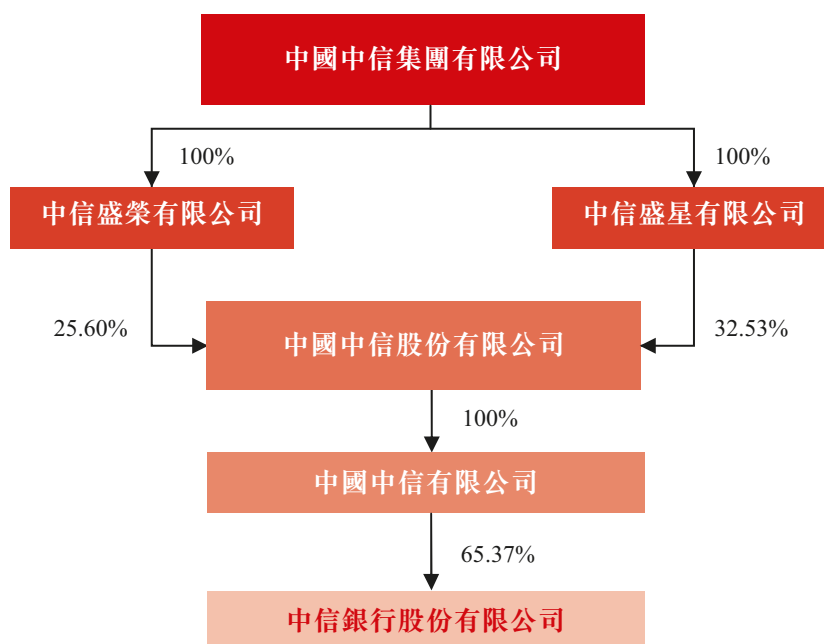
2016年1月，中信股份通知本行，其計劃於2017年1月21日前擇機增持本行股份，累計增持比例不超過本行股份總數的5%。截至2017年1月21日，上述增持計劃已實施完成。增持完成後，中信股份及其下屬子公司(含中信有限)合計持有本行股份32,284,227,773股，其中持有A股28,938,928,294股，持有H股3,345,299,479股，合計佔本行股份總數的65.97%。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集團註冊資本為205,311,476,359.03元人民幣，法定代表人為朱鶴新，經營範圍為：投資管理境內外銀行、證券、保險、信託、資產管理、期貨、租賃、基金、信用卡金融類企業及相關產業、能源、交通基礎設施、礦產、林木資源開發和原材料工業、機械製造、房地產開發、信息基礎設施、基礎電信和增值電信業務、環境保護、醫藥、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運輸、倉儲、酒店、旅遊業、國際貿易和國內貿易、商業、教育、出版、傳媒、文化和體育、境內外工程設計、建設、承包及分包、行業的投資業務；資產管理；資本運營；工程招標、勘測、設計、施工、監理、承包及分包、諮詢服務行業；對外派遣與其實力、規模、業績相適應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勞務人員；進出口業務；信息服務業務(僅限互聯網信息服務，不含信息搜索查詢服務、信息社區服務、信息即時交互服務和信息保護和加工處理服務)。(市場主體依法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不得從事國家和本市產業政策禁止和限制類項目的經營活動。)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有限註冊資本為139,000,000,000元人民幣，法定代表人為朱鶴新，經營範圍為：1.投資和管理金融業，包括：投資和管理境內外銀行、證券、保險、信託、資產管理、期貨、租賃、基金、信用卡等金融類企業及相關產業；2.投資和管理非金融業，包括：(1)能源、交通等基礎設施；(2)礦產、林木等資源開發和原材料工業；(3)機械製造；(4)房地產開發；(5)信息產業：信息基礎設施、基礎電信和增值電信業務；(6)商貿服務及其他產業：環境保護；醫藥、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運輸、倉儲、酒店、旅遊業；國際貿易和國內貿易、進出口業務、商業；教育、出版、傳媒、文化和體育；諮詢服務；3.向境內外子公司發放股東貸款；資本運營；資產管理；境內外工程設計、建設、承包及分包和勞務輸出，及經批准的其他業務。(市場主體依法自主選擇經營項目，開展經營活動；該企業於2014年7月22日由內資企業轉為外商投資企業；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依批准的內容開展經營活動；不得從事國家和本市產業政策禁止和限制類項目的經營活動。)

截至報告期末，中信股份及其下屬子公司(含中信有限)合計持有本行股份32,284,227,773股，佔本行股份總數的65.97%，其中包括A股股份28,938,928,294股，H股股份3,345,299,479股。中信有限直接持有本行股份31,988,728,773股，佔本行股份總數的65.37%，其中包括A股股份28,938,928,294股，H股股份3,049,800,479股。

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與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之間產權關係如下圖所示⁵⁴：



⁵⁴ 中信盛榮有限公司、中信盛星有限公司為中信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中信有限直接持有本行股份的65.37%，除此之外，中信股份同時通過其全資附屬公司，以及中信有限的全資附屬公司持有本行部分股份。

第六章 普通股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根據《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相關要求，截至報告期末，中信有限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一致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中信有限	中信股份	中信集團	瑞群投資有限公司、Metal Link Limited	中信集團

中信股份及中信有限控股、參股其他主要境內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表(截至報告期末)

股東方名稱	上市公司名稱	上市地點	股票代碼	持股比例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15.52%	中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600030.SH	18.45%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2.93%		香港	06030.HK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60.49%	中信重工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	601608.SH	67.27%
中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4.52%				
中信汽車有限責任公司2.26%				
中國中海直有限責任公司30.18%	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000099.SZ	38.63%
中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8.45%				
中國中信有限公司62.70%	中信出版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300788.SZ	73.50%
中信投資控股有限公司10.80%				
Keentech Group Ltd 49.57%	中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01205.HK	59.50%
中信澳大利亞有限公司9.55%				
Fortune Class Investments Limited 0.38%				
Richtone Enterprises Inc. 3.66%	中信國際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01883.HK	57.73%
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 33.66%				
Silver Log Holdings Ltd 16.57%				
萃新控股有限公司3.84%				
中信泰富(中國)投資有限公司4.26%	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000708.SZ	83.85%
湖北新冶鋼有限公司4.53%				
中信泰富特鋼投資有限公司75.05%				
中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0.82%	袁隆平農業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000998.SZ	18.96%
中信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6.54%				
深圳市信農投資中心(有限合夥)1.60%				
滿貴投資有限公司10.01%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00688.HK	10.01%
Easy Flow Investments Limited 25.91%	先豐服務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00500.HK	25.91%
中信金屬非洲投資有限公司25.92%	Ivanhoe Mines Ltd.	多倫多	IVN.TSX IVPAF.OTCQX	25.92%
CITIC Resources Australia Pty Limited 9.61%	Alumina Limited	悉尼	AWC.ASX AWC.OTC	18.92%
中信澳大利亞有限公司1.37%				
Bestbuy Overseas Co Ltd 7.94%				

- 註：(1) 中信股份、中信有限直接或間接控股、參股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合計持股比例因四捨五入的原因與各直接持股公司的持股比例之和略有出入。
- (2) 深圳市信農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不屬於中信集團併表子公司，但屬於中信興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中信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動人，其所持袁隆平農業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本表合併披露。
- (3) 本表內所示持股比例為直接持股單位的持股比例。

中信集團控股、參股其他主要境內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截至報告期末)

股東方名稱	上市公司名稱	上市地點	股票代碼	持股比例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32.53% 中信盛榮有限公司25.60%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00267.HK	58.13%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23.46%	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02799.HK	23.46%

註： 本表中所列示的持股比例為直接持股單位的持股比例。

6.7 關於控股股東權益變動的說明

本行於2022年6月22日收到中信有限通知，中信有限將向中信金控無償劃轉持有的本行A股股份28,938,928,294股和H股股份2,468,064,479股，合計31,406,992,773股股份，佔本行總股本的64.18%（以下簡稱「本次股份無償劃轉」）；並將向中信金控無償劃轉所持有的面值為263.88億元的本行A股可轉債（與本次股份無償劃轉合稱「本次無償劃轉」）。中信有限已於2022年6月22日與中信金控就本次無償劃轉簽署了關於無償劃轉A股股份的《中國中信有限公司與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關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無償劃轉協議》、關於無償劃轉H股股份的《中國中信有限公司與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關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無償劃轉協議》及《中國中信有限公司與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關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券之無償劃轉協議》。

本次無償劃轉完成後，中信金控將直接持有本行股份合計31,406,992,773股（佔本行總股本的64.18%）和本行面值263.88億元的A股可轉債。本行控股股東將由中信有限變更為中信金控，本行實際控制人未發生變化，仍為中信集團。本次無償劃轉是本行實際控制人根據中國人民銀行設立金融控股公司的相關要求而實施的調整，不會對本行正常經營活動產生重大影響。

本次股份無償劃轉事項已獲中國銀保監會批准，正在推進相關股份過戶，有關情況參見本行分別於2022年6月23日、2022年11月8日、2022年12月8日、2023年1月7日、2023年2月8日和2023年3月8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6.8 其他主要股東情況

根據《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有關規定，除中信有限外，本行主要股東還包括冠意有限公司和中國煙草。截至報告期末，本行董事會成員中有一名非執行董事為冠意有限公司推薦任職，一名非執行董事為中國煙草推薦任職。

冠意有限公司是一家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截至報告期末，冠意有限公司通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2,292,579,000股，佔本行股份總數的4.685%。截至報告期末，冠意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中的1,123,363,710股已對外質押。冠意有限公司為新湖中寶的全資附屬公司。除上述股份外，新湖中寶全資子公司香港新湖投資有限公司通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153,686,000股，佔本行股份總數的0.314%。新湖中寶(SH.600208)於1999年在上交所上市，主營業務為地產和投資，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註冊資本86億元，總資產1,284億元，淨資產411億元。

中國煙草是經國務院批准組建的特大型國有企業。截至報告期末，中國煙草持有本行A股股份2,147,469,539股，佔本行股份總數的4.39%，無質押本行股權情況。中國煙草法定代表人為張建民，註冊資本570億元，為全民所有制企業，中國煙草的主要經營範圍包括煙草專賣品生產、經營、進出口貿易，以及國有資產管理與經營等。

根據《商業銀行股權管理暫行辦法》相關要求，截至報告期末，以上主要股東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一致行動人、最終受益人情況如下：

股東名稱	控股股東	實際控制人	一致行動人	最終受益人
冠意有限公司	Total Partner Global Limited	黃偉	香港新湖投資有限公司	黃偉
中國煙草	國務院	國務院	無	國務院

6.9 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東

截至報告期末，除中信有限外，本行無其他持股在10%以上(含10%)的法人股東。

6.10 股份回購

報告期內，本行無股份回購。

第七章 優先股相關情況

7.1 優先股發行與上市情況

經原中國銀監會《中國銀監會關於中信銀行非公開發行優先股及修改公司章程的批覆》(銀監覆[2015]540號)和中國證監會《關於核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優先股的批覆》(證監許可[2016]1971號)核准，本行於2016年10月21日非公開發行境內優先股3.5億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幣，按票面值平價發行，初始票面股息率為3.80%，無到期期限。本行3.5億股優先股自2016年11月21日起在上交所綜合業務平台掛牌轉讓，證券簡稱「中信優1」，證券代碼360025。

有關情況請參見本行於2016年11月10日和2016年11月16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7.2 優先股股東數量及持股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和本報告披露日前一個月末(2023年2月28日)，本行優先股(「中信優1」，優先股代碼360025)股東總數均為72戶。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優先股股東情況如下：

序號	股東名稱(全稱)	股東性質	報告期內		所持 股份類別	持有有限售條 件的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情況		
			增減(+,-)	期末 持股數量			持股比例(%)	股份狀態	數量
1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	43,860,000	12.53	境內優先股	-	-	-
2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分紅-個人分紅-005L-FH002滬	其他	-	38,430,000	10.98	境內優先股	-	-	-
3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傳統-普通保險產品-005L-CT001滬	其他	-	38,400,000	10.97	境內優先股	-	-	-
4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萬能-個險萬能	其他	-	30,700,000	8.77	境內優先股	-	-	-
5	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分紅-個險分紅	其他	-	30,700,000	8.77	境內優先股	-	-	-
6	交銀施羅德資管-交通銀行-交銀施羅德資管卓遠2號集合資產管理計劃	其他	-	25,700,000	7.34	境內優先股	-	-	-
7	中航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中航信託·天璽共贏2號證券投資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其他	+11,930,000	11,930,000	3.41	境內優先股	-	-	-
8	華實信託有限責任公司-華實信託-寶富投資1號集合資金信託計劃	其他	-	11,650,000	3.33	境內優先股	-	-	-
9	博時基金-工商銀行-博時-工行-靈活配置5號特定多個客戶資產管理計劃	其他	-	10,300,000	2.94	境內優先股	-	-	-
10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其他	+8,350,000	8,350,000	2.39	境內優先股	-	-	-

- 註：
- (1) 優先股股東持股情況是根據本行優先股股東名冊中所列的信息統計。
 - (2) 上述優先股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根據公開信息，本行初步判斷：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分紅-個人分紅-005L-FH002滬、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傳統-普通保險產品-005L-CT001滬存在關聯關係，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萬能-個險萬能、中國平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分紅-個險分紅存在關聯關係。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優先股股東之間、上述優先股股東與前十名普通股股東之間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關係。
 - (3) 「持股比例」指優先股股東持有優先股的股份數量佔已發行的優先股股份總數的比例。

7.3 優先股股息分配情況

7.3.1 優先股股息分配政策

本行優先股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股息率，自發行繳款截止日起每五年為一個計息週期，每個計息週期內票面股息率相同。第一個計息週期的票面股息率通過詢價方式確定為3.80%。本行優先股每年派發一次現金股息，計息本金為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優先股票面總金額，計息起始日為優先股的發行繳款截止日(即2016年10月26日)。優先股的股息不可累積，即當年度未足額派發優先股股息的差額部分，不會累積到下一計息年度。本行優先股股東除按照發行方案約定獲得股息之外，不再同普通股股東一起參加剩餘利潤分配。

自2021年10月26日起，中信優1第二個計息週期的基準利率為2.78%，固定溢價為1.30%，票面股息率為4.08%。具體情況請參見本行於2021年10月27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7.3.2 報告期內優先股股息發放情況

根據股東大會決議及授權，本行於2022年8月25日召開的董事會審議通過了優先股2022年度股息派發方案，批准本行於2022年10月26日派發2021年10月26日至2022年10月25日期間的優先股股息。本行於2022年10月26日向截至2022年10月25日上交所收市後，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記在冊的本行全體中信優1股東派發優先股股息。按照中信優1票面股息率4.08%計算，每股優先股發放現金股息4.08元人民幣(含稅)，優先股派息總額14.28億元人民幣(含稅)。

本行實施派發優先股股息的具體情況請參見本行於2022年10月18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7.4 優先股回購或轉換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回購或轉換。

7.5 優先股表決權恢復情況

報告期內，本行未發生優先股表決權恢復事項。

7.6 對優先股採取的會計政策及理由

根據財政部出台的《企業會計準則第22號—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企業會計準則第37號—金融工具列報》等會計準則相關要求以及本行優先股的主要發行條款，本行優先股符合作為權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本行優先股作為權益工具核算。

第八章 可轉換公司債券相關情況

8.1 基本情況

2019年3月4日，本行完成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A股可轉債」)發行工作，募集資金400億元，發行數量4,000萬手，按面值發行，每張面值人民幣100元，扣除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為3,991,564.02萬元；2019年3月19日，上述A股可轉債在上交所掛牌交易，簡稱「中信轉債」，代碼113021。本次A股可轉債募集資金已全部投入運營，用於支持業務發展，在A股可轉債轉股後按照相關監管要求用於補充本行核心一級資本。A股可轉債的期限為自發行之日起六年，即自2019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3日；計息起始日為發行首日，即2019年3月4日；票面利率：第一年為0.3%、第二年為0.8%、第三年為1.5%、第四年為2.3%、第五年為3.2%、第六年為4.0%。

有關情況請參見本行分別於2019年3月8日和2019年3月15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8.2 報告期A股可轉債持有人及擔保人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A股可轉債持有人情況如下：

	單位：人民幣元	
報告期末A股可轉債持有人數(戶)	12,971	
本行A股可轉債擔保人	無	
前十名A股可轉債持有人名稱	報告期末持 債票面金額	持有比例(%)
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26,388,000,000	65.97
中國煙草總公司	2,521,129,000	6.30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工商銀行)	1,649,351,000	4.12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174,739,000	2.94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銀行)	1,013,920,000	2.53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67,344,000	1.92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建設銀行)	648,618,000	1.62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交通銀行)	312,412,000	0.78
登記結算系統債券回購質押專用賬戶(中國農業銀行)	299,943,000	0.75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穩健增值靈活配置混合型證券投資基金	212,820,000	0.53

8.3 報告期A股可轉債變動情況

本行發行的A股可轉債轉股期自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6個月後的第1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之日止，即自2019年9月11日至2025年3月3日。截至報告期末，累計已有人民幣335,000元中信轉債轉為本行A股普通股，累計轉股股數為47,084股，佔中信轉債轉股前本行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額的0.0000962%。

中信有限與中信金控於2022年6月22日簽署《中國中信有限公司與中國中信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關於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券之無償劃轉協議》，中信有限將其持有的面值為263.88億元的A股可轉債無償劃轉給中信金控。中信有限所持有的面值為263.88億元的A股可轉債於2022年7月18日過戶登記至中信金控名下，中信有限不再持有本行A股可轉債。有關情況請參見本報告「6.7關於控股股東權益變動的說明」相關內容以及本行分別於2022年6月23日和2022年7月20日在上交所網站(www.sse.com.cn)、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行網站(www.citicbank.com)發佈的相關公告。

8.4 轉股價格歷次調整情況

本行於2022年7月28日派發了2021年度A股普通股現金股利。根據《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相關條款及有關法規規定，在本行A股可轉債發行後，當本行出現因派送股票股利、轉增股本、增發新股或配股(不包括因本次發行的可轉債轉股而增加的股本)使本行股份發生變化及派送現金股利等情況時，本行將相應調整轉股價格。為此，本次利潤分配實施後，中信轉債的轉股價格自2022年7月28日(除息日)起，由6.73元/股調整為6.43元/股。轉股價格歷次調整情況見下表：

單位：人民幣元/股				
轉股價格調整日	調整後轉股價格	披露時間	披露媒體	轉股價格調整說明
2019年7月22日	7.22	2019年7月15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上交所網站、 本行網站	因實施2018年度A股普通股 利潤分配調整轉股價格
2020年7月15日	6.98	2020年7月8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上交所網站、 本行網站	因實施2019年度A股普通股 利潤分配調整轉股價格
2021年7月29日	6.73	2021年7月22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上交所網站、 本行網站	因實施2020年度A股普通股 利潤分配調整轉股價格
2022年7月28日	6.43	2022年7月21日	《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 《證券時報》、上交所網站、 本行網站	因實施2021年度A股普通股 利潤分配調整轉股價格
截至本報告披露日最新轉股價格				6.43

8.5 本行的負債、資信變化情況以及在未來年度償債的現金安排

根據中國證監會《公司債券發行與交易管理辦法》等相關法規規定，本行委託信用評級機構大公國際資信評估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公國際」)為本行2019年3月發行的中信轉債進行了跟蹤信用評級，大公國際出具了《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體與公開發行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2022年度跟蹤評級報告》，評級結果如下：本行主體長期信用等級維持AAA，評級展望維持穩定，「中信轉債」的信用等級維持AAA。本行各方面經營情況穩定，資產結構合理，負債情況無明顯變化，資信情況良好。本行未來年度償還債務的現金來源主要包括本行業務正常經營所獲得的收入、現金流入和流動資產變現等。

第九章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致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于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行」)及其子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176至292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年度財務狀況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年度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年度股東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年度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 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第九章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表（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關鍵審計事項

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c)、附註5(i)、附註22以及附註23。

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及應計利息為人民幣51,660.71億元，管理層確認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316.14億元；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的金融投資總額及應計利息為人民幣19,687.13億元，管理層確認的損失準備為人民幣312.83億元。

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的損失準備餘額反映了管理層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在報表日對預期信用損失作出的最佳估計。

管理層通過評估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運用減值模型計量預期信用損失。對於階段一和階段二的金融資產，管理層運用包含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和折現率等關鍵參數的風險參數模型法評估損失準備。對於階段三的金​​融資產，管理層通過風險參數模型法及預估未來與該筆貸款或金融投資相關的現金流，評估損失準備。

我們在審計中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了解及評價了中信銀行與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相關的內部控制和評估流程，並通過考慮固有風險因素，包括減值損失準備估計不確定性的程度、運用模型估計的複雜性、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的主觀性，以及其可能受管理層偏向影響的敏感性，評估了重大錯報的固有風險。

我們對中信銀行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的損失準備計量相關內部控制設計及運行的有效性進行了評估和測試，主要包括：

-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治理，包括模型方法論的選擇、審批及應用，以及模型持續監控和優化相關的內部控制；
- 管理層重大判斷和假設相關的內部控制，包括組合劃分、模型選擇、參數估計、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前瞻性調整，以及管理層疊加調整的評估和審批；
- 與模型計量使用的關鍵數據的準確性和完整性相關的內部控制；
- 階段三對公貸款和金融投資的未來現金流預測和現值計算相關的內部控制；

第九章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表（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關鍵審計事項

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所包含的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主要包括：

- 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業務劃入同一個組合，選擇恰當的模型，並確定計量相關的關鍵參數；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標準；
- 用於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
- 針對模型未覆蓋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管理層疊加調整；及
- 階段三對公貸款和金融投資的未來現金流預測。

我們在審計中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相關的信息系統內部控制；
- 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損失準備計量結果的評估和審批。

在信用風險專家的協助下，我們對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的損失準備計量所使用的模型方法論、計量所採用的重大判斷和假設、所運用的數據和關鍵參數進行了評估，執行了實質性程序，主要包括：

- 根據資產的風險特徵，我們評估了組合劃分的合理性。通過與行業實踐比較，我們評估了不同組合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方法論，並抽樣驗證了模型的運算，以測試模型恰當地反映了管理層編寫的模型方法論；
- 我們檢查了預期信用損失模型錄入數據的準確性。包括：(i)抽樣檢查了到期日等借款合同信息、借款人歷史及評估基準日的財務和非財務信息等支持性資料，將其與獲得違約概率和內部信用評級所使用的基礎數據核對一致；(ii)通過與行業實踐比較，利用歷史數據，評估了違約損失率的合理性；(iii)抽樣檢查了借款合同，評估了違約風險暴露和折現率的合理性；
- 基於借款人的財務和非財務信息及其他外部證據和考慮因素，我們抽取樣本評估了管理層就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貸款判斷標準應用的恰當性；

第九章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表（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關鍵審計事項

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由於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損失準備金額重大且計量具有高度的估計不確定性，使用了複雜的模型，運用了大量的參數和數據，並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和假設，具有重大的固有風險，因此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計中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 對於前瞻性計量，我們採用統計學方法評估了管理層經濟指標選取及其與信用風險組合相關性的分析情況，通過對比可獲得的第三方機構預測值，評估了經濟指標預測值的合理性。同時，我們對經濟場景及權重進行了敏感性測試；
- 此外，我們在考慮重大不確定性因素的基礎上，評估了管理層疊加調整的合理性，並檢查了其數學計算的準確性；
- 對於階段三的對公貸款和金融投資，我們選取樣本，檢查了貴集團基於借款人和擔保人的財務信息、抵質押物的最新評估價值、其他已獲得信息並考慮未來可能因素得出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及折現率而計算的損失準備的合理性；
- 我們檢查並評估了財務報表披露中與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相關的披露。

基於我們所執行的程序，已獲取的證據能夠支持管理層在計量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的預期信用損失時所使用的模型、採用的重大判斷和假設以及所運用的相關數據和參數。

第九章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表（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關鍵審計事項

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的合併

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a)、附註5(v)及附註59。

於2022年12月31日，貴集團發行並管理的非保本理財產品均為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

管理層通過評估其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通過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享有的可變回報，以及運用權力影響可變回報的能力，判斷上述結構化主體是否需要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是否納入合併財務報表涉及重大的判斷，且金額重大，我們確定其為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在審計中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評估和測試了管理層對於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是否應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相關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的有效性。這些內部控制主要包括管理層對合同條款的審閱和批准、對可變回報計算結果的審批，以及對結構化主體合併結果的複核與審批。

我們對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抽取了樣本，執行了實質性程序，主要包括：

- 結合交易結構，判斷貴集團的合同權利和義務，分析其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
- 對貴集團來自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回報執行了獨立分析和測試，包括但不限於收取的手續費收入和資產管理費收入、投資收益、超額收益的留存、以及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提供流動性及其他支持等；
- 判斷貴集團在上述活動中的角色是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我們分析了貴集團的決策範圍、獲取的報酬、其他權益，以及其他參與方的權利；
- 檢查並評估了財務報表中與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披露。

基於上述已執行的程序，已獲取的審計證據能夠支持管理層對非保本理財產品結構化主體的合併判斷。

其他信息

貴行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第九章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表（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行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合併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第九章 審計報告及財務報表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用以消除對獨立性產生威脅的行動或採取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葉少寬女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

第九章 合併年度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22年	2021年
利息收入		313,609	306,165
利息支出		(162,962)	(158,269)
淨利息收入	6	150,647	147,89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41,051	40,60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959)	(4,734)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7	37,092	35,870
交易淨收益	8	4,881	5,168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9	17,771	14,874
套期淨損失	10	-	-
其他經營淨收益		718	746
經營收入		211,109	204,554
經營費用	11	(66,838)	(62,224)
減值前淨經營利潤		144,271	142,330
信用減值損失	12	(71,359)	(77,005)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13	(45)	(43)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損失)		(74)	23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收益/(損失)		623	212
稅前利潤		73,416	65,517
所得稅費用	14	(10,466)	(9,140)
年度利潤		62,950	56,377
利潤歸屬於：			
本行股東		62,103	55,641
非控制性權益		847	736
年度利潤		62,950	56,377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15		
(一)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237	30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變動額		-	(1)
(二)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28)	(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8,191)	2,39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損失準備		145	32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4,132	(1,081)
-其他		4	133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15	(3,701)	1,495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59,249	57,872
綜合收益歸屬於：			
本行股東		58,681	57,176
非控制性權益		568	696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6	1.17	1.08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6	1.06	0.9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狀況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17	477,381	435,38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	78,834	107,856
貴金屬		5,985	9,645
拆出資金	19	218,164	143,918
衍生金融資產	20	44,383	22,72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	13,730	91,437
發放貸款及墊款	22	5,038,967	4,748,076
金融投資	2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557,594	495,810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135,452	1,170,22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804,695	651,857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5,128	4,745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资	24	6,341	5,753
投資性房地產	26	516	547
物業和設備	27	34,430	34,184
使用權資產	28	10,824	10,638
無形資產		3,715	2,925
商譽	29	903	833
遞延所得稅資產	30	55,011	46,905
其他資產	31	55,490	59,422
資產合計		8,547,543	8,042,884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9,422	189,19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33	1,143,776	1,174,763
拆入資金	34	70,741	78,3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546	1,164
衍生金融負債	20	44,265	22,90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35	256,194	98,339
吸收存款	36	5,157,864	4,789,969
應付職工薪酬	37	21,905	19,253
應交稅費	38	8,487	10,753
已發行債務憑證	39	975,206	958,203
租賃負債		10,272	9,816
預計負債	40	9,736	11,9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30	3	8
其他負債	41	42,296	35,627
負債合計		7,861,713	7,400,258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狀況表（續）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股東權益			
股本	42	48,935	48,935
其他權益工具	43	118,076	118,076
資本公積	44	59,216	59,216
其他綜合收益	45	(1,621)	1,644
盈餘公積	46	54,727	48,937
一般風險準備	47	100,580	95,490
未分配利潤	48	285,505	254,005
歸屬於本行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665,418	626,303
非控制性權益	49	20,412	16,323
股東權益合計		685,830	642,626
負債和股東權益合計		8,547,543	8,042,88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董事會於2023年3月23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朱鶴新
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王康
副行長、財務總監

方合英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行長

薛鋒慶
財務會計部總經理

（公司蓋章）

第九章 合併年度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子公司 普通股 股東	其他權益 工具持 有者	股東權益 合計
2022年1月1日		48,935	118,076	59,216	1,644	48,937	95,490	254,005	9,121	7,202	642,626
(一)年度利潤		-	-	-	-	-	-	62,103	384	463	62,950
(二)其他綜合收益	15	-	-	-	(3,422)	-	-	-	(279)	-	(3,701)
綜合收益合計		-	-	-	(3,422)	-	-	62,103	105	463	59,249
(三)投資者投入資本											
1. 發行永續債	43(ii)	-	-	-	-	-	-	-	-	3,990	3,990
(四)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46	-	-	-	-	5,790	-	(5,790)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47	-	-	-	-	-	5,090	(5,090)	-	-	-
3. 對本行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48	-	-	-	-	-	-	(14,778)	-	-	(14,778)
4. 對子公司少數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	(6)	-	(6)
5. 對本行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48	-	-	-	-	-	-	(1,428)	-	-	(1,428)
6. 對永續債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48/49	-	-	-	-	-	-	(3,360)	-	(463)	(3,823)
(五)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1.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收益		-	-	-	157	-	-	(157)	-	-	-
2022年12月31日		48,935	118,076	59,216	(1,621)	54,727	100,580	285,505	9,220	11,192	685,830

	附註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非控制性權益			
		股本	其他權益 工具	資本公積	其他 綜合收益	盈餘公積	一般 風險準備	未分配 利潤	子公司 普通股 股東	其他權益 工具持 有者	股東權益 合計
2021年1月1日		48,935	78,083	59,216	109	43,786	90,819	223,625	8,798	6,667	560,038
(一)年度利潤		-	-	-	-	-	-	55,641	369	367	56,377
(二)其他綜合收益	15	-	-	-	1,535	-	-	-	(40)	-	1,495
綜合收益合計		-	-	-	1,535	-	-	55,641	329	367	57,872
(三)投資者投入資本											
1. 發行永續債	43(ii)	-	39,993	-	-	-	-	-	-	3,859	43,852
2. 贖回永續債		-	-	-	-	-	-	-	-	(3,324)	(3,324)
(四)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46	-	-	-	-	5,151	-	(5,151)	-	-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47	-	-	-	-	-	4,671	(4,671)	-	-	-
3. 對本行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48	-	-	-	-	-	-	(12,429)	-	-	(12,429)
4. 對子公司少數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	(6)	-	(6)
5. 對本行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48	-	-	-	-	-	-	(1,330)	-	-	(1,330)
6. 對永續債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48/49	-	-	-	-	-	-	(1,680)	-	(367)	(2,047)
2021年12月31日		48,935	118,076	59,216	1,644	48,937	95,490	254,005	9,121	7,202	642,62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九章 合併年度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22年	2021年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73,416	65,517
調整項目：		
— 投資、衍生工具及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964)	(455)
— 投資淨收益	(14,287)	(14,113)
— 出售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的淨收益	32	(26)
— 未實現匯兌(收益)/損失	52	(835)
— 信用減值損失	71,359	77,005
—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45	43
— 折舊及攤銷	4,110	3,457
— 已發行債務憑證利息支出	27,082	26,962
— 權益證券股息收入	(102)	(35)
—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租賃負債的利息支出	3,731	3,696
— 支付所得稅	(18,043)	(12,880)
小計	146,431	148,336
經營資產及負債的變動：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減少/(增加)	(3,363)	7,87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增加)/減少	8,921	(3,832)
拆出資金增加	(85,386)	(20,787)
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資產增加	2,550	(8,46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77,922	19,642
發放貸款及墊款增加	(347,961)	(432,361)
向中央銀行借款減少	(69,087)	(35,315)
同業存放款項增加	(30,317)	9,758
拆入資金增加/(減少)	(8,820)	20,96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680)	(7,38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增加/(減少)	157,583	23,303
吸收存款增加	340,067	216,620
其他經營資產(增加)/減少	(17,411)	(28,945)
其他經營負債增加	24,617	15,198
小計	48,635	(223,73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95,066	(75,394)

第九章 合併年度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附註	2022年	2021年
投資活動			
出售及承兌投資所收到的現金		2,580,725	3,045,391
出售物業和設備、土地使用權和其他資產所收到的現金		127	168
取得投資性證券投資收益所收到的現金		507	438
購入投資所支付的現金		(2,690,472)	(3,248,304)
購入物業和設備、土地使用權和其他資產所支付的現金		(6,799)	(4,481)
處置聯營企業收到的現金	24	39	-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15,873)	(206,788)
融資活動			
發行債務憑證收到的現金	39	850,086	903,846
發行其他權益工具收到的現金	43	3,990	43,852
贖回其他權益工具支付的現金		-	(3,324)
償還債務憑證支付現金		(836,677)	(678,912)
償還債務憑證利息支付的現金		(26,513)	(26,252)
分配股利支付的現金		(20,035)	(15,812)
支付其他與融資活動有關的現金		(3,390)	(3,480)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2,539)	219,9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額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2,818	319,56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8,399	(4,484)
於12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0	307,871	252,818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收取利息		320,205	323,057
支付利息		(131,295)	(119,88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 銀行簡介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於2006年12月3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的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10號院1號樓6-30層、32-42層，總部位於北京。本行於2007年4月27日同時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主機板掛牌上市。

本行經中國銀行保險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銀保監會」，原為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持有B0006H111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核准領取社會統一信用代碼91110000101690725E號企業法人營業執照。

本行及所屬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公司及個人銀行服務、從事資金業務，並提供資產管理、金融租賃及其他非銀行金融服務。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行在中國內地31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及海外設立了分支機構。此外，本行的子公司在中國內地、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及海外其他多個國家和地區設有分支機構。

就本合併財務報表而言，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海外和境外指中國內地以外的其他國家和地區。

本合併財務報表已於2023年3月23日獲本行董事會批准。

2 編製基礎

本集團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及所屬子公司，以及本集團的聯營及合營企業權益。

(a) 會計期間

本集團會計年度自公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b) 記賬本位幣和報表列示貨幣

本集團中國內地分行及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為人民幣，海外分行及子公司的記賬本位幣按其經營所處的主要經濟環境合理確定，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按附註4(b)(ii)所述原則折算為人民幣。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為人民幣，除特別註明外，均以百萬元列示。

3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按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也遵循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

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和計入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及投資性房地產以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作為編製基礎。

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要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作出某些估計。同時，在執行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管理層還需要作出某些判斷。對合併財務報表影響重大的估計和判斷事項，請參見財務報表附註5。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遵循聲明(續)

(a) 本集團已採用的於2022年新生效的與本集團相關的會計準則及修訂

2022年1月1日，本集團開始適用下述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頒佈的、已於本期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IFRS」)及其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合併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不動產、廠場和設備－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的收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虧損合同－合同履約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改進(2018-2020) (2020年5月發佈)	對IFRS 1、IFRS 9、IAS 41和FRS 16的微小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進行了細微修訂，更新了對《概念框架》的引用，並為負債及或有負債的確認原則增加一項例外情況，對於某些類型的負債和或有負債，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主體應引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準備、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1號－稅費》。該修訂還確認，或有資產不應該在購買日確認。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禁止主體從不動產、廠場和設備的成本中扣除以上資產在達到預期可使用狀態過程中所生成產品的出售淨收入。它還澄清了當主體在「測試該資產是否正常運行」時，是評估資產的技術和物理表現，而非評估該資產的財務表現，如是否已達到管理層初始預期的營運利潤水平。主體必須單獨披露相應非正常經營活動產出產品的收入和成本金額。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旨在明確主體在評估合同是虧損或損失時需要包括的成本。該修訂採用「直接相關成本法」。與提供商品或服務的合同直接相關的成本既包括增量成本也包括與合同活動直接相關的成本分攤。在為虧損合同計提單獨準備之前，主體應確認履行合同時使用的資產所發生的減值損失。一般管理成本與合同不直接相關，不應包含在內，除非合同明確規定向交易對手方收取該成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2018-2020)於2020年5月發佈。包括了對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修訂。其中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澄清了主體在評估一項新的或修改後的金融負債的條款是否與原金融負債的條款存在實質性差異時，進行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10%」測試中應包含的費用。這些費用僅包括在借款人和貸款人之間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支付或收到的費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修訂刪除了示例中出租人與租賃物改良有關付款的說明，以解決在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對租賃激勵進行會計處理的潛在混淆。

採用上述準則及修訂對本集團2022年度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和綜合收益未產生重大影響。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採用的準則及修訂

		於此日期起/ 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修訂)	會計政策相關披露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202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與單項交易產生的資產和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同	202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售後租回中的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轉讓或投入	生效期已被無限遞延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 遵循聲明(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且未被本集團採用的準則及修訂(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公告第2號(修訂)為主體將重要性判斷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提供了指引。該修訂要求主體披露其「重要」的會計政策而非「重大」的會計政策，並為主體在會計政策披露中如何運用重要性概念提供了示例。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要求公司確認因初始確認時產生等額的應納稅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交易而產生的遞延所得稅。它們通常適用於承租人的承租和退租義務等交易，並要求確認額外的遞延資產和負債。該修訂應適用於在最早呈現的比較期開始時或之後發生的交易。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同(以下簡稱「國際保險合同準則」)規範了保險合同的確認、計量和相關信息的列報。主要修訂了以下事項：引入保險合同組的概念；從保險服務收入和保險服務支出中剔除投資成分；將估計未來利潤作為合同服務邊際計入保險合同負債的計量；要求基於當前評估時點市場利率計量保險合同負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澄清了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資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出資的會計處理，旨在解決兩者對關於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轉讓或投入的不同處理規定。該修訂規定，當主體向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出售或投入資產構成一項業務，則相關的利得或損失應予全額確認；如果上述資產交易不構成一項業務，則相關利得或損失以其他不相關主體在聯營或合營企業的利益為限進行確認。

採用上述準則及修訂預計對本集團合併會計報表無重大影響。

4 重要會計政策

(a) 合併財務報表

(i) 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企業在合併前後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性的，為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合併方在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資產和負債，按照合併日的被合併方的賬面價值計量。取得的淨資產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合併對價賬面價值(或發行股份面值總額)的差額，調整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資本公積中的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直接相關費用，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為企業合併而發行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合併日為合併方實際取得對被合併方控制權的日期。

(ii)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

參與合併的各方在合併前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終控制的，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業合併。本集團作為購買方，為取得被購買方控制權而支付的資產(包括購買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發生或承擔的負債以及發行的權益性證券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之和，減去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如為正數則確認為商譽(附註4(k))；如為負數則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將作為合併對價發行的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交易費用，計入權益性證券或債務性證券的初始確認金額。本集團為進行企業合併發生的其他各項直接費用計入當期損益。付出資產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在購買日按公允價值確認所取得的被購買方符合確認條件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購買日是指購買方實際取得對被購買方控制權的日期。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非同一控制企業合併時，對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本集團會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投資收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涉及其他綜合收益的，於購買日轉入當期投資收益。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a) 合併財務報表(續)

(iii)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的合併範圍以控制為基礎予以確定，包括本行、本行控制的子公司和結構化主體。當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該可變回報，則本集團控制該被投資方。在判斷本集團是否享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時，本集團只考慮與被投資方相關的實質性權利，包括本集團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實質性權利。子公司的財務報表由控制開始日起至控制結束日止包含於合併財務報表中。

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應佔的權益、損益和綜合收益分別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和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單獨列示。

如果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分擔的當期虧損超過了非控制性權益在該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權益中所享有的份額的，其餘額仍沖減非控制性權益。

當子公司所採用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與本行不一致時，合併時已按照本行的會計期間或會計政策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必要的調整。合併時所有集團內部交易、餘額及現金流量，包括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均已抵銷。集團內部交易發生的未實現損失，有證據表明該損失是相關資產減值損失的，則全額確認該損失。

對於通過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視同被合併子公司在本集團最終控制方對其開始實施控制時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並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期初數以及前期比較報表進行相應調整。

對於通過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子公司，在編製合併當期財務報表時，以購買日確定的各項可辨認資產、負債的公允價值為基礎自購買日起將被購買子公司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

本行因購買少數股權新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成本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應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認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以及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因部分處置對子公司的股權投資而取得的處置價款與處置長期股權投資相對應享有子公司淨資產的差額，均調整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資本公積(股本溢價)，資本公積(股本溢價)不足沖減的，調整留存收益。

因處置部分股權投資或其他原因喪失了對原有子公司控制權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與該子公司相關的資產、負債、少數股東權益以及權益中的其他相關項目。對於處置後的剩餘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其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由此產生的任何收益或損失，計入喪失控制權當期的投資收益。

如果以本集團為會計主體與以本行或子公司為會計主體對同一交易的認定不同時，從本集團的角度對該交易予以調整。

(b) 外幣折算

(i) 外幣交易的折算

本集團收到投資者以外幣投入資本時按當日即期匯率折合為人民幣，其他外幣交易在初始確認時按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為本位幣。在報告期末，外幣貨幣性項目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以歷史成本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仍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折算，不改變其記賬本位幣金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採用公允價值確定日的即期匯率折算，屬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外幣非貨幣性項目的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外幣計價，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貨幣性項目，其外幣折算差額分解為由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和該等項目的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屬於攤餘成本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屬於其他賬面金額變動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其他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項目產生的折算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b) 外幣折算(續)

(ii) 外幣財務報表的折算

本集團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將外幣財務報表折算為人民幣。外幣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項目，採用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股東權益項目除「未分配利潤」外，其他項目採用發生時的即期匯率折算。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收入和費用項目，採用交易發生日的即期匯率或即期匯率的近似匯率折算。按上述折算產生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股東權益項目下的其他綜合收益中以列示。

處置境外經營時，相關的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自所有者權益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c) 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成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時，確認相關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進行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

(i) 金融工具的初始確認與分類

金融資產

本集團根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和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將金融資產進行以下分類：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或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本集團所管理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來源是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還是兩者兼有。本集團在確定一組金融資產業務模式時考慮的因素包括：以往如何收取該組資產的現金流、該組資產的業績如何評估並上報給關鍵管理人員、風險如何評估和管理，以及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

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是指金融資產合同約定的、反映相關金融資產經濟特徵的現金流量屬性，即以攤餘成本計量和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在特定日期產生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的公允價值，本金金額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在金融資產的存續期內發生變動；利息包括對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時期未償付本金金額相關的信用風險、以及其他基本借貸風險、成本和利潤的對價。

對於含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在確定合同現金流量是否僅為對本金和利息支付時，將其作為一個整體進行分析。

債務和權益工具的分類要求如下：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是指從發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資產定義的工具，債務工具的分類與後續計量取決於：i)本集團管理該資產的業務模式；及ii)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c) 金融工具(續)

(i) 金融工具的初始確認與分類(續)

債務工具(續)

基於這些因素，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劃分為以下三種計量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如果管理該金融資產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且該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該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那麼該資產按照攤餘成本計量。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如果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為目標又以出售該金融資產為目標，該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同時並未指定該資產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那麼該金融資產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不滿足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標準的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在初始確認時，如果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可以將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該指定一經做出，不得撤銷。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是能證明擁有本集團在扣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同。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應當將發行的金融工具分類為權益工具：i)該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給其他方，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方交換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合同義務；ii)將來須用或可用自身權益工具結算該金融工具的，如該金融工具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自身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結算該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但管理層已做出不可撤銷指定為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除外。本集團對上述指定的政策為，將不以交易為目的的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進行指定後，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進行確認，且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包括處置時)。減值損失及轉回不會作為單獨的項目列報，而包含在公允價值變動中。作為投資回報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團確定對其收取的權利成立時進行確認。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適用於衍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以及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在初始確認時，為了提供更相關的會計資訊，本集團可以將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但該指定應當滿足下列條件之一：

- 能夠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
- 根據正式書面文檔載明的企業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計量為基礎對金融負債組合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組合進行管理和業績評價，並在企業內部以此為基礎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c)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工具的計量

初始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不是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則還應該加上或減去可直接歸屬於獲得或發行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交易費用作為費用計入損益。

後續計量

金融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

對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應當以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經下列調整後的結果確定：扣除已償還的本金；加上或減去採用實際利率法將初始確認金額與到期日金額之間的差額進行攤銷形成的累計攤銷額；扣除損失準備(僅適用於金融資產)。

實際利率，是指將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整個預期存續期間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為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即，扣除損失準備之前的攤餘成本)或該金融負債攤餘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計算時不考慮預期信用損失，但包括交易費用、溢價或折價、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對於源生或購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根據該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而非賬面總額)計算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並且在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時將預期信用損失的影響納入考慮。

利息收入是用實際利率乘以金融資產賬面餘額計算得出，以下情況除外：

- (a) 對於源生或購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用經信用調整的原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計算得出；
- (b) 對於不屬於源生或購入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但後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用實際利率乘以攤餘成本(即，扣除預期信用損失準備後的淨額)計算得出。若該金融資產在後續期間因其信用風險有所改善而不存在信用減值，並且這一改善在客觀上可與應用上述規定之後發生的某一事件相聯繫，應轉按實際利率乘以該金融資產賬面餘額來計算確認利息收入。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該資產的利息收入列報為「利息收入」。

對於浮動利率金融資產或浮動利率金融負債，以反映市場利率波動而對現金流量的定期重估將改變實際利率。如果浮動利率金融資產或浮動利率金融負債的初始確認金額等於到期日應收或應付本金的金額，則未來利息付款額的重估通常不會對該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產生重大影響。

當本集團對付款額或收款額的估計數進行修正時，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按照修正後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和原實際利率折現後的結果進行調整，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該金融資產攤餘成本相關的減值損失或利得、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和匯兌損益計入當期損益。除此之外，賬面價值的變動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重分類至損益，並確認為「投資收益」。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該資產的利息收入並列報為「利息收入」。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c)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工具的計量(續)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續)

權益工具

將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該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均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該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應當從其他綜合收益中轉出，計入留存收益。作為投資回報的股利收入在本集團確定對其收取的權利成立時進行確認，並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並且不屬於套期關係一部分的交易性金融資產產生的利得或損失，這些資產的期間利得或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該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其產生的所有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除非是將金融負債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則該金融負債所產生的利得或損失應當按照下列規定進行處理：

- 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該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的變動金額，應當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該金融負債的其他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

(iii) 金融資產的減值

對於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資產，以及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以及應收租賃款項，本集團結合前瞻性信息進行了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預期信用損失，是指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信用損失，是指本集團按照原實際利率折現的、根據合同應收的所有合同現金流量與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即全部現金短缺的現值。其中，對於本集團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應按照該金融資產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折現。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日確認相關的損失準備。對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反映了以下各項要素：

- 通過評估一系列可能的結果而確定的無偏概率加權金額；
- 貨幣的時間價值；及
- 在報告日無需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項、當前狀況及對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有依據的資訊。

附註55(a)就如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提供了更多詳情資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其損失準備，並將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且不應減少該金融資產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價值。

在前一會計期間已經按照相當於金融資產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了損失準備，但在當期報告日，該金融資產已不再屬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團在當期報告日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該金融資產的損失準備，由此形成的損失準備的轉回金額作為減值利得計入當期損益。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c)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對於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本集團在報告日僅將自初始確認後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累計變動確認為損失準備。在每個報告日，本集團將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變動金額作為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

(iv) 金融資產合同修改

本集團有時會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戶貸款的合同，導致合同現金流發生變化。出現這種情況時，本集團會評估修改後的合同條款是否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在進行評估時考慮的因素包括：

- 當合同修改發生在借款人出現財務困難時，該修改是否僅將合同現金流量減少為預期借款人能夠清償的金額；
- 是否新增了任何實質性的條款，例如增加了分享利潤／權益性回報的條款，導致合同的風險特徵發生了實質性變化；
- 在借款人並未出現財務困難的情況下，大幅延長貸款期限；
- 貸款利率出現重大變化；
- 貸款幣種發生改變；
- 增加了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措施，大幅改變了貸款的信用風險水平。

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發生了實質性的變化，本集團將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確認一項新金融資產，且對新資產重新計算一個新的實際利率。在這種情況下，對修改後的金融資產應用減值要求時，包括確定信用風險是否出現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為初始確認日期。對於上述新確認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也要評估其在初始確認時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特別是當合同修改發生在債務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時。賬面價值的改變作為終止確認產生的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

如果修改後合同條款並未發生實質性的變化，則合同修改不會導致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本集團根據修改後的合同現金流量重新計算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並將修改利得或損失計入損益。在計算新的賬面總值時，仍使用初始實際利率(或購入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對修改後的現金流量進行折現。

(v) 衍生工具和套期工具

衍生工具於合同簽訂之日進行初始確認並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和後續計量。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為正反映為資產，為負反映為負債。

某些衍生工具被嵌入混合合同中，如可轉換債券中的轉股權。對於主合同是金融資產的混合合同，本集團對其整體進行分類和計量。對於主合同並非金融資產的混合合同，在符合以下條件時，將嵌入衍生工具拆分為獨立的衍生工具處理：

- (i) 嵌入衍生工具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並非緊密相關；
- (ii) 具有相同條款但獨立存在的工具滿足衍生工具的定義；且
- (iii) 混合工具並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本集團可以選擇將被拆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或者選擇將混合合同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c) 金融工具(續)

(v) 衍生工具和套期工具(續)

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的確認方法取決於該衍生工具是否被指定為且符合套期工具的要求，以及被套期項目的性質。本集團將某些衍生工具指定用於對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進行公允價值套期；

在套期開始時，本集團完成了套期相關文檔，內容包括被套期項目與套期工具的關係，以及各種套期交易對應的風險管理目標和策略。本集團也在套期開始時和開始後持續的記錄了套期是否有效的評估，即套期工具是否能夠很大程度上抵銷被套期項目公允價值的變動。

對於被指定作為公允價值套期的套期工具且符合相關要求的衍生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計入損益。同時作為被套期項目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中與被套期風險相關的部分也計入損益。

如果某項套期不再滿足套期會計的標準，對於採用實際利率法的被套期項目，對其賬面價值的調整將在到期前的剩餘期間內攤銷，並作為淨利息收入計入損益。

(vi) 金融工具的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

滿足下列條件之一的金融資產，予以終止確認：(1)收取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終止；(2)該金融資產已轉移，且將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轉入方；(3)該金融資產已轉移，雖然本集團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是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金融資產整體轉讓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將下列兩項金額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所轉讓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 因轉讓而收到的對價，與原直接計入股東權益的公允價值變動累計額之和。

若本集團既沒有轉讓也沒有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且並未放棄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則按照對該轉讓金融資產的繼續涉入程度確認金融資產，並確認相關負債。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的現時義務已經全部或部分得以履行、取消或到期的，終止確認該金融負債或義務已解除部分。本集團(債務人)與債權人之間簽訂協定，以承擔新金融負債方式替換現存金融負債，且新金融負債與現存金融負債的合同條款實質上不同的，終止確認現存金融負債，並同時確認新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支付的對價(包括轉出的非現金資產或承擔的新金融負債)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vii) 資產證券化

作為經營活動的一部分，本集團將部分信貸資產進行證券化，一般是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結構化主體，然後再由其向投資者發行證券。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基礎資產，本集團終止確認原金融資產，並將在轉讓中獲得的結構化主體的權益確認為新的金融資產。對於未能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保留原金融資產，從第三方投資者募集的資金以融資金款處理。對於符合部分終止確認條件的信貸資產證券化的基礎資產，如果本集團放棄了對該基礎資產控制權，本集團對其實現終止確認；否則應當按照本集團繼續涉入所轉讓金融資產的程度確認有關金融資產，並相應確認有關負債。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c) 金融工具(續)

(viii) 附回購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

附回購條件的金融資產轉讓，根據交易的經濟實質確定是否終止確認。對於將予回購的資產與轉讓的金融資產相同或實質上相同，回購價格固定或是原轉讓價格加上合理回報的，本集團不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對於在金融資產轉讓後只保留了優先按照公允價值回購該金融資產權利的(在轉入方出售該金融資產的情況下)，本集團終止確認所轉讓的金融資產。

(ix)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列報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在財務狀況表內分別列示，沒有相互抵銷。但是，如本集團有抵銷確認金額的法定現時權利，且這種法定權利是當前可執行的，並且本集團計劃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該金融資產和清償該金融負債，該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將在財務狀況表內互相抵銷並以淨額列示。

(x)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是指本集團按返售協議先買入再按固定價格返售的金融資產所融出的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是指本集團按回購協議先賣出再按固定價格回購的金融資產所融入的資金。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按業務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帳並在財務狀況表中反映。買入返售的已購入目標資產不予以確認，在表外作備查登記；賣出回購的目標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內反映。

買入返售和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在相關交易期間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分別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xi) 權益工具

本集團發行權益工具收到的對價扣除交易費用後，計入股東權益。回購本行權益工具支付的對價和交易費用，減少股東權益。

(d) 貴金屬

貴金屬主要包括黃金和其他貴重金屬。本集團非交易性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成本進行初始計量，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較低者進行後續計量。本集團為交易和貴金屬租賃目的而獲得的貴金屬按照取得時的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並以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日進行後續計量，相關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e) 對子公司的投資

子公司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準備(附註4(m))列賬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歸屬成本。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帳。

投資成本確定

對於企業合併形成的長期股權投資：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在合併日按照被合併方所有者權益在最終控制方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價值的份額作為投資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合併成本作為長期股權投資的投資成本。

對於以企業合併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支付現金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以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初始投資成本。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f)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资

聯營企業指本集團能夠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企業。合營企業是指本集團或本行與其他合營方共同控制且僅對其淨資產享有權利的一項安排。

在取得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時，本集團確認初始投資成本的原則是：對於以支付現金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實際支付的購買價款作為初始投資成本；對於發行權益性證券取得的長期股權投資，本集團按照發行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作為初始投資成本。

後續計量時，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除非投資符合持有待售的條件。

本集團在採用權益法核算時的具體會計處理包括：

- 對於聯營及合營企業的初始投資成本大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前者作為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成本；對於聯營及合營企業的初始投資成本小於投資時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以後者作為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成本，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成本與初始投資成本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取得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後，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確認投資損益和其他綜合收益並調整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按照被投資單位宣告分派的利潤或現金股利計算應分得的部分，相應減少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對聯營及合營企業除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和利潤分配以外所有者權益的其他變動，本集團按照應享有或應分擔的份額計入股東權益，並同時調整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 在計算應享有或應分擔的被投資單位實現的淨損益、其他綜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權益變動的份額時，本集團以取得投資時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為基礎，按照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或會計期間進行必要調整後確認投資收益和其他綜合收益等。如果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進行交易，則產生的利潤和虧損會按照本集團在相應聯營企業中不佔有的權益份額予以確認。除非交易提供證據顯示所轉移資產已減值，否則未實現虧損亦予以抵銷。
- 本集團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發生的淨虧損，除本集團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外，以長期股權投資的賬面價值以及其他實質上構成對聯營及合營企業淨投資的長期權益減記至零為限。只有當本集團產生法定或推定義務或代表聯營企業進行支付時，本集團才會就額外應分擔的虧損進行確認。聯營企業以後實現年度利潤的，本集團在收益分享額彌補未確認的虧損分擔額後，恢復確認收益分享額。

重大影響指本集團對被投資單位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力，但並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對子公司和聯營及合營企業投資的減值測試方法及減值準備計提方法參見附註4(m)。

(g) 物業和設備

物業和設備指本集團為經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壽命超過一個會計年度的資產。在建工程是指正在建造的房屋及建築物、電子設備等，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相應的物業和設備。

(i) 成本

物業和設備初始確認時以成本列示。外購物業和設備的成本包括購買價款、相關稅費以及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可歸屬於該項資產的支出。自行建造物業和設備的成本由工程用物資、直接人工和使該項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的必要支出構成。

初始確認以後，本集團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後的價值列示。

如果組成某項物業和設備的主要部分有不同的可使用年限，這些組成部分將單獨入帳核算。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g) 物業和設備(續)

(ii) 後續開支

當本集團能確定重置某物業和設備很可能帶給本集團未來經濟效益，同時，對該項目所支付的重置費用又能夠可靠地計算時，本集團便會於重置費用發生時在該物業和設備項目的賬面金額中確認該重置費用。所有其他開支在發生時於合併損益表內確認。

(iii) 折舊

折舊是按各項固定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限，並減去其剩餘價值(如適用)後以直線法計算沖減固定資產的成本或重估值，並計入當期損益。各項預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預計可使用年限	預計淨殘值	折舊率
房屋建築物	30-35年	5%	2.71%-3.17%
計算機設備及其他	3-10年	5%	9.50%-31.67%

在建工程不計提任何折舊。

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期末均對固定資產的剩餘價值和預計使用年限進行檢查，並根據實際情況作出調整。

(iv) 減值

本集團固定資產的減值按附註4(m)進行處理。

(v) 處置及報廢

出售或報廢固定資產所產生的損益以出售所得淨額與資產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釐定，並在出售或報廢當日計入當期損益。

(h) 租賃

租賃，是指在一定期間內，出租人將資產的使用權讓與承租人以獲取對價的合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期開始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並按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租賃負債。每筆租賃付款額均在相應負債與利息支出之間分攤。利息支出在租賃期限內計入損益，以使各期負債餘額產生的利息率保持一致。租賃付款額包括固定付款額，以及在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終止租賃選擇權的情況下需支付的款項等。租賃付款額按照租賃內含利率折現。如果無法確定該利率，則採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

本集團的使用權資產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築物、土地使用權、機器設備、運輸工具等。使用權資產按照成本進行初始計量，該成本包括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賃付款額、初始直接費用等，並扣除已收到的租賃激勵。本集團能夠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的，在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內按照直線法計提折舊；若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屆滿時是否能夠取得租賃資產所有權，則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按照直線法計提折舊。當可收回金額低於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價值時，本集團將其賬面價值減記至可收回金額。

對於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的短期租賃和單項資產全新時價值較低的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將相關租金支出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土地使用權按授權使用期以直線法攤銷。外購的房屋及建築物，將有關價款在土地使用權和建築物之間進行分配，難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為固定資產處理。

本集團土地使用權的減值按附註4(m)進行處理。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h)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分為融資租賃和經營租賃。融資租賃是指無論所有權最終是否轉移但實質上轉移了與資產所有權有關的全部風險和報酬的租賃。經營租賃是指除融資租賃以外的其他租賃。

(i) 融資租賃

當本集團為融資租賃出租人時，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租賃款項在資產負債表中「發放貸款及墊款」項目下列示。於租賃期開始日，本集團將租賃開始日最低租賃收款額與初始直接費用之和作為應收融資租賃款的入帳價值；將最低租賃收款額、初始直接費用及未擔保餘值之和與其現值之和的差額確認為未實現融資收益，並在資產負債表中「發放貸款及墊款」項目下列示。本集團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分配未實現融資收益。應收租賃款項包含的融資收入將於租賃期內按投入資金的比例確認為「利息收入」。

本集團應收租賃款項的減值按附註4(c)(iii)進行處理。

(ii) 經營租賃

對於經營租賃租出資產，則資產根據其性質計入資產負債表，而在適用的情況下，折舊會根據附註4(g)所載的本集團折舊政策計算，除非該資產被分類為投資性房地產。減值準備根據附註4(m)所載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經營租賃資產所產生的租金收入按附註4(t)(iv)所述的方式確認。

(i)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以成本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內對無形資產成本扣除其預計淨殘值(如有)後的金額按直線法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本集團無形資產的減值按附註4(m)進行處理。已計提減值準備的無形資產，在攤銷時會扣除已計提的減值準備累計金額。

尚未達到可使用狀態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至少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j) 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將持有的房地產中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的房地產劃分為投資性房地產。

本集團持有的投資性房地產滿足下列條件之一，按公允價值模式進行後續計量：

- 投資性房地產所在地有活躍的房地產交易市場；
- 本集團能夠從房地產交易市場上取得同類或類似房地產的市場價格及其他相關資訊，從而對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作出合理的估計。

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的投資性房地產，本集團不對投資性房地產計提折舊或進行攤銷，以報告期末投資性房地產的公允價值為基礎調整其賬面價值，公允價值與原賬面價值之間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j) 投資性房地產(續)

自用房地產的用途改變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時，自改變之日起，本集團將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轉換為投資性房地產，以轉換當日的公允價值作為投資性房地產的賬面價值。轉換當日的公允價值小於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原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轉換當日的公允價值大於固定資產和無形資產原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當投資性房地產被處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預計不能從其處置中取得經濟利益時，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項投資性房地產。投資性房地產出售、轉讓、報廢或毀損的處置收入扣除其賬面價值和相關稅費後計入當期損益。

(k) 商譽

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以合併成本大於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的差額作為初始成本。商譽不可以攤銷。由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從合併中因協同作用而受益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且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應享有被收購方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合併成本的部分計入當期損益。

處置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的利得或損失會將購入商譽扣除減值準備(如有)後的淨額考慮在內。

本集團商譽的減值按照附註4(m)進行處理。

(l) 抵債資產

在收回已減值貸款及墊款時，本集團可通過法律程式收回抵押品的所有權或由借款人自願交付抵押品。如果本集團有意按規定對資產進行變現並且不再要求借款人償還貸款，確認抵債資產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報為「其他資產」。

當本集團以抵債資產作為補償貸款及墊款及應收利息的損失時，該抵債資產以放棄債權的公允價值和可直接歸屬於該抵債資產的相關稅費等其他成本入帳。

財務狀況表日，抵債資產按賬面價值與可收回金額孰低計量，當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時，對抵債資產計提減值準備，並以入帳價值減減值準備計入合併財務狀況表中，減值損失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

抵債資產取得後安排處置變現，不得擅自使用抵債資產。確因經營需要將抵債資產轉為自用的，視同新購固定資產。

處置抵債資產時，取得的處置收入與抵債資產賬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m)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

(i) 對不含商譽的資產進行測試

本集團在報告期末判斷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固定資產、在建工程、無形資產、投資性房地產以及其他不含商譽的非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可能發生減值的跡象。如果該等資產存在減值的跡象，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估計其可收回金額。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m) 非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續)

(i) 對不含商譽的資產進行測試(續)

可收回金額是指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與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在預計資產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壽命及折現率等因素。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的賬面價值會減記至可收回金額，減記的金額確認為資產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

(ii) 商譽的減值

為了減值測試的目的，合併中取得的商譽分攤到預計能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每一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

資產組是本集團可以認定的最小資產組合，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者資產組合。

對已分攤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本集團每年及當有跡象表明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可能發生減值時，通過比較包含商譽的賬面金額與可收回金額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的可收回金額是按照經當時市場評估，能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和獲分配商譽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特定風險的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確定的。

在對已獲分配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時，可能有跡象表明該資產組內的資產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對包含商譽的資產組或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之前，首先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確認資產的所有減值損失。同樣，可能有跡象表明包含商譽的資產組組合內的資產組發生了減值。在這種情況下，本集團在對分攤商譽的資產組組合進行減值測試之前，首先對資產組進行減值測試，確認資產組的所有減值損失。

與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相關的減值損失，先抵減分攤的商譽的賬面價值，再按資產組或者資產組組合中除商譽之外的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所佔比重，按比例抵減其他各項資產的賬面價值，但抵減後的各資產的賬面價值不得低於該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如可確定的)、該資產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如可確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本集團對商譽計提的減值損失不予轉回。

(n) 公允價值的計量

公允價值，是指在現行市場條件下，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在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如退出價格)；不管該價格是否可直接通過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獲得(附註57)。

(o) 職工薪酬

(i) 薪酬

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實際發生的職工工資、獎金、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按規定的基準和比例為職工繳納的醫療保險費、工傷保險費和生育保險費等社會保險費和住房公積金，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o) 職工薪酬(續)

(ii)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所參與的設定提存計劃是按照中國有關法規要求，本集團中國內地員工參加了由政府機構設立的社會保障體系中的基本養老保險。基本養老保險的繳費金額按國家規定基準和比例計算。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繳存的金額確認為負債，並計入當期損益。

另外，本行中國內地合資格員工在參加社會基本養老保險的基礎上，參加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中信集團」)依據國家企業年金制度的相關政策建立的企業年金計劃(「年金計劃」)，此計劃由中信集團管理，本行按員工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計劃繳款，相應支出計入當期損益。

本集團為國際員工在國際設有一項界定供款公積金計劃及一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有關供款在供款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iii) 離職後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本集團的設定受益計劃是本集團為中國內地合資格員工設立的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根據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採用無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設對有關人口統計變數和財務變數等做出估計，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所產生的義務，然後將其予以折現後的現值確認為一項設定受益計劃負債。

本集團將設定受益計劃產生的福利義務歸屬於職工提供服務的期間，對屬於服務成本和設定受益計劃負債利息費用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對屬於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負債所產生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p)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是本集團從政府無償取得的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資產，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資者身份向本集團投入的資本。政府撥入的投資補助等專項撥款中，國家相關檔規定作為資本公積處理的，也屬於資本性投入的性質，不屬於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政府補助所附條件，並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收到或應收的金額計量。政府補助為非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取得的、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政府補助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取得的與資產相關之外的其他政府補助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本集團將沖減相關資產的賬面價值或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按照合理、系統的方法分攤計入損益。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本集團將其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費用的期間，計入當期損益；如果用於補償本集團已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則直接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對同類政府補助採用相同的列報方式。

本集團收到的政策性優惠利率貸款，以實際收到的借款金額作為借款的入帳價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該政策性優惠利率計算相關借款費用。本集團直接收取的財政貼息，沖減相關借款費用。

(q) 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

財務擔保合同要求發行人為合同持有人提供償還保障，即在擔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條款支付款項時，代為償付合同持有人的損失。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q) 財務擔保合同和貸款承諾(續)

財務擔保合同在擔保提供日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在初始確認之後，負債金額按初始確認金額扣減擔保手續費攤銷後的攤餘價值與對本集團履行擔保責任所需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最佳估計孰高列示。與該合同相關負債的增加計入當年合併利潤表。

本集團提供的貸款承諾按照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減值。本集團並未承諾以任何低於市場利率的價格發放貸款，也不以支付現金或發行其他金融工具作為貸款承諾的淨結算。

本集團將貸款承諾和財務擔保合同的損失準備列報在預計負債中。但如果一項工具同時包含貸款和未使用的承諾，且本集團不能把貸款部分與未使用的承諾部分產生的預期信用損失區分開，那麼兩者的損失準備一並列報在貸款的損失準備中，除非兩者的損失準備合計超過了貸款賬面餘額，則將損失準備列報在預計負債中。

(r) 預計負債及或有負債

如與或有事項相關的義務是本集團承擔的現時義務，且該義務的履行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以及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則本集團會確認預計負債。預計負債按履行相關現時義務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計數進行初始計量。本集團在確定最佳估計數時，綜合考慮與或有事項有關的風險、不確定性及貨幣時間價值等因素。對於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的，通過對相關未來現金流出折現後的金額確定最佳估計數。本集團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確認的財務擔保合同損失準備列示為預計負債。

或有負債是指(a)對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潛在義務，其存在須通過未來不確定事項的發生或不發生予以證實；或(b)過去的交易或者事項形成的現時義務，履行該義務不是很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本集團或該義務的金額不能可靠計量。本集團將該潛在義務或現時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附註51)。

(s) 受託業務

本集團在受託業務中擔任客戶的託管人、受託人或代理人。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不包括本集團因受託業務而持有的資產以及有關向客戶交回該等資產的承諾，因為該等資產的風險及收益由客戶承擔。

委託貸款為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的受託業務。本集團與多個客戶簽訂了委託貸款協定，訂明客戶向本集團提供資金(「委託基金」)，並由本集團按照客戶的指示向第三方發放貸款(「委託貸款」)。由於本集團並不承擔委託貸款及相關委託基金的風險及回報，故委託貸款及基金按其本金額記錄為合併財務狀況表外項目，而且並未就這些委託貸款作出任何減值估價。

(t) 收入確認

收入是本集團在日常活動中形成的、會導致股東權益增加且與股東投入資本無關的經濟利益的總流入。收入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同時滿足以下不同類型收入的其他確認條件時，予以確認。

(i)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按實際利率計算並計入當期損益。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相關的會計政策，請參見附註4(c)(ii)。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t) 收入確認(續)

(ii)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在本集團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約義務，即在客戶取得相關服務的控制權時點或時段內確認收入。本集團將由於形成或取得金融資產而收取的初始費收入或承諾費收入進行遞延，作為對實際利率的調整；如本集團在貸款承諾期滿時或預計後續不會發放貸款時，有關收費將確認為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iii)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於本集團收取股利的權利確立時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iv)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除非有更具代表性的基礎能反映從租賃資產獲取利益的模式，其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會按租賃年期內的會計期間，以等額分期確認為其他經營收入。經營租賃協議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租賃淨收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v) 融資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的財務收入

融資租賃和分期付款合同內含的融資收入會在租賃期內確認為利息收入，使每個會計期間租賃的投資淨額的回報率大致相同。

(u) 所得稅

除因企業合併和直接計入股東權益(包括其他綜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項有關的所得稅外，本集團將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計入當期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根據當期應納稅所得額及適用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交所得稅和對以前年度應交所得稅的調整。本集團就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計稅基礎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遞延所得稅負債。對於能夠結轉以後年度的可抵扣虧損和稅款抵減，視同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對商譽的初始確認，以及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就子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不包括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時間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就子公司、聯營和合營投資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但只限於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將來轉回，並有充足的應課稅利潤抵銷可用的暫時性差異。

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的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依據稅法規定，按預期收回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期間的適用稅率計量該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賬面價值。

當本集團有法定權利以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當期所得稅資產，並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歸屬於同一納稅主體和同一稅務機關時，本集團將抵銷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否則，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及其變動額分別列示，不相互抵銷。

(v) 現金等價物

現金等價物是指期限短、流動性高的投資。這些投資易於轉換為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重要會計政策(續)

(w) 股利分配

報告期後，宣告及經批准的擬分配發放的普通股股利，不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作為報告期後事項在附註中披露。應付股利於批准股利當期確認為負債。

本行宣派和支付優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會根據股東大會授權決定。向本行優先股股東分配的優先股股息，在該等股息獲本行董事會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行的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x) 關聯方

本集團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對另一方施加重大影響；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集團或對本集團施加重大影響；或本集團與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被視為關聯方。關聯方可為個人或企業。僅僅同受國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關聯方關係的企業，不構成本集團的關聯方。

(y) 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1)該組成部分能夠在日常活動中產生收入、發生費用；(2)本集團管理層能夠定期評價該組成部分的經營成果，以決定向其配置資源、評價其業績；(3)本集團能夠取得該組成部分的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和現金流量等有關會計資訊。兩個或多個經營分部具有相似的經濟特徵，並且滿足一定條件的，則可合併為一個經營分部。

經營分部按照與向本集團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一致的方式列報，本集團通過審閱分部報告去進行資源配置和業績評價。本集團綜合考慮管理層進行組織管理涉及的產品和服務、地理區域等各種因素，對滿足條件的經營分部進行加總，單獨披露滿足量化界限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在編製分部報告時，分部間交易收入按實際交易價格為基礎計量。編製分部報告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

5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以歷史經驗以及其他在具體情況下確信為合理的因素為基礎，作出有關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到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和費用的列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跟這些估計有所不同。

本集團管理層對這些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會在變更當期以及任何會產生影響的以後期間內予以確認。

(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

對於以攤餘成本計量和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以及表外信貸承諾，其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中使用了複雜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設。這些模型和假設涉及未來的宏觀經濟情況和借款人的信用行為(例如，客戶違約的可能性及相應損失)。附註55(a)具體說明了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中使用的參數、假設和估計技術。

根據會計準則的要求對預期信用損失進行計量涉及許多重大判斷，例如：

- 為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進行金融資產的分組，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項目劃入一個組合；
- 選擇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的適當模型和假設；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i) 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續)

- 判斷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違約和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標準；
- 前瞻性計量的經濟指標、經濟情景及其權重的採用；
- 針對模型未覆蓋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管理層迭加調整；及
- 針對階段三對公客戶信用類資產採用現金流折現模型計算減值準備。

關於上述判斷及估計的具體資訊請參見附註55(a)。

(ii) 金融資產的分類

本集團在確定金融資產的分類時涉及的重大判斷包括業務模式及合同現金流量特徵的分析等。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組合的層次上確定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考慮的因素包括評價和向關鍵管理人員報告金融資產業績的方式、影響金融資產業績的風險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關業務管理人員獲得報酬的方式等。

本集團在評估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是否與基本借貸安排相一致時，存在以下主要判斷：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還款等原因導致在存續期內的時間分佈或者金額發生變動；利息是否僅包括貨幣時間價值、信用風險、其他基本借貸風險以及與成本和利潤的對價。例如，提前償付的金額是否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償付本金為基礎的利息，以及因提前終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補償。

(iii)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對於缺乏活躍市場的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使用估值技術包括折現現金流模型及其他估值模型，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的假設及輸入變數包括無風險利率、指標利率、信用點差和匯率。當使用折現現金流模型時，現金流量是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而折現率是報告期末在市場上擁有相似條款及條件的金融工具的當前利率。當使用其他定價模型時，輸入參數是基於報告期末的可觀察市場資料。當可觀察市場資料無法獲得時，管理層將對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觀察資訊作出估計。假設的變更將影響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iv)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的金融資產轉讓包括貸款轉讓、資產證券化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等，在確定轉讓的金融資產是否能夠全部或者部分終止確認的過程中，本集團需要作出重大的評估和判斷。

在本集團通過結構化主體將金融資產進行轉讓，需要分析本集團與該結構化主體的交易實質，以決定該結構化主體是否需要被合併。合併的判斷決定終止確認分析是在合併結構化主體層面，還是在轉出金融資產的單體機構層面進行。

本集團需要分析金融資產轉讓合同現金流的權利和義務，判斷確定是否滿足終止確認條件。

- 收到該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合同權利是否已轉移；或現金流是否滿足「過手」的要求，轉讓給獨立第三方最終收款人；
- 通過運用合理的模型測算金融資產所有權有關的風險和報酬的轉移程度來確定金融資產終止確認的條件是否滿足。在確定模型中使用的參數、採用的假設、估計的轉讓前後的現金流、以當前市場利率為基準的折現率、可變因素和不同情景權重分配，本集團需要作出重大的評估和判斷；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iv)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續)

- 在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幾乎所有風險和報酬的情況下，本集團通過分析是否對轉讓的金融資產保留了控制權以及對該金融資產是否構成繼續涉入來判斷該金融資產轉讓是否能夠終止確認。

(v) 結構化主體的控制

本集團對評估自身是否控制該結構化主體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做出重大判斷。在評估和判斷時，本集團綜合考慮了多方面因素：

- 結合交易結構，判斷本集團的合同權利和義務，分析本集團對結構化主體的權力；
- 對來自結構化主體的可變回報執行了獨立分析和測試，包括但不限於收取的手續費收入和資產管理費收入、超額收益的留存、以及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提供流動性及其他支援等；
- 通過分析本集團的決策範圍、獲取的報酬、其他權益，以及其他參與方的權利，評估本集團在上述活動中的角色是代理人還是主要責任人。

(vi) 所得稅

確定所得稅涉及對某些交易未來稅務處理的判斷。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某些交易及活動最終的稅務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本集團慎重評估各項交易的稅務影響，並計提相應的所得稅。本集團定期根據更新的稅收法規重新評估這些交易的稅務影響。遞延所得稅資產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只會在未來期間很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納稅所得額用以抵扣暫時性差異時確認，所以需要管理層判斷獲得未來應納稅所得額的可能性。本集團持續審閱對遞延所得稅的判斷，如預計未來很可能獲得能利用的應納稅所得額，將確認相應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6 淨利息收入

	2022年	2021年
利息收入來自(註釋(i)):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6,100	6,07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569	2,040
拆出資金	6,378	4,47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092	1,267
發放貸款及墊款		
– 公司類貸款及墊款	119,218	115,866
– 個人類貸款及墊款	120,438	116,770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	40,207	39,48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8,580	20,188
其他	27	3
小計	313,609	306,165
利息支出來自:		
向中央銀行借款	(4,974)	(6,804)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23,818)	(27,755)
拆入資金	(1,686)	(2,27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1,935)	(1,631)
吸收存款	(102,997)	(92,388)
已發行債務憑證	(27,082)	(26,962)
租賃負債	(442)	(448)
其他	(28)	(5)
小計	(162,962)	(158,269)
淨利息收入	150,647	147,896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 淨利息收入(續)

註釋：

- (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利息收入包括已發生信用減值金融資產所計提的利息收入人民幣4.62億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07億元)。

7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022年	2021年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銀行卡手續費	16,480	16,474
託管及其他受託業務佣金	11,269	10,226
代理業務手續費(註釋(i))	5,692	6,497
擔保及諮詢手續費	5,357	5,384
結算與清算手續費	2,143	1,926
其他	110	97
合計	41,051	40,604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3,959)	(4,734)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7,092	35,870

註釋：

- (i) 代理業務手續費包括代理債券銷售、代理投資基金銷售、代理保險服務以及委託貸款業務的手續費收入。

8 交易淨收益

	2022年	2021年
債券和同業存單	2,022	2,909
外匯	(1,909)	1,095
衍生金融工具	4,768	1,164
合計	4,881	5,168

9 投資性證券淨收益

	2022年	2021年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12,728	12,933
—以攤餘成本計量	360	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78)	(110)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投資	41	33
處置時自權益轉出的重估收益	2,846	979
票據轉貼現收益	1,197	693
福費廷轉賣損益	836	294
其他	41	(11)
合計	17,771	14,874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0 套期淨損失

2022年公允價值套期淨損失為人民幣174,483元(2021年：無)。

11 經營費用

	2022年	2021年
員工成本		
—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28,102	25,299
— 職工福利費	1,352	1,373
— 社會保險費	2,027	1,813
— 住房公積金	1,758	1,570
—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888	808
— 補充退休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3,579	3,171
— 補充退休福利—設定受益計劃	1	1
— 其他福利	375	368
小計	38,082	34,403
物業及設備支出		
—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	3,289	3,248
— 物業和設備折舊費	2,558	2,302
— 租金和物業管理費	991	1,069
— 維護費	1,072	1,182
— 攤銷費	1,552	1,155
— 系統營運支出	422	441
— 其他	444	446
小計	10,328	9,843
稅金及附加	2,122	2,203
其他一般營運及管理費用(註釋(i))	16,306	15,775
合計	66,838	62,224

註釋：

- (i) 其他一般營運及管理費用包括2022年的審計服務酬金人民幣0.19億元(2021年：人民幣0.18億元)以及非審計服務酬金人民幣0.07億元(2021年：人民幣0.03億元)。

(a) 最高酬金人士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位最高酬金人士中，其中無董事(2021年：無)，無監事(2021年：無)。該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總額如下：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房屋津貼、其他津貼和實物利益	20,683	18,734
酌情獎金	19,058	21,026
退休金計劃供款	979	799
合計	40,720	40,559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1 經營費用(續)

(a) 最高酬金人士(續)

該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扣除個人所得稅前的酬金所屬範圍如下：

	2022年	2021年
人民幣5,000,001元至人民幣10,000,000元	4	4
人民幣10,000,001元至人民幣15,000,000元	1	1

於2022年度，該五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中無獎勵費及失去職位的補償金額(2021年度：無)。

12 信用減值損失

	2022年	2021年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48)	16
拆出資金	50	(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7)	(9)
應收利息	5,378	3,616
發放貸款及墊款	55,786	50,228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1,542	18,9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269	(165)
其他應收款項	(158)	(314)
表外項目	8,587	4,723
合計	71,359	77,005

13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2022年	2021年
其他資產—抵債資產	45	43

14 所得稅費用

(a) 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確認

	附註	2022年	2021年
本年稅項			
—中國內地		16,032	14,785
—香港		57	314
—海外		32	43
遞延稅項	30	(5,655)	(6,002)
所得稅		10,466	9,140

中國內地和香港地區的所得稅率分別為25%和16.5%。海外稅率根據集團在開展業務的國家或地區通行稅率標準核定。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4 所得稅費用(續)

(b) 稅前利潤與所得稅的調節

	2022年	2021年
稅前利潤	73,416	65,517
按中國法定稅率計算的預計所得稅	18,354	16,379
其他地區不同稅率導致的影響	(213)	(272)
不可作納稅抵扣的支出的稅務影響(註釋(i))	3,456	2,481
豁免納稅的收入的稅務影響		
- 中國國債及地方債利息收入	(7,121)	(6,658)
- 基金分紅	(2,680)	(2,218)
- 其他	(1,330)	(572)
所得稅	10,466	9,140

註釋：

(i) 主要包含本行逐項評估確認的不可稅前抵扣的核銷損失，及超出稅前可抵扣限額的業務招待費、勞動保險支出的稅務影響。

15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

	2022年	2021年
以後會計期間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淨變動額		
- 本期稅前發生額	-	(1)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本年稅前發生額	345	7
- 所得稅影響	(108)	23
合計	237	29
以後會計期間將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本年稅前發生額	(28)	(1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註釋(i))		
- 本年稅前發生額	(7,530)	4,375
- 轉出至當期損益的淨額	(2,862)	(966)
- 所得稅影響	2,201	(1,0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信用損失準備(註釋(ii))		
- 本年稅前發生額	167	(53)
- 所得稅影響	(22)	85
其他		
- 本期稅前發生額	4	133
外幣財務報表折算差額	4,132	(1,081)
合計	(3,938)	1,466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合計	(3,701)	1,495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5 其他綜合收益稅後淨額(續)

註釋：

-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包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附註23(a))和發放貸款及墊款(附註22(a))的公允價值變動。
- (a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損失準備包含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附註23(a))和發放貸款及墊款(附註22(b))的損失準備。

16 每股收益

截至2021年及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基本每股收益，是以歸屬於本行股東淨利潤除以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於2016年度，本行發行了非累積優先股，其具體條款於附註43(i)優先股中予以披露。2022年度，本行宣告並發放人民幣14.28億元優先股股息(2021年：13.30億元)。

於2019年度，本行發行了總額為人民幣400億元的減計型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其具體條款於附註43(ii)永續債中予以披露。2022年度，本行宣告並發放人民幣33.60億元永續債利息。

優先股的轉股特徵使得本行存在或有可發行普通股。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轉股的觸發事件並未發生，優先股的轉股特徵對2022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收益的計算沒有影響。

稀釋每股收益以本行於2019年3月4日公開發行人民幣400億元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均在發行時轉換為普通股為假設，以調整可轉換公司債券當期利息費用後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當年淨利潤除以調整後的當年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2022年	2021年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年度利潤	62,103	55,641
減：歸屬於本行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權益	4,788	3,010
歸屬於本行普通股股東的年度利潤	57,315	52,631
加權平均股本數(百萬股)	48,935	48,935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17	1.08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1.06	0.98

1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註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現金		5,532	5,694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 法定存款準備金	(i)	365,362	361,237
— 超額存款準備金	(ii)	104,315	65,571
— 財政性存款	(iii)	298	2,711
— 外匯風險準備金	(iv)	1,693	—
應計利息		181	170
合計		477,381	435,383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7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續)

註釋：

- (i) 本集團在中國人民銀行及若干有業務的海外國家及地區的中央銀行存放法定存款準備金。這些法定存款準備金不可用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運作。

於2022年12月31日，存放於中國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按本行中國內地分行符合規定繳存範圍的人民幣存款的7.5% (2021年12月31日：8%)和符合規定繳存範圍的境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的6% (2021年12月31日：8%)計算。本行亦需按中國內地分行外幣吸收存款的6% (2021年12月31日：9%)繳存法定存款準備金。

本集團中國內地子公司浙江臨安中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臨安村鎮銀行」)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按中國人民銀行相應規定執行，於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存款準備金繳存比率為5% (2021年12月31日：5%)。

本集團存放於海外國家及地區中央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的繳存比率按當地監管機構規定執行。除外幣存款準備金外，中國人民銀行對繳存的法定存款準備金均計付利息。

- (ii) 存放中國人民銀行超額存款準備金主要用於資金清算。
- (iii) 存放中國人民銀行的財政性存款不能用於日常業務，且不計付利息(當地人民銀行另有規定的除外)。
- (iv) 外匯風險準備金是本集團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發佈的相關通知繳存中國人民銀行的款項，對所適用期間的遠期售匯按上月簽約額的20%計提，凍結期為1年，不計付利息。

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業金融機構		49,930	72,083
— 非銀行金融機構		6,734	4,700
小計		56,664	76,783
中國境外			
— 銀行業金融機構		18,836	22,878
— 非銀行金融機構		2,995	7,472
小計		21,831	30,350
應計利息		437	868
總額		78,932	108,001
減：減值準備	32	(98)	(145)
賬面價值		78,834	107,856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8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續)

(b) 按剩餘期限分析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存放同業活期款項(註釋(i))		36,373	54,376
存放同業定期款項			
— 一個月內到期		4,883	17,929
— 一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37,239	34,828
小計		78,495	107,133
應計利息		437	868
總額		78,932	108,001
減：減值準備	32	(98)	(145)
賬面價值		78,834	107,856

註釋：

- (i) 於2022年12月31日，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中保證金主要包括存放在交易所的最低額保證金，金額為人民幣5.55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36億元)。

19 拆出資金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銀行業金融機構(註釋(i))		15,215	18,093
— 非銀行金融機構		160,739	93,170
小計		175,954	111,263
中國境外			
— 銀行業金融機構		41,302	31,975
小計		41,302	31,975
應計利息		1,048	769
總額		218,304	144,007
減：減值準備	32	(140)	(89)
賬面價值		218,164	143,918

註釋：

- (i) 本行與金融機構之間的租出黃金計入拆出資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於2022年12月31日，租出黃金業務金額為人民幣87.39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45.96億元)。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19 拆出資金(續)

(b) 按剩餘期限分析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一個月內到期		43,800	55,633
一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131,706	79,905
一年以上		41,750	7,700
應計利息		1,048	769
總額		218,304	144,007
減：減值準備	32	(140)	(89)
賬面價值		218,164	143,918

20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本集團在外匯、利率、貴金屬及信用衍生交易市場進行的以交易、資產負債管理及代客為目的開展的遠期、掉期和期權交易。本集團作為衍生交易仲介人，通過分行網絡為廣大客戶提供適合個體客戶需求的風險管理產品。本集團通過與外部交易對手進行對沖交易來主動管理風險頭寸，以確保本集團承擔的風險淨值在可接受的風險水平以內。本集團也運用衍生金融工具進行自營交易，以管理其自身的資產負債組合和結構性頭寸。衍生金融工具，除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被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目的。劃分為持有作交易目的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用於交易目的的衍生產品，以及用於風險管理目的但未滿足套期會計確認條件的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名義金額僅為表內所確認的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提供對比的基礎，並不代表所涉及的未來現金流量或當前公允價值，因而並不反映本集團所面臨的信用風險或市場風險。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名義金額	資產	負債
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600	9	－	－	－	－
非套期工具						
－利率衍生工具	3,083,202	14,950	14,887	2,630,541	8,643	8,539
－貨幣衍生工具	2,506,299	29,173	28,780	1,936,863	13,930	14,217
－貴金屬衍生工具	35,523	250	598	17,043	148	151
－信用衍生工具	30	1	－	－	－	－
合計	5,625,654	44,383	44,265	4,584,447	22,721	22,907

(a) 名義本金按剩餘期限分析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3個月內	2,257,129	2,067,349
3個月至1年	1,910,625	1,376,726
1年至5年	1,425,950	1,109,269
5年以上	31,950	31,103
合計	5,625,654	4,584,447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0 衍生金融資產／負債(續)

(b)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依據銀保監會於2012年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的規定，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及到期期限的特點進行計算，包括代客交易。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總計人民幣245.79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22.04億元)。

2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銀行業金融機構		11,100	64,515
－非銀行金融機構		848	26,217
小計		11,948	90,732
中國境外			
－銀行業金融機構		149	677
－非銀行金融機構		1,628	63
小計		1,777	740
應計利息		5	12
總額		13,730	91,484
減：減值準備	32	–	(47)
賬面價值		13,730	91,437

(b) 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擔保物類別均為債券。

(c) 按剩餘期限分析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一個月內到期		13,403	91,472
一個月至一年內到期		322	–
應計利息		5	12
總額		13,730	91,484
減：減值準備	32	–	(47)
賬面價值		13,730	91,437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2 發放貸款及墊款

(a) 按性質分析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企業貸款及墊款			
— 一般貸款		2,418,718	2,250,726
— 貼現貸款		3,704	4,523
— 應收租賃安排款		46,566	46,854
小計		2,468,988	2,302,103
個人貸款及墊款			
— 住房抵押		975,807	973,390
— 信用卡		511,101	528,261
— 經營貸款		378,819	312,584
— 消費貸款		250,813	239,589
— 應收租賃安排款		370	—
小計		2,116,910	2,053,824
應計利息		17,180	13,064
總額		4,603,078	4,368,991
減：貸款損失準備	32		
— 本金		(130,573)	(120,722)
— 利息		(412)	(23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4,472,093	4,248,0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發放貸款及墊款			
— 一般貸款		54,851	38,599
— 貼現貸款		508,142	461,4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562,993	500,042
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的公允價值 變動		(547)	7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發放 貸款及墊款			
— 一般貸款		3,881	—
發放貸款與墊款賬面價值合計		5,038,967	4,748,0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發放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準備	32	(629)	(749)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2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註釋(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總額	4,422,344	88,606	74,948	4,585,898
應計利息	14,342	2,125	713	17,180
減：貸款損失準備	(60,204)	(22,497)	(48,284)	(130,98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賬面價值	4,376,482	68,234	27,377	4,472,0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賬面價值	562,118	720	155	562,993
發放的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總額	4,938,600	68,954	27,532	5,035,0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的減值準備	(523)	(27)	(79)	(629)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註釋(i))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總額	4,198,067	83,030	74,830	4,355,927
應計利息	11,602	1,241	221	13,064
減：貸款損失準備	(50,663)	(21,657)	(48,637)	(120,95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賬面價值	4,159,006	62,614	26,414	4,248,03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賬面價值	498,989	775	278	500,042
發放的貸款及墊款賬面價值 總額	4,657,995	63,389	26,692	4,748,0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的減值準備	(552)	(29)	(168)	(749)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2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b) 按貸款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續)

註釋：

(i) 階段三貸款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情況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有抵質押物涵蓋	43,044	51,803
無抵質押物涵蓋	32,059	23,305
已信用減值的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75,103	75,108
階段三損失準備	(48,363)	(48,805)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抵質押物涵蓋的貸款及墊款的抵質押物公允價值覆蓋的最大敞口為人民幣424.70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08.86億元)。

抵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為管理層根據目前抵押品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包括外部評估價值在內的估值情況確定。

(c) 已逾期貸款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 3個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17,083	9,242	1,695	280	28,300
保證貸款	1,800	1,926	2,215	1,990	7,931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12,302	11,924	7,091	2,337	33,654
質押貸款	2,751	6,601	2,189	763	12,304
合計	33,936	29,693	13,190	5,370	82,189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3個月以內	逾期 3個月至1年	逾期 1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信用貸款	18,654	10,318	896	287	30,155
保證貸款	1,993	1,897	2,093	228	6,211
附擔保物貸款					
其中：抵押貸款	15,285	9,434	14,324	992	40,035
質押貸款	7,230	5,501	1,121	120	13,972
合計	43,162	27,150	18,434	1,627	90,373

逾期貸款是指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或以上的貸款。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2 發放貸款及墊款(續)

(d) 應收租賃安排款

應收租賃安排款全部由本集團子公司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中信租賃」)和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國金」)發放，包括按融資租賃及具備融資租賃特徵的分期付款合約租借給客戶的機器及設備的投資淨額。這些合約的剩餘租賃期一般為1至25年。按融資租賃及分期付款合約形成的應收租賃安排款的剩餘到期日分析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1年以內(含1年)	14,247	10,369
1年至2年(含2年)	10,568	12,606
2年至3年(含3年)	7,503	8,153
3年以上	14,618	15,726
總額	46,936	46,854
損失準備		
- 階段一	(960)	(859)
- 階段二	(499)	(498)
- 階段三	(419)	(728)
賬面價值	45,058	44,769

23 金融投資

(a) 按產品類別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			
投資基金		431,958	397,407
債券投資		80,690	58,584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35,543	30,776
權益工具		7,887	7,432
理財產品及通過結構化主體進行的投資		1,516	1,611
賬面價值		557,594	495,81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債券投資		887,763	901,375
資金信託計劃		222,819	234,770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39,628	50,413
存款及同業存		3,424	-
小計		1,153,634	1,186,558
應計利息		10,384	10,398
減：減值準備	32	(28,566)	(26,727)
其中：本金減值準備		(28,528)	(26,624)
應計利息減值準備		(38)	(103)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3 金融投資(續)

(a) 按產品類別(續)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賬面價值		1,135,452	1,170,2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投資(註釋(i))			
債券投資		777,438	642,570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21,501	4,306
定向資管計劃		-	24
小計		798,939	646,900
應計利息		5,756	4,957
賬面價值		804,695	651,857
已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的減值準備	32	(2,717)	(2,387)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 益的金融投資(註釋(i))		5,128	4,745
金融資產投資賬面價值合計		2,502,869	2,322,641

註釋：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債務工具	合計
成本／攤餘成本		5,783	804,867	810,650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 價值變動金額		(655)	(5,928)	(6,583)
公允價值		5,128	798,939	804,067
已計提減值準備	32		(2,717)	(2,717)

	附註	2021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	債務工具	合計
成本／攤餘成本		5,914	643,679	649,593
累計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公允 價值變動金額		(1,169)	3,221	2,052
公允價值		4,745	646,900	651,645
已計提減值準備	32		(2,387)	(2,387)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3 金融投資(續)

(b) 按發行機構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 政府		1,097,552	899,116
– 政策性銀行		88,726	136,084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1,097,864	1,114,160
– 企業實體		99,992	87,190
小計		2,384,134	2,236,550
中國境外			
– 政府		57,946	32,712
– 銀行及非銀行金融機構		32,736	32,643
– 企業實體		39,171	30,420
– 公共實體		1,308	1,688
小計		131,161	97,463
應計利息		16,140	15,355
總額		2,531,435	2,349,368
減：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減值準備	32	(28,566)	(26,727)
賬面價值		2,502,869	2,322,641
於香港上市		50,959	50,012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2,074,660	1,947,182
非上市		377,250	325,447
合計		2,502,869	2,322,641

於中國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交易的債券劃分為「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c) 按金融資產投資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

	附註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總額		1,094,231	4,958	54,445	1,153,634
應計利息		10,227	138	19	10,384
減：減值準備	32	(2,483)	(1,387)	(24,696)	(28,566)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賬面價值		1,101,975	3,709	29,768	1,135,4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797,850	136	953	798,939
應計利息		5,733	–	23	5,7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賬面價值		803,583	136	976	804,695
受信用風險影響的金融投資賬面價值總額		1,905,558	3,845	30,744	1,940,147
已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債權投資減值準備		(1,416)	(98)	(1,203)	(2,717)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3 金融投資(續)

(c) 按金融資產投資損失準備的評估方式分析(續)

	附註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總額		1,119,765	15,529	51,264	1,186,558
應計利息		10,045	331	22	10,398
減：減值準備	32	(4,221)	(4,076)	(18,430)	(26,727)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投資賬面價值		1,125,589	11,784	32,856	1,170,22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646,145	334	421	646,900
應計利息		4,922	14	21	4,9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賬面價值		651,067	348	442	651,857
受信用風險影響的金融投資賬面價值總額		1,776,656	12,132	33,298	1,822,086
已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其他債權投資減值準備		(976)	(158)	(1,253)	(2,387)

24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註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a)	5,811	5,220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b)	530	533
合計		6,341	5,753

(a)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主要合營企業的基本情況如下：

企業名稱	企業類型	註冊成立/ 經營地區	本集團 持股比例	主要業務	已發行股份面值
中信百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百信銀行」) (註釋(i))	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	65.7%	金融服務	人民幣56.34億元
阿爾金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阿爾金銀行」) (註釋(ii))	股份有限公司	哈薩克斯坦	50.1%	金融服務	哈薩克斯坦堅戈 70.5億元

註釋：

- (i) 根據中信百信銀行章程，中信百信銀行重大活動必需經過本行與福建百度博瑞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致同意後決策。
- (ii) 根據阿爾金銀行章程，阿爾金銀行重大活動必須經過本行與另一股東哈薩克斯坦人民銀行的一致同意後決策。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4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a)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合營企業的主要財務概況如下：

企業名稱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末 資產總額	年末 負債總額	年末 淨資產總額	本年 經營收入	本年 淨利潤
中信百信銀行	96,922	89,487	7,435	3,968	656
阿爾金銀行	14,621	13,204	1,417	684	359

企業名稱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末 資產總額	年末 負債總額	年末 淨資產總額	本年 經營收入	本年 淨利潤
中信百信銀行	79,406	72,601	6,805	2,998	263
阿爾金銀行	9,420	8,331	1,089	440	250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的投資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投資成本	5,256	5,256
於年初	5,220	5,044
其他權益變動	(20)	(14)
已收股利	—	(100)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淨損益	611	294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4)
於年末	5,811	5,220

(b)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本集團通過子公司持有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主要聯營企業的基本情況如下：

企業名稱	商業模式	註冊成立/ 經營地區	本集團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已發行 股本面值
中信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資產」)	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46%	投資控股及資產管理	港幣22.18億元
濱海(天津)金融資產交易中 心股份有限公司(「濱海 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市	20%	金融服務及融 資投資	人民幣5.0億元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4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b)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續)

上述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概況如下：

企業名稱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末 資產總額	年末 負債總額	年末 淨資產總額	本年 經營收入	本年 淨利潤
中信資產	916	59	857	(12)	(6)
濱海金融	563	38	525	189	70

企業名稱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末 資產總額	年末 負債總額	年末 淨資產總額	本年 經營收入	本年 淨利潤
中信資產	1,037	142	895	71	(179)
濱海金融	637	183	454	335	39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止年度
投資成本	1,129	1,168
於年初	533	630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變動	(39)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淨損益	12	(82)
其他權益變動	(8)	1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32	(16)
於年末	530	533

25 對子公司投資

	註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對子公司投資			
－ 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中信國金」)	(i)	16,570	16,570
－ 信銀(香港)投資有限公司(「信銀投資」)	(ii)	1,577	1,577
－ 浙江臨安中信村鎮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臨安村鎮銀行」)	(iii)	102	102
－ 中信金融租賃有限公司(「中信租賃」)	(iv)	4,000	4,000
－ 信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信銀理財」)	(v)	5,000	5,000
合計		27,249	27,249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5 對子公司投資(續)

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的主要一級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經營地點	註冊地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業務範圍	本行直接持股比例	子公司持股比例	本集團實際持股比例
中信國金(註釋(i))	香港	香港	港幣75.03億元	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業務	100%	-	100%
信銀投資(註釋(ii))	香港	香港	港幣18.89億元	投資及借貸服務	99.05%	0.71%	99.76%
臨安村鎮銀行(註釋(iii))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人民幣2億元	商業銀行業務	51%	-	51%
中信租賃(註釋(iv))	天津市	天津市	人民幣40億元	金融租賃	100%	-	100%
信銀理財(註釋(v))	上海市	上海市	人民幣50億元	理財業務	100%	-	100%

註釋：

- (i) 中信國金為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總部位於香港，業務範圍包括商業銀行及其他金融業務。本行擁有其100%的持股比例和表決權比例。中信國金擁有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75%的股權。
- (ii) 信銀投資成立於1984年，原名振華國際財務有限公司，註冊地和主要經營地均為香港，在香港獲得香港政府工商註冊處頒發的「放債人牌照」並通過其下屬全資子公司信銀(香港)資本有限公司持有香港證監會1·4·6·9號牌照，業務範圍包括投行業務、資本市場投資、貸款等。本行直接擁有其99.05%的持股比例和表決權比例，中信國金持有信銀投資0.71%股權，因此本行對信銀投資的99.76%控制權。
- (iii) 臨安村鎮銀行於2011年在浙江省成立，註冊資本人民幣2億元，主要經營商業銀行業務。本行持有其51%的持股比例和表決權比例。
- (iv) 中信租賃成立於2015年，註冊資本人民幣40億元。主要經營金融租賃業務。本行擁有其100%的持股比例和表決權比例。
- (v) 信銀理財成立於2020年，註冊資本人民幣50億元。主要經營理財業務。本行擁有其100%的持股比例和表決權比例。

26 投資性房地產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1月1日公允價值	547	386
公允價值變動	(74)	23
本年轉入	-	153
匯率變動影響	43	(15)
12月31日公允價值	516	547

本集團的投資性房地產為子公司持有的主要座落於香港的房產與建築物，並以經營租賃的形式租給第三方。這些投資性房地產所在地有活躍的房地產交易市場，本集團能夠從房地產市場取得同類或類似房地產的市場價格及其他相關資訊，從而對這些投資性房地產於2022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做出評估。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所有投資性房地產已由一家獨立測量師行，以公開市場價值為基準進行了重估。該等公允價值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的定義。有關的重估盈餘及損失已分別計入本集團當期損益。

本集團的投資性房地產歸集為公允價值第3層級。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7 物業和設備

	房屋 建築物	在建工程	計算機 及其他	合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2022年1月1日	33,639	2,546	14,117	50,302
本年增加	322	384	2,193	2,899
本年處置	(61)	–	(1,873)	(1,934)
匯率變動影響	39	–	75	114
2022年12月31日	33,939	2,930	14,512	51,381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7,306)	–	(8,812)	(16,118)
計提折舊費用	(1,043)	–	(1,515)	(2,558)
本年處置	36	–	1,778	1,814
匯率變動影響	(23)	–	(66)	(89)
2022年12月31日	(8,336)	–	(8,615)	(16,951)
賬面淨值：				
2022年1月1日	26,333	2,546	5,305	34,184
2022年12月31日(註釋(i))	25,603	2,930	5,897	34,430
	房屋 建築物	在建工程	計算機 及其他	合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2021年1月1日	33,547	2,178	12,890	48,615
本年增加	270	368	2,178	2,816
本年轉出	(154)	–	–	(154)
本年處置	(9)	–	(923)	(932)
匯率變動影響	(15)	–	(28)	(43)
2021年12月31日	33,639	2,546	14,117	50,302
累計折舊：				
2021年1月1日	(6,318)	–	(8,429)	(14,747)
計提折舊費用	(1,019)	–	(1,283)	(2,302)
本年轉出	16	–	–	16
本年處置	6	–	877	883
匯率變動影響	9	–	23	32
2021年12月31日	(7,306)	–	(8,812)	(16,118)
賬面淨值：				
2021年1月1日	27,229	2,178	4,461	33,868
2021年12月31日(註釋(i))	26,333	2,546	5,305	34,184

註釋：

- (i) 於2022年12月31日，所有權轉移手續尚未辦理完畢的房屋建築物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10.58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13.96億元)。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尚未完成權屬變更不會影響本集團承繼這些資產的權利。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8 使用權資產

	房屋 建築物	土地 使用權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及其他	合計
原值：					
2022年1月1日	17,145	1,221	92	53	18,511
本年增加	3,533	–	2	8	3,543
本年減少	(1,514)	–	(11)	(3)	(1,528)
匯率變動影響	72	–	–	–	72
2022年12月31日	19,236	1,221	83	58	20,598
累計折舊：					
2022年1月1日	(7,464)	(328)	(57)	(24)	(7,873)
本年計提	(3,229)	(30)	(19)	(11)	(3,289)
本年減少	1,409	(1)	8	3	1,419
匯率變動影響	(31)	–	–	–	(31)
2022年12月31日	(9,315)	(359)	(68)	(32)	(9,774)
賬面淨值：					
2022年1月1日	9,681	893	35	29	10,638
2022年12月31日	9,921	862	15	26	10,824
	房屋 建築物	土地 使用權	機器設備	運輸工具 及其他	合計
原值：					
2021年1月1日	16,146	1,221	113	53	17,533
本年增加	2,567	–	4	4	2,575
本年減少	(1,426)	–	(25)	(4)	(1,455)
匯率變動影響	(142)	–	–	–	(142)
2021年12月31日	17,145	1,221	92	53	18,511
累計折舊：					
2021年1月1日	(5,606)	(298)	(57)	(16)	(5,977)
本年計提	(3,181)	(30)	(25)	(12)	(3,248)
本年減少	1,207	–	25	4	1,236
匯率變動影響	116	–	–	–	116
2021年12月31日	(7,464)	(328)	(57)	(24)	(7,873)
賬面淨值：					
2021年1月1日	10,540	923	56	37	11,556
2021年12月31日	9,681	893	35	29	10,638

- (i)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租賃負債餘額為102.72億元(2021年12月31日：98.16億元)，其中於一年內到期金額為57.01億元(2021年12月31日：51.53億元)。
- (ii)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簽訂但尚未開始執行的租賃合同相關的租賃付款額為0.68億元(2021年12月31日：1.67億元)。
- (iii)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短期和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為1.67億元(2021年12月31日：1.89億元)。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29 商譽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年初餘額	833	860
匯率變動影響	70	(27)
年末餘額	903	833

根據減值測試的結果，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商譽未發生減值(2021年12月31日：未減值)。

30 遞延所得稅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011	46,9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3)	(8)
淨額	55,008	46,897

(a) 按性質及管轄範圍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可抵扣/ (應納稅)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 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 資產減值準備	203,539	50,766	180,860	45,076
— 公允價值調整	64	16	(7,505)	(1,882)
— 內退及應付工資	11,685	2,924	10,206	2,552
— 其他	5,095	1,305	4,497	1,159
小計	220,383	55,011	188,058	46,905
遞延所得稅負債				
— 公允價值調整	(5)	(1)	(48)	(8)
— 其他	(14)	(2)	—	—
小計	(19)	(3)	(48)	(8)
合計	220,364	55,008	188,010	46,897

(b)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的抵銷

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抵銷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為人民幣6.41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2.60億元)。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0 遞延所得稅(續)

(c) 遞延所得稅的變動情況：

	資產 減值準備	公允 價值調整	內退及 應付工資	其他	合計
2022年1月1日	45,076	(1,890)	2,552	1,159	46,897
計入當年損益	5,661	(528)	405	117	5,655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8	2,407	(33)	33	2,415
匯率變動影響	21	26	-	(6)	41
2022年12月31日	50,766	15	2,924	1,303	55,008
2021年1月1日	39,870	(1,114)	2,579	567	41,902
計入當年損益	5,214	214	(27)	601	6,002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992)	-	(9)	(1,001)
匯率變動影響	(8)	2	-	-	(6)
2021年12月31日	45,076	(1,890)	2,552	1,159	46,897

31 其他資產

	註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代墊及待清算款項		11,286	24,169
繼續涉入資產		11,114	10,878
應收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9,861	7,454
貴金屬合同		5,101	3,114
應收利息淨額	(i)	4,488	5,167
長期資產預付款		2,125	988
抵債資產	(ii)	1,478	1,330
經營租入固定資產裝修支出		801	767
預付租金		12	7
其他	(iii)	9,224	5,548
合計		55,490	59,422

註釋：

(i) 應收利息

應收利息為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於報告日尚未收到的利息，按抵減對應減值準備後的淨額列示。本集團應收利息餘額已抵減的減值準備金額為人民幣54.15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36.28億元)。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1 其他資產(續)

註釋：(續)

(ii) 抵債資產

	附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土地、房屋及建築物		2,722	2,611
其他		6	5
總額		2,728	2,616
減：減值準備	32	(1,250)	(1,286)
賬面價值		1,478	1,330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抵債資產均擬進行處置，無轉為自用資產的計劃(2021年12月31日：無)。

(iii) 其他包括其他應收款、其他預付款、暫付律師訴訟費等。

32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

	附註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末 賬面餘額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轉回) ／計提	本年核銷 及轉出	其他 (註釋(i))	
信用減值準備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	145	(48)	–	1	98
拆出資金	19	89	50	–	1	140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	47	(47)	–	–	–
發放貸款及墊款	22	121,471	55,786	(57,791)	11,736	131,202
金融投資	23					
以攤餘成本計量		26,624	1,542	(1,530)	1,892	28,52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		2,387	269	(28)	89	2,717
其他金融資產及應計利息 表外項目	40	5,134	5,220	(4,352)	1,347	7,349
		11,428	8,587	(11,112)	54	8,957
合計		167,325	71,359	(74,813)	15,120	178,991
其他資產減值準備						
其他資產－抵債資產	31(ii)	1,286	45	(119)	38	1,250
合計		1,286	45	(119)	38	1,250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2 資產減值準備變動表(續)

	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末 賬面餘額
		年初 賬面餘額	本年計提 ／(轉回)	本年核銷 及轉出	其他 (註釋(i))	
信用減值準備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8	130	16	-	(1)	145
拆出資金	19	97	(7)	-	(1)	8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1	56	(9)	-	-	47
發放貸款及墊款	22	126,100	50,228	(64,161)	9,304	121,471
金融投資	23					
以攤餘成本計量		13,737	18,917	(6,971)	941	26,62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其他綜合收益		2,651	(165)	(71)	(28)	2,387
其他金融資產及應計利息		4,980	3,302	(4,034)	886	5,134
表外項目	40	6,725	4,723	-	(20)	11,428
合計		154,476	77,005	(75,237)	11,081	167,325
其他資產減值準備						
其他資產－抵債資產	31(ii)	1,323	43	(92)	12	1,286
合計		1,323	43	(92)	12	1,286

各項金融資產應計利息的減值準備及其變動包含在「其他金融資產及應計利息」中。

註釋：

(i)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銷以及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3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銀行業金融機構	310,409	279,849
－非銀行金融機構	822,110	885,347
小計	1,132,519	1,165,196
中國境外		
－銀行業金融機構	7,085	4,610
－非銀行金融機構	70	19
小計	7,155	4,629
應計利息	4,102	4,938
合計	1,143,776	1,174,763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4 拆入資金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銀行業金融機構	51,186	44,375
－非銀行金融機構	–	8,360
小計	51,186	52,735
中國境外		
－銀行業金融機構	18,684	25,316
－非銀行金融機構	709	40
小計	19,393	25,356
應計利息	162	240
合計	70,741	78,331

3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a) 按交易對手類型及所屬地理區域分析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中國內地		
－人民銀行	217,858	67,372
－銀行業金融機構	33,779	30,243
小計	251,637	97,615
中國境外		
－銀行業金融機構	4,427	719
－非銀行業金融機構	55	–
小計	4,482	719
應計利息	75	5
合計	256,194	98,339

(b) 按擔保物類別分析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債券	186,765	44,143
票據	69,354	54,191
應計利息	75	5
合計	256,194	98,339

在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抵押品而轉讓的金融資產未終止確認。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沒有相關擔保物權利已轉讓給交易對手的賣斷式交易，以上擔保物的信息已包括在附註52號擔保物的披露中。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6 吸收存款

按存款性質分析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		
— 公司類客戶	1,937,135	1,963,640
— 個人客戶	349,013	310,054
小計	2,286,148	2,273,694
定期及通知存款		
— 公司類客戶	1,855,977	1,789,956
— 個人客戶	942,803	662,255
小計	2,798,780	2,452,211
匯出及應解匯款	14,420	10,679
應計利息	58,516	53,385
合計	5,157,864	4,789,969

上述存款中包含保證金存款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承兌匯票保證金	348,926	247,946
保函保證金	17,091	14,063
信用證保證金	25,132	19,615
其他	55,709	81,308
合計	446,858	362,932

37 應付職工薪酬

	註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末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8,248	28,102	(25,707)	20,643
社會保險費		9	2,027	(2,021)	15
職工福利費		4	1,352	(1,352)	4
住房公積金		7	1,758	(1,755)	10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750	888	(650)	988
住房補貼		54	—	—	54
離職後福利					
— 設定提存計劃	(i)	19	3,579	(3,580)	18
離職後福利					
— 設定受益計劃	(ii)	18	1	(1)	18
其他福利		144	375	(364)	155
合計	(iii)	19,253	38,082	(35,430)	21,905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7 應付職工薪酬(續)

	註釋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末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增加額	本年支付額	
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		19,436	25,299	(26,487)	18,248
社會保險費		48	1,813	(1,852)	9
職工福利費		4	1,373	(1,373)	4
住房公積金		8	1,570	(1,571)	7
工會經費和職工教育經費		568	808	(626)	750
住房補貼		54	-	-	54
離職後福利					
- 設定提存計劃	(i)	43	3,171	(3,195)	19
離職後福利					
- 設定受益計劃	(ii)	18	1	(1)	18
其他福利		154	368	(378)	144
合計	(iii)	20,333	34,403	(35,483)	19,253

註釋：

- (i)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中包括基本養老保險費，根據中國的勞動法規，本集團為其國內員工參與了各省、市政府組織安排的基本養老保險計劃。根據計劃，本集團須就其員工的薪金、獎金及若干津貼，按若干比率向政府管理的基本養老保險計劃作出供款。

除了以上基本養老保險計劃外，本行為其符合資格的員工定立了一個補充養老保險計劃(年金計劃)，此計劃由中信集團管理。本行2022年對計劃作出相等於符合資格員工薪金及佣金的7%供款(2021年：7%)，2022年對計劃作出供款的金額為人民幣15.44億元(2021年：人民幣13.95億元)。

本集團為香港員工在當地設有設定供款公積金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有關供款在供款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 (ii) 本集團對其退休的中國內地符合資格員工支付補充退休福利。享有該等福利的員工為已退休員工。於資產負債表日確認的金額代表未來應履行福利責任的折現值。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補充退休福利義務現值是根據預期應計單位成本法進行計算的，並經由外部獨立精算師機構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進行審閱。

精算所使用的主要假設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折現率	2.75%	3.00%
年離職率	5.00%	5.00%
正式退休年齡	男性：60歲 女性：55歲	
社會平均工資及現有在職人員工資年增長率	5.00%	5.00%
死亡率	基於中國人壽保險業 經驗生命表確定	

於2022年及2021年，因上述精算假設變動引起的補充退休福利計劃負債變動金額均不重大。

除以上所述的供款外，本集團並無其他支付員工退休及其他退休後福利的重大責任。

- (iii) 上述應付職工薪酬中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退休福利及其他社會保險等根據相關法律法規及本集團規定的時限安排發放或繳納。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8 應交稅費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所得稅	4,415	5,830
增值稅及附加	4,060	4,913
其他	12	10
合計	8,487	10,753

39 已發行債務憑證

	註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已發行：			
－債務證券	(a)	116,344	61,125
－次級債券			
其中：本行	(b)	89,987	109,974
中信銀行(國際)	(c)	3,444	3,174
－存款證	(d)	1,035	1,211
－同業存單	(e)	720,431	739,857
－可轉換公司債券	(f)	39,977	39,497
應計利息		3,988	3,365
合計		975,206	958,203

(a) 於報告日本行發行債務證券如下：

債券種類	發行日期	到期日	年利率	2022年 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	2021年 12月31日 金額 人民幣
浮動利率債券	2017年12月14日	2022年12月15日	3個月倫敦同業拆借利率 +1%	–	3,504
固定利率債券	2017年12月14日	2022年12月15日	3.125%	–	1,593
固定利率債券	2020年3月18日	2023年3月18日	2.750%	30,000	30,000
固定利率債券	2021年2月2日	2024年2月2日	0.875%	1,381	1,274
固定利率債券	2021年2月2日	2026年2月2日	1.250%	2,417	2,230
固定利率債券	2021年6月10日	2024年6月10日	3.190%	20,000	20,000
固定利率債券	2021年11月17日	2024年11月17日	1.750%	3,453	3,185
固定利率債券	2022年4月28日	2025年4月28日	2.800%	30,000	–
固定利率債券	2022年8月5日	2025年8月5日	2.500%	30,000	–
固定利率債券	2022年12月20日	2024年11月17日	1.750%	1,865	–
合計名義價值				119,116	61,786
減：未攤銷的發行成本				(24)	(24)
減：抵銷				(2,748)	(637)
賬面餘額				116,344	61,125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9 已發行債務憑證(續)

(b) 本行發行的次級債於報告日的賬面金額為：

	註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下列時間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			
– 2027年6月	(i)	–	19,989
– 2028年9月	(ii)	29,993	29,995
– 2028年10月	(iii)	20,000	19,997
– 2030年8月	(iv)	39,994	39,993
合計		89,987	109,974

註釋：

- (i) 於2012年6月21日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5.15%。本行已於2022年6月21日贖回這些債券。
- (ii) 於2018年9月13日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債券的票面年利率為4.96%。本行可以選擇與2023年9月13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贖回權，則此後5年期間內，票面年利率維持4.96%。
- (iii) 於2018年10月22日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證券的票面年利率為4.80%。本行可以選擇與2023年10月22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贖回權，則此後5年期間內，票面年利率維持4.80%。
- (iv) 於2020年8月14日發行的固定利率次級證券的票面年利率為3.87%。本行可以選擇與2025年8月14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本行不行使贖回權，則此後5年期間內，票面年利率維持3.87%。

(c) 中信銀行(國際)發行的次級債於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金額為：

	註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以下時間到期的固定利率次級票據			
– 2029年2月	(i)	3,444	3,174

註釋：

- (i) 2019年2月28日，中信銀行(國際)發行票面年利率4.625%，面值5億美元的次級票據。中信銀行(國際)可以選擇於2024年2月28日及之後的每個付息日贖回這些債券。如果中信銀行(國際)不行使贖回權，則此後5年期間內，票面年利率為2024年2月28日當天5年期美國國債利率加2.25%。這些票據在香港交易所上市。

(d) 已發行存款證由中信銀行(國際)發行，年利率為2.76%至5.37%。

(e) 於2022年12月31日，本行發行的未到期的大額可轉讓同業定期存單賬面價值為7,204.31億元(2021年12月31日：7,398.57億元)，參考年收益率為1.65%至2.68%(2021年12月31日：2.60%至3.18%)，原始到期日為1個月到1年內不等。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39 已發行債務憑證(續)

- (f) 經中國相關監管機構的批准，本行於2019年3月4日公開發行人民幣400億元A股可轉換公司債券(以下簡稱「可轉債」)，本次可轉債存續期限為六年，即自2019年3月4日至2025年3月3日，本次發行可轉債票面利率：第一年為0.3%、第二年為0.8%、第三年為1.5%、第四年為2.3%、第五年為3.2%、第六年為4.0%。本次可轉債轉股期自可轉債發行結束之日滿六個月後的第一個交易日起至可轉債到期之日(即2019年9月11日起至2025年3月3日)止。

根據可轉債募集說明書上的轉股價格的計算方式，本次發行可轉債的初始轉股價格為7.45元/股，為體現派發現金股息和特定情況下股本增加的攤薄影響，可轉債轉股價格將進行調整。2022年7月28日，調整為6.43元/股。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存續期間(即2019年3月4日起至2025年3月3日止)，當本行A股股票在任意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80%時，本行董事會有權提出轉股價格向下修正方案並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表決。

本次可轉債設有有條件贖回條款，在本次發行的可轉債股期內，如果本行A股股票連續三十個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個交易日的收盤價格不低於當期轉股價格的130%(含130%)，經相關監管部門批准(如需)，本行有權按照債券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或部分未轉股的可轉債。此外，當本次發行的可轉債未轉股的票面總金額不足人民幣3,000萬元時，本行有權按面值加當期應計利息的價格贖回全部未轉股的可轉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累計已有人民幣33.5萬元可轉債轉為A股普通股，累計轉股股數為47,084股。

	負債成分	權益成分	合計
可轉債發行金額	36,859	3,141	40,000
直接發行費用	(74)	(6)	(80)
於發行日餘額	36,785	3,135	39,920
攤銷	3,192	—	3,192
轉股金額	—	—	—
年末餘額	39,977	3,135	43,112

40 預計負債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表外業務減值準備	8,957	11,428
訴訟預計損失	779	499
合計	9,736	11,927

表外業務減值準備變動情況已在附註32所示。

41 其他負債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繼續涉入負債	11,114	10,878
待清算款項	13,134	5,342
預收及遞延款項	4,391	5,087
代收代付款項	4,500	4,349
租賃保證金	521	880
預提費用	841	688
其他	7,795	8,403
合計	42,296	35,627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2 股本

	2022年12月31日及 2021年12月31日	
	股份數(百萬)	名義金額
已註冊、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A股	34,053	34,053
H股	14,882	14,882
合計	48,935	48,935

	註釋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月1日		48,935	48,935
可轉債結轉	(i)	—	—
12月31日		48,935	48,935

註釋：

- (i) 於2022年度，本行合計人民幣8,000元可轉換債券轉為本行A股普通股，合計轉股股數為1,188股(2021年度：人民幣27,000元可轉換債券轉為3,900股A股普通股)。

43 其他權益工具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優先股(註釋(i))	34,955	34,955
永續債(註釋(ii))	79,986	79,986
可轉換公司債券權益成分(參見附註39(f))	3,135	3,135
合計	118,076	118,076

(i) 優先股

發行在外的 優先股	股息率	發行價格 (元)	發行數量 (百萬股)	發行金額 (百萬元)	到期日或 續期情況	轉換 情況
優先股	發行後前5年的股息率為 3.80%，之後每五年調整 一次	100	350	35,000	無到期日	未發生轉換

經股東大會授權並經監管機構核准，2016年本行對不超過200名符合《優先股試點管理辦法》規定的合格投資者非公開發行不超過350億元的優先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股息率為每年3.80%。

本次發行的優先股扣除發行費用後的餘額共計人民幣349.55億元，全部用於補充其他一級資本，以提高本行一級資本充足率(附註56)。本次優先股採用分階段調整的票面股息率，每年支付一次股息，不可累計。股息率每5年調整一次，調整參考待償期為5年的國債到期收益率，並包括1.30%的固定溢價。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3 其他權益工具(續)

(i) 優先股(續)

本行宣派和支付優先股股息由本行董事會根據股東大會授權決定。除非本行決議完全派發當期優先股股息，否則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進行利潤分配。本行有權取消部分或全部優先股派息，本優先股為非累積型優先股。優先股股東不可與普通股股東一起參與剩餘利潤分配。

經監管機構批准，本行在募集說明書中所規定的特定情形滿足時可行使贖回權，優先股股東無權要求本行贖回優先股。

當發生《中國銀監會關於商業銀行資本工具創新的指導意見》(銀監發[2012]56號)「二、(三)」中所規定的觸發事件時，並經監管機構批准，優先股以人民幣7.07元/股的價格全額或部分強制轉換為A股普通股。根據發行檔中約定的轉股價格調整方式及計算公式，當發生送紅股、配股、轉增股本和低於市價增發新股等情況時，轉股價格將進行調整以維護優先股股東和普通股股東之間的相對利益平衡。

本行發行的優先股份類為權益工具，列示於合併財務狀況表股東權益中。依據中國銀保監會相關規定，本優先股符合合格一級資本工具的標準。

(ii) 無固定期限債券

本行於2019年12月11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總額為400億元人民幣的減記型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於2021年4月26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總額為400億元人民幣的減記型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以上債券的單位票面金額均為人民幣100元，前5年票面利率均為4.20%，每5年調整一次。

上述債券的存續期與本行持續經營存續期一致。自發行之日起5年後，在滿足贖回先決條件且得到銀保監會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權於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贖回該債券。當滿足減記觸發條件時，本行有權在獲得銀保監會同意、但無需獲得債券持有人同意的情況下，將屆時已發行且存續的上述債券按照票面總金額全部或部分減記。該債券本金的清償順序在存款人、一般債權人和次級債務之後，股東持有的股份之前；債券與其他償還順序相同的其他一級資本工具同順位受償。

上述債券採取非累積利息支付方式，本行有權部分或全部取消該債券的派息，且不構成違約事件。本行可以自由支配取消派息的收益用於償付其他到期債務，但直至恢復派發全額利息前，本行將不會向普通股股東分配利潤。

本行發行的永續債分類為權益工具，列示於合併財務狀況表股東權益中。依據中國銀保監會相關規定，上述無固定期限債券符合其他一級資本的標準。

歸屬於權益工具持有者的相關資訊：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歸屬於股東的權益	665,418	626,30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權益	547,342	508,227
歸屬於母公司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權益	118,076	118,076
其中：淨利潤/當期已分配	4,788	3,010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權益	20,412	16,323
歸屬於普通股少數股東的權益	9,220	9,121
歸屬於少數股東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權益	11,192	7,202

2022年本行向優先股股東分配發放股利人民幣14.28億元(2021年：人民幣13.30億元)，向無固定期限債券持有者發放利息人民幣33.60億元(2021年：人民幣16.80億元)。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4 資本公積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股本溢價	58,896	58,896
其他儲備	320	320
合計	59,216	59,216

45 其他綜合收益

其他綜合收益由以下兩部分組成：以後會計期間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如設定受益計劃重新計量變動淨額(附註37)和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以後會計期間將重分類至損益的項目，主要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信用損失準備和外幣報表折算差額等。

46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變動情況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月1日	48,937	43,786
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5,790	5,151
12月31日	54,727	48,937

本行及本集團在中國境內子公司需根據按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及其他相關規定(統稱「中國會計準則」)核算的本年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註冊資本的50%時，可以不再提取。本行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後，經股東大會決議，可以從本年利潤中提取任意盈餘公積金。本行按年提取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金經股東大會批准後可用於彌補以前年度的虧損(如有)或轉增資本。但當以法定盈餘公積金轉為資本時，所留存的該項公積金結餘不得少於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47 一般風險準備

	截至2022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截至2021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1月1日	95,490	90,819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5,090	4,671
12月31日	100,580	95,490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7 一般風險準備(續)

根據財政部有關規定，本行及本集團在中國境內的銀行業子公司應於每年年度終了根據承擔風險和損失的資產餘額的一定比例通過稅後利潤提取一般風險準備，用於彌補尚未識別的可能性損失。

信銀理財根據《商業銀行理財子公司管理辦法》要求按月提取操作風險準備，中信銀行(國際)澳門分行根據澳門金融管理局的要求按月提取監管儲備。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共提取相應風險準備人民幣25.60億元。

48 利潤分配及未分配利潤

(a) 本年度利潤提取及除權派息以外的利潤分配

	附註	2022年	2021年
提取			
— 法定盈餘公積金	46	5,790	5,151
— 一般風險準備	47	5,090	4,671
12月31日		10,880	9,822

本行2022年提取法定盈餘公積人民幣57.90億元，提取一般風險準備人民幣24.76億元。本行子公司臨安村鎮銀行也按照中國相關監管規定提取了一般風險準備。

- (b) 根據於2022年6月23日召開的2021年度股東大會決議，本行向符合資格的普通股股東分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股息每10股人民幣3.02元，共計約人民幣147.78億元。該股息已於2022年7月28日派發。
- (c) 2023年3月23日，本行董事會建議分派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現金股息每10股人民幣3.29元，該筆合計約人民幣161.00億元的股息將於年度股東大會決議通過後派發予本行於相關記錄日期登記在冊的普通股股東。這些股息作為財務狀況表日後非調整事項，未確認為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負債。
- (d) 本行於2019年12月11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總額為400億元人民幣的減記型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於2022年12月12日按照票面利率4.20%向無固定期限債券投資者支付利息16.80億元；本行於2021年4月26日在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發行總額為400億元人民幣的減記型無固定期限資本債券，於2022年4月26日按照票面利率4.20%向無固定期限債券投資者支付利息16.80億元。
- (e) 根據於2022年8月25日召開的董事會會議決議，本行按照約定的票面股息率4.08%計算，每股優先股發放現金股息4.08元人民幣，共計約人民幣14.28億元。該股息已於2022年10月26日派發。
- (f) 於2022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潤中包含歸屬於本行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人民幣8.46億元(2021年：人民幣5.63億元)，其中子公司本年度計提的歸屬於本行的盈餘公積為人民幣2.83億元(2021年：人民幣2.12億元)。以上未分配利潤中包含的歸屬於本行的子公司盈餘公積餘額不能進行利潤分配。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9 非控制性權益

少數股東權益中包含歸屬於少數股東的普通股股東權益和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權益。於2022年12月31日，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權益折合人民幣共計111.92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72.02億元)。該其他權益工具為本集團下屬中信銀行(國際)於2018年11月6日、2021年7月29日及2022年4月22日發行的永續型非累積額外一級資本證券。

發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發行日	賬面金額百萬	首個提前 贖回日	票面年利率	付息頻率
永續債	2018年11月6日	5億美元	2023年11月6日	首個提前贖回日期前，票面年 利率定於7.10%，若屆時沒有 行使贖回權，票面年利率將 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國國庫債 券息率加4.151%重新擬定	每半年一次
永續債	2021年7月29日	6億美元	2026年7月29日	首個提前贖回日期前，票面年 利率定於3.25%，若屆時沒有 行使贖回權，票面年利率將 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國國庫債 券息率加2.53%重新擬定	每半年一次
永續債	2022年4月22日	6億美元	2027年4月22日	首個提前贖回日期前，票面年 利率定於4.80%，若屆時沒有 行使贖回權，票面年利率將 每五年按五年期美國國庫債 券息率加2.104%重新擬定	每半年一次

中信銀行(國際)有權自主決定利息支付政策以及是否贖回該證券，因此本集團認定其在會計分類上可界定為權益工具。

根據發行永續債的相關條款，中信銀行(國際)2022年對其上述發行的永續債的持有者進行了利息分配，共計發放利息折人民幣4.63億元(2021年：人民幣3.67億元)。

50 現金流量表補充資料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現金	5,532	5,694
現金等價物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超額存款準備金	104,315	65,571
原到期日在3個月及以內的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36,024	58,293
原到期日在3個月及以內的拆出資金	36,219	48,098
原到期日在3個月及以內的債券投資	125,781	75,162
現金等價物小計	302,339	247,124
合計	307,871	252,818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1 承擔及或有事項

(a) 信貸承諾

本集團信貸承諾包括貸款承擔、信用卡承擔、保函、信用證及承兌匯票服務。

貸款承擔和信用卡承擔是指本集團已審批並簽訂合同但尚未使用的貸款及信用卡透支額度。保函及信用證服務是本集團為客戶向第三方履約提供擔保。承兌匯票是指本集團對客戶簽發匯票作出的承兌承諾。本集團預期大部分的承兌匯票會與客戶償付款項同時結清。

信貸承諾的合約金額分類列示如下。所列示的貸款承擔及信用卡承擔金額為假設額度全部支用時的金額；保函、信用證、承兌匯票金額為如果交易對手未能履約，本集團於財務狀況表日確認的最大潛在損失金額。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合同金額		
貸款承擔		
—原到期日為1年以內	16,319	13,725
—原到期日為1年或以上	41,642	39,748
小計	57,961	53,473
承兌匯票	795,833	669,736
信用卡承擔	704,268	708,741
開出保函	186,617	128,866
開出信用證	270,837	214,958
合計	2,015,516	1,775,774

(b) 信貸承諾按信用風險加權金額分析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信貸承諾的信用風險加權金額	541,153	471,734

信用風險加權金額依據銀保監會相關規定，根據交易對手的狀況和到期期限的特點計算。採用的風險權重由0%至150%不等。

(c) 資本承擔

(i) 於報告年末已授權的資本承擔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為購置物業及設備 —已訂約	2,011	1,541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1 承擔及或有事項(續)

(d) 包含訴訟和糾紛的或有事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已經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對任何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失的上述承擔和或有負債評估及計提準備金，包括潛在及未決訴訟和糾紛。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涉及金額為人民幣5.77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0.26億元)的若干潛在及未決被訴案件。本集團已對該等法律訴訟事項可能遭受的損失足額計提了預計負債，該等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產生重大不利影響(附註40)。

(e) 國債兌付承諾

作為中國國債承銷商，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到期日前兌付債券，本集團有責任為債券持有人承兌該國債。該國債於到期日前的承兌價是按票面價值加上兌付日未付利息。應付國債持有人的應計利息按照財政部和人民銀行有關規則計算。承兌價可能與於承兌日市場上交易的類似國債的公允價值不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票面值對已承銷、出售，但未到期的國債承兌責任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國債兌付承諾	2,904	3,249

上述國債的原始期限為一至五年不等。本集團預計於國債到期日前通過本集團提前承兌的國債金額不重大。財政部對提前兌付的國債不會及時兌付，但會在國債到期時兌付本金和按發行協議支付利息。

(f) 證券承銷承諾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和本行無未到期的證券承銷承諾(2021年12月31日：無)。

52 擔保物信息

(a) 作為擔保物的資產

作為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中賣出回購、向中央銀行借款等業務的擔保物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列示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債券	368,653	341,978
票據貼現	69,593	54,401
其他	269	178
合計	438,515	396,557

於2022年12月31日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與上述擔保物相關的負債均在協議生效日起12個月內到期，相關擔保物權利未轉移給交易對手。

此外，本集團部分存放同業款項作為衍生交易的抵質押物或交易場所的擔保金。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述抵質押物賬面價值為人民幣5.42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5.27億元)，相關擔保物權利未轉移給交易對手。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2 擔保物信息(續)

(b) 收到的擔保物

本集團在相關買入返售業務中接受了債券作為抵質押物，詳見附註21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根據上述交易合同條款，在擔保物所有人沒有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不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質押特定抵質押物。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質押的抵質押物(2021年12月31日：無)。2022年度，本集團未出售或再次向外抵質押上述抵質押物(2021年度：無)。

53 代客交易

(a) 委託貸款業務

本集團向企業單位與個人提供委託貸款服務以及委託住房公積金抵押貸款服務。所有委託貸款發放都是根據這些企業、個人或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的指示或指令，而用以發放該等貸款的資金均來自這些企業、個人或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的委託資金。

有關的委託資產和負債及委託住房公積金按揭業務，本集團不對這些交易承擔信貸風險。本集團以受託人的身份，根據委託方的指令持有和管理這些資產及負債，並就所提供的服務收取手續費。

由於委託資產並不屬於本集團的資產，故未在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提供有關服務的收入在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的手續費收入中確認。

於報告期末的委託資產及負債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委託貸款	305,416	306,515
委託資金	305,417	306,516

(b) 理財服務

本集團的理財業務主要是指本集團銷售給企業或個人的非保本理財產品(附註59(b))。

非保本理財產品募集資金投資於債券及貨幣市場工具、信貸及債務融資工具及權益類投資等投資品種。與非保本理財產品相關的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以及利率風險由投資者承擔。本集團從該業務中獲取的收入主要包括理財產品的託管、銷售、投資管理等手續費收入。收入在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佣金收入。本集團與理財業務主體進行了資金往來的交易，上述交易基於市場價格進行定價(附註59(b))。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投資總規模詳見附註59(b)。

54 分部報告

分部資產及負債和分部收入及支出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計量。

分部之間交易的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按管理目的確定，並已在各分部的業績中反映出來。內部收費及轉讓定價調整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和支出以「內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與第三方交易產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外部利息淨收入/支出」列示。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4 分部報告(續)

分部收入及支出、資產與負債包含直接歸屬某一分部，以及可按合理的基準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的數額。分部資產和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和負債包含須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抵銷的內部往來的結餘和內部交易。分部資本性支出是指在年度內購入預計會使用超過一年的分部資產(包括有形和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成本總額。

(a) 業務分部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如下：

公司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公司類客戶、政府機關和非金融機構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公司類貸款、存款服務、代理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零售銀行業務

該分部向個人客戶提供多種金融產品和服務。這些產品和服務包括個人類貸款、存款服務、代理服務、匯款和結算服務及擔保服務等。

金融市場業務

該分部涵蓋本集團的資金資本市場業務和金融同業業務，具體包括於銀行間市場同業拆借交易、回購交易和債務工具投資等。金融市場業務亦進行代客衍生工具交易和外匯買賣。

其他業務及未分配項目

本業務分部範圍包括不能直接歸屬上述分部的本集團其餘業務，及未能合理地分配的若干總行資產、負債、收入或支出。本分部還對本集團整體流動性頭寸進行管理。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外部利息淨收入／ (支出)	41,133	102,227	37,443	(30,156)	150,647
內部利息淨收入／ (支出)	39,377	(41,619)	(29,454)	31,696	-
淨利息收入	80,510	60,608	7,989	1,540	150,647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0,813	22,787	3,120	372	37,092
其他淨收入(註釋(i))	3,113	1,282	19,203	(228)	23,370
經營收入	94,436	84,677	30,312	1,684	211,109
經營費用					
— 折舊及攤銷	(2,091)	(1,376)	(2,124)	(1,729)	(7,320)
— 其他	(24,688)	(30,486)	(3,543)	(801)	(59,518)
信用減值損失	(34,550)	(35,435)	(1,323)	(51)	(71,359)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收益	(79)	-	-	34	(45)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	-	-	(74)	(74)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收 益	-	-	14	609	623
稅前利潤	33,028	17,380	23,336	(328)	73,416
所得稅					(10,466)
本年利潤					62,950
資本性支出	1,544	995	1,645	1,137	5,321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4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其他業務及未分配項目(續)

	2022年12月31日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合計
分部資產	2,933,628	2,207,675	2,713,020	631,868	8,486,191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 投資	-	-	135	6,206	6,341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011
資產合計					8,547,543
分部負債	3,881,053	1,357,988	1,065,610	1,557,059	7,861,7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
負債合計					7,861,713
表外信貸承諾	1,311,248	704,268	-	-	2,015,51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合計
外部利息淨收入／ (支出)	45,356	104,787	33,535	(35,782)	147,896
內部利息淨收入／ (支出)	35,072	(45,504)	(24,824)	35,256	-
淨利息收入	80,428	59,283	8,711	(526)	147,896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717	22,789	1,513	(149)	35,870
其他淨收入(註釋(i))	1,911	495	16,288	2,094	20,788
經營收入	94,056	82,567	26,512	1,419	204,554
經營費用					
— 折舊及攤銷	(2,059)	(1,671)	(1,816)	(1,159)	(6,705)
— 其他	(22,901)	(28,136)	(2,480)	(2,002)	(55,519)
信用減值損失	(44,026)	(30,056)	(2,786)	(137)	(77,005)
其他資產減值(損失)／ 收益	(55)	-	-	12	(43)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收益	-	-	-	23	23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 收益	-	-	12	200	212
稅前利潤	25,015	22,704	19,442	(1,644)	65,517
所得稅					(9,140)
本年利潤					56,377
資本性支出	1,261	1,064	1,087	578	3,990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4 分部報告(續)

(a) 業務分部(續)

其他業務及未分配項目(續)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公司 銀行業務	零售 銀行業務	金融 市場業務	其他業務及 未分配項目	
分部資產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 投資	2,725,565	2,124,792	2,357,324	782,545	7,990,2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121	5,632	5,753
資產合計					8,042,884
分部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47,443	1,025,781	1,032,526	1,494,500	7,400,250
負債合計					7,400,258
表外信貸承諾	1,067,033	708,741	–	–	1,775,774

註釋：

(i) 其他淨收入包括交易淨收益、投資性證券淨收益、套期淨收益和其他經營淨收益。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是於中國境內地區經營，分行及支行遍佈全國31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本行的主要子公司信銀投資和中信國金在香港註冊及經營，臨安村鎮銀行、信銀理財和中信租賃在中國註冊。

按地區分部列報資訊時，經營收入是以產生收入的分行所在地為基準劃分。分部資產和資本性支出則按相關資產的所在地劃分。

作為管理層報告的用途，地區分部的定義為：

- 「長江三角洲」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上海、南京、蘇州、杭州和寧波，以及子公司臨安村鎮銀行，信銀理財有限責任公司；
-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廣州、深圳、東莞、福州、廈門和海口；
- 「環渤海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北京、天津、大連、青島、石家莊和濟南，以及子公司中信租賃；
- 「中部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合肥、鄭州、武漢、長沙、太原和南昌；
- 「西部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成都、重慶、西安、昆明、南寧、呼和浩特、烏魯木齊、貴陽、蘭州、西寧、銀川和拉薩；
- 「東北地區」指本集團下列一級分行所在的地區：沈陽、長春和哈爾濱；
- 「總部」指本行總行機關和信用卡中心；及
- 「境外」包括倫敦分行、信銀投資和中信國金及其子公司。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4 分部報告(續)

(b) 地區分部(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峽兩岸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部	境外	抵銷	合計
外部淨利息收入	34,446	19,339	(78)	22,603	19,931	2,167	45,993	6,246	-	150,647
內部淨利息收入/ (支出)	(4,641)	(4,477)	20,783	(5,504)	(7,672)	(245)	1,714	42	-	-
淨利息收入	29,805	14,862	20,705	17,099	12,259	1,922	47,707	6,288	-	150,647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5,812	1,737	3,298	1,640	1,119	178	22,028	1,280	-	37,092
其他淨收入(註釋(i))	1,858	577	879	475	239	51	18,603	688	-	23,370
經營收入	37,475	17,176	24,882	19,214	13,617	2,151	88,338	8,256	-	211,109
經營費用										
- 折舊及攤銷	(947)	(786)	(899)	(654)	(733)	(202)	(2,486)	(613)	-	(7,320)
- 其他	(10,190)	(6,365)	(8,089)	(5,614)	(5,650)	(1,128)	(19,184)	(3,298)	-	(59,518)
信用減值損失	(10,905)	(4,966)	(5,942)	(3,987)	(4,140)	(495)	(39,214)	(1,710)	-	(71,359)
其他資產減值(損 失)/收益	-	-	1	(12)	(68)	-	-	34	-	(45)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 收益	-	-	-	-	-	-	-	(74)	-	(74)
應佔聯營及合營企業 收益/(損失)	-	-	-	-	-	-	611	12	-	623
稅前利潤	15,433	5,059	9,953	8,947	3,026	326	28,065	2,607	-	73,416
所得稅										(10,466)
本年利潤										62,950
資本性支出	570	246	152	225	219	43	3,626	240	-	5,321

	2022年12月31日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峽兩岸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部	境外	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1,883,859	989,734	1,853,384	830,699	671,733	120,001	3,386,176	452,313	(1,701,708)	8,486,191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 投資	-	-	-	-	-	-	5,811	530	-	6,341
遞延所得稅資產										55,011
資產合計										8,547,543
分部負債	1,650,156	777,003	1,440,598	759,105	610,456	111,866	3,827,767	392,380	(1,707,621)	7,861,71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
負債合計										7,861,713
表外信貸承諾	357,706	252,497	223,088	270,915	163,125	19,830	694,944	33,411	-	2,015,516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4 分部報告(續)

(b) 地區分部(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峽兩岸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部	境外	抵銷	合計
外部淨利息收入	26,454	16,292	(2,712)	20,612	19,019	2,673	60,293	5,265	-	147,896
內部淨利息收入/ (支出)	3,442	549	23,944	(3,743)	(6,040)	(474)	(17,500)	(178)	-	-
淨利息收入	29,896	16,841	21,232	16,869	12,979	2,199	42,793	5,087	-	147,896
淨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3,921	2,274	4,005	1,750	1,319	251	20,755	1,595	-	35,870
其他淨收入(註釋(i))	1,176	387	556	(920)	802	55	17,142	1,590	-	20,788
經營收入	34,993	19,502	25,793	17,699	15,100	2,505	80,690	8,272	-	204,554
經營費用										
—折舊及攤銷	(997)	(747)	(884)	(636)	(740)	(205)	(1,927)	(569)	-	(6,705)
—其他	(10,045)	(5,995)	(8,136)	(5,722)	(5,164)	(1,218)	(16,298)	(2,941)	-	(55,519)
信用減值損失	(15,256)	(9,752)	(7,444)	(7,090)	(820)	(1,124)	(33,782)	(1,737)	-	(77,005)
其他資產減值(損 失)/收益	(44)	-	(4)	(3)	(4)	-	-	12	-	(43)
投資性房地產重估 收益	-	-	-	-	-	-	-	23	-	23
應估聯營及合營企業 收益/(損失)	-	-	-	-	-	-	307	(95)	-	212
稅前利潤	8,651	3,008	9,325	4,248	8,372	(42)	28,990	2,965	-	65,517
所得稅										(9,140)
本年利潤										56,377
資本性支出	263	171	186	267	261	50	2,571	221	-	3,990

	2021年12月31日									
	長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及海峽兩岸	環渤海地區	中部地區	西部地區	東北地區	總部	境外	抵銷	合計
分部資產	1,786,736	936,397	1,827,646	773,844	645,367	117,419	3,306,611	379,810	(1,783,604)	7,990,226
對聯營及合營企業的 投資	-	-	-	-	-	-	5,220	533	-	5,7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46,905
資產合計										8,042,884
分部負債	1,608,600	841,308	1,659,295	720,486	574,805	110,552	3,322,858	318,701	(1,756,355)	7,400,250
遞延所得稅負債										8
負債合計										7,400,258
表外信貸承諾	305,914	194,418	177,211	232,769	113,579	21,679	700,673	29,531	-	1,775,774

註釋：

(i) 其他淨收入包括交易淨收益、投資性證券淨收益、套期淨收益和其他經營淨收益。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

風險管理部分主要披露本集團所承擔的風險，以及對風險的管理和監控，特別是在金融工具使用方面所面臨的主要風險：

- 信用風險：信用風險是指債務人或交易對手沒有履行合同約定的對本集團的義務或承擔，使本集團可能蒙受損失的風險。
- 市場風險：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
- 流動性風險：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
- 操作風險：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序、員工和信息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戰略風險和聲譽風險。

本集團已經制定了政策及程序以識別及分析上述風險，並設定了適當的風險限額和控制機制，而且還利用可靠及更新的管理信息系統以監控這些風險和限額。本集團定期修訂並加強其風險管理制度和系統以反映市場和產品的最新變化，並借鑒風險管理中的最佳做法。內審部會定期進行審核以確保遵從相關政策及程序。

(a)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是指因債務人或交易對手違約而造成損失的風險。操作失誤導致本集團作出未獲授權或不恰當的發放貸款及墊款、資金承諾或投資，也會產生信用風險。本集團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源於本集團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債券、同業業務、應收款項、租賃應收款、其他債權類投資等表內資產，以及信貸承諾等表外項目。

本集團對包括授信調查和申報、授信審查審批、貸款發放、貸後監控和不良貸款管理等環節的信貸業務全流程實行規範化管理，通過嚴格規範信貸操作流程，強化貸前調查、評級授信、審查審批、放款審核和貸後監控全流程管理，提高押品風險緩釋效果，加快不良貸款清收處置，推進信貸管理系統升級改造等手段全面提升本集團的信用風險管理水平。

本集團執行了所有必要的程序後仍認為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的整體或一部分時，則將其進行核銷。表明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款項的跡象包括：(1)強制執行已終止，以及(2)本集團的回收方法是沒收並處置擔保品，但仍預期擔保品的價值無法覆蓋全部本息。

除信貸資產會給本集團帶來信用風險外，對於資金業務，本集團通過謹慎選擇具備適當信用水平的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作為交易對手、平衡信用風險與投資收益率、綜合參考內外部信用評級信息、分級授信，並運用適時的額度管理系統審查調整授信額度等方式，對資金業務的信用風險進行管理。此外，本集團為客戶提供表外承諾和擔保業務，因此存在客戶違約而需本集團代替客戶付款的可能性，並承擔與貸款相近的風險，因此本集團對此類業務適用信貸業務相類似的風險控制程序及政策來降低該信用風險。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IFRS9」)的規定，以預期信用損失法為基礎，對以攤餘成本計量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金融資產、表外信貸承諾計提減值準備。

對於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金融資產，本集團評估相關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運用減值模型分別計量其損失準備，確認預期信用損失及其變動：

階段一：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資產進入「第1階段」，且本集團對其信用風險進行持續監控。第1階段金融資產的損失準備為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該金額對應為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中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

階段二：如果識別出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發生顯著增加，則本集團將其轉移至「第2階段」，但並未將其視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第2階段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階段三：如果金融資產自初始確認後已發生信用減值跡象，則將被轉移至「第3階段」。第3階段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源生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是指初始確認時即存在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這些資產的損失準備為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

本集團進行金融資產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測試的方法包括風險參數模型法和現金流折現模型法。階段一和階段二的金融資產採用風險參數模型法，階段三金融資產採用風險參數模型法或現金流折現模型法。

現金流折現模型基於對未來現金流入的定期預測，估計損失準備金額。本集團在測試時點預計與該筆資產相關的、不同情景下的未來各期現金流入，使用概率加權後獲取未來現金流的加權平均值，並按照一定的折現率折現後加總，獲得資產未來現金流入的現值。

風險參數模型主要包括兩個部分：一是基於內評體系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等基礎參數評估方法；二是在基礎參數評估的基礎上建立多情景預測的前瞻性調整模型。通過開展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前瞻性調整的計量，逐筆評估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

在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採用的關鍵判斷及假設如下：

(1) 風險分組

根據業務性質，本集團金融資產按照資產大類主要分為對公資產、零售貸款及信用卡資產，進一步根據客戶所屬行業、產品類型、階段劃分等信用風險特徵進行風險分組。

(2)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當觸發一個或多個定量、定性標準時，本集團認為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已發生顯著增加。

本集團通過設置定量、定性標準以判斷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發生顯著增加，判斷標準主要包括逾期天數、違約概率變動的絕對水平和相對水平、信用風險分類變化以及其他表明信用風險顯著變化的情況。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2)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續)

本集團根據中央及監管政策，並結合信貸業務管理的要求，對於申請貸款延期的客戶，審慎評估客戶還款能力。對於滿足政策標準的客戶採用延期還息、調整還款計劃等方式予以紓困，同時通過逐項或組合評估的方式，評估此類客戶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上升。

(3) 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當金融資產發生違約及信用減值時，本集團將該金融資產界定為已發生違約，一般來講，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被認定為違約。

當對金融資產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具有重大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時，該金融資產成為已發生違約及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違約及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下列可觀察信息：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債務人違反合同，如償付利息或本金違約或逾期等；
- 債權人出於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債務重組；
- 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該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以大幅折扣購買或源生一項金融資產，該折扣反映了發生信用損失的事實。

(4)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資產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相關定義如下：

- 違約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
- 違約損失率是指本集團對違約敞口發生損失程度做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的類型、追索的方式和優先級，以及擔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獲得性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為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以未來12個月內或整個存續期為基準進行計算。
- 違約風險敞口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本集團定期監控並複核預期信用損失計算相關的假設包括各期限下的違約概率及擔保品價值的變動情況。

本集團已將具有類似風險特徵的敞口進行歸類，分別估計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敞口等風險參數，在2022年度，基於數據積累，優化更新了相關模型及參數。本集團獲取了充分的信息，確保其統計上的可靠性。本集團在持續評估和跟進逐個客戶及其金融資產的情況的基礎上計提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5) 前瞻性信息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風險分組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

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對不同的風險分組有所不同。本集團至少每半年對這些經濟指標進行預測。在此過程中本集團運用了專家判斷，根據專家判斷的結果，確定這些經濟指標對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影響。

除了提供基礎經濟情景外，本集團結合統計分析及專家判斷結果來確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權重。本集團以加權的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或加權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及第三階段)計量相關的減值準備。上述加權信用損失是由各情景下預期信用損失乘以相應情景的權重計算得出。

宏觀經濟場景及權重信息

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本集團綜合考慮內外部數據、專家預測以及未來的最佳估計，定期完成樂觀、基準和悲觀三種國內宏觀情景和宏觀指標的預測，用於確定前瞻性調整係數。其中，基準情景定義為未來最可能發生的情況，作為其他情景的比較基礎。樂觀和悲觀分屬比基準情景更好和更差且較為可能發生的情景。

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基於最新的歷史數據，重新評估並更新影響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及其預測值。其中，目前基準情景下使用的經濟預測指標，如消費者物價指數、狹義貨幣供應量、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等，與研究機構的預測數據基本一致。

2022年度，本集團考慮了不同的宏觀經濟情景，用於估計預期信用損失的重要宏觀經濟假設列示如下：

項目	範圍
消費者物價指數	1.50%-3.00%
狹義貨幣供應量	0.00%-12.20%
城鎮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40%-7.00%

目前本集團採用的基準情景權重等於樂觀情景權重與悲觀情景權重之和。集團根據未來12個月三種情形下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計提階段一的信用損失準備金，根據未來存續期內三種情形下信用損失的加權平均值計提階段二及階段三信用損失準備金。

對於無法建立回歸模型的資產組合，如客戶違約率極低，或沒有合適的內部評級數據的資產組合等，本集團主要採用已建立回歸模型的類似組合的預期損失比，以便增加現有減值模型的覆蓋範圍。

(6) 敏感性信息及管理層疊加

上述預期信用損失計量使用的參數以及前瞻性信息的變化會對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和預期信用損失的計量產生影響。

於2022年12月31日，假設樂觀情形的權重增加10%，而基礎情形的權重減少10%，本集團的信用減值準備將減少不超過當前信用減值準備的5%；假設悲觀情形的權重增加10%，而基礎情形的權重減少10%，本集團的信用減值準備將增加不超過當前信用減值準備的5%。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6) 敏感性信息及管理層疊加(續)

於2022年12月31日，假設宏觀經濟因子係數整體增幅或降幅5%，本集團主要信貸資產的信用減值準備變動將不超過當前信用減值準備的10%。

對於未通過模型反映的特定領域風險及延期還本付息等政策影響，本集團也已考慮並通過管理層疊加方式調增了損失準備，進一步增強風險抵補能力，通過此方式調增的減值準備不超過當前信用減值準備的5%。

未發生信用減值貸款的損失準備由階段一和階段二的預期信用損失組成，分別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和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信用風險顯著增加會導致貸款從階段一轉移到階段二；下表列示了保持風險狀況不變，未發生信用減值貸款全部按照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產生的影響。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未發生信用減值貸款 假設未減值貸款均處於階段一下的信用減值準備	78,523	69,220
階段劃分的影響	4,316	3,446
目前實際信用減值準備	82,839	72,666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在不考慮可利用的擔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級的情況下，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敞口是指每項金融資產減去其減值準備後的賬面淨值。最大信用風險敞口金額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不適用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71,849	-	-	-	471,84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78,834	-	-	-	78,834
拆出資金	209,425	-	-	8,739	218,164
衍生金融資產	-	-	-	44,383	44,38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3,730	-	-	-	13,730
發放貸款及墊款	4,938,600	68,954	27,532	3,881	5,038,967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	-	-	-	557,594	557,594
—以攤餘成本計量	1,101,975	3,709	29,768	-	1,135,452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803,583	136	976	-	804,695
—指定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	-	-	-	5,128	5,128
其他金融資產	11,513	4,484	1,303	-	17,300
小計	7,629,509	77,283	59,579	619,725	8,386,096
信貸承諾風險敞口	2,014,016	1,245	255	-	2,015,516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9,643,525	78,528	59,834	619,725	10,401,612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階段一	階段二	階段三	不適用	
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29,689	–	–	–	429,689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 機構款項	107,856	–	–	–	107,856
拆出資金	139,322	–	–	4,596	143,918
衍生金融資產	–	–	–	22,721	22,72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1,437	–	–	–	91,437
發放貸款及墊款	4,657,995	63,389	26,692	–	4,748,076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	–	–	–	495,810	495,810
–以攤餘成本計量	1,125,589	11,784	32,856	–	1,170,229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651,067	348	442	–	651,857
–指定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	–	–	–	4,745	4,745
其他金融資產	7,410	5,166	936	–	13,512
小計	7,210,365	80,687	60,926	527,872	7,879,850
信貸承諾風險敞口	1,774,949	587	238	–	1,775,774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8,985,314	81,274	61,164	527,872	9,655,624

本集團根據資產的品質狀況對資產風險特徵進行內部評級，按內部評級標尺將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金融資產的信用等級區分為「風險等級一」、「風險等級二」、「風險等級三」和「違約級」。「風險等級一」是指客戶在國內同行業中具有競爭優勢，基本面良好，業績表現優秀，經營實力和財務實力較強，公司治理結構良好；「風險等級二」是指客戶在行業競爭中處於中游位置，基本面一般，業績表現一般，經營實力和財務實力處於中游，公司治理結構基本健全；「風險等級三」是指客戶在行業競爭中處於較差位置，基本面較為脆弱，業績表現差，經營實力和財務實力偏弱，公司治理結構存在缺陷。違約級的標準與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定義一致。該信用等級為本集團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所使用。

下表對納入預期信用損失評估範圍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和金融投資按照信用風險等級進行了分析。下列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即本集團就這些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2022年12月31日					損失準備	賬面價值
	風險等級一	風險等級二	風險等級三	違約級	小計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							
第1階段	3,893,401	992,389	113,014	-	4,998,804	(60,204)	4,938,600
第2階段	1,398	18,111	71,942	-	91,451	(22,497)	68,954
第3階段	-	-	-	75,816	75,816	(48,284)	27,532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第1階段	745,762	356,012	2,684	-	1,104,458	(2,483)	1,101,975
第2階段	-	-	5,096	-	5,096	(1,387)	3,709
第3階段(註釋(ii))	-	-	-	54,464	54,464	(24,696)	29,7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第1階段	412,730	390,853	-	-	803,583	(1,416)	803,583
第2階段	-	136	-	-	136	(98)	136
第3階段	-	-	-	976	976	(1,203)	976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5,053,291	1,757,501	192,736	131,256	7,134,784	(162,268)	6,975,233
	2021年12月31日					損失準備	賬面價值
	風險等級一	風險等級二	風險等級三	違約級	小計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							
第1階段	3,724,604	897,755	86,299	-	4,708,658	(50,663)	4,657,995
第2階段	1,220	16,044	67,782	-	85,046	(21,657)	63,389
第3階段	-	-	-	75,329	75,329	(48,637)	26,692
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第1階段	810,282	313,915	5,613	-	1,129,810	(4,221)	1,125,589
第2階段	3,225	2,554	10,081	-	15,860	(4,076)	11,784
第3階段(註釋(ii))	-	810	676	49,800	51,286	(18,430)	32,85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第1階段	353,764	297,303	-	-	651,067	(976)	651,067
第2階段	-	189	159	-	348	(158)	348
第3階段	-	431	-	11	442	(1,253)	442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4,893,095	1,529,001	170,610	125,140	6,717,846	(150,071)	6,570,162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續)

註釋：

(i) 發放貸款及墊款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其減值沒有包含在該項目列示損失準備中。

(ii) 該第3階段債權主要指定向資管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中的項目投資(附註55(a)(viii))。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

下表列示了發放貸款及墊款賬面餘額的本年變動：

	2022年12月31日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年初餘額	4,708,658	85,046	75,329
轉移：			
階段1淨轉出	(109,279)	—	—
階段2淨轉入	—	28,507	—
階段3淨轉入	—	—	80,772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	380,470	(23,863)	(23,508)
本年核銷	—	—	(57,791)
其他(註釋(ii))	18,955	1,761	1,014
年末餘額	4,998,804	91,451	75,816

	2021年12月31日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年初餘額	4,296,618	103,565	78,592
轉移：			
階段1淨轉出	(74,178)	—	—
階段2淨轉入	—	862	—
階段3淨轉入	—	—	73,316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	489,006	(17,357)	(13,132)
本年核銷	—	—	(64,161)
其他(註釋(ii))	(2,788)	(2,024)	714
年末餘額	4,708,658	85,046	75,329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下表列示了金融投資賬面餘額的本年變動：

	2022年12月31日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年初餘額	1,780,877	16,208	51,728
轉移：			
階段1淨轉出	(3,525)	—	—
階段2淨轉出	—	(7,376)	—
階段3淨轉入	—	—	10,901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	121,588	(3,412)	(5,634)
本年核銷	—	—	(1,558)
其他(註釋(ii))	9,101	(188)	3
年末餘額	1,908,041	5,232	55,440

	2021年12月31日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年初餘額	1,664,435	4,450	28,425
轉移：			
階段1淨轉出	(21,955)	—	—
階段2淨轉入	—	13,928	—
階段3淨轉入	—	—	8,027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	142,085	(2,109)	22,305
本年核銷	—	—	(7,042)
其他(註釋(ii))	(3,688)	(61)	13
年末餘額	1,780,877	16,208	51,728

註釋：

- (i) 本年新發生，淨額主要包括因購買、源生或除核銷外的終止確認而導致的賬面餘額變動。
- (ii) 其他包括應計利息變動及外匯變動的影響。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下表列示了發放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的本年變動：

	2022年12月31日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年初餘額	51,215	21,686	48,805
轉移(註釋(i)):			
階段1淨轉出	(2,776)	—	—
階段2淨轉入	—	3,011	—
階段3淨轉入	—	—	33,661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i))	5,338	(4,560)	(14,373)
參數變化(註釋(iii))	7,408	498	27,579
本年核銷	—	—	(57,791)
其他(註釋(iv))	(458)	1,889	10,482
年末餘額	60,727	22,524	48,363

	2021年12月31日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年初餘額	43,734	29,527	52,990
轉移(註釋(i)):			
階段1淨轉出	(925)	—	—
階段2淨轉出	—	(4,157)	—
階段3淨轉入	—	—	45,597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i))	7,492	(5,892)	(10,568)
參數變化(註釋(iii))	583	2,330	15,768
本年核銷	—	—	(64,161)
其他(註釋(iv))	331	(122)	9,179
年末餘額	51,215	21,686	48,805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續)

下表列示了金融投資減值準備的本年變動：

	2022年12月31日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年初餘額	5,197	4,234	19,683
轉移(註釋(i)):			
階段1淨轉出	(209)	—	—
階段2淨轉出	—	(2,184)	—
階段3淨轉入	—	—	6,436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i))	160	(630)	(2,313)
參數變化(註釋(iii))	(1,200)	56	1,695
本年核銷	—	—	(1,558)
其他(註釋(iv))	(49)	9	1,956
年末餘額	3,899	1,485	25,899

	2021年12月31日		
	階段1	階段2	階段3
年初餘額	4,881	501	11,039
轉移(註釋(i)):			
階段1淨轉出	(764)	—	—
階段2淨轉入	—	3,669	—
階段3淨轉入	—	—	2,516
本年新發生，淨額(註釋(ii))	293	119	15,092
參數變化(註釋(iii))	(201)	(55)	(1,917)
本年核銷	—	—	(7,042)
其他(註釋(iv))	988	—	(5)
年末餘額	5,197	4,234	19,683

註釋：

- (i) 本年減值準備的轉移項目主要包括階段變化對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產生的影響。
- (ii) 本年新發生，淨額主要包括因新增、購買、源生或除核銷外的終止確認而導致的減值準備的變動。
- (iii) 參數變化主要包括風險敞口變化以及除階段轉移影響外的模型參數常規更新導致的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的變化對預期信用損失產生的影響。
- (iv) 其他包括收回已核銷、應計利息減值準備的變動以及由於匯率變動產生的影響。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iii)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借款人行業分佈情況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貸款 總額	%	附擔保物 貸款	貸款 總額	%	附擔保物 貸款
公司類貸款						
– 租賃和商務服務	491,301	9.5	193,562	456,182	9.4	190,503
– 製造業	419,507	8.1	171,117	356,129	7.3	157,536
– 水利、環境和公共設 施管理業	413,399	8.0	129,983	381,182	7.8	139,983
– 房地產開發業	277,173	5.4	229,939	284,801	5.7	250,846
– 批發和零售業	177,612	3.4	95,000	163,489	3.4	96,194
– 交通運輸、倉儲和郵 政業	149,891	2.9	79,475	144,053	3.0	82,216
– 建築業	103,335	2.0	54,426	105,633	2.2	61,730
– 電力、燃氣及水的生 產和供應業	89,609	1.7	41,650	84,351	1.7	44,461
– 公共及社會機構	8,409	0.2	1,930	7,898	0.2	3,284
– 其他客戶	393,780	7.6	117,284	352,461	7.2	118,173
小計	2,524,016	48.8	1,114,366	2,336,179	47.9	1,144,926
個人類貸款	2,116,910	41.0	1,423,097	2,053,824	42.2	1,366,920
貼現貸款	511,846	9.9	–	465,966	9.6	–
應計利息	17,180	0.3	–	13,064	0.3	–
總額	5,169,952	100.0	2,537,463	4,869,033	100.0	2,511,846

(iv)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地區分佈情況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貸款 總額	%	附擔保物 貸款	貸款 總額	%	附擔保物 貸款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1,400,562	27.2	442,754	1,325,105	27.2	437,932
長江三角洲	1,381,673	26.7	721,324	1,256,155	25.8	701,187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731,224	14.1	498,620	733,840	15.1	527,719
中部地區	730,240	14.1	390,082	672,083	13.8	370,042
西部地區	598,729	11.6	330,962	573,221	11.8	325,598
東北地區	87,630	1.7	57,244	92,254	1.9	61,529
中國境外	222,714	4.3	96,477	203,311	4.1	87,839
應計利息	17,180	0.3	–	13,064	0.3	–
總額	5,169,952	100.0	2,537,463	4,869,033	100.0	2,511,846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 發放貸款及墊款按擔保方式分佈情況分析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信用貸款	1,384,754	1,292,209
保證貸款	718,709	585,948
附擔保物貸款	2,537,463	2,511,846
其中：抵押貸款	2,018,796	1,963,710
質押貸款	518,667	548,136
小計	4,640,926	4,390,003
貼現貸款	511,846	465,966
應計利息	17,180	13,064
總額	5,169,952	4,869,033

(vi) 已重組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總額	佔貸款及 墊款總額 百分比	總額	佔貸款及 墊款總額 百分比
已重組的發放貸款 及墊款	12,511	0.24%	16,182	0.33%
—逾期超過3個月的 已重組發放貸款 及墊款	5,695	0.11%	5,795	0.12%

已重組的發放貸款及墊款是指因為債務人的財務狀況變差或債務人沒有能力按原本的還款計劃還款，而需重組或磋商的貸款或墊款，而其修改的還款條款乃本集團原先不做考慮的優惠。於2022年12月31日，債務人發生財務困難的情況下，債權人按照其與債務人達成的協議或者法院的裁定做出讓步的事項不重大。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ii) 債務工具按照信用評級進行分類

本集團採用信用評級方法監控持有的債券工具信用風險狀況。評級參照債務工具發行機構所在國家主要評級機構的評級。於報告日債券投資賬面價值按投資評級分佈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未評級 (註釋(i))	AAA	AA	A	A以下	
債務工具按發行方劃分：						
—政府	884,388	236,364	40,794	3,965	—	1,165,511
—政策性銀行	81,966	—	—	7,661	—	89,627
—公共實體	—	—	1,308	—	—	1,308
—銀行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	77,584	337,801	6,270	17,645	4,257	443,557
—企業	25,519	43,702	25,746	10,576	11,376	116,919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31,593	—	—	—	—	31,593
資金信託計劃	207,865	—	—	—	—	207,865
合計	1,308,915	617,867	74,118	39,847	15,633	2,056,380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未評級 (註釋(i))	AAA	AA	A	A以下	
債務工具按發行方劃分：						
—政府	711,168	200,214	22,602	6,308	10	940,302
—政策性銀行	130,839	—	—	7,046	—	137,885
—公共實體	—	—	1,690	1	—	1,691
—銀行及非銀行 金融機構	76,984	351,851	5,525	23,478	6,535	464,373
—企業	59,823	14,722	9,310	12,329	7,306	103,490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42,884	—	—	—	—	42,884
資金信託計劃	220,821	—	—	—	—	220,821
合計	1,242,519	566,787	39,127	49,162	13,851	1,911,446

註釋：

- (i) 本集團持有的未評級債務工具主要為國債，政策性銀行金融債券，商業銀行債券，非銀行金融機構債券，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及資金信託計劃。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a) 信用風險(續)

(viii) 金融投資中定向資產管理計劃、金融機構理財產品和資金信託計劃按投資基礎資產的分析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		
— 一般信貸類資產	262,447	285,183
— 銀行票據類資產	—	24
總額	262,447	285,207

本集團對於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的信貸類資產納入綜合授信管理體系，對債務人的風險敞口進行統一授信和管理。其中的信貸類資產的擔保方式包括保證、抵押、質押。

(b)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本集團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建立了涵蓋市場風險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環節的市場風險管理制度體系，通過產品准入審批和限額管理對市場風險進行管理，將潛在的市場風險損失控制在可接受水平。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負責審批市場風險管理的重要政策制度，建立恰當的組織結構和資訊系統以有效識別、計量、監測和控制各項業務所承擔的市場風險，確保足夠的人力、物力等資源投入以加強市場風險管理。風險管理部門獨立對全行市場風險進行管理和控制，負責擬定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和授權限額，提供獨立市場風險報告，以有效識別、計量及監測全行市場風險。業務部門負責在日常經營活動中主動履行市場風險管理職責，有效識別、計量、控制經營行為中涉及的各種市場風險要素，確保業務發展和風險承擔之間的動態平衡。

本集團使用敏感性指標、外匯敞口、利率重定價缺口等作為監控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

本集團日常業務面臨的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和外匯風險。

利率風險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資產負債利率重新定價期限錯配對收益的影響，以及市場利率變動對資金交易頭寸的影響。

對於資產負債業務的重定價風險，本集團主要通過缺口分析進行評估、監測，並根據缺口現狀調整浮動利率貸款與固定利率貸款比重、調整貸款重定價週期、優化存款期限結構等。

對於資金交易頭寸的利率風險，本集團採用久期分析、敏感度分析、壓力測試和情景模擬等方法進行有效監控、管理和報告。

下表列示於報告年末資產與負債於相關期間及預期下一個重定價日期(或合同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平均利率。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平均利率 註釋(i)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不計息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 項	1.50%	477,381	7,705	469,676	-	-	-
拆出資金	1.75%	78,834	3,090	39,442	36,302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2.49%	218,164	1,048	67,007	108,371	41,738	-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1.45%	13,730	5	13,725	-	-	-
金融投資	4.81%	5,038,967	17,331	2,665,381	1,596,021	733,001	27,233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損益		557,594	435,561	70,773	28,234	8,464	14,562
- 以攤餘成本計量	3.55%	1,135,452	-	87,626	259,083	556,979	231,764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2.66%	804,695	478	146,837	122,169	382,895	152,316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		5,128	5,128	-	-	-	-
其他		217,598	217,598	-	-	-	-
資產合計		8,547,543	687,944	3,560,467	2,150,180	1,723,077	425,875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2.94%	119,422	-	20,917	98,505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 項	2.09%	1,143,776	4,908	814,885	323,983	-	-
拆入資金	2.41%	70,741	162	49,080	19,992	1,507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546	2	4	13	125	1,40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00%	256,194	75	247,237	8,882	-	-
吸收存款	2.06%	5,157,864	82,696	3,493,074	781,501	800,591	2
已發行債務憑證	2.80%	975,206	3,968	264,606	486,864	129,781	89,987
租賃負債	4.51%	10,272	3,066	170	251	2,827	3,958
其他		126,692	126,692	-	-	-	-
負債合計		7,861,713	221,569	4,889,973	1,719,991	934,831	95,349
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685,830	466,375	(1,329,506)	430,189	788,246	330,526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平均利率 註釋(i)	合計	不計息	2021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 項	1.49%	435,383	8,572	426,811	-	-	-
拆出資金	1.94%	107,856	2,791	75,277	29,788	-	-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90%	143,918	769	71,334	64,116	7,699	-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1.96%	91,437	12	91,425	-	-	-
金融投資	4.99%	4,748,076	13,280	2,663,724	1,844,362	217,090	9,6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損益		495,810	410,613	33,403	40,773	6,638	4,383
—以攤餘成本計量	3.71%	1,170,229	-	75,128	222,424	604,747	267,9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11%	651,857	406	107,031	127,233	281,829	135,358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		4,745	4,745	-	-	-	-
其他		193,573	193,573	-	-	-	-
資產合計		8,042,884	634,761	3,544,133	2,328,696	1,118,003	417,291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3.00%	189,198	-	12,080	177,118	-	-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 項	2.45%	1,174,763	5,631	830,100	339,032	-	-
拆入資金	2.39%	78,331	240	29,115	36,848	11,670	45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164	536	5	17	173	433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17%	98,339	5	48,829	49,505	-	-
吸收存款	2.00%	4,789,969	79,161	3,311,239	747,458	652,075	36
已發行債務憑證	3.16%	958,203	3,360	182,746	557,874	104,249	109,974
租賃負債	4.46%	9,816	3,695	404	1,077	3,611	1,029
其他		100,475	100,475	-	-	-	-
負債合計		7,400,258	193,103	4,414,518	1,908,929	771,778	111,930
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642,626	441,658	(870,385)	419,767	346,225	305,361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續)

註釋：

- (i) 平均利率是指本年利息收入／支出對平均計息資產／負債的比率。
- (ii) 本集團以上列報為「3個月內」重定價的發放貸款及墊款包括於2022年12月31日餘額為人民幣348.23億元的逾期金額(扣除減值損失準備)(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401.53億元)。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本集團淨利息收入的可能影響。下表列出本集團於2022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按當日資產和負債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結果。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利息淨收入	其他綜合收益	利息淨收入	其他綜合收益
上升100個基點	(10,068)	(6,517)	(5,556)	(5,765)
下降100個基點	10,068	6,517	5,556	5,765

以上敏感性分析是基於非衍生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利率風險結構以及某些簡化的假設。有關的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為一年內本集團非衍生資產和負債的重新定價對本集團按年化計算利息收入的影響，基於以下假設：(i)所有在三個月內及三個月後但一年內重新定價或到期的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有關期間開始時重新定價或到期；(ii)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及(iii)資產和負債組合併無其他變化，且所有頭寸將會被持有，並在到期後續期。本分析並不會考慮管理層可能採用風險管理方法所產生的影響。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利率增減導致本集團淨利息收入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是指因匯率的不利變動而使銀行表內和表外業務發生損失的風險。本集團主要採用外匯敞口分析來衡量匯率風險的大小，並通過即期和遠期外匯交易及將以外幣為單位的資產與相同幣種的對應負債匹配來管理其外匯風險，並適當運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外匯掉期)管理外幣資產負債組合。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各資產負債項目於報告期末的外匯風險敞口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人民幣)	港幣 (折人民幣)	其他 (折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460,550	15,991	653	187	477,381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 構款項	53,989	15,928	4,453	4,464	78,834
拆出資金	172,752	34,443	9,020	1,949	218,164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950	1,780	–	–	13,730
發放貸款及墊款	4,732,459	160,506	118,379	27,623	5,038,967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535,552	17,131	4,911	–	557,594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122,942	8,356	–	4,154	1,135,45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671,715	94,174	25,881	12,925	804,695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4,719	148	261	–	5,128
其他	201,395	9,833	5,735	635	217,598
資產合計	7,968,023	358,290	169,293	51,937	8,547,543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9,422	–	–	–	119,42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 放款項	1,132,064	10,660	198	854	1,143,776
拆入資金	48,566	20,397	1,336	442	70,7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損益的金融 負債	99	1,446	1	–	1,54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1,685	4,509	–	–	256,194
吸收存款	4,721,203	252,574	159,353	24,734	5,157,864
已發行債務憑證	959,984	15,085	137	–	975,206
租賃負債	9,395	754	1	122	10,272
其他	120,517	3,449	2,438	288	126,692
負債合計	7,362,935	308,874	163,464	26,440	7,861,713
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605,088	49,416	5,829	25,497	685,830
信貸承諾	1,912,368	87,219	6,125	9,804	2,015,516
衍生金融工具(註釋(i))	37,956	(55,048)	32,009	(26,305)	(11,388)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人民幣	美元 (折人民幣)	港幣 (折人民幣)	其他 (折人民幣)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 款項	382,871	51,510	804	198	435,38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 構款項	70,143	23,915	11,180	2,618	107,856
拆出資金	100,185	28,129	12,172	3,432	143,9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90,698	739	–	–	91,437
發放貸款及墊款	4,446,030	163,882	114,163	24,001	4,748,076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損益	482,979	10,065	2,715	51	495,810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165,064	903	–	4,262	1,170,22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553,366	70,127	18,369	9,995	651,857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 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	4,371	188	186	–	4,745
其他	185,921	1,405	3,795	2,452	193,573
資產合計	7,481,628	350,863	163,384	47,009	8,042,884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89,198	–	–	–	189,19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 放款項	1,164,797	8,726	888	352	1,174,763
拆入資金	48,645	26,434	2,113	1,139	78,3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損益的金融 負債	531	632	1	–	1,16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97,620	719	–	–	98,339
吸收存款	4,383,814	232,064	151,483	22,608	4,789,969
已發行債務憑證	938,154	20,049	–	–	958,203
租賃負債	9,265	8	398	145	9,816
其他	95,541	2,383	2,278	273	100,475
負債合計	6,927,565	291,015	157,161	24,517	7,400,258
資產負債盈餘/(缺口)	554,063	59,848	6,223	22,492	642,626
信貸承諾	1,667,967	90,203	6,718	10,886	1,775,774
衍生金融工具(註釋(i))	21,592	(43,585)	27,912	(5,001)	918

註釋：

(i) 衍生金融工具反映貨幣衍生工具的名義本金淨額，包括未交割的即期外匯、遠期外匯、外匯掉期和貨幣期權。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b) 市場風險(續)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匯率變化對本集團利潤的可能影響。下表列出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按當日貨幣性資產和負債進行匯率敏感性分析結果。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稅前利潤	其他綜合收益	稅前利潤	其他綜合收益
升值5%	1,613	(43)	3,390	4
貶值5%	(1,613)	43	(3,390)	(4)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於資產和負債具有靜態的匯率風險結構以及以下假設：(i)各種匯率敏感度是指各幣種對人民幣於報告日當天收盤(中間價)匯率絕對值波動500個基點造成的匯兌損益；(ii)各幣種對人民幣匯率同時同向波動且未考慮不同貨幣匯率變動之間的相關性；(iii)計算外匯敞口時，包含了即期外匯敞口、外匯衍生工具，且所有頭寸將會被持有，並在到期後續期。本分析並不會考慮管理層可能採用風險管理方法所產生的影響。由於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本集團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出現的實際變化可能與此敏感性分析的結果不同。貴金屬被包含在本敏感性分析計算的貨幣敞口中。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用於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其他資金需求的風險。本集團流動性風險主要源於資產負債期限結構錯配，客戶集中提款等。

本集團實行統一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模式，總行負責制定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策略等，在法人機構層面集中管理流動性風險；境內外附屬機構在本集團總體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框架內，根據監管機構要求，制定自身的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程式等。

本集團根據整體資產負債情況和市場狀況，設定各種比例指標和業務限額管理流動性風險；並通過持有流動性資產滿足日常經營中可能發生的不可預知的支付需求。

本集團主要運用如下手段對流通性情況進行監測分析：

- 流動性缺口分析；
- 流動性指標檢測(包括但不限於流動性覆蓋率、存貸比、流動性比例、流動性缺口率、超額備付率等監管指標和內部管理目標)；
- 情景分析；
- 壓力測試。

在此基礎上，本集團建立了流動性風險的定期報告機制，及時向高級管理層報告流動性風險最新情況。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註釋(i))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1,923	-	-	-	-	363,460	435,383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54,374	23,341	30,141	-	-	-	107,856
拆出資金	-	72,103	64,116	7,699	-	-	143,918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91,437	-	-	-	-	91,437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11,426	997,671	992,765	904,343	1,780,784	61,087	4,748,076
金融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損益	-	32,650	43,014	9,115	4,462	406,569	495,810
- 以攤餘成本計量	-	56,286	221,575	592,111	265,848	34,409	1,170,229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97,555	132,045	286,462	135,362	433	651,857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	-	-	-	-	-	4,745	4,745
其他	66,020	9,705	5,786	52,585	116	59,361	193,573
資產總計	203,743	1,380,748	1,489,442	1,852,315	2,186,572	930,064	8,042,884
負債							
2021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註釋(i))	合計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2,104	177,094	-	-	-	189,198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款項	744,501	87,620	342,642	-	-	-	1,174,763
拆入資金	-	37,300	38,409	2,622	-	-	78,3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 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5	5	17	681	436	-	1,16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48,834	49,505	-	-	-	98,339
吸收存款	2,366,158	1,024,143	747,650	651,977	41	-	4,789,969
已發行債務憑證	-	182,746	557,880	105,827	111,750	-	958,203
租賃負債	3,655	408	1,090	3,635	1,028	-	9,816
其他	50,740	7,347	8,310	18,579	1,071	14,428	100,475
負債總計	3,165,079	1,400,507	1,922,597	783,321	114,326	14,428	7,400,258
(短)/長頭寸	(2,961,336)	(19,759)	(433,155)	1,068,994	2,072,246	915,636	642,626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即期償還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無期限 (註釋(i))	
非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71,923	1,286	4,148	-	-	363,460	440,817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							
款項	54,374	23,957	31,010	-	-	-	109,341
拆出資金	-	72,123	64,129	7,699	-	-	143,95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91,468	-	-	-	-	91,468
發放貸款及墊款(註釋(ii))	11,426	1,040,780	1,097,625	1,228,371	2,309,717	66,897	5,754,816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	33,112	44,400	10,454	7,009	406,593	501,568
-以攤餘成本計量	-	65,128	252,269	675,564	323,042	37,911	1,353,9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102,219	149,224	320,419	157,797	457	730,116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	-	4,745	4,745
其他	66,020	9,705	5,786	52,585	116	59,361	193,573
資產總計	203,743	1,439,778	1,648,591	2,295,092	2,797,681	939,424	9,324,309
負債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	12,418	182,385	-	-	-	194,803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							
款項	744,501	94,273	342,642	-	-	-	1,181,416
拆入資金	-	37,318	38,445	2,664	-	-	78,4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5	12	31	740	488	-	1,296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	49,186	49,692	-	-	-	98,878
吸收存款	2,366,157	1,042,032	795,124	720,211	43	-	4,923,567
已發行債務憑證	-	190,216	579,224	130,177	123,868	-	1,023,485
租賃負債	3,655	409	1,106	3,981	1,367	-	10,518
其他	50,740	7,347	8,310	18,579	1,071	14,428	100,475
負債總計	3,165,078	1,433,211	1,996,959	876,352	126,837	14,428	7,612,865
(短)/長頭寸	(2,961,335)	6,567	(348,368)	1,418,740	2,670,844	924,996	1,711,444
衍生金融工具現金流量							
以淨值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67	(237)	(17)	-	(187)
以總額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583)	4,411	288	(32)	-	4,084
其中：現金流入	-	1,156,059	594,172	106,179	1,258	-	1,857,668
現金流出	-	(1,156,642)	(589,761)	(105,891)	(1,290)	-	(1,853,584)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本集團的表外項目主要有承兌匯票、信用卡承擔、開出保函、開出信用證及貸款承諾。下表按合同的剩餘期限列表外項目金額：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兌匯票	795,833	–	–	795,833
信用卡承擔	704,268	–	–	704,268
開出保函	119,249	65,802	1,566	186,617
貸款承擔	16,728	18,428	22,805	57,961
開出信用證	269,893	944	–	270,837
合計	1,905,971	85,174	24,371	2,015,516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1年以內	1至5年	5年以上	
承兌匯票	669,711	20	5	669,736
信用卡承擔	702,361	6,007	373	708,741
開出保函	80,216	47,379	1,271	128,866
貸款承擔	4,096	18,677	30,700	53,473
開出信用證	213,911	1,047	–	214,958
合計	1,670,295	73,130	32,349	1,775,774

註釋：

- (i)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中的無期限金額是指存放於人民銀行的法定存款準備金與財政性存款。發放貸款及墊款、金融投資項中無期限金額是指已發生信用減值或已逾期1個月以上的部分。股權投資亦於無期限中列示。
- (ii) 逾期1個月以內的未減值發放貸款及墊款歸入即期償還類別。

(d)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不完善或有問題的內部程式、員工和資訊科技系統，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包括法律風險，但不包括戰略風險和聲譽風險。

本集團在以內控措施為主的環境下通過健全操作風險管理機制，實現對操作風險的識別、評估、監測、控制、緩釋和報告，從而降低操作風險損失。這套涵蓋所有業務環節的機制涉及財務、信貸、會計、結算、儲蓄、資金、中間業務、電腦系統的應用與管理、資產保全和法律事務等。其中主要內控措施包括：

- 通過建立全集團矩陣式授權管理體系，開展年度統一授權工作，嚴格限定各級機構及人員在授予的許可權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在制度層面進一步明確了嚴禁越權從事業務活動的管理要求；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5 風險管理(續)

(d) 操作風險

- 通過採用統一的法律責任制度並對違規違紀行為進行追究和處分，建立嚴格的問責制度；
- 推動全行操作風險管理文化建設，加強培訓和考核管理，提高本集團員工的風險管理意識；
- 根據相關規定，依法加強現金管理，規範帳戶管理，提升可疑交易監測手段，並加強反洗錢的教育培訓工作，努力確保全行工作人員掌握反洗錢的必需知識和基本技能以打擊洗錢交易；
- 為減低因不可預見的意外情況對業務的影響，本集團對所有重要業務運營均設有災備信息系統及緊急業務恢復方案。本集團還投保以減低若干營運事故可能造成的損失。

此外，本集團持續優化完善操作風險管理系統建設，為有效識別、評估、監測、控制和報告操作風險提供資訊化支援。執行資訊系統具備記錄和存儲操作風險損失資料和操作風險事件資訊、支援操作風險和控制自我評估、監測關鍵風險指標等功能。

56 資本充足率

資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團穩健經營和抵禦風險的能力，是本集團資本管理的核心。本集團根據戰略發展規劃、業務擴張情況、風險變動趨勢等因素採用情景模擬、壓力測試等手段預測、規劃和管理資本充足率。本集團資本管理目標是在滿足法定監管要求的基礎上，根據實際面臨的風險狀況，參考國際先進同業的資本充足率水平及本集團經營狀況，審慎確定資本充足率目標。

2013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銀保監會於2012年頒佈的《商業銀行資本管理辦法(試行)》及其他相關規定的要求計算資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報告期信用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權重法，市場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標準法，操作風險加權資產計量採用基本指標法。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按照銀保監會於2018年頒佈的《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違約風險資產計量規則》計算相關衍生工具交易對手違約風險資產。這些計算依據可能與國際及其他國家所採用的相關依據存在差異。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銀保監會規定的方法定期監控資本充足率。本集團及本行每季度向銀保監會提交所需資訊。

按要求計算的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一級資本充足率及資本充足率如下：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級資本充足率	8.74%	8.85%
一級資本充足率	10.63%	10.88%
資本充足率	13.18%	13.53%
資本基礎組成部分		
核心一級資本：		
股本	48,935	48,935
資本公積	59,172	59,177
其他綜合收益及其他權益工具可計入部分	1,505	4,639
盈餘公積	48,932	43,783
一般風險準備	98,103	90,889
未分配利潤	293,956	263,936
非控制性權益可計入部分	7,992	6,588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6 資本充足率(續)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總核心一級資本	558,595	517,947
核心一級資本調整項目：		
商譽扣減與之相關的遞延稅負債後的淨額	(903)	(833)
其他無形資產(不含土地使用權)扣減與之相關的 遞延稅負債後的淨額	(3,831)	(3,036)
對有控制權但不併表的金融機構的 核心一級資本投資	-	-
其他依賴於銀行未來盈利的淨遞延稅資產其中應扣除金額	(1,998)	-
核心一級資本淨額	551,863	514,078
其他一級資本(註釋(i))	119,614	117,961
一級資本淨額	671,477	632,039
二級資本：		
二級資本工具及其溢價可計入金額	89,987	94,372
超額貸款損失準備	68,481	58,107
非控制性權益可計入部分	2,142	1,292
資本淨額	832,087	785,811
風險加權總資產	6,315,506	5,809,523

註釋：

- (i) 於2022年12月31日及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一級資本包括本行發行的優先股股本人民幣349.55億元、永續債人民幣799.86億元(附註43)和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人民幣46.73億(附註49)(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一級資本包括本行發行的優先股股本人民幣349.55億元、永續債人民幣799.86億元(附註43)和少數股東資本可計入部分人民幣30.2億(附註49))。

57 公允價值資料

公允價值估計是根據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關市場資料於某一特定時間做出，一般是主觀的。本集團根據以下層級確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集團在估值當天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過調整)。該層級包括在交易所上市的權益工具和債務工具以及交易的衍生產品等。

第二層級：輸入變數為除了第一層級中的活躍市場報價之外的可觀察變數，通過直接或者間接可觀察。劃分為第二層級的債券投資大部分為人民幣債券。這些債券的公允價值按照中央國債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的估值結果確定，此層級還包括發放貸款及墊款中的部分轉貼現、福費廷，部分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以及大多數場外衍生工具。外匯遠期及掉期、利率掉期、外匯期權等採用現金流折現法和遠期定價、掉期模型和期權定價模型；轉貼現、福費廷及定向資產管理計劃和資金信託計劃採用現金流折現法對其進行估值。輸入參數的來源是彭博、萬得和路透交易系統等可觀察的公開市場。

第三層級：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變數基於不可觀察的變數。該層級包括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為不可觀察變數的權益工具和債券工具。管理層從交易對手處詢價或使用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涉及的不可觀察變數主要包括折現率和市場價格波動率等參數。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7 公允價值資料(續)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根據以下方式確定：

- 擁有標準條款並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是參考市場標價的買入、賣出價分別確定。
- 不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是根據公認定價模型或採用對類似工具可觀察的當前市場標價根據折現現金流分析而確定。如不存在對類似工具可觀察的市場交易標價，則使用交易對手詢價進行估值，且管理層對此價格進行了分析。對於非期權類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利用工具期限內適用的收益率曲線按折現現金流分析來確定；對於期權類的衍生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則利用期權定價模型來確定。

本集團對於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建立了獨立的估值流程。金融市場部、金融同業部、投資銀行部負責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估值工作。風險管理部對於估值方法、參數、假設和結果進行獨立驗證，運營管理部按照估值流程獲取估值結果並按照賬務核算規則對估值結果進行賬務處理，財務會計部基於經獨立審閱的估值結果準備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披露資訊。

不同類型金融工具的估值政策和程式由本集團風險管理委員會批准。對估值政策和程式的任何改變，在實際採用前都需要報送風險管理委員會批准。

2022年度，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中公允價值計量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並未發生重大變化。

(a)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情況

本集團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拆出資金、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攤餘成本計量的發放貸款及墊款、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向中央銀行借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拆入資金、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吸收存款和已發行債務憑證。

除以下項目外，本集團上述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大部分均為一年以內或者主要為浮動利率，其賬面價值接近公允價值。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	1,135,452	1,170,229	1,141,092	1,177,877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憑證				
- 已發行存款證(非交易 用途)	1,047	1,212	1,047	1,212
- 已發行債務證券	118,255	62,163	114,609	60,184
- 已發行次級債	94,714	114,974	95,813	117,956
- 已發行同業存單	720,446	739,857	704,197	729,923
- 已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	40,744	39,997	44,688	43,158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7 公允價值資料(續)

(a)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情況(續)

以上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按公允價值層級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	7,248	886,459	247,385	1,141,092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憑證				
— 已發行存款證(非交易用 途)	—	—	1,047	1,047
— 已發行債務證券	11,163	103,446	—	114,609
— 已發行次級債	3,462	92,351	—	95,813
— 已發行同業存單	—	704,197	—	704,197
— 已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	—	—	44,688	44,688
	2021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金融資產：				
金融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 金融投資	5,189	902,704	269,984	1,177,877
金融負債：				
已發行債務憑證				
— 已發行存款證(非交易 用途)	—	—	1,212	1,212
— 已發行債務證券	8,965	51,219	—	60,184
— 已發行次級債	—	117,956	—	117,956
— 已發行同業存單	—	729,923	—	729,923
— 已發行可轉換公司債券	—	—	43,158	43,158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7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

	第一層級 (註釋(i))	第二層級 (註釋(i))	第三層級 (註釋(ii))	合計
2022年12月31日餘額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				
— 一般貸款	—	54,851	—	54,851
— 貼現	—	508,142	—	508,14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一般貸款	—	—	3,881	3,88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投資				
— 投資基金	141,302	262,741	27,915	431,958
— 債券投資	17,670	58,067	4,953	80,690
—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	35,543	—	35,543
— 理財產品	1,058	303	155	1,516
— 權益工具	2,562	—	5,325	7,8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投資	118,342	658,690	406	777,438
—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15,135	6,366	—	21,501
—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	—	—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 投資				
— 權益工具	292	—	4,836	5,128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衍生工具	28	14,931	—	14,959
— 貨幣衍生工具	105	29,068	—	29,173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250	—	250
— 信用類	—	1	—	1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 產總額	296,494	1,628,953	47,471	1,972,918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賣空債券	406	106	—	512
— 結構化產品	—	—	1,034	1,034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	58	14,829	—	14,887
— 貨幣衍生工具	310	28,470	—	28,780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598	—	598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 債總額	774	44,003	1,034	45,811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7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第一層級 (註釋(i))	第二層級 (註釋(i))	第三層級 (註釋(ii))	合計
2021年12月31日餘額				
持續的公允價值計量				
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發放貸款及 墊款				
— 一般貸款	—	38,599	—	38,599
— 貼現	—	461,443	—	461,44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投資				
— 投資基金	134,725	256,473	6,209	397,407
— 債券投資	2,943	46,532	9,109	58,584
—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	30,776	—	30,776
— 理財產品	1,458	—	153	1,611
— 權益工具	1,709	—	5,723	7,43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 債券投資	87,146	555,011	413	642,570
— 存款證及同業存單	602	3,704	—	4,306
— 定向資產管理計劃	—	24	—	24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 投資				
— 權益工具	253	—	4,492	4,745
衍生金融資產				
— 利率衍生工具	—	8,643	—	8,643
— 貨幣衍生工具	89	13,841	—	13,930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148	—	148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 產總額	228,925	1,415,194	26,099	1,670,218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賣空債券	633	506	—	1,139
— 結構化產品	—	—	25	25
衍生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	3	8,536	—	8,539
— 貨幣衍生工具	20	14,197	—	14,217
— 貴金屬衍生工具	—	151	—	151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 債總額	656	23,390	25	24,071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7 公允價值資料(續)

(b)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年末公允價值(續)

註釋：

(i) 本年在第一、第二和第三公允價值層級之間沒有發生重大的層級轉移。

(ii) 第三公允價值層級本年度的變動情況如下表所示：

	資產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投資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發放貸款 及墊款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合計
2022年1月1日	21,194	413	4,492	-	26,099	(25)	(25)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利得或損失總額	(869)	-	459	-	(410)	-	-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利得或 損失總額	-	3	(78)	-	(75)	-	-
購買	27,386	135	497	3,881	31,899	(1,034)	(1,034)
出售和結算	(10,194)	(155)	(544)	-	(10,893)	25	25
轉出/轉入	-	10	-	-	10	-	-
匯率變動影響	831	-	10	-	841	-	-
2022年12月31日	38,348	406	4,836	3,881	47,471	(1,034)	(1,034)

	資產				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 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投資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發放貸款 及墊款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合計
2021年1月1日	33,059	4,422	3,272	-	40,753	(4,360)	(4,360)
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的利得或損失總額	(621)	(415)	1,070	-	34	-	-
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利得或 損失總額	-	(22)	(67)	-	(89)	-	-
購買	11,353	157	419	-	11,929	-	-
出售和結算	(22,484)	(3,748)	(198)	-	(26,430)	4,335	4,335
轉出/轉入	155	19	-	-	174	-	-
匯率變動影響	(268)	-	(4)	-	(272)	-	-
2021年12月31日	21,194	413	4,492	-	26,099	(25)	(25)

對於非上市股權投資、基金投資、債券投資、結構化產品，本集團通過交易對手處詢價、採用估值技術等方式來確定其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法、市場比較法等。其公允價值的計量採用了重要的不可觀察參數，比如信用價差、流動性折扣等。這些不可觀察參數的合理變動對上述持續第三層級公允價值影響不重大。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8 關聯方

(a) 關聯方關係

- (i) 本集團受中國中信有限公司(「中信有限」)控制，中信有限成立於中國，持本公司65.37%的股份。本集團的最終控股母公司是中信集團(成立於中國)。
- (ii) 本集團關聯方包括中信集團及中信有限的子公司、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本行與子公司的交易以一般交易價格為定價基礎，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本行與子公司之間的關聯方交易已在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過程中抵銷。

中國煙草總公司及新湖中寶股份有限公司分別在本行董事會派駐一名非執行董事，能夠對本行施加重大影響而構成本行的關聯方。

(b) 關聯交易

本集團於相關年度內與關聯方的交易為正常的銀行交易，主要包括借貸、資產轉讓(如：以公募形式發行資產支持證券)、理財投資、存款、待清算款、表外業務及買賣和租賃物業。以上銀行交易均在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的商業條件進行，以每筆交易發生時的相關市場現價成交。

本集團與關聯方發生的重大關聯交易逐筆提交董事會審議，已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及本行網站發佈相關公告。

本集團與關聯方於相關年度的交易金額以及有關交易於報告日的餘額列示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最終母公司 及其下屬企業	其他持股公司 (註釋(i))	聯營 及合營企業
損益			
利息收入	3,171	1,318	997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和其他經營淨收益	258	122	4
利息支出	(2,081)	(3,240)	(30)
交易淨損失	(477)	73	-
其他服務費用	(2,870)	(979)	(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最終母公司 及其下屬企業	其他持股公司 (註釋(i))	聯營 及合營企業
損益			
利息收入	791	671	785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和其他經營淨收益	567	107	3
利息支出	(2,039)	(2,952)	(35)
交易淨損失	(68)	43	-
其他服務費用	(2,734)	(12)	(1)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8 關聯方(續)

(b) 關聯交易(續)

	2022年12月31日		聯營及 合營企業
	最終母公司 及其下屬企業	其他持股公司 (註釋(i))	
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35,316	19,032	—
減：貸款損失準備	(1,074)	(302)	—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34,242	18,730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1	—	33,712
拆出資金	25,810	—	—
衍生金融資產	505	—	—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4,428	—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6,573	4,065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4,153	1,688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450	—	—
對合營和聯營企業的投資	—	—	6,302
其他資產	825	2	—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存放款項	55,167	492	663
拆入資金	—	—	—
衍生金融負債	591	—	—
吸收存款	45,849	84,698	230
已發行債務憑證	350	—	—
租賃負債	72	2	—
其他負債	324	—	—
表外項目			
保函及信用證	3,499	4,789	—
承兌匯票	3,177	114	—
衍生金融資產名義金額	193,962	—	—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8 關聯方(續)

(b) 關聯交易(續)

	2021年12月31日		聯營及 合營企業
	最終母公司 及其下屬企業	其他持股公司 (註釋(i))	
資產			
發放貸款及墊款	40,297	14,731	—
減：貸款損失準備	(893)	(296)	—
發放貸款及墊款淨額	39,404	14,435	—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	—	31,911
拆出資金	36,089	—	—
衍生金融資產	934	—	—
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1,506	—	—
—以攤餘成本計量	971	5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3,340	250	—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對合營和聯營企業的投資	—	—	5,753
其他資產	2,128	2	—
負債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存放款項	51,721	447	3,130
拆入資金	—	—	—
衍生金融負債	609	—	—
吸收存款	61,980	129,672	328
應付職工薪酬	—	—	—
租賃負債	64	4	—
其他負債	102	6	—
表外項目			
保函及信用證	2,628	730	—
承兌匯票	2,827	206	—
衍生金融資產名義金額	151,647	1,230	—

註釋：

(i) 其他持股公司包含中國煙草總公司和新湖中寶。

(c) 關鍵管理人員及其直系親屬及關聯公司

本集團的關鍵管理人員是指有權力及責任直接或間接地計劃、指令和控制本集團活動的人士，包括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8 關聯方(續)

(c) 關鍵管理人員及其直系親屬及關聯公司(續)

本集團和關鍵管理人員與其直系親屬、及受這些人士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在正常經營過程中進行多項銀行交易。除以下披露的資訊外，本集團與這些人士與其直系親屬及其所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並無重大交易及交易餘額。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於2022年12月31日尚未償還貸款總額為人民幣69萬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99萬元)。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於2022年自本行獲取的薪酬為人民幣2,942萬元(2021年：人民幣2,565萬元)。

(d)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以及補充退休福利

本集團還為其合資格的員工參與了補充定額退休金供款計劃，該計劃由中信集團負責管理(附註37(i))。

(e) 與中國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

本集團正處於一個以國家控制實體佔主導地位的經濟制度下營運。那些國家控制實體是由中國政府通過其政府機構、代理機構、附屬機構或其他機構直接或間接擁有的(統稱「國有實體」)。

與包含中國煙草總公司間接控制的子公司在內的其他國有實體進行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貸款及存款；
- 拆入及拆出銀行間結餘；
- 衍生交易；
- 委託貸款及其他託管服務；
- 保險及證券代理及其他中間服務；
- 買賣、承銷及承兌由國有實體發行的債券；
- 買賣及租賃物業及其他資產；及
- 提供及接受公用服務及其他服務。

這些交易所執行的條款跟本集團日常銀行業務過程中與非國有實體進行交易所執行的條款相似。本集團亦已制定其定價策略及就貸款、存款及佣金收入等主要產品及服務制定審批程式。該等定價策略及審批程式與客戶是否為國有實體無關。經考慮其關係的性質後，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並非重大關聯方交易，故毋須獨立披露。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a) 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投資於部分其他機構發行或管理的未納入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並確認其產生的投資收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專項資產管理計劃、信託投資計劃、資產支持融資債券以及投資基金。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的賬面價值及其在本集團資產負債表的相關資產負債項目列示如下：

	2022年12月31日			合計	最大風險敞口
	賬面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他行理財產品	1,516	–	–	1,516	1,516
非銀行金融機構管理的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	39,628	–	39,628	39,628
信託投資計劃	–	222,819	–	222,819	222,819
資產支持融資債券	1,335	252,525	44,697	298,557	298,557
投資基金	431,958	–	–	431,958	431,958
合計	434,809	514,972	44,697	994,478	994,478

	2021年12月31日			合計	最大風險敞口
	賬面價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投資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投資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投資		
他行理財產品	1,586	–	–	1,586	1,586
非銀行金融機構管理的專項資產管理計劃	–	50,413	24	50,437	50,437
信託投資計劃	–	234,770	–	234,770	234,770
資產支持融資債券	4,955	261,418	94,086	360,459	360,459
投資基金	397,407	–	–	397,407	397,407
合計	403,948	546,601	94,110	1,044,659	1,044,659

理財產品、信託投資計劃、專項資產管理計劃、資產支持融資債券以及投資基金的最大風險敞口為其在報告日的公允價值或賬面價值。資產支持融資債券的最大風險敞口按其在資產狀況表中確認的分類為其在報告日的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9 在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續)

(b) 在本集團作為發起人但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發起設立的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本集團發行的非保本理財產品。理財業務主體主要投資於貨幣市場工具、債券以及信貸資產等固定收益類資產。作為這些產品的管理人，本集團代理客戶將募集到的理財資金根據產品合同的約定投入相關基礎資產，根據產品運作情況分配收益給投資者。本集團在這些未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主要指通過管理這些結構化主體賺取管理費收入。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管理的未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的非保本理財產品規模為人民幣15,770.77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4,032.75億元)。

2022年，本集團在上述結構化主體確認的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人民幣85.23億元(2021年：人民幣74.85億元)；利息收入為人民幣0.72億元(2021年：人民幣9.17億元)，利息支出為人民幣0元(2021年：人民幣5.68億元)。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自身發起設立的非保本理財產品拆出資金和買入返售交易餘額為零(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200.00億元)。本年度內，本集團未與自身發起設立的非保本理財產品進行拆出資金和買入返售交易(2021年交易的最大敞口：人民幣594.50億元)。

為實現理財業務的平穩過渡和穩健發展，2022年本集團根據《關於規範金融機構資產管理業務的指導意見》的要求，持續推進產品淨值化、存量處置等工作。

於2022年12月31日，上述理財服務涉及的資產中有人民幣2,335.28億元(2021年12月31日：人民幣1,904.28億元)委託中信集團子公司及聯營企業進行管理。

60 金融資產轉讓

2022年度，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的金融資產轉讓包括資產證券化交易和不良金融資產轉讓。

本集團進行的某些交易會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特殊目的信託。這些金融資產轉讓若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相關金融資產全部或部分終止確認。當本集團保留了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與回報時，相關金融資產轉讓不符合終止確認的條件，本集團繼續在資產負債表中確認上述資產。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披露詳見附註35。2022年，本集團資產證券化交易和不良金融資產轉讓交易額共計人民幣342.12億元(2021年：人民幣541.88億元)。

資產證券化交易

在日常交易中，本集團將信貸資產出售給特殊目的信託，再由特殊目的信託向投資者發行資產支持證券。根據4(c)和附註5(iv)，本集團會按照風險和報酬的保留程度及是否放棄了控制，分析判斷是否終止確認相關信貸資產。

2022年度，本集團通過資產證券化交易轉讓的金融資產賬面原值人民幣149.94億元(2021年：人民幣476.07億元)，符合完全終止確認條件(2021年：對於信貸資產轉讓賬面原值人民幣378.07億元，確認繼續攝入資產和繼續涉入負債為人民幣34.70億元)。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0 金融資產轉讓(續)

貸款及其他金融資產轉讓

2022年度，本集團通過其他方式轉讓貸款及其他金融資產賬面原值人民幣192.18億元(2021年：人民幣65.81億元)，其中，轉讓不良貸款賬面原值人民幣56.28億元，轉讓不良結構化投資賬面原值人民幣135.90億元。本集團通過附註4(c)和附註5(iv)評估風險和報酬的轉讓情況，認為上述金融資產符合完全終止確認條件。

2022年本集團向關聯方進行不良資產轉讓的賬面原值為人民幣141.19億元，交易價格為人民幣29.26億元，相關業務均按正常的商業條件進行，以每筆交易發生時的相關市場現價成交。

61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抵銷

當依法有權抵銷債權債務且該法定權利是現時可執行的，並且交易雙方準備按淨額進行結算，或同時結清資產和負債時(「抵銷準則」)，金融資產和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在財務狀況表中列示。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上述遵循可執行的淨額結算安排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金額不重大。

62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

財務狀況表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資產		
現金及存放中央銀行款項	472,441	430,496
存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	63,712	80,828
貴金屬	5,985	9,645
拆出資金	190,693	136,693
衍生金融資產	22,347	15,826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1,295	89,469
發放貸款及墊款	4,760,238	4,492,419
金融投資	2,394,927	2,230,6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553,863	489,457
—以攤餘成本計量	1,137,654	1,171,4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699,157	565,879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4,253	3,902
對子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投資	33,060	32,469
物業和設備	33,870	33,660
使用權資產	9,956	10,077
無形資產	3,206	2,398
遞延所得稅資產	53,088	45,600
其他資產	48,242	55,895
資產合計	8,103,060	7,666,127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續)

財務狀況表(續)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負債		
向中央銀行借款	119,334	189,042
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放款項	1,146,264	1,174,317
拆入資金	19,374	31,8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290	506
衍生金融負債	22,792	16,23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	251,685	97,620
吸收存款	4,854,059	4,521,331
應付職工薪酬	20,680	18,069
應交稅費	7,420	9,546
已發行債務憑證	968,086	951,213
租賃負債	9,363	9,228
預計負債	9,618	11,805
其他負債	35,797	29,016
負債合計	7,464,762	7,059,741
股東權益		
股本	48,935	48,935
其他權益工具	118,076	118,076
資本公積	61,598	61,598
其他綜合收益	(1,736)	4,524
盈餘公積	54,727	48,937
一般風險準備	96,906	94,430
未分配利潤	259,792	229,886
股東權益合計	638,298	606,386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8,103,060	7,666,127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2 本行財務狀況表和權益變動表(續)

權益變動表

	股本	其他 權益 工具	資本 公積	其他 綜合 收益	盈餘 公積	一般 風險 準備	未分配 利潤	股東 權益 合計
2022年1月1日	48,935	118,076	61,598	4,524	48,937	94,430	229,886	606,386
(一)本年利潤	-	-	-	-	-	-	57,895	57,895
(二)其他綜合收益	-	-	-	(6,417)	-	-	-	(6,417)
綜合收益合計	-	-	-	(6,417)	-	-	57,895	51,478
(三)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5,790	-	(5,790)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2,476	(2,476)	-
3. 對本行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14,778)	(14,778)
4. 對本行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1,428)	(1,428)
5. 對本行永續債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	-	-	-	-	-	(3,360)	(3,360)
(四)所有者權益內部結轉								
1.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留存收益	-	-	-	157	-	-	(157)	-
2022年12月31日	48,935	118,076	61,598	(1,736)	54,727	96,906	259,792	638,298
	股本	其他 權益 工具	資本 公積	其他 綜合 收益	盈餘 公積	一般 風險 準備	未分配 利潤	股東 權益 合計
2021年1月1日	48,935	78,083	61,598	1,577	43,786	89,856	203,536	527,371
(一)本年利潤	-	-	-	-	-	-	51,514	51,514
(二)其他綜合收益	-	-	-	2,947	-	-	-	2,947
綜合收益合計	-	-	-	2,947	-	-	51,514	54,461
(三)投資者投入資本								
1. 發行永續債	-	39,993	-	-	-	-	-	39,993
(四)利潤分配								
1. 提取盈餘公積	-	-	-	-	5,151	-	(5,151)	-
2. 提取一般風險準備	-	-	-	-	-	4,574	(4,574)	-
3. 對本行普通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12,429)	(12,429)
4. 對本行優先股股東的股利分配	-	-	-	-	-	-	(1,330)	(1,330)
5. 對本行永續債持有者的利息分配	-	-	-	-	-	-	(1,680)	(1,680)
2021年12月31日	48,935	118,076	61,598	4,524	48,937	94,430	229,886	606,386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3 董事及監事福利及薪酬

(a) 董事及監事報酬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現任董事姓名	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獎金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 劃的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接納擔任董事/ 監事一職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就管理本公司的 事務提供其他董事 /監事服務而支付或 應收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方合英(註釋(i))	-	-	-	-	-	-	-	-	-
劉成	-	1,620	120	-	43	244	-	-	2,027
郭黨懷	-	1,512	133	-	43	244	-	-	1,932
非執行董事：									
朱鶴新(註釋(i))	-	-	-	-	-	-	-	-	-
曹國強(註釋(i))	-	-	-	-	-	-	-	-	-
黃芳(註釋(i))	-	-	-	-	-	-	-	-	-
王彥康(註釋(i))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操	300	-	-	-	-	-	-	-	300
陳麗華	280	-	-	-	-	-	-	-	280
錢軍	310	-	-	-	-	-	-	-	310
廖子彬	150	-	-	-	-	-	-	-	150

	作為本集團董事及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獎金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價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 的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接納擔任董事/ 監事一職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就管理本集團的 事務提供其他董事 /監事服務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監事/外部監事/ 職工監事									
李蓉	-	390	847	-	43	244	-	-	1,524
程普升	-	380	843	-	43	243	-	-	1,509
陳潘武	-	375	822	-	43	244	-	-	1,484
曾玉芳	-	340	580	-	51	219	-	-	1,190
魏國斌	260	-	-	-	-	-	-	-	260
孫祁祥	260	-	-	-	-	-	-	-	260
劉國嶺	260	-	-	-	-	-	-	-	260
2022年離職人員									
李剛(註釋(ii))	-	400	698	-	43	247	-	-	1,388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3 董事及監事福利及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報酬(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現任董事姓名	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就管理本公司的事務提供其他董事/監事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獎金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津貼及 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 劃的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接納擔任董事/ 監事一職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方合英(註釋(i))	-	-	-	-	-	-	-	-	-
郭靈懷	-	1,590	-	-	40	172	-	-	1,802
非執行董事：									
朱鶴新(註釋(i))	-	-	-	-	-	-	-	-	-
曹國強(註釋(i))	-	-	-	-	-	-	-	-	-
黃芳(註釋(i))	-	-	-	-	-	-	-	-	-
王彥康(註釋(i))	-	-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操	271	-	-	-	-	-	-	-	271
陳麗華	271	-	-	-	-	-	-	-	271
錢軍	310	-	-	-	-	-	-	-	310

監事/外部監事/ 職工監事	作為本集團董事及監事提供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就管理本集團的事務提供其他董事/監事服務而支付或應收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獎金 人民幣千元	房屋津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的 估計金錢價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 的僱主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接納擔任董事/ 監事一職而支付 或應收的酬金 人民幣千元		
李蓉	-	390	836	-	40	172	-	-	1,438
李剛	-	400	826	-	40	172	-	-	1,438
陳潘武	-	450	1,096	-	40	172	-	-	1,758
曾玉芳	-	340	620	-	48	197	-	-	1,205
魏國斌	260	-	-	-	-	-	-	-	260
孫祁祥	135	-	-	-	-	-	-	-	135
劉國嶺	135	-	-	-	-	-	-	-	135
2021年離職人員									
李慶萍	-	-	-	-	-	-	-	-	-
萬理明	-	-	-	-	-	-	-	-	-
殷立基	282	-	-	-	-	-	-	-	282
劉成	-	1,680	-	-	40	172	-	-	1,892
賈祥森	125	-	-	-	-	-	-	-	125
鄭偉	125	-	-	-	-	-	-	-	125

第九章 合併年度財務報表附註 (續)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3 董事及監事福利及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報酬(續)

註釋：

- (i) 朱鶴新先生、方合英先生、曹國強先生、黃芳女士、王彥康先生未在本行領取2022年薪酬。其薪酬由本行主要普通股股東承擔。其中三位董事由中信股份和中信集團(「母公司」)任命，其2022年薪酬由母公司支付，另外兩位董事分別由新湖中寶、中國煙草總公司任命。由於董事對向其原任職企業和本行提供的服務難以進行分配，故此並未作出分攤。
- (ii) 李剛先生於2022年3月離職。

(b) 其他利益和權益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及監事支付或應付的董事及監事退休福利及終止福利(2021年：無)。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和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董事及監事、監事、受該等董事及監事及監事控制的法人團體及該董事及監事及監事的關連主體提供的貸款餘額不重大；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簽訂任何涉及本集團之業務而本公司之董事及監事及監事直接或間接在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重要交易、安排或合同(2021年：無)。

64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於2023年3月，信銀投資回購並註銷信銀國際持有的其0.95%股權，自交易完成之日起，信銀投資成為本行全資子公司。

65 比較數據

為與本年財務報表所列報方式保持一致，個別比較數據已經過重述。

第九章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以下所載資料並不構成經審核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有關資料僅供參考。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與按中國相關會計規則和法規(「中國準則」)而編製的財務報表之間的差異調節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包括本行和子公司(統稱「本集團」)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告。

作為一家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金融機構，本集團亦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的規定編製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告。

本集團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合併財務報告及按照《企業會計準則》第32號編製的合併財務報告中列示的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利潤和於2022年12月31日的股東權益並無差異。

2 流動性覆蓋率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流動性覆蓋率	168.03%	146.59%

流動性覆蓋率是根據銀保監會《商業銀行流動性風險管理辦法(試行)》及相關統計制度的規定，基於按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資料計算的。

3 貨幣集中度

	2022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幣	其他	合計
即期資產	358,286	169,293	51,937	579,516
即期負債	308,549	163,464	26,440	498,453
遠期購入	1,171,960	163,351	128,686	1,463,997
遠期出售	(1,232,853)	(131,217)	(153,851)	(1,517,921)
期權	5,846	(125)	(1,139)	4,582
淨頭寸	611,788	364,766	52,073	1,028,627

	2021年12月31日			
	美元	港幣	其他	合計
即期資產	350,863	163,384	47,009	561,256
即期負債	291,015	157,161	24,517	472,693
遠期購入	898,542	113,885	105,485	1,117,912
遠期出售	(931,632)	(85,882)	(110,286)	(1,127,800)
期權	(10,495)	(91)	(200)	(10,786)
淨頭寸	598,293	348,457	66,525	1,013,275

第九章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4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包含所有幣種的跨境申索及本國外幣債權。本集團主要從事中國大陸業務經營，並視所有的除中國大陸以外的第三方申索為跨境申索。

國際債權包括存放中央銀行款項，存放和拆放同業及其他金融機構款項，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資產，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發放貸款及墊款，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金融資產等。

國際債權按國家或地區分別披露。在計及任何風險轉移後，若國家或地區的跨境申索佔國際債權總金額的10%或以上，方會在本文列報。若申索的擔保方所在地與對方所在地有所不同，或債務方是銀行的境外分行而銀行總部設於另一國家，方會作出風險轉移。

	2022年12月31日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私人機構	合計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65,338	399	56,314	122,051
—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分	37,340	392	47,084	84,816
歐洲	21,779	1,536	18,605	41,920
南北美洲	18,862	34,443	80,791	134,096
非洲	9	—	—	9
合計	105,988	36,378	155,710	298,076

	2021年12月31日			
	銀行	官方機構	非銀行 私人機構	合計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內地	61,526	835	66,129	128,490
— 其中屬於香港的部分	35,747	822	59,381	95,950
歐洲	9,459	2	13,353	22,814
南北美洲	14,701	55,615	80,073	150,389
非洲	125	—	—	125
合計	85,811	56,452	159,555	301,818

第九章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5 按地區劃分的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

	2022年12月31日		
	貸款及 墊款總額	逾期超過3個月 的貸款及墊款	已發生 信用減值貸款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1,400,562	19,936	29,021
長江三角洲	1,381,673	6,717	9,128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731,224	7,130	11,485
中部地區	730,240	5,547	7,394
西部地區	598,729	5,201	12,985
東北地區	87,630	849	1,525
中國內地以外的地區	222,714	2,873	3,565
應計利息	17,180	-	-
合計	5,169,952	48,253	75,103

	2021年12月31日		
	貸款及 墊款總額	逾期超過3個月 的貸款及墊款	已發生 信用減值貸款
環渤海地區(包括總部)	1,325,105	25,316	30,928
長江三角洲	1,256,155	4,727	9,002
珠江三角洲及海峽西岸	733,840	5,556	9,970
中部地區	672,083	4,932	7,306
西部地區	573,221	4,313	14,344
東北地區	92,254	993	1,733
中國內地以外的地區	203,311	1,374	1,825
應計利息	13,064	-	-
合計	4,869,033	47,211	75,108

6 已逾期存拆放同業款項和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a) 已逾期存拆放同業款項總額

於2022年12月31日，本集團無已逾期的存拆放同業款項(2021年12月31日：無)。

第九章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續)

(除特別註明外，以人民幣百萬元列示)

6 已逾期存拆放同業款項和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續)

(b) 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本金或利息已逾期達下列期間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 3至6個月	11,841	8,849
– 6至12個月	17,942	19,011
– 超過12個月	18,470	19,351
合計	48,253	47,211
估發放貸款及墊款總額百分比：		
– 3至6個月	0.23%	0.18%
– 6至12個月	0.35%	0.39%
– 超過12個月	0.36%	0.40%
合計	0.94%	0.97%

- 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的要求，以上分析指逾期超過3個月的貸款及墊款。
- 有指定還款日期的貸款及墊款在其本金或利息逾期時會被分類為已逾期。
- 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的貸款及墊款，在借款人接獲還款通知但並無根據指示還款時被分類為已逾期。如果須於接獲通知時償還的貸款及墊款超出已知會借款人的獲批准的限額，均會被視為已逾期。
- 於2022年12月31日，上述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全部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合計為人民幣48,253億元(2021年12月31日，上述已逾期發放貸款及墊款全部為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貸款，合計為人民幣472.11億元)。

逾期超過3個月的發放貸款及墊款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有抵質押物涵蓋	30,905	31,492
無抵質押物涵蓋	17,348	15,719
合計	48,253	47,211
損失準備	(36,607)	(45,052)
賬面價值	11,646	2,159
抵質押物公允價值覆蓋的最大敞口	44,019	39,477

抵質押物的公允價值為管理層根據目前抵押品處置經驗和市場狀況對最新可得的包括外部評估價值在內的估值情況確定。

7 中國內地非銀行業務頭寸

本行是一家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商業銀行，且主要銀行業務均在中國內地進行。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大部分的非應收銀行頭寸均來自於與境內企業或個人的業務。不同對手方的各種頭寸在本年度財務報表的附註中進行了分析。



让 财 富 有 温 度



地址：北京市朝陽區光華路10號院1號樓6-30層、32-42層
郵編：100020
投資者熱線：+86-10-66638188
投資者電子信箱：ir@citicbank.com
網址：www.citicbank.com



本 年 度 報 告 由 可 循 環 再 造 紙 印 刷